

朔方

S H U O F A N G

文学月刊

2017年第10期(总第586期)

名誉主编 郑歌平

主 编 漠 月

副主编 梦 也 张学东

朔方

文学月刊

2017年第10期(总第586期)

每月5日出版

主管主办 宁夏文联
编辑出版 《朔方》编辑部
地 址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文化东街59号
邮政编码 750004
电 话 采编室 0951-3971031
通联室 0951-3971033
办公室 0951-3971035

刊 号 $\frac{\text{ISSN}0257-585\text{X}}{\text{CN}64-1010/\text{I}}$

发行范围 国内外公开发行
国内总发行 宁夏邮政报刊音像发行局
全国各地邮局(所)均可订阅

邮发代号 74-2

定 价 10.00元

国外总发行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国际书店 北京399信箱)

国外发行代号 M493

文学朔方微信公众号 wenxueshuofang

印 刷 银川泓昌彩色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银川市中山北街189号 邮编:750004 联系电话:86-0951-6723456)
(本刊如有印刷、装订等质量问题请向印刷厂调换)

本刊邮购电话 0951-3971035 联系人:王 军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 6400004000167

本刊首席法律顾问 邹俭伟

法律顾问 马建荣 李 杰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我们今天的悲剧，是一种普遍存在的生理上的恐惧。这种恐惧，由来已久，根深蒂固，早已令人麻木。精神问题，现已不复存在，现存的唯一问题是：“哪天我会精神崩溃？”正因如此，如今从事写作的男女青年，已忘记了人类内心冲突。而人类内心冲突，恰恰就是最佳写作素材，因为唯有它才值得大书特书、值得你去呕心沥血。

这些问题得重新认识。必须明白：恐惧才是世间万物之根本。必须迫使自己彻底忘却恐惧，在工作环境中排除一切杂念，只保留古朴纯真之心，包括仁爱、荣誉、怜悯、自尊、同情与牺牲等感情。缺乏此等古朴纯真，任何小说都只会昙花一现，成为过眼烟云，一切终将徒劳无益。所写之物就不是爱情而是情欲；所写的失败，也只是未曾失去人的任何可贵之处的失败；所写的胜利，也只是毫无希冀、毫无期盼的胜利。最糟糕的是，从中看不出悲怜与同情；所谓悲伤，也不曾留下刻骨铭心的伤痕。总之，所写之物只是赘肉，而不是灵魂。

明白了这些问题之后，写作时才会醍醐灌顶、高瞻远瞩、挥洒自如，才会置身芸芸众生、冷眼旁观末日来临。我不同意人类末日之说，坚信人类永恒。原因很简单：人类能够承受一切——即使死亡钟声当——当——敲响，即便末日之夜猩红死光映现，即便空悬的丧钟发出的最后一丝声音渐衰渐竭，依然会有人类的声音，依然会有人类坚定有力、持续不断的话语之声。我从不承认末日之说，坚信人类不仅一定能够延续下去，而且一定能够战胜一切灾难而永存。人类之所以永恒，不仅仅因为世间万物当中唯有人类生生不息，更因为人类拥有灵魂，人类拥有同情之心、人类拥有坚忍不拔和勇于牺牲的精神。

诗人的职责、作家的职责，就是将这些精神书写出来，帮助人类坚持不懈、永生永存。对他们而言，鼓舞人类斗志、铭记往日荣耀——勇气、荣誉、希望、骄傲、同情、怜悯及牺牲精神，是责无旁贷的事情。诗人的声音，不仅仅只是记录人类，它还能成为帮助人类永续永恒的支柱和后盾。

——福克纳

尊敬的读者，感谢您阅读《朔方》。

如果您对《朔方》感兴趣，想持续、及时地读到《朔方》，最好的办法，是去邮局订阅。可以一次订阅全年，也可以订半年，还可破季订阅，总之是很方便的。订阅代号 74-2，请务必写清楚。

如果您不方便到邮局订阅，或错过了征订时间，可以直接向本刊邮购。本刊地址是：宁夏银川市文化东街 59 号(750004)，《朔方》编辑部。

本刊每月一期，每期 10 元(全年 120 元，不必另付邮资)。可按期邮购，也可一次邮购多期或全年刊物。务必写清您的地址及邮编；并请通过邮局汇款。不要在信中夹带现金，以免有误。如果您有意代理《朔方》的销售，或想了解征订杂志等问题，请与我们联系。

联系电话：0951-3971035

目录

2017 年 第 10 期

(总第 586 期)

迎接十九大 散文、诗歌 主题征文 获奖作品 选 辑

- 006 长城嵌城，或者城中长城(散文) 回族 / 李兴民
013 灿烂年夜(散文) 吴全礼
018 马梅的饭馆(散文) 回族 / 马凤鸣
025 在黄河流经的地方(组诗) 潘春生
028 这片热土，将使你声名远扬(组诗) 回族 / 杨春礼
031 那面旗帜(长诗) 于晓明

散文随笔

- 035 散文三题 曹乃谦
044 散文二题 张映勤
059 飘逝的白云 虎西山
063 有朋自湖边来 彦 妮
068 我从天涯海角来 杨天林

短篇小说

- 072 月光下的家园 回族 / 马玉珍
083 你好吗? 王倩茜

诗 歌

- 091 生命课(组诗) 耿 翔
095 浩 荡(组诗) 亚 楠
099 白于山纪事(四首) 霍竹山
102 诸神复活 鹿贞强
——忆屈原

悦 读 ■ 107 读书札记 侯风章

访 谈 ■ 117 女性与大地的互喻 李洁冰 张光芒
——对话长篇小说《苏北女人》

译 作 ■ 124 关于爱情的成功叙事
[俄罗斯]弗拉基米尔·谢苗诺维奇·马卡宁
汪剑钊 译

古体诗词 ■ 157 诗词十七首 项宗西 鹏 君 窦新伟
祁飞龙 贾志中

讯 息 ■ 159 迎接十九大散文、诗歌主题征文获奖作品揭晓
160 “西夏杯”《朔方》诗词奖揭晓

彩插·映像宁夏 ■ 秋 摄影/徐胜凯
穉 摄影/王燕鸣

本期执行编辑：梦 也

内文插画：张曦芝

美术、版式编辑：杜 娟

本刊网络传播权由中国知网独家代理。作者投稿本刊，即已将该作品的专有出版权和网络传播权授权本刊，报酬在作品发表后由本刊一次性支付。如有不同意见，敬请在投稿时向本刊声明。

长城嵌城，或者城中长城

(散文)

回族 / 李兴民

我站在长城的脊背上。我在现代城市的某个制高点，舒目或者凝眉。来自大漠和中原的风同时向我吹来，恍恍惚惚好像身处千年战场。我小心翼翼，生怕踩坏一段源远流长的文化史。我曾写过几首拙诗，表达过上述感怀。总觉得意犹未尽，还想写一写关于固原秦长城与古城墙的文字。我想捡起被多数人忽略了的，不被珍视或者快要遗失的东西。

这是北国宁夏南部所独有的——

双城之美，或者风景

李兴民，回族，宁夏西吉人。在《诗歌月刊》《中国诗人》《朔方》等二十余家刊物发表作品，入选《中国年度诗歌》《新时期中国少数民族文学作品选》《宁夏诗歌选》多部作品集，出版诗集《放歌西海固》。获固原市首届“新锐作家”奖等多个文学奖项。宁夏作协会员，宁夏诗歌学会理事，固原市作协副主席。现供职于固原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一般来说，长城总是与郊野、远方、边陲等语词联系起来的。穿过固原的秦长城，与冷兵器时代四大名关之一的萧关遥相呼应，一派逶迤壮美、大气磅礴。

如果将长城与闹市联系起来，一定比较新鲜。而在固原，随着城市的快速发展，却将一截长达十余里的战国秦长城纳入城市规划区。不经意间，悄然形成古意长城与现代城市相互依存、相互映衬、相得益彰的“长城嵌城”的这么一道奇崛独特，且世所罕见的新景观。试想一条龙蛇一样莽莽苍苍的长城，在北中国群山中穿过，在一座颇具现代化气息的山城中穿过，在星星点点的园林古建筑中穿过，在我们栖居的家园穿过，这是一种多

么撼动人心的景致。现代城市的高楼大厦、柏油马路、广场公园、水系湿地，与古长城等古建筑有机融合，使固原城顿生古风和气势。我曾见过拍摄于上世纪60年代初的一组老照片，目睹了一段古城墙的宏伟大气。照片上的护城河依稀可见，与远山浑然一体。我深深震撼于我生活的这座城市，在历史上曾经的苍茫之美。

真是双城成韵啊。双城的城，当然一指长城、一指城市。有古长城穿过的城市，有古城流韵的城市，让我们自信地看到我们所栖居城市大树的年轮，以及城市老人的皱纹；让我们自信地看到我们的家园不是丢弃传统而简单地追求时尚，不是其他城市的复制品和拷贝件。我们如果把目光再投向老城区的靖朔门、和平门，以及其他一些零星分布的固原古城遗址，就会发现这样一座古老而现代的山城，极富异质之美，宛若一位标致的少女穿着经过现代量身裁剪的古典装束，展示出一种别样的风情。

或许很多人认为所谓风景就是以秀取胜，山水秀丽即为美。其实，古朴沧桑何尝不是一种更有意蕴的风景呢。就像一个大家庭，祖上有先贤，其事迹留于史志，能让后辈骄傲和继承；或者说就像“家有一老，如有一宝”，一个家庭有德高望重的长者健在，这个家庭就有家风有家训，有老人言。那么，这样的家庭肯定是走正道的家庭，受人普遍尊重的家庭，有荣光的家庭；这样的家庭，与贫富无关。

在秦长城的两侧，历史上一侧是“胡马依北风”，而另一侧则是“越鸟巢南枝”。而在今天，胡马、越鸟都在一座城中。今天的秦长城两侧，都是不断扩张和快速发展的市区。一侧是固原的老城、新

区、西南新区，而另一侧是西部新区的农资城以及轻工业园区、盐化工基地、飞机场等等。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固原城的夜景亮化，据业内人士说，已经领先于西北地级市。光与电的山城，堪与东南部发达城市相媲美；光与电的速度，引领一座山城的前进步伐。每当夜晚，秦长城两侧的市区灯火璀璨，俨然六盘山下一颗明珠，恍若一个童话世界。今天，成为固原城地标性建筑的古雁塔，岿然屹立在郁郁葱葱的古雁岭上，还有获得过国家人居环境范例奖的清水河湿地公园，都告诉人们，固原市已经成为一座名副其实的园林城市，城乡环境面貌焕然一新，一改史上萧关古道遍地杀伐和荒草萋萋的景象。

文明之殇，或者乡愁

穿过固原城的长城，是秦长城。驰名世界的中国万里长城，是全人类共同拥有的文化财富。历史上，秦长城从固原古城边穿过，而城郭雄峙于清水河岸边。固原古城，始建于南北朝时的北周，史书有明确记载的是西汉时期的高平城，至今已有两千三百多年的建城史，是一座历史文化名城。尤其到明朝时期，由多任官员特别是有三边总督这样一个级别的高官主导，先后经历了景泰、成化、弘治各年间的加修，到万历年间全部修成砖城，使得固原城成为既能出进运兵，又能藏兵的防御边关型古城，城墙也成为中国古代军事城墙的典型。清朝时期，固原古城又被多次修葺。甚为遗憾的是，在上世纪70年代，固原古城由于战备原因被拆除了。这座古城可谓成也战备，废也战备，至今都让市民惋惜不已。

世居固原城的人们，总会怀念记忆中的古城。我的一位同事是在老固原城里长大的，参加工作后一直在城里工作，如今快要退休了，却经常在一截古城墙下的绿地上给草坪浇水、修剪、打扫卫生、捡拾垃圾。同事经常向我讲起小时候在城墙上玩耍的情境，我的脑海里浮现的画面是，一群穿开裆裤的少年，在高大巍峨的固原城墙上奔跑，跑累了的时候，他们躺在城墙上仰望蓝天；一会儿他们又站起来，把脑袋挤在一起，从这堵城墙上远望另一堵城墙，一直到晚霞的光芒映照得城墙熠熠生辉的时候，城墙跟下他们的家里都升起了炊烟，母亲喊他们吃饭。城墙还没有转完，伙伴们相约，下次再转，一定要把城墙的每个角落走遍。后来，小伙伴们很快把再到城墙上玩耍的事情抛在了脑后。他们还没有反应过来是怎么一回事，城墙已经开始拆除了。小伙伴们又聚在一起，失落地怅望着拆除工地上尘土飞扬。走遍城墙的约定，只能成为永远的梦想。

前几年，我和同事一起去山西平遥。当我们站在平遥的城墙上，面对如织的游客，同事神情黯然、感慨万千地念叨：“要是固原城墙不要拆除了……”固原古城墙，是同事的乡愁啊。

建设和守护一座城池需要千年的时间，而拆除殆尽则只需一年半载，如果用上先进劳动工具或许更短，而做出拆除千年古城的决定则只需一拍脑袋的瞬间即可。因此，譬如拆除固原古城墙这样的随意损毁历史文化遗产的愚昧，却需要我们每一个人长久反思。这不仅仅是古城伤痛，更是文明之殇。一座城市所有的遗存，都应该是弥足珍贵、不可复得的家底和家珍。难怪北京古城墙被拆的时候，时任清华大学

建筑系教授的梁思成泪流满面、不能自己。

遗存在固原市区内的秦长城和古城的残垣断壁，给我们诉说着历史上一座军事重镇战争与和平的故事，也给我们呈现出独特的缺失之美。是的，缺失也是一种美，一种哲学之美。一个人面对缺失的事物心里隐隐作痛的时候，才会进行深刻地反思，才会学会弥补，才会倍加珍惜完整，才会倍加向往和追求完美。一座城市对于遗存古城墙的守残抱缺，是对一种城市文明的守护和警醒，更是对城市内里的轻叩和鞭策，乃至天问。这样，自然形成城市的内驱力，由一种没落催生另一种崛起。

城市之魂，或者精神

今天的山城是由历史上的山城演进而来，因此，不可避免地自然而然地传承着某种独具特色的传统文化。让固原人聊以自慰的是，古城墙虽然拆除了，但山城依然遍地秦砖汉瓦不失古典气质，依然是丝绸之路上主要的节点城市。当历史的尘埃落定，一切归于沉寂的时候，以秦长城为代表的很多现存于城市内的古迹，把历史文化留存并传承了下来。所有这些历史凭证，必将成为固原走向未来的坚实根基和力量与智慧之源。

经过固原市区的一截秦长城，和被完全拆除的固原古城墙等古建筑，延续了城市传统肌理和风貌，沉淀了独立厚重的文化底蕴，承载着神秘而多元的渗透于固原人骨髓的文化基因，俨然已经成为固原人的历史记忆、文化传承、精神依恋和感情纽带。

固原城里，有一座保留下来的古桥，名曰安安桥。有一则关于安安桥的民间故

事，固原人口口相传：民国初年，有个陕西人和固原人在甘肃的平凉相遇。陕西人问固原人，你到哪里去？固原人说，听说陕西有个大雁塔，我想去看看。陕西人说，我劝老哥不要去，大雁塔高得很。从前有个人七岁开始上大雁塔，八十多岁了才上到大雁塔的半腰里。你已经这么大了，今辈子也上不去。固原人问陕西人，你到哪里去？陕西人说，听说固原有个安安桥好得很，我想去看看。固原人说，我劝老哥你也不要去了，安安桥比你的大雁塔高得多。当年曹操兵伐东吴路过固原安安桥，一员大将连人带马从桥上掉了下去，几个朝代了，现在还在半空里往下掉着呢！两人互相一听，都把舌头一伸。陕西人回了陕西，固原人回了固原。在我看来，这则故事反映的不是固原人夜郎自大，而是一种自豪感。史书中称固原为“左控五原，右带金兰，黄河绕北，崆峒阻南，据八郡之肩背，统三镇之要膻”，称萧关为“长安咽喉，西凉襟带”，是这种自豪感的充分佐证。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李敬泽曾经到固原，激情地写下：

如果我是几百年前的将军，
我会久久凝视固原，血与剑与风的固原，
马群汹涌的固原，烽燧相望，坚城高垒的固原。
在广大的帝国版图上，固原是一个微小的点，
但两千年间，任何一个目光锐利的战略家都会一眼盯住这个点。
这是帝国的要穴，是我们一处文明的要穴，
它无比柔软因而必须坚硬。你的面前是地图，
地图上的北方是无边的大漠和草原，
骑马的民族正用鹰一样远的

眼睛望着南方。南方有繁华的城市、富庶的农村，有无穷无尽的珍宝、丝绸，还有令人热血沸腾的美丽女人。他们耐心地等待着，但是他们终有一天会失去耐心，猛扑过来，那么，他们的剑将首先指向哪里？你看看地图，一目了然——固原。如果突破固原，整个甘肃就成了被切断的臂膀，而通向西安的门就轰然洞开，固原曾如帝国的咽喉。

固原古镇的军事地位一度非常突出，西安提督一度移守固原，被朝廷任命为固原提督。换句话讲，就是古代大西北军区的司令部，就驻扎固原城。城内提督府军务繁忙，高速运转，各地防务信息在此密集。大多数时候，固原提督披甲佩剑，登上固原城墙，或者出城再登上更加古老的秦长城。巡防过程中，将军城府的韬略顿时成为北地一场场或大或小的战火烽烟。而这一切，现在都化为一块城砖上苔藓的斑驳。今日只见高楼耸，不见古城影。古城早已经隐去了，把自己曾经霸气矗立的土地让位于未来的现代化设施。

秦长城，或者古城墙，都与护卫有关。固原长城曾长期地护卫着长安和中原的和平。在固原市区，有一座看守所依靠古城墙而运行，告诉我们古城墙的抗暴力、抗非正义的功能。不论是秦长城，还是古城墙，都代表了公平正义。而现在，秦长城和古城墙，正守护着我们内心的安宁，守护着我们的亲情爱情友情，守护着我们对未来美好的愿景。

我曾经登攀过万里长城的八达岭、山海关，曾经在西安、南京等大城市的古城

墙上散步，也经常在固原秦长城根下拾地软，在古城墙下栽树绿化、打扫卫生。不论登远郊的古长城，还是登城市内的古城墙，只要是站在历史的脊背上，都可以让我们发思古之幽情，感受到人的个体之于历史长河是多么的渺小，很多纠结的事情可以释怀。这些历史遗产，总会改变我们短浅的目光，而使我们胸怀宽阔。

文化之韵，或者启悟

一座城市是需要文化根性的。

秦长城，或者古城墙，宛若一部精神的巨著，潜移默化地影响和启迪着固原人的心灵，深刻地陶冶着固原人的情操，也不断地凝聚着固原人的力量，塑造着固原的城市品格。历史兴亡如过眼烟云、一场春梦，而山河依旧。我们栖居的城市，因为秦长城和古城墙的存在，就有了历史层次感，有了文化根性的稳固感和敦实感，就像一个人的精神气质。一个浑厚劲健、朴实纯真的人，一定不会浮躁短见，一定不会追名逐利，也就具备了“十年磨一剑”、“不到长城非好汉”的勇气和追求，具备了一种有力修正当下混乱价值观的力量。

有关固原长城以及固原古城的诗文，历代政治家、文学家写得很多，一些作品在文学史上脍炙人口，形成一种边陲之地独特的文化景观。从《诗经》开始，这里走过了卢照邻、王维、王昌龄、张籍、杨一清、李梦阳、吴梅村、于右任；这里走过了毛泽东，留下了《清平乐·六盘山》。毛泽东笔下“不到长城非好汉”中的长城所指，难道指的不是位于六盘山北麓、现在固原城内的长城吗？

“走哩走哩走远了，眼泪的花儿飘远

了。走哩走哩走远了，眼泪的花儿把心淹哈了！褡裢里的锅盔轻哈了，哎嗨哟的哟，心里的惆怅重了！”这是历史的忧郁；“白杨树儿谁栽来，叶叶咋这么嫩来；娘老子把你咋生来，模样咋这么俊来。”这是现代的明快。由此，在这块热土上，也出现了名震天下的西海固文学和西海固作家群的文化现象。这些，肯定与长城有关，与古城有关。还有列举不完的其他独特的精神传承。这些都是宁夏南部才有的一道又一道文化景观。这些文化景观，比自然景观更美。其实，一个地方只要形成文化景观，是最重要的，也更有现实意义。长城文化、城市文化，只要形成文化，那么这个地方就会了不得，在当下的地域竞争、城市竞争、人文竞争中就会脱颖而出，这个城市就会激发出利民惠民的巨大潜能。事实证明，城市的竞争本质是城市文化的竞争。城市文化既是硬实力，又是软实力，更是巧实力。

千年秦长城和古城墙，穿越了中国漫长的农耕文明，当穿过城市的时候，当郊野的长城被城市化了的时候，长城才有了真正的城市视角。古意之城正在被城市精神、城市文化所熏陶。静态之美的固原秦长城和古城墙，实现了与现代人的动感精神的完美结合，给我们开始诠释新的城市美学，也给我们预示着大规模城市化的历史趋势。

独特的边塞文化在这样一个经济欠发达的城市辉煌灿烂，并且一枝独秀。富有地域文化自豪感的固原人，自然不甘落后于当下百舸争流的时代。譬如在推崇生态文明和宜居环境的今天，固原人在及其艰苦的条件下，硬是以“固原的发展从栽活一棵树做起”的坚定信心和务实苦干，使

固原城由十几年前满城只有稀稀疏疏的几排白杨树，变为今天被命名授牌的“自治区园林城市”。然而固原人并没有就此止步，又以“不到长城非好汉”的雄心和气概，实施着宏伟浩大的“五城联创”工程。固原人正在脚踏实地摘取着一顶又一顶的城市桂冠，全力将栖居的家园向着宁南区域中心城市，以及生态园林文化旅游城市的目标精心打造。这是固原人正在夯筑着新的永不竣工的长城。近年来诸如市区的人民公园建设等很多民心工程，创造和刷新着山城建设史的“固原速度”。在这个过程中，固原也积累和生成着自己新的城市文化。

我们有理由相信，在新型城市化进程中，固原一定会脱颖而出。为什么？有秦长城和古城墙做后盾。

清洁之缘，或者守望

我曾经在固原园林部门工作过一段时间。当时的园林局机关就在一截城墙上挖出的窑洞内办公，这一截城墙就是固原古城尚未完全拆除的内城墙。当时自己刚从县里调到市上不久，在市区还没有住宅，所以就将位于小西湖公园内城墙上的窑洞，既做办公室又做临时住宅，就留下了和古城亲密接触的一段佳话和深深的情感。由于园林与古建筑的天然联系，到后来从心理上派生出浓郁的古城情结。我也曾经在固原市环卫所工作好长时间，而环卫所恰巧就在一截古城墙脚下。每当在办公室伏案的时候，我只要一抬头，就会面古城墙而思。职业的方便，我就经常性地流连于城市园林古建筑，也接触到很多园林古建筑资料。在这个过程中，深切感受到心里有古城，胸怀中自然就多了一方寥廓的云

天。有时，凝视一阵子古城墙后，感觉心底非常之踏实。

在网络化、信息化时代，收集古建筑资料非常便捷，只要输入搜索、一点鼠标，海量内容就会扑面而来，任你筛选。不论是穿越市区的秦长城，还是固原古城墙，都在新型城市建设中，与时代元素融为一体。新的时代，长城、城墙等语词，可以有很多新的诠释。

行走在今天固原的大街小巷，我们如果稍加留意，就会发现，有一个群体人数逾千，长年累月不知疲倦地清扫街道、清运垃圾，保洁公园广场、维护园林古建筑。这是一个默默奉献的群体，“宁肯一人脏，换来万人洁”。作为一个喜好写作者，我曾经酝酿过一个写作计划，就是扎扎实实写一写固原的绿化工人和环卫工人。中国有数以万计的绿化工人和环卫工人，这样一个庞大的群体，生存在社会的底层。伴随着长城内外、大江南北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保洁这样一个行业精细化的程度将越来越高。我们栖居的家园需要干净。就是绿化工人和环卫工人，用脊梁撑起中国当代城市清洁文明的大地与天空。然而，在中国推进全面小康社会建设中，有一个事实我们不得不理性面对：社会正在转型，贫富差距正在拉大。在我的写作计划中，我想近距离地深入挖掘绿化工人和环卫工人底层生活现状，笔触抵达绿化工人和环卫工人的内心，揭示这个群体与当下的时代关系、生存现状、心理状态、诉求表达，既抒写这一特殊行业在推动城乡文明进程中特殊的贡献，又反映这一群体生存的艰辛与无奈，对绿化工人和环卫工人有恰当精确的表达。我甚至幼稚地希望，以我不成熟的文字唤醒读者的良知，让社会关注

绿化工人和环卫工人，关注社会文明进步过程中不可忽视的民间疾苦，以期达到小康社会建设进程中社会底层不被忽视；呼吁有关方面改善民生，力所能及地解决绿化工人和环卫工人这个群体迫切而现实的问题。多年前，曾写过一首诗《扫街的女人》：“扫街的闲暇，直一直腰，擦一把汗水 / 瞥一眼身旁走过的时髦女郎，矗立的大厦，驶过的小车 / 她不是没有计算过，以自己的劳动收入 / 买一件高档裙衫要扫三个月街 / 买一辆小车要扫三十年街 / 买一套一百余平方米的楼房要扫一百年街 / 这期间自己还必须得闭上嘴巴 / 一粒米都不能吃，要喝 / 就只能去喝西北风 / 其实假设是件很荒唐的事情 / 扫街的女人眉间掠过一丝暗笑 / 一切奢华的生活都与自己没有任何关系 / 有关的是—— / 瘫痪在床的丈夫，在农民工子弟学校上学的儿子 / 以及他们父子的医疗费、学杂费 / 一家三口在郊区的房屋租赁费 / 还有说不上名字的另一一些费 / 迫在眉睫的事情是，今天的晚饭该做什么 / 想到这些油盐酱醋，鸡毛蒜皮的事情时 / 扫街的女人不再暗笑 / 突然一阵晕眩，手脚一阵发软 / 她赶紧拄了拄扫帚。待好一阵缓过神后 / 佝偻着身子，继续扫街。”

我是真实地写了一名环卫女工，她代

表了这个群体大部分的生存状态。然而令人骄傲的不争的事实是，就是这么一个群体，在城市内，又构筑了一道清洁的长城。清洁的长城，是多么惊心动魄的一道景观。这些绿化工人和环卫工人，就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清道夫，而是托起清洁长城的强大力量，是这道清洁长城的脊梁。到目前为止，我写了数十首关于绿化工人和环卫工人的诗歌，但因为懒惰和才情不足，加上心气浮躁，弄了个半拉子，既没有把诗写好，也没有再坚持下来。看来还需要多上几回长城，多在长城上凝视固原城，凝视绿化工人和环卫工人这个群体，也需要反观自己的心态和不上路子的练笔。

林徽因曾经说过：“有人说，爱上一座城，是因为城里住着某个喜欢的人。其实不然，爱上一座城，也许是为城里的一道风景，为一段青梅往事，为一座熟悉老宅。或许，仅仅为的只是这座城，就像爱一个人，有时候不需要任何理由，没有前因，无关风月，只是爱了。”这句话道出了一个人与一座城市的情愫。之于固原城，因为一道“长城嵌城”的风景，让爱旷古。

又一次走上长城梁，沿着长城的脊梁走过，再登上矗立于城北的一墩烽火台。我看到蜿蜒的长城穿过城市，延伸到历史的未来，随后又进入了一个新的拐点。

灿烂年夜

(散文)

吴全礼

新年的钟声还没有响起，村里的年炮已经噼啪炸响，那响声比往年要猛烈许多。我忍不住走到门外，只见远远近近的乡村上空已经是一片灿烂。

过去只有在城里才能看到的焰火，却不知在几时来到了乡村。高高低低的礼花盛开在高旷的夜空，抛开城市高楼大厦的羁绊，每一株焰火都在尽情地向着夜空伸展，恣意地绽放出最美的身姿，无拘无束，奔放不羁。与闪烁着星光的夜空交相辉映，远远近近的村落上空演绎着焰火与星光的奏鸣曲。极目远望，好像过去那些过年的情景就寄放在这些闪烁的星辰里，只要你挥一下手指，它就会一一展演于你的面前。

1

在我还没有记事前，不知道年是怎么过的。只记得年走进我的记忆里时，是朴实而安静的。听不到炮仗声，看不见火红的春联，穿不上里外三新的衣服，吃不着名目繁多的美味佳肴。一双母亲手工做的百纳底布鞋，或者一件翻新的旧棉袄，一锅肉很少的大烩菜，可数的几块油饼，要是再能看上三天戏，这个年就已经非常好了。说到看戏，我就想到了舅家的小表弟。发生在小表弟身上的那件事，我当时觉得只是可笑，懂事之后，想来却觉得非常心酸。

吴全礼，笔名北方，在《宁夏日报》《新消息报》《固原日报》《朔方》《啄木鸟》《美文》《六盘山》等报刊发表作品多篇，并入选多种作品集。全国公安文联会员，宁夏作协会员，石嘴山市作协理事。鲁迅文学院第二期公安作家研修班学员。现在石嘴山市公安局政治部工作。

那时过年，乡上提前从各队抽调有所谓艺术细胞的年轻人组成临时戏班，排演一些传统的剧目比如《梁秋燕》《墙头记》，有时也从外面请戏班来唱。有戏看自然更能感受到年的氛围。四邻八村的人都汇聚到乡上看戏，不大的剧场人流如潮。舅舅和姨妈家的大人娃娃也都过来看戏。中午歇场时，因为我家离得最近，他们都聚集到我家。中午饭是必须要准备的，却也真是难为母亲了。娘家一下来了十几口人，家里又没啥像样的吃喝，可母亲总得想办法让他们吃饱。记得母亲从叔家借来一碗榨完油的肉渣，和着剁碎的酸菜，蒸了几笼包子。舅家的小表弟七岁多，从第一笼吃到最后一笼，始终是嘴里吃一个，手里拿一个，眼看着鼓起的肚皮将身上那件破旧的小棉袄顶了起来。舅舅骂着不让他再吃了，他边哭边吃就是不撒手。要先紧着亲戚们吃完了，家里人才能吃。小表弟吃得没完没了，眼看包子馅没了，我们心里很不高兴。母亲瞪了我们一眼，姐姐就赶快带我们向门外走去。只听身后哇的一声，小表弟吐了一摊。我们围过去，有些乐祸地看着。舅舅骂小表弟：“撑死你！不知道饥饱，饿死鬼转世的东西！”母亲从伙房过来抱着小表弟，轻轻揉他的肚子，呵斥着不让舅舅骂，眼里却流出了泪。这个场景虽然时隔多年，却深刻在我的记忆中，拂之不去。即便如此，我们的年还是照样过得有滋有味。戏演几天，舅舅和姨妈家的人就在我家吃几天午饭。母亲的办法很多，哪怕是一碗黄米干饭就咸菜，也会做出年饭的味道来。舅舅和姨妈家的娃娃多。母亲年前就将我们穿过的衣服和布鞋清洗干净修补好，等到舅舅和姨妈带着表兄妹们来我家，母亲看见哪个娃娃的鞋露出脚趾

头，或者衣服破了，就给他们换上。虽然家里条件很有限，可母亲想方设法帮衬着娘家的兄弟姐妹，因为她是老大。

后来，舅舅和姨妈家的日子越来越好了，我家却因为我们一个接一个地念书，日子怎么也缓不过劲来。父母的年龄也一天天大了。头发已经花白的母亲，为了哥哥的婚事，到舅舅和姨妈家想借点钱周转一下。可是，从舅舅和姨妈家回来的母亲，一句话都没有说。哥哥埋怨了几句，母亲抹了一把泪，还是啥都没有说。后来我们问起母亲当时去借钱的细节，她总是这样说：“谁都难啊，他们也不容易。靠谁也不如靠自个，只要心里有劲，再苦的日子总有过完的时候，怕就怕在苦日子跟前心松了。”

的确是这样，年届八十的母亲，看着如今年夜饭的桌子越来越大，菜肴越来越多，心里的感慨也越来越多。

2

那张比巴掌大不了多少的红漆炕桌，是我记忆中第一张摆放在炕上的桌子。只有家里来了客人，才会拿出来给客人摆放茶水和饭菜，像什么宝贝似的。过年时，一家人围坐在周围，吃那摆放在小桌上的唯一一碗大烩菜。我们平时吃饭，或坐在炕沿，或蹲在地上，甚至是站着吃。另外有四个小炕桌大的一张炕桌，是给队里拣麦种时借过来的。这张桌子没有上过油漆，脏得看不到原木的颜色了，基本上是个废品。自从进了我家后，再没有出过我家的门，算是成了我家的物什。有了这张桌子，我们几个不再为争着用那小张炕桌写作业而吵闹，过年摆放在炕上也显得大气一些，

毕竟年夜饭菜一年一年在增加。虽然它上面能摆下十碗菜，可当时只有两三碗菜可摆。

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还是那张小地桌。那时能有一张地桌的家庭，算是条件比较好的了。按照我家当时的条件，做不起地桌，因为没有钱买木料，怎么想也是空的。看到村里不少人家都有地桌，除了吃饭，用那样的桌子写作业比用小炕桌舒服多了。母亲过日子的心气高。父亲对家里的事不大过问，只管干好农活，其他事情由母亲决定。门前的那棵沙枣树，是我五六岁时跟着二哥到滩里挖猪菜时移回来的。当时只有两个手指头高，父亲帮我们栽在门口，用土坷垃围起来，冬天用麦草缠好，用泥巴糊严实，春天再解放出来。沙枣树随着我们的成长，也逐渐长大了，每年不仅带给我们浸心的花香，还有成串的沙枣。当母亲决定用这棵还没有完全长成的沙枣树做地桌时，我们都不乐意。想想它在我们的照顾下一点一点地成长，犹如看顾着自己的兄弟一样，哪里舍得？要树，还是要地桌？母亲让我们自己选择。我们最终还是没有抵抗住地桌的诱惑，眼看着父亲用板斧砍倒了这棵倾注着我们心血的沙枣树。我们没让父亲挖掉沙枣树的根。从根部发起来的枝条，成了我们新的寄托。母亲请来木工，将晾晒干燥的树身刨成板子。看着可怜的沙枣树变成几块窄窄的木板，我觉得自己像杀人凶手一般可恶，后悔已经来不及了。那几块板子只够拼一张桌面，四条桌腿是用一个破旧的门框凑的。地桌摆放在屋里，似乎让家里的日子又好了几成。没有钱油漆，一张原木地桌，散发着树木的清香。做地桌的手工钱，是用半袋子麦子顶的。一张不大的地

桌，只能容下两个人在上面写作业。我们大小四个都争，母亲只好让我们轮流使用。过年有了地桌，尽管没有坐的凳子，就像我们站着写作业一样，心里还是盛着满满的高兴。我们围在父母身边，站在地桌四周津津有味地吃着年夜饭。

3

与年有关的记忆，和自己当时能够拥有的东西总是紧密相关。

大哥家的儿子和我一样大，经常在一起玩耍。可能是在大伯家的时间更多一些，七十多岁的大妈疼爱自己孙子的同时，连带着把我一块儿疼爱了。二哥过年回来，扛一个大旅行包，里面装着给大伯大妈买的东西，各种样式的点心少不了。大妈把点心锁在一个小箱子里，时常偷偷地给她孙子和我吃一点。五六岁的人不知道好歹，更不懂看别人的脸色，吃惯了嘴的我，去大妈家就更勤了。有时，我也能帮大妈倒炉灰，或者和一盆压火的煤泥。干完活，大妈就给我一块点心。我悄悄躲在大妈家的门后吃完，再去找她孙子玩耍，大妈不让我告诉她孙子。兄弟姐妹都不知道我为啥爱去大伯家，父母也顾不上多管我。我不用照看弟弟妹妹，除了每天要挑三筐猪菜外，记得回家吃饭就行了。我记不得大伯是怎么死的。只记得大妈上炕准备睡觉时，在炕沿上磕了磕鞋底上的土，突然吐了血，还没有来得及叫医生，人就没了气。等我一大早赶过去，大妈已经躺在了门板上，地上的血迹依稀可见。将近四十年过去了，我还记得大妈给我拿点心时的神态，心里还会产生那种温暖的感觉。

大哥在过年的时候，用一个大碗装上

水果糖，拿一沓一毛钱的票子，还有一把红红的零散的小鞭炮，按他的七个娃娃排成一行。我站在旁边看着那些东西，眼里充满渴望和期盼。大哥也没有把我当外人，让我也排在了队里。先是每人三粒糖果，然后是每人一张毛票。小鞭炮对我的吸引力也很大，但是我已经有了糖果和毛票，没有小鞭炮也可以。大哥还是将四个小鞭炮放到了我手里，我不知道对大哥说声谢谢，只是感激地笑了。我前脚出门，大哥家那几个黄毛丫头后脚就跟出来，向我索要那张毛票，我威胁说要把她们向我要钱的事告诉我大哥，她们只好乖乖地放我回家。我一路连笑带蹦地跑回家，晚上睡觉把那几粒糖果和一张毛票藏了又藏。糖果用刀破开，我们一人分一点；小鞭炮传来传去，就把火信子给弄下来了，只好将火药剥出来，用火柴燃出一团火花。至于那张毛票，七藏八拽地到头来连自己也不知道放在哪里了，鼻涕眼泪抹一通也就过去了。

大哥家的娃娃，如今都已经有了自己的娃娃。我偶尔碰到和自己一起长大的侄子，扯起这些往事时，我们笑得肚子疼，一旁的大哥却莫名其妙，不明就里。他哪里知道这些悲喜交加的往事呢？那时我们盼望过年的心情，的确可以用斗量啊！

4

随着我们的成长，哥哥和姐姐一个接一个地有了工作。

过年时，母亲的那个描花大红柜里，开始有了和大妈那个箱子里曾经的内容。哥哥和姐姐买回来的东西，母亲总是习惯性地锁进柜子里，细水长流地分给我们吃。有时，拿出已经长了毛的点和坏了的水

果时，母亲又埋怨我们怎么不提醒她。可能是一直以来形成的习惯，只要母亲不给我们吃，我们也不追着母亲要。

记得自己那时已经上初中了，过完年后觉得柜子里应该还有吃的。趁母亲春耕平地不在家，我用一把铲子将柜盖间的缝隙撬大，却不小心将锁柄弄弯了。我让小弟从缝隙里伸手进去拿吃的，只摸出来几个枣子和核桃，算是暂时解决了馋嘴的问题。已经走形的锁柄，怎么也恢复不了原样。怕母亲发现后我要挨打，就多给了小弟一个核桃，让他把撬柜扭锁的事承担下来。小弟想着母亲不会打他，手里拿着那个让我眼热的核桃，很痛快地答应了。谁知母亲晚上就发现了柜锁变形的事，看我们都睡下了，就没有言语。其实，我一直在悄悄观察母亲的举止，发现不妙就得赶快逃向门外，或者躲进柜与炕之间的那个夹缝里，让母亲掐不着自己的屁股。我们有谁犯了错误，首先遭殃的就是屁股，掐一次屁股疼好几天，让我们增长记性不敢轻易犯错。第二天早晨，我刚洗完脸，就发现母亲的脸色不对。我还没有来得及躲进夹缝里，就被母亲薙在了手里。后来，母亲把我给她买的東西收进那个描花大红柜时，想起被母亲掐屁股的事，我就笑着问她为啥把东西看得比人金贵。母亲说当时的条件太差了，我们兄弟姐妹又多，不管着些，还不闹翻天？再说了，不打不骂，我们怎么能成才！我说现在啥都不缺了，怎么还要放柜子里呢？母亲说是数年养成的习惯，苦日子过怕了，总觉得把东西放进柜子，心里才踏实。当母亲拿起挂着小铃铛的钥匙，打开年代久远的锁头，从柜子里拿出点心给孙女们时，孙女们都摇头说吃烦了，不想吃。母亲就从我们经历

过的那个物质匮乏的年代讲起，她才开了头，孙女们早没了身影。望着躲开的孙女，母亲的神情颇为失落。

不觉间，柜子上的锁头不见了。描花大红柜的油漆，已经变得黯然无光。描摹这些花样的人，也已经死了三十多年了。那个董姓的油漆匠却不知道，这些虽已残败的花枝上，依旧留有他生命的痕迹。每次说起柜子的事，母亲都会重提董漆匠，哀叹光阴快得赶也赶不上，还没有觉得怎样呢，就已经活过七老八十了！是的，这个描花大红柜已经无法盛下现在的日子，因为它和父母共同历经沧桑，然后一起衰老。

5

与过年记忆有关的，还有燎骚干。这是一个带有集体意义的年节活动。我们那时候过年，正月十五要燎骚干。村里大人娃娃、男男女女排一溜长队，点燃一堆麦草，或者一堆白刺，排队的人轮流从上面往过去跳，边跳边喊：燎骚干了！一直跳到没有火苗了，就由几个大人用铁锨像秋天扬麦子一样，扬一锨还有火星的柴灰。扬起的还带有火星的柴灰，像一群闪闪发光的流星从高处倾泻而下，周围的人就扯着嗓子高喊：麦子花、玉米花、荞麦花、高粱花……只要能想起来什么花，尽管喊出来。祈求新的一年，能够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火星越多，越表示来年的收成越好。那时，远远近近的村子里，很少能够看到和听到炮仗爆出的火花和鸣响，只有这种祈福的喊声此起彼伏，间杂着人们畅然的欢笑。无论何时何地、何年何月，人们期盼好日子的心情，是一样样的。

记得屋后那条被野草遮蔽的小渠沟，

每到盛夏来临，鼓噪的蛙鸣在夜里流淌不休，各式各样的野花恣意开放。暑假期间，我领着城里姑姑家的小表妹，看她扑向野花的神态，听她好奇的惊叫。我和堂弟帮她抓大个儿蚂蚱。当我们把张牙舞爪的大蚂蚱拿给她时，她扔下满怀的野花，大哭着往家里跑去。看她逃跑的样子，我们大笑不止。谁知小表妹就像她摘下的那些野花，十岁那年因白血病永远离我们而去了。从此之后，每到夏天看着四处盛开的野花时，我就会想起小表妹摘花时的样子，心里有几多怅失。我还记得给母亲送茶水的往事。那把贴花瓷壶，至今依然摆放在母亲屋里的描花大红柜上。只要听到悠悠的呼唤，那肯定是母亲口渴了。我便抄起贴花瓷壶，顺着渠边的小路去给母亲送茶。而今，小渠变成了大沟，两边栽上了速生树木。往昔的小路不知隐身何处，没有了杂草，没有了野花，没有了蛙鸣，更没有了小表妹的身影。当初要盖土坯屋，全村的人都过来帮忙；地界你占了他家的一小点儿，他占了你家的一小点儿，谁都不会在乎。乡里乡亲串门子推门就进，甚至端着饭碗去邻居家。过年更没有太客气的话要说，进门你就吃，有啥稀罕的东西，主家都会热忱地端出来让你尝尝。现在，村里当初散落的土坯房早没了踪影，整齐的砖瓦房在宽阔的乡间道路两边排列有序。房舍宽敞了，田地规整了，房屋不能自由散漫地盖了。我家门前那条弯曲不平的土路，也变成了平展展的柏油路。原本在城市里的年夜才能看到的璀璨焰火，此刻就在乡村的年夜尽情展览它灿烂不羁的身姿。

乡村正在脱去质朴的外表，已经有了城市的气息。似乎是不知不觉中，乡村的日子过出了城里的滋味。

马梅的饭馆

(散文)

回族 / 马凤鸣

《我是闽宁镇的移民》通过移民的口述，反映闽宁镇二十年的发展变化；聆听移民在戈壁荒漠上扎根、打工、种地、创业的感人故事，感受他们不屈、顽强、坚韧、奋斗的足迹。刚接触的时候，他们有些不好意思，尤其是见我拿着笔记录，更显得窘迫，一个劲地让我吃树上刚摘下来的桃子。往往是这样，男人讲述，女人坐在旁边。但随着叙述的渐进，女人成了主角，诉说得更仔细。有时候，男人低着头走开，女人一边流泪，一边诉说。

马梅就是其中之一——

马凤鸣，回族。在《民族文学》《朔方》《鸭绿江》《回族文学》《黄河文学》《华夏散文》《海燕》等刊发表作品五十万字。获孙犁文学奖、新月文学奖、中国人口文化奖、《民族文学》征文奖。小说集《天堂来信》被中国作协少数民族文学项目重点支持。2014年毕业于鲁迅文学院。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协会会员，中国散文学会会员，宁夏作协会员，银川文学院院聘作家，永宁县作家协会副主席。

我老家是西吉县火石寨乡的，现在是旅游区。我们那里是红土地，收成不好，粮食不够吃。走路靠双脚，山路拐来拐去的，一下雨都是泥，一不小心，就掉到沟里去了。后来闽宁镇搞开发，父母抱着希望移民到这里，想着能比老家的日子好过一些。

当年这里叫玉泉营经济开发区，属于西吉的吊庄（移民村），现在叫闽宁镇，成了东西合作的样板。确实想不到会有这么大的变化，路宽了，房子也盖得漂亮，整整齐齐。庄稼绿油油的，看着叫人心里舒坦。1991年的时候，这里是一片黄沙滩，一棵树都没有，就是你现在看到的十队和十一队，是原来莲湖农场废弃的土地。

你要问我们当年为啥搬迁到这里？我给你具体说不清，我是老百姓，没念过书，一字不识，连自己的名字都不会写。学校离我们家远得很，再加上我们回民当时不重视娃娃念书，所以我就被耽搁了。记得有一次我大（父亲）领着我去赶集，给念书的大兄弟送馍馍。到学校大门口，下课了，娃娃们从教室里跑出来，在院子里追着耍；一会儿上课铃响了，娃娃们又回去上课，教室里响着娃娃们的读书声。我当时就哭了。我的命不好，是家里的老大，要照看弟弟和妹妹，要帮着娘干农活，要抬水喂牛放羊，我大在很远的地方工作，回来的次数少。家里的承包地，都是我和娘种着。

搬到这里的时候，我十八岁了，按照规程要找个男人结婚。街上小学里有个雇用老师，是高中生，大学没考上，当代课老师。小伙子人老实得很，他大在他九个月的时候无常（去世）了，娘又走人（改嫁）了，他和奶奶一起住在叔叔家里，啥都没有。亲戚给我介绍的时候，我主要是看上了他这个人，没有多想着以后咋样生活。结婚后，我住在人家里，心里难受得很。个人没有家，人就短下了半截子。我的大和娘看不下去了，就把街道上的一点地皮给我了。当时，娃他大考到西吉县进修学校上学去了，出来后就能转正。我心里高兴得很，有了盼头。我已经结婚成家，不能靠父母生活，再说还有弟媳妇子。虽然当时我娘家的日子好一些，我大是有工资的。唉，我大给我帮了不少忙，给的钱明的是明的，暗的是暗的，说不成了，不说了。娃他大到学校进修，身上没有钱，都是借我大的。借啥呢，还不是都白给了嘛。

地皮有了，要盖房子。穷得很，没钱盖，我就想别的办法。脱土坯，就是把泥和好倒在模子里再扣出来，干透了砌墙。水很远，我担水和泥，晚上把土泡好，第二天就开始脱土坯。鞋被泥糊得不像样子，粘在地上往外一抽，就掉在泥里面了。我索性把鞋脱了，精着脚片子干。熟人过来了，我转过身去，害怕人家笑话。我羞得很。我在娘家没有干过这么重的活，现在弄得和泥猴一样。街坊邻居都说，这个孬媳妇了不得！这也是没办法，有福谁不愿意享？等土坯干了，我找了一个大工和小工，加上我三个人，开始盖房子。当时我已经怀着大儿子，几个月了，我没有想很多，就是盼望着把这个小房子赶紧盖好。只要自己有一个窝，蹶在里面就能把身子藏住。房子盖好后，还没有干好，我就搬进去了。窗户靠着街道。我连窗帘也买不起，就用衣服把窗户遮住，天亮了再穿上。唉，可怜得说不成了。房子盖好了，总算有个窝了，我心里高兴。大借给我的钱花完了，我再也张不开口向大借钱。有时候，一担水一毛钱，我都没有钱给人家。娃他大在西吉念书。我一个人住在屋里很害怕，但是没有办法，我要生活。娃他大要吃饭要念书，我就拼命地打工。我给农场掏葡萄，掏一行子八块钱，地头子长得很，一眼看不到头。男人一天能掏一行子，我一天能掏两行子，能挣十六块钱。当时我是大肚子，八个月了。老板看着我干活的样子，吓坏了。唉，真主把不得过去的事情，给人不给！

我生孩子的时候是剖腹产，肚子疼得没有办法。邻居老红军的女儿进来，看我在炕上滚着，吓坏了，赶紧给我家里人说

了。娘和大把我送到医院里，我大垫的医药费。本来剖腹产要等到七天才能拆线，我到六天的时候就找大夫拆线。不是我不愿意在医院里等够日子再拆线，多住一天要交费呢，早出来一天还能省一点钱。大夫说，胡闹啥呢？没到七天，你个孕媳妇好好养着。我也想好好养着，可是钱挡不住，费钱得很。家里穷，就是这些钱，也是大给我垫的。我一天缠了几次，人家医生没办法，最后也烦了，说，娃娃你没到七天，拆了线，出了事，我们不负责任！我说，闲着呢，不用你们担心，我个人负责。我当时也是超（傻）着呢。就这样，我七天没住到，医院里把线拆了，我回到家里在炕上缓着。人家坐月子，要吃鸡蛋、喝牛奶，吃这吃那的，还要专人伺候。我没有钱，就是平常的饭也吃不饱。看着儿子的脸蛋，我就心疼得很。奶水不足，儿子哭，我也哭。没办法，我没出月子，就出去打工了。

到了冬天，我妈给了一个旧炉子，靠窗子跟前放着。天气冷得很，风从房顶上吹过去呜呜地响。我没钱买炭。串门子的进来一看说，这么冷的天，你咋不架火？我哄他们说，娃他大回来了，就把炭拉来了。实际上，就是娃他大回来，也空着两手。唉，他念书也把罪受够了。这个，我给你后面说。我在炕旁边盘了一个土炉灶，做饭的时候，烟火从炕里面进去，土炕就热了。饭熟了，就是白水面，没有菜，放一把盐进去，感觉很香。炕热了，我们娘俩圈在炕上取暖。夜长得很，怪拉拉的长。我盼着天明，太阳出来了晒暖暖。一次夜里打倒烟，煤烟把我和娃娃打了。娃娃号着，我起来拉灯，一下子栽倒在炕下昏过

去。不知过了多长时间，门缝里的一点冷风又将我吹醒了。我迷迷糊糊地听到娃娃慢声慢气地哭着。我明白是煤烟，煤烟把娃娃打得劲大了。我心里又急又气，恨自己，右手掐左手，拧疼了醒得快。我挣扎着把灯拉着，用被子把娃娃包好。我跌绊着把娃娃挪到后门口，打开门。我听别人说，煤烟打了要透气。我把娃娃抱得紧紧的，裹得紧紧的，生怕娃娃有个长短，我就没法活了。我心里千万遍地呼喊真主，给娃娃个平安。夜静了，冷得很。我坐在门槛上，抱着娃娃，头靠在墙上，一会儿清醒，一会儿迷糊。从这里发往西吉的班车打着号声下来，我才敢把娃娃放到炕上。我睡在娃娃旁边，心里一阵阵泛潮，恶心得很，吐的是黑水。大概到了中午十二点，娃娃哭，我迷迷糊糊地醒来。我挣扎着把邻居老红军的女子喊来，给了五毛钱，买了一点面包，给娃娃泡上喂着吃。娃娃吃饱了，睡着了。我一天没有吃东西，头里面往死里疼，后脑勺子最疼；肚子里咕咕响，一吐就是黑水。那时候，人都各顾各的，从早到晚打工，没人管我。没钱看病，我自己扛着。知感真主，把我没收了去。

在家里躺了几天，缓好了。没钱花，娃娃要吃奶粉，家里要生活，我只能去打工。冬天掏葡萄，秋天埋葡萄、掰玉米。我掰玉米的时候，手快。我个子小，到了农场的玉米地里，就像被水淹得看不见了。玉米地从这一头到那一头长得很，人在里面看不见边缘。我掰得快，一直在别人头里。听不到后面人的说话声，我就坐在玉米地里缓一阵。上下眼皮打架，肚子里咕咕响，我知道这是饿得劲大了。听到后面人的说话声，我就赶紧往前赶。我缓的时

候，才发现手被玉米叶子割烂了，手上湿唧唧的，血顺着手稍子往下淌。我赶紧把手放到土里，把血止住，等一会儿又忍疼掰玉米，一边掰一边哭。有时候想，我这是为了啥？想到家里的儿子，就心宽了；想到在西吉上学的娃他大，心里就有了盼头，有了精神，鼓起劲多掰一些，多挣一点钱。人家掰一行子，我掰两行子，一天能挣十八块。那个老板说，你慢点干，急啥呢！可是，我还是停不下来。老板给的苹果舍不得吃，我拿回家给儿子吃。我啥活都干过，这些活我在娘家没干过，为了生活，为了抓养娃娃，我把不受的罪都受了，把不下的苦都下了……

那时候真是穷啊！我记得一次有人在我家门前爆米花，围了一大堆人。儿子趴在窗户上看，一会儿就不见了。我一转头，看见儿子把地上撒的玉米花拾起来放到嘴里，一边拾一边看家里的窗户，害怕我骂他。我看着这场景，眼泪差点把心淹了。邻居老红军看不下去，给了我一缸子玉米，问有爆米花的钱吗？我说有，他才放心地走了。儿子看着一大堆爆米花，坐在炕上吃得咯嘣咯嘣响。

我当时打工一共挣了五十块钱。收电费的来算账，我交了二十块。那时候的电费太贵了，不知道咋弄的，我家的电费就是收得多。把电费交了，剩下了三十块，我想着能干啥？一袋子面都买不来。我就想着做一点小生意，可是做啥呢？我连一点本钱都没有。看到别人吃凉皮，我思谋着做凉皮吧，摊的本钱少，只要一袋子面就能运转开了；锅灶自己有，买几个蒸凉皮的铁皮锅就行了。我坐着蹦蹦车到李俊街去看人家咋做的。我穿得烂，好像叫花

子。人家就把我当成要饭的，到了摊位跟前还没张口，人家就说，去去去，一边要去。一碗凉皮一块钱，我舍不得吃。我给卖凉皮的女人说，我不吃，我给你一块钱，你把咋做凉皮给我说一下。可是，我把卖凉皮的摊位都转遍了，就是没人给我说。一个老一点的女人看着我可怜，给了我一碗凉皮。我把一块钱给她，她不要，说，娃娃，我给你散给（教）。我吃着凉皮，眼泪掉在碗里，感动得很。我给自己说，马梅你以后要是过好了，千万不能忘了人家的好处。我说，大妈，我有家，就是穷得很，是西吉搬迁到玉泉营的。我把家里的情况给她说了。我要学着卖凉皮，挣几个钱，让儿子不要挨饿，把光阴过好，过到人前头去，不要让人笑话我。

那女人就给我仔细说了凉皮的做法，咋和面，咋洗面，咋蒸，咋做调料，都给我说了。回来后，我在家里试着做凉皮。面不多，我不敢多做，试了一下，结果面和得太软了，没有筋骨，蒸出来的凉皮比糰糊好一些。我弄了一点调料，和儿子吃了。我想不明白，按照人家给我说的法子做出来了，咋蒸不好呢？想来想去，想不明白。晚夕睡到炕上，睡不着，翻来覆去地想，脑子里全是凉皮，糊里糊涂地睡着了，又惊醒了。第二天，我做饭和面的时候，忽然想到可能是面不好。我吃的是便宜面，没有筋骨，就像人没有筋骨一样，收揽不到一块儿。我没钱买一袋子好面。我大知道做凉皮的事了，给我买了一袋子好面。我和了一点面，洗好后蒸上，揭开锅盖等热气散开，凉皮黄亮黄亮的；凉好后，放在案板上，叠了一层又一层，拿起刀的时候，我的手抖得不行，要是再不行

的话，我就没办法活了。给儿子调了一碗，儿子不敢吃，看着我。我说，蛋蛋，快吃，你尝一下啥味道。儿子用筷子挑了一条慢慢地放到嘴里，眼睛看着我，再吃一口，然后哭了。我以为是把盐放多了，难吃得很。没想到儿子说，妈，好吃得很，我不敢吃。我哭着抱着儿子的头说，你吃你吃，还多着呢！我们娘俩把一碗凉皮吃完，真的好吃。我真的成功了。

我开始张罗着卖凉皮，却连一张吃饭的桌子都没有。邻居陈老师的夫人把一张圆桌借给我，我的凉皮店就开张了。人们吃过后都说香得很，比李俊街的凉皮好吃多了。慢慢地，一天能卖一百多块钱。虽然是毛票子，但我心里高兴。除去面钱和其他费用，能挣一半的钱，比给别人打工强多了。我中午卖一阵子，下午卖一阵子。人走了，我收拾碗筷、打扫卫生。虽然是小店，我收拾得干干净净，让进来的人有个好心情。早上五点，我起来和面、洗凉皮子。我没有睡过囫囵觉啊。有一天，信用社的几个人来吃凉皮，他们说，你咋不做面？我说，我没钱买冰箱。他们说，你做你做，我们给你贷款。我开始做的是鸡蛋炒面。我原来在饭馆干过，知道一些炒面的路数。那几个人吃了都说香得很，比外面的好吃多了。他们给我贷了一点款，我买了一个旧冰箱，准备做带肉的炒面。

我到吴忠买肉，穿得不好，卖牛肉的把我没看起人，在秤上糊弄我，故意把秤杆扬起来，说给了多余的肉，把钱凑个整数。你别看我没念过书，我算账灵得很。我一算，把他的这一点点肉加上，我给的钱刚刚好。卖肉的说，这孬媳妇鬼得很，看着都精灵。买菜要到李俊街。我四点起

来，把肉切好，把菜洗净，把面和好放在盆子里醒着。我走的时候，儿子没人管，抱上儿子去赶集也不是个事，邻居黄老师的夫人就帮我看着。一次，我刚骑自行车，儿子从黄老师家里出来，哭着喊妈妈妈妈。我只好停下车子，把儿子又抱回去。儿子抱着我的脖子不放手，我硬着心把他的小手掰开，回头骑自行车走了。唉，为了穷光阴，把娃娃亏了。去李俊往返三十公里，回来的时候嗓子都冒烟了。街上的饼子一个一块五毛钱，我都舍不得吃；一根冰棍几毛钱，我渴得嗓子冒烟也舍不得买。我是穷怕了，穷孽障了，过怕了没钱的日子，才这样抠着省着。我现在有胃病，看了几个医生都说是缺营养，饿得劲大了。

有一次，我坐上到李俊的蹦蹦车。我穿得厚。你不要笑话，我穿的衣服都是弟媳妇褪下来的，我舍不得给自己买一件新衣裳。蹦蹦车开得快，转弯子的时候翻了，把我和一个老汉扣到水渠里。麻利的人一看车要翻了，及时跳下去。我跳不下去，给扣在车底下了。啥也看不见，湿唧唧的，还有冰。我动了动手脚，还活着，在别人的拉拽下好不容易爬出来。我浑身湿透了，人抖得站不住，差点吓死。和我一起扣在车底下的老汉，爬出来后没管三七二十一，赶紧在兜里翻。你知道他翻啥呢？说出来笑死人，他寻装在兜里的钱在不在。老汉把钱掏出来一看湿透了，害怕钱粘在一起，就让风吹，结果又冻在一起了。哈哈，笑死人。我一摸兜里的钱还在，心里踏实了。人穷害怕了，真把钱看得比命还重啊！一车的人都好着，就是身上湿透了，脸上五麻六道的。车再稍微往前翻一下，就掉进

深沟里去了。我在路边挡了一辆拉羊粪的蹦蹦车，坐在上面到了李俊。从车上下来，衣服冻成冰块了，我都没管，买了肉赶紧回来。那时候，没想回来换一身干净的衣服再去，也没有想会得上啥病。现在阴天下雨我关节疼，就是那时候留下的病根子。

我的馆子里吃饭的人多，过路的赶集的都来吃饭。有时候，他们等不住，看我一个人忙不转，就帮我收拾碗筷，抹桌子打扫卫生，等着吃了饭再走。我真是感激他们得很。生意好，一天要买几百块。我一个人忙死了，啥都要我的手到，不然就停下来了。虽然忙得很，但我心里高兴得不得了。后来，我早晨卖早点，蒸馒头，蒸包子，煮鸡蛋。我一天到晚地忙，根本没个闲时节。到了晚上，客人走了，我才打扫卫生。我实在是乏得很，一天只能睡四个小时。一摸口袋里鼓鼓囊囊的钱，我就有了精神。收拾完了，我盘腿坐在炕上数钱，那是最美气的时候。也有故意多给钱的人。我虽然没有念过书，但算账灵醒得很。我把多余的钱给他退回去，我一毛钱的便宜也不占。人干干净净，才能活得气长。我是受过罪的，看着孽障人心里就难过。打工的人来吃饭，我只收本钱。有一回，一个要乜贴的人来吃饭，他把碗吃得净净的。给钱的时候从手里一毛二毛地给我数钱，我心里一阵难过。人啊，都有过不去的时候。他给我一碗饭钱，不知一毛两毛的要伸多少次手。我把钱给他装上，又给他散了几块钱。那人眼里含着泪花走了。做这样的事情，我心里好受一些，平整一些。我是孽障中走过来的。娃他大是耶提目，就是孤儿，长大的路上受了不少罪，多少人帮衬着才成人。人要记

着别人的好呢，不记着别人的好，就不是个人嘛！

正当饭馆生意好转的时候，娃他大出了一点事。唉，说起来我都心碎了。那一年学校放假了，娃他大从西吉搭班车到了石空，没有走咱这里的车，说实话也没有钱了，坐到银川还要返回。我们这里有个火车站叫西邵，是个小小的站，火车经过的时候有的停有的不停，客车不停。娃他大在石空火车站扒上了油罐车，结果到西邵站人家没有停，一直开到了银川。天黑了，住宾馆要钱，娃他大没办法，又扒上往回走拉煤的火车。到了西邵，火车还没有进站，提前慢下来，娃他大害怕到站下来人家要处罚，在快进站的时候把行李先扔下来，接着人跳下来，没想到头碰上了石子，一下子昏过去了。第二天早上，被火车站的值班人员发现了。人还在地上躺着，马上给铁路医院打电话。娃他大终于醒来了，医生问是哪人？要交医药费呢。那个时候，家里哪有电话呢！我一点都不知道。医院里给他包扎好，免了他的药费，第二天给送回来了。唉，我们遇到了好人啊！我听到有人打门，啷啷地响。我问是谁？没人说话。我从门缝里往外一看，一个人头上缠着白布，靠墙坐着，听到脚步声抬起了头。你没见他那个样子，把人吓死了！我呆呆地站着，也不知道把人扶进来。娃他大站起来，摇晃着往里走，我哭着扶住他，心都碎了。不说了不说了，说这些干啥呢。娃他大在炕上躺着，医院说他没有多大的伤，轻微脑震荡，要在家里好好缓着，把消炎药吃上。但是，眼睛肿得比核桃还大。我心想不是有政府吗？有困难找政府嘛！我现在遇到这么大的难，

就马上想到了政府。我到村里开了证明，再找开发区。开发区办公的地方离我家不远。办公室里的人多得很，嗡嗡的说话声街上都能听到。我进去后，一眼看见区长坐在办公桌后面。我认得他。这里的人都认得他。我当时啥都不想了，把证明给他看，我没说一句困难的话，只是哭。区长看一看证明，也没有问话，拿起笔在上面签字。我现在想，娃他大从火车上跳下来受伤的事情他可能听说了，不然为啥问都不问就签上了字。我拿着条子找会计领钱。会计让我把名字填上。我不会写字，就在条子上按了手印。会计拿出二百块钱交给我。我高兴死了。当时以为区长只给我批了几十块钱，没想到他给我批了这么多钱，还是政府好啊！人有难了，政府会帮你。我用这些钱买药，请了街上的医生给娃他大挂针吃药。唉，要是没有这二百块钱，我真不知咋办呢。要是娃他大当时口唤了，我和娃的日子咋过呢？现在回想起来都后怕。我们一个被蹦蹦车扣在里面好好的，一个从火车上跳下把命保住了。两个人经过大的灾池，没想到能活到现在。

我迁移到这里二十多年了。现在这里发展得很好。我家原来的土房子拆了，去年盖了新楼房。我还是开馆子。两个儿子已经大学毕业了，是重点大学的国防生，不要学费，还分派工作。女儿在银川一中上高中。我啥都不愁了。他们都说我把娃娃教育得好，娃娃听话，学习也好，让大人少操心。实际上，娃娃是看大人的样子。大人做得好，娃娃跟上学呢。儿子小的时候，我开馆子，一个人忙里忙外，儿子看着我辛苦，帮着我刷碟子洗碗，打扫卫生。我把碗放到后门的一个大盆子里，儿子就圪蹴在那里洗，碰见熟人来了，马上站起来，把碎手手背在身后。娃娃害怕熟人看见说闲话。唉，一想起这些，我就难过得很……

我当年一个人开馆子供养娃娃念书的事情，县上都知道了。2015年，我被评为最美永宁人，电视台都播了。现在，闲了我就想，要好好地活着，多享两天福。社会这么好。娃他大有工资，我也有收入。儿女都成人了，我也没啥操心的了。我要好好地活着，才能对得起受过的苦。

在黄河流经的地方

(组诗)

潘春生

在兵沟，我把自己当成了割地为王的统帅

大野寂静，月光的丝绸
冷暖相济，任含羞的花朵
渐次绽放出思古怀幽的情结
淘去千年的尘埃
唯有身边的黄河，奔涌如血
载着曾经的辉煌，也载着被人遗忘的寂落

今夜，在兵沟
酒杯荡漾的满是尘封已久的传说
任留守荒原的古人
用自身磷光跳跃的节奏
穿越时空的变幻，以花朵的柔情
为我们再现一张张似曾相识的面庞
蒙恬、霍去病，以及一个个身着盔甲的将士
让梦乡，提前盈满激情豪迈的张力

在兵沟，西望黄河，东望毛乌素
借着酒兴，我把自己当成了一个割地为王的统帅
醉眼蒙眬，骆驼刺、芨芨草
都是我忠实的子民
仿佛深埋地下的一座座汉墓

潘春生，1964年生，在《朔方》《飞天》《绿风》《星星》《诗歌月刊》等三十余家报刊发表作品，著有诗集《在农历的筋脉上穿行》。宁夏作协会员，宁夏诗歌学会理事，石嘴山市作协副主席。

就是我设伏在此的一支不问生死的军队
只是岁月无情，蒙蔽了太多的事件真相
一任生锈的箭镞，不知该射向哪里

明长城，一道过目难忘的景观

仿佛一阵骤然的马蹄声，从明洪武年传来
小墩湾，一道边墙，横跨黄河
自贺兰山东麓绵延而出，山河相望
一望，时光过去了六百年
神话一样的地理，用天一样的辽阔
让岁月，就这样流水一样地走远了

沿着黄河古道，一支花儿的小曲
佐证了一个游牧民族最初的秘密
而一粒沙尘的苍茫里
依然诉说着曾经如画的道道关隘
如何将一方地域的目光抬高
只是历史太厚重，所有的浓墨重彩
被无情的岁月镂空

在宁夏以北，明长城
显然是一道过目难忘的景观
令依傍在一旁的红果子小镇
用美女般的靓名，固守着一年一度的春风
和海纳百川的胸怀

风水轮流，借一缕山的骨气与水的灵气
曾经的蛮荒已成为永远的记忆
在贺兰山东麓，每一缕春风
都能唤醒一方绿阴滴翠的世界
让生态的水袖，拂动一簇簇产业崛起
从尾闸到红寺堡，数十万公顷的绿色畅想
一旦被叶繁枝茂的屏障连在一起
昨日荒凉的戈壁，今朝便是芳名远播的福地
风水轮流，借一缕山的骨气与水的灵气

这得天独厚的地理优势啊
一经春意编排，便拱出阔绰的景象与一座座
诱人的酒庄
仿佛民间无韵的唱和让春光一夜之间决堤

登高远眺，一排排绿色迭宕的阔叶杨
围成另一道抗沙御寒的天然屏障
任一双双喜鹊，栖居高抬
让今生走过的人
抬头看见喜，转身撞上爱

今夜，在红柳湾

月光匝地，今夜
伴着黄河吟唱的禅意
星星撑灯的天地间
有一方与爱情相关的领地
正被春风抬高

红柳湾，是谁最先跟一朵欲绽的花蕾
说出天荒地老
让多少南来北往的候鸟
在此繁衍生息，乐不思蜀
红尘几许，群花拥抱
这旷世的惊艳，又让多少心跳
不能自己

今夜，在红柳湾
是谁将月光的白银，打上了爱的印戳
朦胧中，笑脸相对痴情
柳媚依依的情态，多像梦中的佳人
轻轻一甩水袖
便溅了我满身的相思

哨马营，只奢望你赐我一道深深的剑痕

仿佛一声叹息，砸疼曾经的忧伤

至于唐风宋雨，商贾马帮
连同一座营盘的历史
仅留下了一截破败的城郭
超然脱俗地伫立在那里
早已不问江湖是非

拨棘问路，哨马营，几多兵戎相戈
曾为一方地域争得殊荣的交通要塞
只能在志书里找到一丝模糊的痕迹
而时间能证明的，同样又被时间淹没
任留守的草木，早已分不清
哪一段是故事，哪一段是传说

东西相望，山河依旧
弹去数百年的尘埃，尽管人去营空
可我依然奢望这座无言的营盘
能为我赐一道深深的剑痕
好成为我面对后来者以此为序的见证

黄河湿地，一次艳遇

柳叶当眉，一只穿越冬季的鸟
将巢穴筑在春天的眉梢上
这是在黄河湿地
水草之间，花儿吐露着嫩生生的谣曲
以春天的名义
将八百里吉祥，绣在金岸的胸襟上

渐远处，河水充满流光
将所有的往事都凝聚在花儿的笑靥里
让顿生情调的数十里湿地
以自然的名义，傍着金岸
虚静相间，辽远豁达

趁着暮色向晚
数万朵娇颜欲滴的花儿

悄然蹭着我的脚踝，缄默不语
一如童年的小冤家，投我以眉眼盈盈的秋波
这千载难逢的艳遇啊，一波成讖
让我往事不堪，更无由
再问来生
中宁，枸杞是你终身不改的俗名

牛首翘望，数万亩轮回的惊艳
被一条大河揽怀于胸
更有数万亩花影呈现的心跳
傍着一河浪花的誓言
为日月相间的芬芳之境
押上平仄得当的音韵

面对黄河，心语再一次唤醒诗意的灵感

白云高我一尺，此刻
在贺兰山隅的一处红顶问天的景观上
面对黄河，心语再一次唤醒诗意的灵感
坐西向东，当目光穿过
燕子墩、下营子、庙台、宝丰、黄渠桥
……

这些和我的姓氏有着血缘亲情的地名啊
一个个总是那么词汇一样地灵动与合辙
玛瑙一样地串在一起
便是一阙韵脚得当的辞赋

一方区域的辽阔里，天光地气
因了这条河，处处生发出与江南媲美的资本
难怪，世人都说天下黄河富宁夏
富，不仅仅是一种物质的感应
更是一种文化的内涵作为底蕴
任走过四季的风儿
都视贺兰山的海拔为形象标志
让和谐发展的音拍，一旦入世
便有了高度

这片热土，将使你声名远扬

(组诗)

回族 / 杨春礼

杨春礼，回族，70后，宁夏灵武人。作品散见于《朔方》《青海湖》《黄河文学》等刊，以及《中文现代诗》《当代汉诗》《中国诗人》《中国诗歌网》《新诗刊》等网刊；入选《宁夏诗歌选》《中国民间好诗2016》《中国回族诗歌选》等选本。2015年被评为银川“十大草根文艺家”，获首届贺兰山文艺奖。出版诗集《生命是棵树》《树的呓语》等。宁夏作协会员，宁夏诗歌协会会员，银川市作协理事。鲁院民族班十期学员。

你站在一幅画的中央

一片久远的荒漠
是你的远方吗
愚公移山的精神是你的初衷吗
远方，彩虹之门
为你打开一缕新生的光亮

你看，高天之上，流云浪迹
神明在野，俯视光阴
流沙细数的岁月
改变着人们额头上的纹痕
亘古的风吹出无边的苍茫与荒凉

你伫立蓬草稀疏的丘陵之上
你接过夸父逐日的手杖
季风不断为你指引方向
大美延伸的景色，是你
用执著谱写的篇章

朝阳有朝阳的生机
落日有落日的辉煌
昼出夜伏，披星戴月

你站在一幅画的中央
把内心的绿洲
驶出梦境，在毛乌素
荡漾，醉人的芬芳

花朵使春天格外明亮

花朵使春天格外明亮
四月。游荡花丛
踏青，赏花
一一辨认它们
一一喜爱着花的美好
喜欢春色将生活的忧愁涤荡一新

杏花，梨花，苹果花，碧桃
黄刺玫，榆叶梅，丁香，连翘
海棠以及我叫不上名字的花树
在村庄四周，争奇斗艳

寂静中
清香弥漫山野
一千只蜜蜂同时听到了谁的召唤
都想摀住大地的飞翔
多么散漫的游人
在这里接近春天的内心
昨夜，一场小雨
已洗洁过纷扰的尘世

光鲜的花朵使春天无比亮丽
花朵之外的小草细小而又盛大

我在神造的村庄等你

还有什么，是被一层一层包裹的
春天已打开所有花苞
如果它还藏有最后的秘密

风的手轻轻解开它的衣衫
我看见了蕊，听见心跳
衣衫里的灵与魂，以及
荣耀和芳香

那只蜜蜂看过后，就杳无音信
花开花落，芬芳散尽
冬去秋来，心恋如歌

而你，在我的春天启程
杂草和野花
早已把田野装点成天堂
我在神造的村庄等你

一棵树上，除了春风
还有鸟雀，深情地鸣叫

这片热土，将使你声名远扬

一片荒漠，是怎样变成绿洲
这里，没有传说中的神话
也没有，一夜惊现的奇迹
什么样的信念
将一粒粒冰冷的沙砾融化
什么样的力量
把骄横的沙尘驯服脚下

十八载的心血与汗水
已化作雨露、甘霖
浇灌出，一片茂盛的林木
滋润出，一地繁密的花草
孕育出，满枝头的累累硕果
每一棵树，每一粒果，每一株草
都是，银湖人无法掩饰的自豪

灵武长枣以新的姿态

从这里走出宁夏，走向世界
如一颗颗，点亮丝路的明珠
我站在一棵花朵闪烁的枣树下
倾听，它们成长的故事
倾听，它们内心的风雨

生命的根
紧紧攥住大地律动的脉搏
把一片葱茏的爱，倾覆荒漠
将这里变成一方乐土，于是
一座绿色的丰碑
在毛乌素中崛起

一个叫大海子的地方

夏日。午后的大海子
呈现着它迷人的土地
游人散去，它仍不能平静

它起伏，它堆起海的波浪
向远方涌动，汇入云天

我想借用世间最纯洁的沙子脱胎换骨
让你认不出我是哪一粒沙
在哪一阵风里奔波
让你看不出，它也有强大的内心

我也想碎裂成一粒粒纯粹的沙子
用无边的寂寞，邂逅
像五月，大海子不被人知的芬芳

大海子，十里沙海上
荡漾着十里沙枣花香
十里花香挥之不去的地方
一片银灰色的沙枣树林
每一棵都保留着顽强的姿势

那面旗帜

(长诗)

于晓明

第一章：火种

谁会忘记？谁又能忘记
百年之前整个世界
都在以慢傲的眼神
斜视着中华这条古老的巨轮
在暴风骤雨中飘摇浮沉
那头被压弯脊梁的睡狮
酣睡在古老的东方
不愿醒来

十三盏微弱却无比坚毅决绝的煤油灯
南湖，一叶小舟
从百孔千疮的山河中驶来
从乌云翻滚的黑暗中驶来
驶向历史的必然
那一盏盏小小的煤油灯
像一枚柔弱的、坚毅的
却有着神奇力量的火种
用最初的光和热
照亮华夏儿女凛然的尊严
照亮一个民族心中的希望
照亮五千年文明敛于魂魄的圣光

于晓明，中国民主同盟盟员，中国民族艺术家协会理事。迄今发表作品百余篇，散见于《人民日报》《新华日报》等，并多次获奖。现居江苏苏州。

锤子和镰刀用犀利的眼神
凿开黑暗、割破乌云
劈开三座大山的心脏、砸碎旧世界

从此，怀揣着火种的一群领路人
穿越雪山草地
翻过王屋太行
踏上万丈河西山冈
千古浩荡的黄河长江嘶吼咆哮
多少英雄故事源自这叱咤的力量
大刀、长矛、土炮和洋枪
如滔滔巨浪漫卷风云，排山倒海
南昌，城头，第一枪
长征，号角，向前进
延安，宝塔山，歌声嘹亮
窑洞里的灯，一盏、两盏、三盏，照亮脸庞
太行山，抗日杀敌，烽火烧红了晚霞
渣滓洞，千针万线，绣出忠贞不渝
滩溪，暖壶，马灯，小推车……

手铐，脚镣，老虎凳
皮鞭，甚至插入十指连心的竹签
流血，牺牲……
一腔腔的澎湃热血
一个个鲜活的生命
面对阴霾仰天长啸的壮烈
即使头颅落地也决不弯腰苟且……
黑暗吞食天地却不能熄灭
鲜血浇灌的火种和凛然的尊严
这枚火种已经燃烧成
每一个中华儿女胸口熊熊的火炬

请让我们，再一次
再一次穿越时间和空间
仰望这一枚枚火种的辉光
起立，肃穆地念一遍他们的名字

念一遍这些永远闪耀在历史长河中的名字
念一遍这些视死如归的英雄名字
李大钊、黄继光、刘胡兰、董存瑞……
这一枚枚散发的正义的光和热的名字
改写了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土地的颜色
谱写出一幕幕泣饮沙场的壮烈故事
更镀亮了炎黄子孙挺直的腰杆和脊梁
还有不可侵犯的信念和富强文明的理想
他们，还有一个共同的名字：共产党人！

第二章：忠魂

子弹穿过战士的身体
穿透战士的心脏
却没有击碎战士的灵魂
烧成赤色的战旗
依然烈烈飘扬
热血染红了神州大地
染红了喷薄而出的朝阳

骨与血、魂与魄
与这浩荡山河日升月落千古共眠
千古共存
鲜血晕染岁月斑驳
待到青松化雪
开遍山脊的如泣杜鹃
如英魂托付，笑迎熙风几度、青山几行
抬头怀想太行山上的旌旗烈烈
有风起，开阙鼓荡、呼啸而过
仿佛声声气壮山河的呐喊回响在天地之间：
红缨灼烫
铁骨为枪
傲血为梁
英雄儿女
战死沙场

百人，千人，万人……
甘掏肺腑，为了一种信念长眠
凝固的呐喊和枪声
一寸河山一寸血
祭醒古老的图腾
一头雄狮站了起来
一个民族挺直了脊梁
一个国家屹立在太阳初升的地方

每一面不倒的旗帜里
都住着一个大写的人
每一座庄严的墓碑下
都埋藏着一副铮铮铁骨
捧肝胆洒赤血，以身报效家和国
像当年的星星之火点亮神州大地
无言地长眠在山河之中
忠义倾洒，大地黯然，青松肃立
有他们，有她们
没有墓志铭，甚至没有名字
而每块墓碑上却都有一颗闪亮的五角星
其实他们还有一个共同的
说出来让人心潮澎湃的名字：人民英雄！

第三章：十月

十月，注定是一个惊叹号
十月，永远属于东方龙族
十月，北国和南疆的枝头挂满硕果
十月的年轮里写满了丰收的喜悦
十月的歌声里反复诵唱着：
“起来，不愿做奴隶的人们
把我们的血肉筑成我们新的长城……”
十月，已被历史铭记
十月，无数黑头发黄皮肤的炎黄子孙
心中澎湃的热血向你奔涌流淌
注视着五星红旗下的祖国

正昂首阔步挺立在世界的东方

十月冉冉升起，一面旗帜
让上下五千年铿锵有力的脉搏
如此整齐划一

十月，一面旗帜
迎风诉说着英烈们千百次
波澜壮阔、前赴后继的悲壮故事

十月，一面旗帜
面对她，我更加坚定地相信
相信历史的车轮
在红旗下走向光明的康庄大道
相信历史的必然和选择

十月，一面旗帜
迎风升起人民的厚望
历史的托付
在天安门城楼
我们用最铿锵有力的呐喊
让全世界听到同一个声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了！

第四章：初心

九十六年的沧桑
九十六年的风雨
九十六年的峥嵘
九十六年的足迹
九十六年的坚定
忘不了
铁锤和镰刀的意义
忘不了
高举拳头的庄严宣誓
忘不了

那埋藏英魂的沼泽草地
忘不了
王屋太行的连天烽火
忘不了
百万雄师过江的震天怒吼
忘不了
潮头挺立的中国梦扬帆起航
更忘不了
用内心一缕最纯粹的光
给自己插上一双翱翔天地之间的翅膀
不忘初心，砥砺前行
就算前方雄关漫漫、沧海横流
走自己的路，信自己！

初心是淬火加钢的坚强
是神舟六号心系苍穹的雄壮
初心是阳光下汗珠的光芒
初心是千百年来马帮的响铃
在一带一路的宏图中越来越嘹亮的歌唱
初心是无私奉献的神奇力量

初心是心怀正念的崇高理想
初心是热是光
是真诚坦荡和砥砺前行
初心让我们记住
哪些永远不能被淡忘
涂满红旗上的那些先辈的血和民族的伤

白鸽抚摸云彩和霞光
浩瀚的蓝天中国红飘扬
旗帜下握紧拳头的誓言
迸发信仰的光亮
燃烧不变的梦想

不忘初心砥砺前行
赤子之心永远
永远
永远滚烫
像南湖的最初那盏火种
历尽沧桑
依然迸发着温暖人间的光

散文三题

曹乃谦

治 病

我要说的是我快过四周岁生日时候的事。

当时我和我妈在姥姥村住，时间已经是过了农历的腊月二十三。再过几天，我们就要回我的老家下马峪村，去等我爹跟大同回来。我们要一起在下马峪过大年。

我都快四岁了，可我还会不会像正常的孩子那样站起来，用两只脚走路。我前进和后退都是坐在那里滑动。我妈说我滑动的速度也还不慢。两手撑住炕，将身子托起来的同时，两脚两腿刺溜刺溜地往前滑。她说我滑动的样子，就像是有些孩子在滑冰车。我现在想象着，我的两脚两腿一定是也在用着力，我的屁股，我的腰，一定是在同时用着力，要不，光靠手怎么能滑向前，退向后呢。

我妈说可能是我在炕上成天地滑擦来滑擦去，我的右脚的外侧在炕席上给擦了刺。

我妈还说我擦了刺的另一个原因很可能是，我不听大人的话，非要学着姥姥钻在褥子下面睡觉。

那个腊月天气非常冷，家里温度很低，早晨起来尿盆的尿水都结冰了。但是，在炕上睡觉的我们却也没被冻死，因为被子下面是火炕，火炕是热乎的。

每到黑夜，我们吃完晚饭后，姥姥就在炕上把被褥铺展开来。我们三个孩子就坐在铺盖上，软绵绵的真舒

服。我妈不许我们在上面打闹，说看把盖物给跳腾烂。我妈就抱进柴火再次烧炕。头前做晚饭的时候，已经是把炕烧过一次了，土炕摸上去基本上有点温乎了。将要睡觉前，再抱进柴火烧这么一次，土炕摸上去就热乎乎的了。一摸炕热乎了，我妈就给吹灭灯，让我们小孩子钻进被窝睡觉。

现在我回忆起来，如果家里有表看看的话，我看连晚上八点也不到，我们就都睡下来了。当时的农民都是这样，都是一吃完晚饭就睡觉。这样做的原因，我想着，一是为了节省煤油，二是为了节省烧的。如不趁着吃完饭火炕还热着就睡，那要是等炕冰拔凉了再往热烧，那就要费好多的柴火。

以前我们小孩不太注意，那天早晨我醒来，发现姥姥是睡在被褥下面，身体直接就紧贴着炕席子。炕席子是用高粱秸秆做的，我能看见姥姥大胳膊上摁压出来的席子花纹印。我问姥姥您咋就钻在了被褥下面睡觉，您不嫌席子摁得慌？姥姥说后半夜睡在被褥上就有点凉，可被褥下面还是温乎乎的。我把手伸在被褥下面摸，果然是。我就说我也在后半夜往被褥下面睡呀，表哥和姨妹他们也说后半夜要往被褥下面睡。姥姥说你们小孩子不行，你们细皮嫩肉的，小心让席子给擦上了刺。我们不听，不等半夜就都悄悄地钻在了被褥下。

我妈说我可能就是钻在被褥下睡觉，右脚外侧在高粱秸秆席子上给擦了刺。

起初我也不知道我擦了刺，后来我感觉到右脚踝下面有点疼。我跟我妈说了，我妈脱下我袜子一看，我擦了刺的那块肉皮已经有点坏脓了，她让姥姥把我的脚按紧，不让我动，她用针给我往出挑刺。

我疼得直叫喊，我妈说忍住忍住。我还叫喊，我妈说，再叫我就打断你狗腿。我这才忍住疼不敢叫了。不敢叫是不敢叫了，可不敢叫不等于是疼了。你想想，用针把你的肉皮挑来挑去的，能不疼吗？

表哥和姨妹在旁边看红火。

要命的刺总算是挑出来了。

姥姥说我妈把刺给娃娃抹头顶上。我妈就把挑出的刺给我抹在了头顶上。我问姥姥咋把刺给我往头上抹，姥姥说把刺抹头顶上，再往后就不擦刺了。

姥姥的话真灵验，我以后真的再没有擦过刺。姥姥总是有好多这样的办法。比如说孩子们让风沙迷了眼，姥姥就让孩子们仰起头，朝天上呸呸地吐唾沫，果然，吐完几下唾沫，眼睛就不觉得难受了。比如谁上了火流鼻血，姥姥就让把胳膊举起来，像投降人儿似的，很快，鼻血就不再流了。

拔出了刺，我说，姥姥我不疼了。姥姥说，那俺娃说说，再敢钻被褥下面睡觉不了？我说，我再不敢了。

姥姥问我表哥和姨妹，你们再敢在被褥下面睡觉不了？姨妹说，不敢了。表哥说，奶奶，我不细皮嫩肉，我不怕。姥姥照他头顶给了一巴掌，嘴里骂说，你个没头鬼，不起个好带头。

姥姥打人人不疼，表哥还笑。

表哥比我大三岁，姨妹比我小十个月。

我妈说我，招人你稳稳儿在炕上坐会行不行？你那滑擦来滑擦去的，那正好是又把伤口蹭破了。她又问我，听着没？我说噢。我妈说，那妈就回下马峪烧房去呀，你爹这一两天就要回来了。妈烧好房来接你。我说，噢。

我妈就回了下马峪。那一天，我听了我妈的，基本是就在原地坐着跟表哥和姨妹玩儿，实在是要挪地方，我也是把右脚架在左脚上，免得蹭了挑过刺的伤口。尽管我坐在原地不敢多动，可我脚上的那块地方还没有好，我说姥姥我还疼，姥姥给我脱下袜子一看，呀，厉害了。

姥姥说，我给俺娃抹点鸡蛋清。

她就打了一颗鸡蛋，给我坏脓的地方涂抹了一点鸡蛋清。我觉得凉凉的，不疼了。可是，姥姥蛋清治疗的方法只起了一天的作用。在我妈走后的第二个夜里，我又觉出疼。早晨起来，我的那处伤口鼓起个大脓包，有半个杏那么大。我觉出脓包里面在“针针针”地疼。

姥姥说不害事不害事，“针针针”地疼那是里面在调脓呢。姥姥说等脓包熟了，自己破了，脓流出去就不疼了。我问多会儿才能熟了，姥姥说得再往大长长。姨妹说长到鸡蛋大，表哥说长到西瓜大。表哥和姨妹都笑。我说我要寻我妈，我要寻我妈。姥姥说那就等等哇，你妈今儿一准来接你呀。

表哥说奶奶给招大头化黑糖水喝，一喝就好了。姥姥说表哥，我看是你个灰没头想喝了。姥姥问我喝不，我说喝。

喝了黑糖水，我脚还疼。

吃完中午饭，我睡了一觉，我妈还没有来。

我的脚还疼，我的心也烦，我不想跟表哥他们玩了，我说，我寻我妈，我寻我妈。姥姥说，你这个灰妈咋还不来接你。后来她把东院二舅叫来了，让把我送下马峪。

下马峪村离我姥姥村十二里。

我妈已经把下马峪的家打扫干净了，

窗户也换上新窗花纸了，也把家烧暖了，单等着我爹回来过大年。

我妈把一切都安顿好了，正要到姥姥村去接我，东院二舅把我给送过来了。东院二舅把我放下来，他就返走了。

我说妈你看我脚，还疼。我妈把我袜子脱下来一看，呀，成了这了。我合着身子看看，脓包好像是扣着的半个海蚌油的油盒。她看看窗外说，按说你那个灰爹该回了，可也不知道你那个灰爹爹多会儿才回。她把跟我们住一个堂屋的二大娘给喊过来了，问该不该把脓包挑破。二大娘按按脓包说，不行，不熟着呢，不熟不能往破挑，熟了自个儿就破了。

我妈问我疼不？我说不疼。实际上是有疼。

我是想起了前两天我妈按住给往出挑刺，疼得我要命。我是不想让她给我挑。二大娘说不挑了，我很感激她的决定。我盼着脓包快快地成熟。

天擦黑的时候，我爹跟大同回来了。他背着行李，行李打包得四四方方，好像个炸药包。他的行李包上还架着一个提包，肩上还斜挎着个黄挎包，手里还提着大提包。他所有的包都是鼓鼓的，里面装着好东西。

我跟我爹一年没见了，他长得啥样子我也记不得了。如果在街上碰到，我也不会认出他是我爹。

他一进门放下提包，就想先要抱抱我，我不让他抱。我右腿架在左腿上刺溜刺溜滑到了炕脚底，不让他伸出长胳膊就能探得住我。

他看着我问我妈，娃娃是不是还不会走？我妈说，连站也不会站。他说，我跟

太原买回了鱼肝油，还带了些常用的药。

我爹是在省委党校离岗上学，要上三年。每回党校放了假，他回大同先要到原单位报到，问问单位有啥事没。单位能没事儿？问就有事儿。临到年底了，更忙。他这是又在单位上了几天班儿，这才跟单位的人一块儿放了过春节的假，回来了。

他把背包提包挎包放在后炕，洗了脸，又过来要逗我玩耍。他说，来，看看爹给俺娃买啥好东西了。他又探着身子拉我，这次他碰到了我的右脚。我疼得哇地叫了一声。我妈说娃娃脚疼。我妈说我，来，让爹看看。我从炕脚底滑擦到炕沿，滑到我妈跟前。我妈慢慢给我脱了袜子。我的这只右脚，已经是穿着我妈的大袜子了。

我爹看到了我脚上的脓包。他又跟挎包里掏出手电，打着看。又摸摸我的下巴，说烧倒是不咋烧。

我妈说，没事儿，二大娘说还没熟呢。我爹说，什么等熟了，不行不行，这得处理。

我爹对我说，俺娃不怕，爹给俺娃治，爹正好是带回了药。我妈说，吃了饭再说。我爹说，不行，有病得早治，你不试出娃娃已经发烧了？他问我妈有新笼布吗？我妈说有。问有新棉花吗？我妈说有。我爹说那就行了。他跟挎包里掏出几个药瓶儿，从其中的一个里面倒出几颗白片片，在面板上擀碾成粉末。

我爹让我妈给准备好半瓢温水放在锅台上。他把剪子放在灶火烤。

我不知道他要怎样地给我治病，我好奇地看着。他刚才摸我下巴说我有点发烧，我也悄悄地摸摸我的下巴，没觉出烧来。

我爹让我头朝窗户脚朝锅台，面迎天

躺在炕头。让我的脚放在炕沿上，还让我妈把我的两腿按紧。

我一看原来他也是要按紧我的腿，我知道一这样，就没我的好。

不要不要！没等他们动手，我就开始放声号哭，号哭也没用，他们根本就不考虑我的号哭，也不管我的痛疼。

有我妈挡着我，我看不见我爹是在如何地整治我。

灰爹——灰爹——我想起我妈说过我爹是个灰爹，我就拼着命地骂灰爹，拼着命地挣扎。

这次我妈没因为我骂灰爹我挣扎我喊叫而生硬地喝骂我，但就是按住我不让我动。我妈有的是力气，别说是按我个小孩了，就是按个大人也能让你动弹不了。

当我呼喊得没了力气时，当我挣扎得没了力气时，我妈才松开我。

我看看我爹，他掏出手绢在擦汗。

我虽然不号叫了，可我还是在抽抽泣泣地哭。

我爹弯下腰，笑着对我承认错误说，就怨灰爹的过。看把俺娃哭得。

我大声对他说，灰爹起开！我不想看到灰爹！

好了好了。你爹是为了你好，你骂你爹灰爹。我妈说我。

我看看我的脚，用新笼布给我包扎住了，只露着脚后跟和一排脚趾头。我动了动脚，好像是不疼了。

这些细节，都是我妈在事后断断续续地跟我说的。

她说我爹是用剪子把我的脓包挑破，把脓水挤出去后，又把坏死的皮剪掉。他原本是准备用蘸着温水的棉花清洗剪下肉

皮后露出的嫩肉，因为那上面还有好多的脓。我爹说必须得把上面的脓水都清洗尽。可他怕棉花弄疼我，就弯下腰，用舌头往干净舔。舔一下，漱漱口，吐在后灶坑里，再舔。舔一下，漱漱口，吐在后灶坑里，再舔。一直把里面的脓水都舔干净，才在上面撒了药面儿，把伤口包扎住。才直起腰来擦汗。

我清楚地记得，我爹边擦汗边向我道歉、赔不是，可我就是不理他。还骂他灰爹。

如果说灰爹不算是骂人，仅仅是有一种埋怨的情绪，就像我妈说你那个灰爹还不回，可也不能说是尊重。但现在回想起来，最让我感到不应该的是，我妈说我一个礼拜没有跟我爹说话，不理他，后来是在正月初五时，才主动开始跟我爹说话，说的第一句还是灰爹，给我穿穿裤子。

当时我妈骂我：你爹看好得你，一天俺娃俺娃地哄颂你。你咋就还是灰爹灰爹的？我爹赶快说我妈：你看你，俺娃好不容易跟我说开话了，你看你，骂俺娃。

我妈说当时我爹高兴得一把就把我搂在怀里，连声地说，俺娃跟灰爹说话了，俺娃跟灰爹说话了。

唉，爹爹。要说灰的话，我才该说是灰。爹爹，我是个灰儿子。

耍孩儿

我爹好唱耍孩儿，我妈也好听我爹唱耍孩儿，我常听我妈说我爹：那货，来它一段儿呗。我妈称呼我爹，从来就叫那货。我妈让我爹来一段儿，那就是叫来一段耍孩儿。我爹清了清嗓子，就咳哎——地给咳唱起来：

天茫茫，路迢迢
风沙险，日夜熬
西天取经多遇妖
师傅被劫无踪影
深山密林何处找
悟能心中似火烧
满腹怨言向谁诉
骄杨树下睡一觉

有时候，我爹在咳唱的当中还有过门，也是用嘴唱：

钦钦衣钦衣钦钦
起钦起钦衣钦钦
钦钦钦，起钦钦
起钦起钦衣钦钦
……

我妈的嘴也在跟着我爹唱的节奏给翕动着，但我妈不出声。我从来没听我妈唱过，哪怕是半个音，也没听她唱过。但她最好听我爹唱耍孩儿了。

耍孩儿是雁北地区乡下农民们喜欢的一个小戏种，下马峪村的农民好像是都喜欢耍孩儿，好像是不会唱的人也好听。我们下马峪村就有耍孩儿剧团。隔壁院的大哥二哥三哥，都在剧团里干过。

我问过我爹为啥叫耍孩儿，是不是为了逗小孩儿。我爹说，就是。他说耍孩儿最初是从唐朝时开始传唱的。他说唐朝有个皇帝的孩子一天价尽哭，谁也哄不住，用啥方法也哄不住他。皇帝挺头疼。有个大臣说要不我给试试，他就用后嗓子给咳唱起来，一下子顶事了。小孩儿不哭了。后来这个大臣就天天给皇帝的孩子唱，孩

子一听就高兴得笑。再后来就流传开了，就叫个耍孩儿。我爹说的这个皇帝是有名有姓的，这个孩子也是有名有姓的，后来也当了皇帝。我是给忘了这两个人是谁了。

耍孩儿唱起来是用后嗓子发音，我觉得用后嗓子唱，真憋气，真难受。我不喜欢。我还是喜欢放羊娃唱的酸曲儿，放开嗓子唱，那多带劲。

耍孩儿唱起来还好没完没了地咳呀唉呀，唱完前头的一两句后，就开始唉呀，唉呀好半天才唱下一句。贵贵哥教过我一段耍孩儿，唱的是：架墙上，飞过来，一群牛。唱到这里不唱了，这就开始唉呀。我就纳闷，我就问他，牛咋就会飞，而且还是一群牛，而且还是飞过了墙。贵贵哥说，我这还没唱完。于是他又唉呀唉呀地唱起来：唉——呀——屎巴牛。

噢，我这才闹机明，唉了半天，原来是跟墙上飞过来一群屎巴牛呀。

但说来说去，我还是喜欢我的放羊汉的酸曲儿。在大同城里头，也常有耍饭的人唱这种歌儿。

那次我到学校上学，在路上见一个耍饭的给人们唱这种曲子。这个人是个残疾，只有一条腿。他不使用拐杖站着走，他是用两只手撑着小板凳往前走。每走到一个院门口，就坐在那里唱起来。他还弹奏着我没见过的一种乐器为自己伴着奏。

他唱完了，没人给他钱，我就掏出一毛钱给了他。他见我戴着红领巾的小学生，就给我说了一气祝我学习起步一类的好话。我指着他的乐器说，您再给弹弹这个。他说，你爱听大正琴，好，我再给你弹。就又专门地给我弹奏了一曲。这个曲子我听过，叫《小放牛》。

弹完我指着他的乐器问他，您刚才说这个叫什么？他说叫大正琴。他说，大正琴还能这样弹。刚才他是把大正琴平放在腿上弹的，说着他把大正琴竖立在左胸前，弹起来。

他弹得真好。

我怕误了上学，跟他告别了。但我是记住了这个有着美好音响的乐器，大正琴。

我家里有笛子有箫有口琴，可我没有见过大正琴。我跟我妈说，妈，有个耍饭的弹奏着一种乐器，叫大正琴，真好听。我妈说，你一满是不好好儿学习了，就耍呀。我一听没戏，就没有跟我妈张口。但我已经侦察好了，在大南街百货公司的文具组有卖的，八块钱一个。而且我也假装要买，让服务员姐姐给取下来弹了弹。在又一次去弹的时候，我已经能弹《白毛女》插曲《北风吹》了。我拿定主意要买，就等我爹回来了。

我爹在怀仁清水河公社工作，他每个月月底回来给我们送工资。我把我爹盼回来，又在我妈出去买菜时，跟他说，爹你知道不知道，有个乐器叫大正琴？我爹说，知道，俺娃想买？我说嗯。我爹说，那爹给俺娃钱。我说八块，我爹说我给上俺娃十块。

我拿上钱，当下就去了大南街百货公司。那个服务员姐姐说，我以为你是来玩儿玩儿，原来是真要买。她要给我找布擦，我说甬了，我赶快回家弹去呀。

我妈看见了，也没骂我，也没骂我爹，只是说，一满是要饭呀。当我试着弹了弹《北风吹》，我妈也停下她手里的活儿，听我弹。那脸色有点佩服，但她说，这个孩子要是要饭的话，一准是把好手。我爹说，

你别老是说我娃娃要饭要饭的，我娃娃可是那人上的人。

没用一天，我已经是练得很熟了。只要是我会的歌儿，我就都会弹。

我爹说，来，俺娃给爹弹他个耍孩儿。我说，我不会唱耍孩儿。不会唱就不会弹。我爹说，来，爹教俺娃。俺娃灵，一教就会唱了。我脑子想也没想，随口就说，谁学您那烂耍孩儿？说完，我还继续弹我的。半点也没有意识到自己犯了错误。是我妈严厉地喝喊我，我才知道是自己错了，而且是大错特错了。

我正高兴地弹着，我妈突然地大声地说，还弹？做作业去！

我妈只要是没情没由地命令我去做作业，那就说明，她生气了，恼怒了。那我就得放下手里的任何事，赶快上炕去做作业。

我停下了弹奏，正思谋着我妈这是又为了什么生我的气，她说，烂耍孩儿？你爹喜欢了一辈子的耍孩儿，就成了烂耍孩儿？

我一下子想起刚才说什么来着，我一下子意识到是自己错了。而且是大错特错。

我妈越骂越生气：你爹花钱供养你上学念书，你的书念到狗肚了？就朝这么的跟你爹说话？

我爹给劝我妈：行了行了。娃娃不懂事。娃娃就要吃饭呀，你惹娃娃不高兴。我妈说，就叫你惯得他。我爹说，你看你没完了。我妈这才不说了。

我把我爹喜欢的耍孩儿说成是烂耍孩儿，是我错了，应该挨骂才对，可我爹不仅是没生我的气，却是怕我在吃饭前不高兴，阻止我妈骂我。

爹爹呀，您应该打我一顿才对。

相 片

大概是在我初中二年级时，学校要求我们响应毛主席的号召：“向雷锋同志学习。”雷锋是解放军，当时的学生们对解放军非常的崇拜和羡慕。谁家的亲戚如果是个解放军，那这个同学一准是很自豪的。而我家恰恰是给从天上掉下个解放军。

那是个中午，我放学回家，一进门，炕上坐着一位年轻英俊的解放军，在跟我笑，还问说，招人，放学了？

这是个谁呀，有点面熟，可我一下子想不起来。

我妈见我发愣，提醒我说，这是你下马峪大哥呀。咋连你大哥也想不起来了？

哦，是下马峪大哥呀。

我们在老家应县下马峪村里有房。小时候，每到过大年，我爹我妈都要带着我回下马峪。

大哥就在我们隔壁院住。他大名叫曹甫谦，小名儿叫富旦。他比我大十岁，我叫他大哥。他还有个兄弟叫曹诚谦，小名叫贵贵，比我大六岁，我叫他二哥。我一回村就到隔壁院找他们耍，整天跟他们混在一起不回家。可这是我没上学前的事，自我上了学后，再没有回过下马峪村。也就是说，已经有七八年跟他们没见过面了。

再说年轻人变化大，我没想到炕上的这位年轻英俊的解放军，正是我小时候的富旦大哥。

大哥还是现役军人，在天津当兵。他这是跟部队请了探亲假，回家乡探完亲要回部队。应县没有火车，他来我们家打尖，

再跟我们家出发到部队。

第二日早晨，我上学时，他送我出了大门，他说他上午就要乘坐着火车回部队了。说着，他跟兜里掏出一张他的一寸相片，给了我。是张没戴帽子，但还穿着军装的免冠照。

到了学校，我把相片掏出来跟同学们遍，我说你们看，这是我大哥，解放军。他们看过都说，哇——是解放军。哇——真英俊。哇——是大哥。哇——跟你长得一样样的。

中午回了家，我掏出相片跟我妈说，妈，你看，我们班同学都说跟我长得一样样的。我妈正在摆桌子放筷子，准备着我回来吃午饭。她问，那看，同学说你跟谁一样样的？我把相片给了她说，同学们说我跟大哥一样样的。

我妈接过相片一看，一下子严肃起来，厉声地质问我：他多会儿给你的相片？他为啥不当着我的面给你相片，是偷偷地给。是不是他教给说你跟他一样样的？他还跟你说什么来着？看着我妈那个凶样子，我有点害怕。不敢回答。

说！她大叫着，他还跟你说啥了？说着，啪地给了我一个耳光。我挨过她的耳光，可我从来没有挨过这么重的一记耳光。我的耳朵嗡地一声响。

说！她大声吼着，同时又给了我重重的一记耳光，把我一下子给打倒在了地上。

你，你，你……她一点一点地指着。我看到，她的手在颤抖。

我妈从来没有跟我发这么大的火儿，也从来没有跟我生这么大的气。

我让打蒙了。我不知道我犯了什么错。我想哭，不敢哭。我觉出我嘴里咸咸的，

我用手背一擦，嘴里是血。

我猜她一准是见我嘴里流出了血，她才住手了，没再打我，也没有逼着我回答她的提问。但她也没再像以往那样，大声地呵斥我：做上有理的了？那意思是让我去吃饭。她这次没有说这样的话，没有暗示我去吃饭。她也没吃，而是侧倒着身子面朝着墙，躺在后炕。

那天我也没吃午饭，我擦了擦嘴角的血，爬起来到了里院。一进慈法师父家，我放声地痛哭。

接下来的那些日子，我不想细说了。

我妈一直是不理我，饭倒是也依旧在做，但不说你吃哇。她一直是不理睬我。她也没再向我提什么问题，来要我澄清；她也不向我解释，为什么打我。只是不理我。我悄悄地吃了饭就进里院了。

慈法师父给我分析的我妈打我的原因，我接受不了。我也不愿意接受师父说是我把她气着了。我坚信我没有错，我是被大大地冤枉了。但我看到我妈她满嘴起着火燎泡，我又有点心软。我就主动地试探着跟她说话，开口叫她妈，可她的态度还是不缓和，我跟她说话，她不回答，不理我。

这样的日子是又挨过了几天？我不记得准确的日子了。

那天，我爹回来了。我是在中午放学回家看见他的。我叫了一声爹，没再说别的。他已经知道了事情的过程了，但当时也没多跟我说什么。

闷声无语地吃完饭，我说爹我到后院去呀，我爹说去哇。

晚上吃完饭，我妈出去了。这他们一准是商量好了，我妈出去躲一躲，让我爹

说话。两个大人用尽着心机来对付一个小孩，这对吗？你们这是把我当成外人了，这对吗？

我爹他说话了，他一定是拿不准该怎么说更好，事先还干咳了一声。

我爹说，招娃。爹跟俺娃从头到尾说说……我一听他这么说，我立马喊着说，我不听。您别说。我不想听。

我爹一定是让我坚决的态度和响亮的话音给吓着了，愣了半天后，才又接住说，不行，招娃，这个事爹得跟俺娃说说……

不听。不听。我是真的怕他给说出什么来，我真的是不想听到他想告诉我的，也是慈法师父已经给分析出来的这些话。可他还好像是坚持要说，一准是我妈给他布置了任务，他不把这件事完成，不好跟我妈交代。

他还是那种和软的声调，说，招娃子啊，俺娃大了……

我好像是猛地给发了火儿，大声地打断他的话：爹你烦不烦？我不想听，你非要说，你烦不烦？我一反平时的没有称呼他您，而是你。这我是从来没有过的事。我说完了，一下子有点后悔。

我的态度和我的用语，使我爹的脸色显现出了一种吃惊的样子，大张着嘴，手指着我，憋得说不出话。好半天才说，但声音仍然是一贯地和软：好娃娃，好娃娃，

你这是跟爹你呢，好娃娃。行，好娃娃。他放下手，不说了。

我后悔了，我从来没跟爹妈发过火儿，可我这是跟最疼爱我的爹爹发了火儿。从小到大，我爹从来没有骂过我一句，更没有打过我，跟我从来都是俺娃俺娃的，可我却跟他发了火儿，还骂他烦不烦。我后悔了，后悔极了。但我当时没有向他认错。

屋子里静静的。

他愣怔了一阵，停歇了一阵才又说话，但不是在跟我说，是在伤心地自言自语：唉，我知道了，我的招娃子是嫌爹烦。招娃子长大了，嫌爹烦。嫌爹，烦，烦……他的声调一声比一声低，最后，他，哭了。

他没出声，但我看见，他哭了。他的眼里流下了泪。

关于他想要跟我从头自尾说说的那件事，那件慈法师父早已经分析出的那件事，那件我坚决地不想要听他们讲述的事，我们再没有提起过，我爹我妈还有我，都没有再提起过。

这件不愉快的事随着时间一天天地过去，我也就把它淡忘了。

但是，我跟我爹爹发火儿这件事，我说他你烦不烦这件事，我是永远地忘不了。我永远地忘不了的还有，还有我爹那个男子汉的眼睛里，流下的一颗一颗的泪珠。

散文二题

张映勤

戏剧天才曹禺

1

曹禺是天津的骄傲，尽管他从二十多岁到北京上学以后，便很少再到仅有一步之遥的天津，但是他早年的经历、所受的教育以及成名的剧作，都和天津密不可分。天津的文化名人不多，有曹禺这样的剧作大家名冠中外，自然为这座城市增色不少，成了天津的一张耀眼的文化名片。

1910年9月24日，曹禺出生在天津小白楼一处胡同内的万公馆，不久搬入意租界的一座小洋楼，现在位于河北区民主路25号的曹禺故居生活。他原名万家宝，繁体的万字为上边是草字头加下边的禺字，草、曹谐音，万家宝于1926年第一次发表小说时开始用曹禺为笔名，意为姓万。

曹禺的祖籍是湖北潜江，其父万德尊十五岁时中秀才，有神童之称。曾经就读于清末名臣张之洞创办的两湖书院。1904年6月，万德尊考取官费留学日本，先入振武学校学习，后进日本陆军士官学校学习，与后来的大军阀阎锡山同学。1909年，万德尊学成归国，报考了清廷陆军步兵科武举，得到当时直隶总督端方的器重，授予他总督卫队标统之职，相当于现今的团职。

张映勤，中国作协会员，一级作家，编审，《天津文学》执行主编。发表作品五百万字，出版《世纪忏悔》《话剧讲稿》《佛道文化通览》《死亡调查》等十部专著。

曹禹的母亲薛氏，为万德尊的续弦，生下曹禹三天后因患产褥热病故。薛氏的孪生妹妹即曹禹的姨妈薛咏南成为他的继母。虽然亲生母亲离世，但曹禹应该说自幼并不缺少母爱，继母是他的亲姨妈，又终生未育，对他自然是视同己出，疼爱有加。

后来万德尊在保定陆军军官学校任教，蒋介石曾是他的学生。保定军校是中国近代史上第一所正规的陆军军校，名重一时，停办之后才出现黄埔军校，它训练了接近一万名军官，其中有超过一千六百人获得过将军的头衔。

辛亥革命前，万德尊一度当过黎元洪的秘书。1913年11月，受黎元洪的提携，万德尊被授予陆军中将军衔，成了民国的一员武官，先后当过宣化府镇守使、察哈尔都统、陕西镇守使等职。1917年7月14日，北洋政府发生府院相争，总理段祺瑞重新执政，总统黎元洪被迫通电下野，万德尊受此牵连，政治生涯走向终结，从此一蹶不振，避居天津，做起了不问世事的寓公。

万德尊抑郁不得志的原因，主要是因为他本身是一个传统的文人，担任的却是武职。在错综复杂的官场上，他难以实现文人的理想，自己的性格又与军人生活格格不入，这种矛盾让他长期陷入怀才不遇的苦闷之中。

曹禹回忆父亲说：“为人胆子很小，又从来没打过仗，加上他读书较多，便更像个文人，四十多岁，他就不做事了，经常找几个诗人在一起吃吃喝喝，写点诗文。”

万德尊作为一个读书人，有着强烈的功名心，却阴差阳错担任了武职，论官职不大不小，可是既无战功，也无业绩，挂

了一个将军的虚衔，却连一次仗也没打过，这种资历、能力在军界混下去，肯定没有什么前途可言。随着靠山黎元洪的倒台，他的仕途走到尽头，已无东山再起的希望。隐退之后，万德尊心灰意冷，无所事事，总感到抑郁不得志，性情变得喜怒无常，脾气乖张，动辄发怒，训斥子女，打骂下人，家里的气氛十分压抑紧张。有一段时间，曹禹很害怕父亲。

万德尊和原配夫人燕氏生有一女家瑛（珍珠）、一子家修。燕氏死后，万德尊在湖北武昌续娶了薛氏女为妻，然后举家迁往天津，生下万家宝。父亲对曹禹十分疼爱，对长子家修却很凶，视若仇敌，动不动就发火。万德尊赋闲以后心情郁闷，靠吸鸦片消磨时光，没想到儿子家修耳熏目染，也沾上了这种不良嗜好。万德尊发现后自然无法容忍，有一次发现大儿子又在偷吸鸦片，盛怒之下，他对儿子拳脚相加，一顿暴打，竟然把家修的腿骨踢断了。可即使是这样，不争气的大儿子仍然没有戒掉毒瘾。万家修带着伤离家出走外逃了几个月，回到家以后还偷偷地吸毒。万德尊万般无奈，不知如何是好，有一次竟然给儿子跪下说：“家修，就当我是儿子，你是父亲，我求你，别再吸了！”

父亲暴戾乖张的性格以及紧张压抑的家庭氛围，使天性敏感的曹禹益增苦闷。他后来回忆道：“我生长在一个曾经阔绰过，后来又没落了的家庭里，少爷们有自己的佣人、自己的书房，住的相当舒服，但是闷得很。整个家庭都是郁闷的，每天都可以听到和看到很多乱七八糟的事。”（张保莘：《曹禹同志谈剧作》，《文艺报》1957年第2期）这种特殊的家庭环境以及耳闻目睹的人和事，为曹禹日后创作话剧处女作《雷

雨》积累了素材。他的父亲及继母都爱好文学，喜欢听戏，使曹禺自小便能接触到许多古典文学和戏曲，培养了他对戏剧文学的深厚兴趣。

1922年，没有上过小学的曹禺，插班进入天津南开中学二年级读书。南开学校是北方业余话剧运动活动的中心，早在1909年南开学校就演出了由校长张伯苓自编自导的第一出话剧《用非所学》。1914年“南开新剧团”成立，1919年新剧团创作的《新村正》发表于《春柳》第6期，仅比中国最早的剧本、胡适的《终身大事》晚两个月。从这以后，南开新剧团每逢校庆周年等重要节日，都要编演新剧目。周恩来在南开学校读书时，就曾经是新剧运动的积极参与者。

南开的新剧运动在当时的北方具有很大的影响，倡导者张伯苓及其胞弟张彭春都曾在美国留学考察过，对戏剧有一定的研究。尤其是张彭春回校执教以后，把很大精力放在南开新剧团的建设上，他们除了上演欧美的近代戏剧以外，主要是演出一些师生自己编写的剧目，培养了一批精通戏剧艺术的导演和有才华的表演人才。南开新剧团前后活动持续了四十年之久，成为中国话剧史上活动时间最长久的业余话剧团体。

曹禺从进入南开学校以后，始终是新剧团的积极分子，在导演张彭春教授的严格指导下，他和老师同学们演出了许多话剧，如易卜生的《人民公敌》《娜拉》，丁西林的《压迫》，高尔斯华绥的《斗争》，以及根据莫里哀《吝嗇鬼》改编的《财狂》，南开新剧团自己创作的《新村正》等。由于当时的社会风气，男女不能同台演出，曹禺在剧中大多扮演女角色。

回忆南开剧团时期对他以后从事话剧创作的影响，曹禺说：“南开新剧团的活动，启发了我对戏剧的兴趣，慢慢离开了学科学的打算，终于走上从事戏剧的道路……南开新剧团是我的启蒙老师，不是为着玩，而是借戏讲道理，它告诉我，戏是严肃的，是为教育人民、教育群众，同时自己也受教育，它使我熟悉舞台、熟悉观众、熟悉应该如何写戏能抓观众。”（曹禺：《回忆我在天津开始的戏剧活动》，《南开话剧运动史料》，南开大学出版社1984年版）南开新剧团时期的舞台实践，为曹禺以后从事戏剧创作积累了经验，尤其是培养了自己的舞台感觉，这对一个剧作家来说是十分重要的。

中学毕业后，曹禺于1928年进入南开大学政治系学习。由于缺乏兴趣，次年转入清华大学西洋文学系，开始广泛地接触到西方文学。在南开读书时，张彭春教授去美国前，曾赠给曹禺一套英文版的《易卜生全集》，使他较早地从易卜生戏剧中吸收了大量的艺术营养。进入大学以后，曹禺得益于优良的学习环境，直接阅读了许多英文原版的西方古典和现代戏剧作品，从古希腊悲剧、莎士比亚到契诃夫、萧伯纳、奥尼尔等戏剧大师的作品，无不受到他的偏爱。

曹禺在后来谈到他所受到的影响时说：“在我学习的历程中，我读过一些好剧本。我发现，古今中外的大师们呕心沥血写下的文章，真是学习的好范本。我在学写戏以前，读剧比较多。我喜欢艾斯斯（Aischulos）他那雄伟、浑厚的感情；从欧里庇得斯（Euripidēs），我企图学习他那观察现实的本领以及他的写实主义的表现方法，我很喜欢他的《美狄亚》（Medea）……对于莎士比亚，我接近的较晚，到大学才开

始读。然后碰到的就是欧尼尔（E.G. O'Neill），他的剧本戏剧性很强。我很喜欢他的前期作品，那些作品是很现实的……再后，就接触了契诃夫，契诃夫给我打开了一扇大门。我发现，原来在戏剧的世界中，还有另外一个天地。”（张保莘：《曹禺同志谈剧作》，《文艺报》1957年第2期）

这种广泛涉猎、兼收并蓄的学习，为曹禺的戏剧创作借鉴提供了方便条件。

大学毕业前夕，当别的同学正在埋头准备毕业论文的时候，曹禺却投入到戏剧创作之中，1933年他的处女作《雷雨》完成。

在南开中学时，曹禺开始构思《雷雨》。直到清华大学临毕业时完成，他苦苦构思了近五年，苦心写作半年，五易其稿才将剧本完成。

《雷雨》的发表并非一帆风顺。1933年8月，曹禺将完成的《雷雨》初稿，交给了在南开读书时的同学、当时正在筹备《文学季刊》的靳以。

《文学季刊》是北京立达书局筹办的一个大型文学刊物，1934年1月在北京正式出刊。当时书局委托靳以全权负责刊物，靳以觉得自己年轻，水平和资历有些不够，便找到了当时有一定名气和办刊经验的郑振铎一起合编。郑振铎担任第一主编，实际工作由靳以担任。

靳以和曹禺关系非常好，两人是换过兰谱的拜把子兄弟，他知道老同学一直在打磨一部大型话剧剧本，自然愿意帮忙，接到剧本后把它交给了主编郑振铎。郑振铎随便看了看，认为剧本写得太乱，便放在那儿未加理会。靳以并不甘心，他了解老同学的才华，厚厚的剧本交给了他却没有下文，觉得对朋友不好交代，于是便把剧本又交给了剧作家、理论家、当时负

责杂志审读剧本的编委李健吾看。李健吾是曹禺的师兄，同样毕业于清华大学西洋文学系，酷爱戏剧，学生时期即参加话剧演出，曾任清华大学戏剧社社长。没想到李健吾这位戏剧名家看过《雷雨》的原稿后，也不认可，“不肯推荐这个剧本”。《雷雨》的剧本相当于在二审、终审时都没有通过，这让靳以十分为难，退又不想退，发又没权发，只好把剧本暂时放在抽屉里，等待时机。

《文学季刊》当时有一个编委会，邀请了一些名家帮助约稿、审稿。有一次，巴金从上海到北京来看望沈从文，就住在《文学季刊》的编辑部，平时在这里办公的只有靳以一个人。巴金前后住了几个月，也被聘为编委，两人常在一起聊天。有一次，说起组稿的话题，巴金主张办刊物组稿的面要宽一些，不一定是名家名人，应该多注意些文坛的新人，为他们提供发表作品的平台。正是这句话提醒了靳以，因为老同学的关系，他不好三番五次地强力推荐曹禺的剧本，见巴金这么说，便把压了半年多的《雷雨》的手稿交给了巴金。

巴金当天晚上一口气读完了《雷雨》。他后来在《关于〈雷雨〉》一文中写道：“六年前在北平三座门大街十四号南屋中客厅旁那间用蓝纸糊壁的阴暗小房里，我翻读那剧本的数百页原稿时，还少有人知道这杰作的产生。我是被它深深感动了第一个读者。我一口气把它读完，而且为它掉了泪。”

巴金慧眼识珠，深深地被剧本所打动，第二天，他就将剧本推荐给郑振铎，并且做主破例将剧本在《文学季刊》1卷3期上一次登完。

《雷雨》的发表犹如一石惊天，立刻引

来了戏剧界人士的广泛注意和社会上的强烈反响。从此以后，中国话剧史上才开始拥有了足以与世界优秀剧作相媲美的成熟作品，从而也奠定了曹禺在中国剧坛上不可动摇的地位。

2

曹禺的戏剧活动大体可分为三个阶段，1933年至1937年是他创作上的黄金时期；抗日战争到解放战争是曹禺力图突破、追求自我风格的时期；新中国成立以后，曹禺的话剧创作由于种种原因，基本上进入了停顿时期。纵观曹禺的整个创作生涯，应该说，一出手他就处于艺术的顶峰状态，其后的水平反而渐次呈下降趋势。

曹禺第一个阶段的创作，初步显露了他在话剧艺术方面独特的天才，这个时期的三个剧作《雷雨》（1933年）、《日出》（1935年）、《原野》（1936年），在艺术水平上都属于上乘之作，尤其是前两部剧作成为中国话剧从幼稚走向成熟的重要标志。

《雷雨》是对传统古典戏剧理论的典型实践，它是在“三一律”的支配下，完整地体现了戏剧表现的功能，从中也可以看到曹禺受易卜生《群鬼》影响的痕迹。

《雷雨》是出现在中国剧坛上的一部杰出的现实主义剧作，它通过封建大家庭周家和下层市民鲁家的血缘纠葛而构成的复杂冲突，反映了“五四”前后三十年间中国黑暗社会现实的某些侧面。作品的成功之处，在于塑造了几个具有复杂性格的鲜明的人物形象，从出场的七个人物来看，每个人的性格都带有明显的特征。曹禺尤其善于从剧情的发展变化中，描写人物的复杂性格，揭示人物的内心世界。以周朴

园为例，作者既写出了他作为一个资本家和封建家长冷酷专制的一面，也写出了他对遗弃出身低贱的旧日情人——侍萍愧恨内疚的一面。年轻时代的周朴园对家中女佣侍萍的感情，不能简单地归结为玩弄两字。社会地位的不同，使周朴园对待萍的爱情不可能不在家庭和社会习俗的双重压力面前低头让步。牺牲个人的爱情而换取无爱婚姻所附带的一切，是那个时代许多人的选择。正因为如此，他才几十年如一日地怀念着青年时代的侍萍，这说明他的身上还保留着人性的良知。而中年以后的周朴园又因袭了传统的重负，用他的价值观来规范下一代的行为，作为一个受害者又起着害人的作用。这些复杂的矛盾性格特征，却都合情合理地自然地统一在周朴园身上。其他人物像繁漪、侍萍等，也都具有这种复杂的性格特征。

在情节结构上，曹禺按照西方古典主义戏剧“三一律”的规则，将错综复杂的矛盾线索统一组织起来，巧妙地利用了环境气氛的烘托与渲染，将看似巧合偶然的矛盾事件高度集中地表现出来。

《雷雨》的戏剧语言具有高度个性化的特点，不仅表达了人物内心复杂的感情，也调动了人们的感情和动作。《雷雨》以其蕴含丰富的思想主题，高度集中的戏剧冲突，复杂鲜明的人物性格，瑰丽精妙的艺术语言，获得了极大的成功，不愧为我国话剧史上的经典作品。

1933年，曹禺没有考取研究生，从清华大学毕业后先到河北保定明德中学教了一段时间的英文，然后又回到清华研究院专门研究戏剧。1929年他的父亲万德尊去世后，曹家就入不敷出，经济上出现了困难。曹禺不得不在1934年暑假辍学回到天

津工作，应聘于天津河北女子师范学院教授外国文学。曹禺平时住在女师学院职工宿舍楼上的一间单身宿舍里，白天上课，晚上潜心从事他的戏剧创作，转年写出了继《雷雨》之后的又一力作《日出》。

《日出》摆脱了“三一律”对戏剧表现的限制，采用复线结构，使戏剧更接近于生活真实，摆脱了那种人工做戏的情节安排，把契诃夫戏剧中的抒情意味与中国的原型生活完美地结合起来。

《日出》客观地揭露了剥削阶级残酷压榨劳工阶层的罪行和他们腐朽生活的现实，表现了作者对下层人民的同情和对理想世界的朦胧追求。作品的人物性格丰富鲜明、栩栩如生，尤其成功地刻画了主人公陈白露，从书香门第的小姐堕落成爱慕虚荣、生活糜烂的放荡女人的复杂心态。

《日出》的情节并不紧张曲折，但和《雷雨》却有异曲同工之妙。曹禺说：“写完《雷雨》，渐渐的生出一种对于《雷雨》的厌倦，我很讨厌它的结构，我觉出有些‘太像戏’了。技巧上，我用的过分。仿佛我只顾贪婪地使用着那简陋的‘招数’，不想胃里有点装不下，过后我每读一遍《雷雨》便有点要作呕的感觉。我很想平铺直叙地写点东西，想敲碎了我从前拾得那一点点浅薄的技巧，老老实实重新学一点较为深刻的……”所以在创作《日出》时，他希望能闯出一条新路：“在我写《日出》的时候，我决心舍弃《雷雨》中所用的结构，不再集中于几个人身上。我想用片段的方法写起《日出》，用多少人生的零碎来阐明一个观念。如若中间有一点我们所谓的‘结构’，那‘结构’的联系正是那个基本观念，即第一段引文内‘人之道损不足以奉有余’。”（曹禺：《日出·跋》，中国戏剧出版社1980

年版）

陈白露作为全剧的中心人物，表现了曹禺的审美理想，作者在戏剧中似乎特别关注妇女的命运。陈白露活泼聪明、高傲自负，同时又玩世不恭、痛苦孤独，形成了极为复杂矛盾的性格特征。从繁漪到陈白露，从家庭悲剧到社会悲剧，说明了作者对生活的认识日渐深刻。作品增添了一些喜剧场面，用隐喻讽刺的手法反映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畸形生活。

完成于1937年的剧本《原野》，则采用了现代戏剧的一些表现手法，尤其是得益于美国著名戏剧家奥尼尔的《琼斯皇帝》，在人物的特定心理及象征表现上，做了可贵的探索，充分体现了一个戏剧大家的艺术才华。然而，《原野》在表现形式上的某些尝试，并不能掩盖其思想主题的混乱。作品描写的是农民仇虎复仇的故事，仇虎被当过军阀连长的恶霸地主焦阎王弄得家破人亡，父亲被活埋，妹妹被卖进妓院，土地被霸占，房屋被烧毁，未婚妻金子被抢走做了焦阎王的儿媳，自己被诬陷抓进了监狱。剧中运用了一些象征手法，特别注意运用环境氛围的烘托来反映人物的心理活动。作品情节紧张曲折，扣人心弦，然而这主要来自于剧作家艺术手段的高妙。

《原野》的主题思想是混乱盲目的，观念性的东西多于感情的自然流露。曹禺希望通过这个剧变换一下手法，以扩大自己的艺术视野。然而毕竟由于不熟悉人物，缺乏真实的生活感受，使得作品从主题到人物，都处于一种矛盾混乱的状态中。

曹禺戏剧创作的第二个阶段，是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这是曹禺寻求形成自我风格的重要时期。

抗日救亡的民族任务，使得一向并不

太热衷于政治的曹禺，也终于投身到抗战的时代洪流之中。1938年，他与宋之的合作完成了《全民总动员》（又名《黑字二十八》），宣传抗日救亡，反对汉奸卖国。1940年战事稍趋缓和之后，曹禺又像其他剧作家一样，开始在比较安定的环境中重操旧业，继续创作。这一年，他创作了以国统区抗战为题材的《蜕变》和旧北京士大夫家庭毁灭的《北京人》。

《蜕变》描写的是抗战后方的伤兵医院，医院里集中了腐败堕落的官僚，从院长到底下的办事人员整天醉生梦死，不务正业，使得正义善良的女医生丁大夫决心在揭露这里的黑暗现状后辞职离去。然而来到此地视察的国民党梁专员却是一位贤明公正、办事认真的新官吏形象，给了大夫带来了希望。在他们的共同努力下，彻底使医院蜕旧变新，出现了新的面貌，为抗战做出了一定的贡献。

《蜕变》从正面塑造了梁专员和丁大夫的感人形象，配合了当时的现实斗争，给人以强烈的时代感和真实感。但是在艺术水平上，与前一个时期的创作存在着一些距离，显露出人物处理简单化，情节结构零散杂乱等毛病。

创作于1940年底的《北京人》，是曹禺戏剧创作中水平最高的一部杰作。尽管它受到了许多人的误解和批评，但事实说明，《北京人》从作品主题思想的深刻沉实，到艺术手法的圆熟精纯，都代表着曹禺创作的最高成就。曾家，这个封建士大夫的家庭，随着时代的变迁，到了老太爷曾皓手里，眼看着每况愈下。在历史大趋势前，曾老太爷如风前残烛，丧失了抵抗和生存的能力。新暴发户杜家对封建宗法制的曾家构成了严重威胁，抬走了富有象征意义

的曾老太爷的寿木棺材。曾家的下一代人——儿子曾文清、女婿江泰眼看着家道中落，却无能为力。作品以喜剧的形式，寓含着极其深刻的悲剧主题，揭示了寄生的封建制度无可挽回地走向崩溃这一历史必然，同时也为人们塑造了几个典型的喜剧人物性格。

此时期曹禺创作的剧目，还有根据巴金小说改编的《家》。作品以觉新、瑞珏、梅小姐三人的爱情关系作为剧本的主要线索，对原作进行了创造性的改编，突出地表现了反抗封建婚姻的主题。另外还有根据法国作家尼格里《红法兰绒外套》改编的《正在想》，翻译了莎士比亚的戏剧《罗密欧与朱丽叶》。抗战以后，曹禺创作有电影剧本《艳阳天》和未完成的剧本《桥》。

新中国成立以后，曹禺的创作基本进入了停滞状态，收获欠丰。在四十几年中只创作了三个剧本，艺术水平和前期作品相比也有所下降。一部是反映知识分子思想改造的《明朗的天》（1954年），它是以北平协和医学院为背景，意在揭露美帝国主义的文化侵略。另外两部历史剧分别是1964年与梅阡、于是之合作，由他写成的五幕历史剧《胆剑篇》，以及1978年问世的《王昭君》。尽管这三部作品也同样得到一些人的好评，但究其原因，这些赞誉也许更多地出自于作家的声望和人们对以往作品的推崇，而并非是对作品本身艺术水平的评价。实事求是地讲，这三部作品无论从思想深度还是从艺术技巧来说，都表现出了作者创作上明显的滑坡倾向。

3

曹禺早期的创作，都和天津有着千丝

万缕的联系。

《雷雨》的人物和故事，人们猜测与天津著名的周家有关。周家的代表人物为著名官商、实业家周学熙（1866-1947年），曾担任北洋政府的财政总长。周学熙以天津为基地，创建了一个为世人瞩目、享誉海内外的“周氏企业集团”，投资领域包括了燃料、建材、纺织、五金、交电、机械、金融等多种行业，形成了以启新、滦矿、华新三大公司为核心的庞大资本集团，其中最著名的为开滦煤矿。

曹禺的父亲和周学熙的弟弟多有往来，家里的钱就存在周家的银号里。曹禺也和父亲到过周家，对这个官僚买办的大家庭生活多有了解。他在谈到《雷雨》的创作时讲道：“我出身于一个官僚家庭里，看到过许多高级恶棍、高级流氓，《雷雨》《日出》《北京人》里出现的那些人物，我看得太多了，有一个时期可以说是和他们朝夕相处。因此，我所写的就是他们所说的话，做的事。”《雷雨》中有周家的一些影子，但绝对不是周家生活的写实。曹禺曾经在一篇短文中澄清说：“周家是个大家庭，和我家有来往，但与事件毫无关系。我只不过是借用了一下他们在英租界一幢很大的古老的房子的形象。”

同样，《雷雨》中也有一些曹禺自己家的原型，父亲、继母、哥哥，与周家的人物关系很相像。但这些只能说对他的创作产生过重要的影响。《雷雨》的布景、家庭气氛都有周家影子，但故事和周家无关。

繁漪这个人物，曹禺承认是有生活原型的。他读书时有一位同学的嫂子，长得很漂亮，也很聪明，甚至很贤惠，会唱昆曲，她的丈夫，年岁比她大很多，人老实呆板。同学的嫂子看不上自己的丈夫，生

活压抑苦闷，和小叔子发生了不正当的爱情关系。这样一个女人自然不容于社会，曹禺却对他们很同情，这位同学嫂子的经历一下子点燃了他的创作激情，使他塑造出繁漪这一形象。

曹禺自己也曾表示过，繁漪的形象，很多地方都有他继母薛咏南的影子。一个十六岁的少女在孪生姐姐去世后阴差阳错地嫁给姐夫，以姐姐替身的身份与丈夫生活了十九年，其中的苦闷又有谁能体会？而曹禺自己就好像《雷雨》中的周冲，带着与生俱来的澄净、清纯，旁观着这个家庭，却被整个家庭埋葬。

《日出》中的陈白露，同样也是有生活原型的。比较一致的看法是，她源自于曹禺小时候的邻居王又佳小姐。王又佳的父亲和曹禺的父亲是好朋友，两家住得不远，时有往来。王小姐年轻漂亮，气质高雅，爱好交际，家里有钱，曾经做过著名政治活动家、民盟创始人之一罗隆基的情人。这样极富魅力的女人，北京和上海都很少见，自然给青少年时的曹禺留下极为深刻的印象。王又佳虽然年长于曹禺，但谁能说她不是他梦中的情人呢。爱美之心，人皆有之，王小姐的点点滴滴铭刻在曹禺的记忆深处，挥之不去，历久难忘。几十年后，他说：“她不是陈白露，也不是交际花，但她确实非常聪明、非常漂亮、极有魅力……她不是那么堕落，她也胡闹，却不是那么乱七八糟，不是低级的，而是高级的……但这个人呢，却一下子把我写陈白露的形象点燃起来了。”

《日出》的背景公认为是天津著名的惠中饭店，坐落在和平路与滨江道交口。饭店有六层，平面布局呈三角形，建筑面积近一万两千平方米。店内有客房一百多间，

设中餐、西餐部及舞厅、露天电影。20世纪30年代，中国旅行剧团在全国各大城市巡演《雷雨》，在天津的演出地点就在惠中饭店。导演邀请剧作者曹禺前来观看、指导，在饭店单独给他包了一间房，方便演出后一起研讨。在这期间，曹禺对惠中饭店有了深入的了解，并把自己在此见到的银行经理和流氓恶棍的形象写进了作品里。

当然，文艺创作不等同于生活。曹禺不可能把这些生活原型照搬到舞台上，但天津的生活，他青少年时期的经历，他熟悉的人与事，都是他创作激情和灵感的重要来源。

曹禺在天津的故居现在开辟为纪念馆，位于天津意式风情区的民主道23号和25号，共前后两座意式小洋楼。曹禺父亲隐退后，寓居津门，全家人坐吃山空，他的父母、哥哥都抽上了大烟，没有经济来源，家道开始走向衰落。为了维持生活，曹家把前边的这座小楼卖了，一家人搬到后面的那座小楼去住。曹禺青少年时期都在此生活，直到父亲去世，他到北京清华读书为止。前楼以展览为主，展示曹禺的生平。前、后楼恢复了曹禺生活的家庭环境，包括曹禺童年居室、青少年居室、万公馆大客厅、小客厅、佣人房，重现小洋楼里“终日弥漫着的忧郁、伤感的环境，熔铸了一个苦闷的灵魂”。馆内展出大量史料和五百余张照片，恢复性摆设、家具五十余件，有助于人们了解曹禺的成长与创作的历程。

德艺双馨马三立

1

众所周知，相声界是最讲究辈分师承

的。马三立活着的时候，是当时相声界辈分最高的演员，号称相声祖师爷。

改革开放以后，中国相声开始复苏。中国人再次听到相声这门艺术是在20世纪70年代末，最先在听众中被人们接受和喜欢的是侯宝林。为什么说是听众而不是观众，是因为那时候电视还没有普及，有电视的家庭极为罕见，人们获取信息、欣赏表演的主要方式是通过电台，通过收音机。侯宝林当时的相声名段《夜行记》《关公战秦琼》，脍炙人口，迷倒了亿万听众。他的名字也如日中天，响遍了大江南北，成为大师级的人物。一时间，侯宝林几乎成了相声的代名词。但是若论辈分，侯大师比马三立还低着一辈。马三立人在天津，缺乏地利之便，复出之后，并不是马上一炮打响。他在随后的日子里，稳扎稳打，步步为营，水到渠成，一步一步赢得全国观众的喜爱。马三立的成功，不是因为辈分、资历，而是他独到的艺术水平，似乎是无意插柳柳成阴，渐渐地确立了他在曲艺界不可撼动的大师级地位。

不过说句老实话，作为相声演员，靠语言表演征服观众，吃的是开口饭，马三立的天生条件并不是很出色。最主要的是他的口音不是标准的以北京话为准的普通话，他的嗓音也不够清脆洪亮，有时吐字不清，略带一点鼻音，说快了观众听不清楚。但是他能保持自己的特色，慢慢地让观众接受并喜欢，最终形成了自己独特的风格，这就如同京剧中麒派的周信芳，变沙哑的嗓音为苍劲浑厚的独特唱腔，终成一代大家。

马三立小时候曾经就读于天津汇文中学，初中毕业后辍学说相声。在旧社会，说相声的艺人属于下九流，生活在社会低

层，学艺的孩子大多出身贫寒，为了混口饭吃，拜师学艺，没读过几天书。与过去那些老艺人相比，马三立算得上是半个秀才，这点文化让他日后受益匪浅，他不仅对传统相声段子能做出一些调整改编，自己也能创编出一些适合观众、适应时代的新节目，就像他自嘲说自己是“马大学问”一样。

马三立选择说相声，和他的家世有关。他出生于曲艺世家，从小耳濡目染，受环境的熏陶，对相声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他的爷爷马诚方是著名的评书艺人，擅长说评书《水浒》，名噪一时；姥爷恩绪是著名的相声老艺人；父亲马德禄是20世纪30年代初活跃于京津一带著名的“相声八德”之一，师从岳父恩绪；母亲恩萃卿表演京韵大鼓。

马三立从小跟父亲马德禄学艺，但是真正带他的是哥哥马桂元。马桂元师承“相声八德”之一的李德钊，以擅演“文哏”段子著称。他对弟弟管教很严，手把手地教他，一旦发现弟弟有不用功或说错词的地方，抬手就打。马三立在严苛的督教之下，学艺进步很快。后来他拜著名相声演员、父亲的同门师兄弟周德山为师。周德山绰号周蛤蟆，“相声八德”之一。在名师的指点下，马三立的技艺日渐精进。

旧社会的相声演员根据水平、声望，演出的场地大致分为高、中、低三种。有名的角儿在园子里，差一点的在茶社，收入主要靠票房上座率和老板分成，混得最不济的只能撂地儿说艺，打一块人多热闹的空地，圈个场子表演。马三立从1930年开始演出，最初基本上都是在天津南市三不管地区靠撂地卖艺谋生。南市是当年天津最热闹的娱乐场所，类似于北京的天桥。

但也是最低等最混乱的地方，五行八作、贩夫走卒、下层百姓在那吃喝玩乐，人们花钱不多，花上毛八七就能听一段相声小曲，消费不高，图个乐呵。在那里卖艺的街头艺人收入有限，混个半饥半饱是常事。从撂地儿开始，大致是每一个艺人走进园子登上舞台的必经之路，说得好了，有观众捧你，得到认可，才有可能登堂入室。马三立撂地儿，时间长了，渐渐有了点名气，便有类似今天演出经纪公司的人找上门来拉他入伙。他后来经过一个称作经历科的演出经纪公司的介绍，果然进到了茶社，算是熬出了头，上了一个台阶。没想到进的兄弟剧团是一个有黑社会背景的演出团体，后台的老板是当时天津著名的流氓混混袁文会。袁文会投靠日本人，势力很大，欺行霸市，无恶不作，他操纵下的剧团，其实就是把演员当作赚钱的工具，给艺人的报酬比单独撂地儿多不了多少。可是上了这条贼船就很难下来，演员能进不能出，剧团想不要你可以随时解雇，但你要跳槽单干或到别的场子不行。马三立像是被卖给了人家，身不由己，挣的那点钱勉强度日。直到抗日战争胜利，日本人投降，袁文会见大势已去，不再过问剧团之事，马三立这才抽身而去，独立门户。到了1947年，他的日子渐渐好起来，进了正式的园子，在天津大观园剧场演出。当时的大观园剧场，被全国的说唱艺人视为大台口，只有成了名的演员才有资格登台。能在那演出，标志着他已经成为成熟的卖座的演员。这样的日子维持了两年，他后来三次到北京，在华声电台和茶社戏园演出，开始引起轰动，大受观众追捧。马三立在京津一带名声大噪。

马三立的演出生涯，在建国前的三两

年达到了一个高峰，电台、茶社纷纷推出他演出的段子，在人们的视线中频频出现，也为他赢得了更高的知名度。当然收入也比以前大有提高。据他的儿子、著名相声演员马志明回忆，过去马三立到外面演出，经常是一个鸭蛋几个烧饼，中午饭吃烧饼就半个鸭蛋，剩下的留着晚上吃，生活并不富裕。1945年抗战胜利以后，他们家可以买整袋的白面了。与过去相比，马三立这时候算是事业有成，不再为生计发愁了。

2

俗话说：“好汉不挣有数的钱。”时间不长，1949年1月15日天津解放，到了新社会，吃开口饭的艺人们逐渐被艺术团体收纳。马三立吃上了皇粮，当上了国家干部，成为天津市曲艺团的一名职业演员，虽然工资被定为当时文艺界最高的级别，但是收入却明显减少了。那年月，社会上也没有走穴一说，马三立和所有的演员一样，都是挣着死工资，成了体制内的文艺工作者。从过去一个吃开口饭的旧艺人，变成了一个体制内的职业演员，有了稳定的职业、稳定的收入，他的心情是舒畅的，满足的，除了钱少了以外，他的身份、地位都有了一种翻身的感觉。他参加赴朝慰问团文艺队并任副队长，还当上了天津曲艺团的副团长，被选为政协委员。他对团里的同志们说：“党和政府让我们有了单位，有了正式工作，享受干部待遇，每月都有工资领，还发给我们工作证。”他满腔热情地投入到相声表演中，认认真真，踏踏实实。

但是好景不长，到了1958年，他莫名其妙地被打成了“右派”。具体原因，他自

己也说不清，人们推测，很可能是因为他改编并表演了相声段子《买猴儿》，塑造了一个闻名全国的办事马虎、工作不认真的人物形象马大哈。这种讽刺现实的作品也许引起一些人的不快，为他惹来了麻烦。

这个时候的马三立四十多岁，正值盛年，正是出活、出好活的时候，但是一场政治运动却剥夺了他演出的权利。从1958年秋天当上“右派”，到1977年秋天返回天津市曲艺团，十九年间马三立只说了三年相声，相对应的是长达十一年的四次下放劳动，以及被关进“牛棚”，做了五年的团煤球、打扫卫生等杂役劳动。

1979年，马三立的“右派”问题得到清查，组织上要为他平反，调取档案时才发现，里面没有任何“右派”的认定材料，马三立是凑数凑上去的。当时单位原定划为“右派”的指标是四个，后来上级增加到十一个，人不够，数来凑。马三立是老演员、名演员，这一次在劫难逃，领导大笔一挥，马三立榜上有名，稀里糊涂当了个凑数的“右派”。这次玩笑开大了，幽默了一辈子的他，被别人彻底地幽了一默。好在马三立心态还好，与他同命运或遭遇不如他的大有人在。

马三立属于舞台，属于观众，他不过就是一个演员，一个相声说得不错的演员。虽然通过相声段子揭露人性中的弱点，讽刺社会上假恶丑等现象，但是他对政治不可能过多地介入。一个老老实实的艺人，成了政治运动的牺牲品，与他个人的操守无关，只能是时代的荒谬。

马三立被打成“右派”以后，下放到农村，开始的时候生活很惨。时值寒冬，他穿着棉袄、裹着棉被，蜷缩在冰冷的露天猪圈里过夜，全身都冻僵了。有一天上

午，一位当时的副市长到那里视察，一进村就问，马三立怎么样了？村干部不知所措，说马三立就在这里，急忙把他找来。在领导的过问之下，他转天就被安顿在与广播室连间的里屋居住。马三立感动得眼泪都流下来了，这真是救了他一条命。乡亲们了解到他的情况以后，没有把他当作“右派”对待，而是想尽办法关照他，不时地围在他身边，请他说说笑话，解闷儿取乐。

在马三立绝望的时候，他想到了观众，想到了相声。有喜爱他的观众，还有一些正直的领导，没有因为他政治上跌了一跤就不待见他，就抛弃他，仍然关爱着他。

马三立在农村下放劳动两年以后，就被宣布摘掉“右派”帽子。1961年3月24日，马三立在天津劝业场楼上天乐曲艺厅进行首场演出，台下暴风雨般的掌声持续了几分钟，久久平息不下来。面对阔别两年多而且如此欢迎、钟爱自己的观众，他以惯有的方式，向台下观众频频作揖，人们终于静下来了。他喉间哽塞，尽量平和地说：“老没见我了吧（场内一阵应和的笑声），我……病啦！”话音刚落，掌声再次响起。马三立不知不觉间，两行热泪潸然而下。

在周围熟悉他的人们心里，马三立虽然摘了帽，但是“右派”的影子还在，他在团里的日子并不好过。但是观众不管这些，不关心这些，观众听的是相声，是他带给大家的笑声。他断断续续又说了三年，小心翼翼、谨小慎微、兢兢业业，不敢有稍稍的懈怠和马虎。

到了1970年，马三立全家离开天津市区，被疏散到当时的南郊区北闸口村落户。他的儿子马志明在回忆那一段生活时说：

“当时一起下放六家，后来落实政策，我们是最后一家走的。房子坏了，下大雨，里外屋没有不漏的，我和弟弟打个伞坐着，爸妈在门槛上坐着。不下雨了，我到市里找曲艺团革委会，不同意回来，把我们调到已经空下来的一处空房子，又住了两年。后来，家里养了四十只鸡，两只鹅，一条狗，院子里所有边边沿沿都种上向日葵、茄子、黄瓜、豆角，满院都是。光蓖麻一年就能收几麻袋，鸡蛋多得连洗澡盆都盛不了。我们在那儿小康啊，落实政策时，老爷子都不想回来了。”

在那个普通的村庄里，马三立一待就是七年，期间，他甚至还学会了一手很不错的木匠活。马三立不管是在城里还是农村，不管是下放劳动还是蹲牛棚，他从来没有忘记过背词，几乎每天早晨都要练上一番，身上的功夫并没有荒废。作为一个技艺超群的老艺人，他心里无时不在想着舞台，想着舞台下那些爱他捧他的观众。

对那一段生活，马三立后来回忆说：“二十年来，我是见人都不主动说话，见人都不主动握手。事事寡言，不闻不问。内心总有自卑感，一直不肯去亲友家、同行家串门聊天，也不参加任何人的合影照相，避免人家小看我，歧视我。”

3

马三立真正火起来是在他复出以后，20世纪80年代，中国的相声逐步进入黄金时期。他那时已年届古稀，频繁地与搭档王凤山出现在天津的舞台上，《西江月》《文章会》《开粥厂》《卖挂票》等众多拿手绝活再度搬上舞台，受到观众的极大喜爱。

1992年，为马三立捧哏的著名老演员

王凤山去世了。以马三立的年龄资历、风格技艺等等，再找一位功力相当、与之配合默契的搭档，已经非常不容易。他在无人捧喂的情况下，另辟蹊径，积毕生之功，编创表演了一系列脍炙人口的单口小段：《逗你玩》《家传秘方》《检查卫生》《八十一层楼》《追》等等，将单口相声艺术推向高峰。

这些小段子一方面融合了传统相声讽刺、幽默的固有特点，一方面又带有马派相声的特色，有着浓郁的市井气息。因此，一经推出，历久不衰，形成马三立艺术创作上的另一高峰。

马三立的相声，给人的印象是，不贫不闹，不装腔作势，不哗众取宠，看着不热闹，听着不离奇，就像是街坊邻居在一起聊天说笑话，絮絮叨叨，平平淡淡，零七八碎，茫无头绪，可是听着听着他就峰回路转，突然转入正题，抖出包袱，让你忍俊不禁，开怀大笑。他的相声决不热闹，看似漫不经心，说大白话，讲家常事，好像都是发生在你家里的、门口的、身边的人和事，但是听完以后有琢磨头，回味无穷。他的相声，无论是传统的还是新编的，无论是长篇对口的还是小段单口的，他都精心、反复地推敲，直到情节安排、语言设计、包袱铺垫、剧场效果等都严整满意为止。“庾信文章老更成”，马三立晚年的相声已经到了炉火纯青、出神入化的地步。听他的相声，需要静下心来慢慢地品。

德艺双馨，马三立对得起这个称号。马家世代说相声，他之后，儿子马志明早已闻名全国，孙子马六甲也算是后起之秀。但马三立从来没有以他的声望，为子孙搭桥铺路行方便。小儿子马志良也想说相声，

并且已经被一家文工团录取，马三立说他脸上“没买卖”，阻止儿子入行。他认为，儿子如果不能成为一名出色的相声演员，从小里说，是糟蹋了马家的相声；往大里说，是糟蹋了相声这门艺术。

大儿子马志明说了几十年相声，却极少有机会和父亲同台演出。中央电视台有一次要做一期节目，希望马家祖孙三代同台演出，导演找到马志明。马志明说：“这是件好事，但是我做不了主，你去问老爷子吧。”导演信心十足地找到马三立，没想到一张口就遭到了拒绝。马志明回忆道：“他对家人、对子女却是十分的严厉，尤其是对我学艺的要求近乎残酷。爷俩儿几乎极少同台，更不允许我以他的名义搞任何演出。就是一句话，‘别指着，有本事自己奔去！’那时，我还真有些怨气。现在想想，父亲是对的。这样做的结果，不惹闲言碎语，还逼着自己长能耐。老爷子虽是对自己的孙子马六甲疼爱有加，但传艺之事，依然是老规矩，就是一个逼字。得自己闯！”

1992年11月，中国曲艺家协会等单位在天津举办“马三立杯”业余相声邀请赛，马三立担任顾问。这是相声界第一次以艺术家名字冠名的全国性赛事。当时，年幼的马六甲报名参加，表现不俗。马三立听说后找到组委会，声明自己的孙子坚决不能进入决赛，不能让孩子沾他的光。

马三立做事一向低调内敛，相当自律。这，是他赢得观众尊敬的一个主要原因。在花环和荣誉之中，他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他多次说过：“我不是大师，不是艺术家，我只是个普普通通的老艺人，是个热爱相声、喜欢钻研相声的老艺人。”

马三立的幽默不仅仅表现在舞台上，在生活中也时时处处表现出他的机智幽默。

去劳教所向失足少年讲话，走下汽车就有两位女警察从两边搀扶着他，记者一路追随照相。走着走着，马三立忽然温和地对女警察说：“能不能由一位扶着我？”女警察不解其故，问道：“马老，您年纪大了，两人扶着走不是更稳当吗？”他显出为难的样子回答：“是，这样是稳当，可你们看这么多记者照相，明天一准见报。群众看见我让俩警察架着往里走，会说马三立这么大年纪还犯案，这不，被警察押着进监狱了。”此话一出，扶着他的两位女警察笑得弯下身，半天没直起腰来！

马三立生病住院期间，在病房里，老人也总跟医护人员和陪伴他的儿子、儿媳、小孙子说笑话，病房里不时发出开心的笑声。

2001年，马三立接受第一次手术。术后病情缓解，体力虚弱，他把吸了五六十年的香烟戒掉了。住院期间仍然乐观、豁达、笑口常开。术后伤口疼痛，医生说实在太疼就打止疼针。他问是打杜冷丁吗？医生说是，他知道杜冷丁类麻醉药容易上瘾，忍着疼痛不让多打，告诉医生：“少打这样的针，回头病好了出院没回家，从医院直奔戒毒所就麻烦了！”在场的医护人员都忍不住笑出声。

马三立手术那天，医护人员怕老人情绪紧张，对他说：“马老，您别害怕。我们都爱听您说的相声。一会儿还让您给我们说《逗你玩》呢！”马老连忙摆手，煞有介事地说：“千万别。这回可是动真格的，我不‘逗你玩儿’，你们也别‘逗我玩儿’。”在融洽的气氛里，手术非常成功。

马志明后来用四个字“揭、讽、散、白”来总结父亲马三立的相声风格，非常的精当：

一个是“揭”字。揭什么呢，揭人的毛病呗。也就是人性中的共同弱点。古往今来，人性这个东西，没有什么改变。善恶好坏，融于一体。老爷子在艺术形象的塑造上，是通过笑声把人性深处的那些不同的弱点，一层一层地揭，撕开来给人家看。有人评论说，马三立所创编的“马大哈”“吹牛皮”“逗你玩儿”以及“张二伯”“家传秘方”中那种小聪明式的虚伪和无知，恰如鲁迅笔下的阿Q，“儿子打老子”所谓精神胜利、自欺欺人的愚昧与奴性，二者有着异曲同工之妙，都是为唤醒人们以修复人性中的弱点。当观众听完马三立的相声，回到家躺在被窝里偷着乐的时候，好像也是在笑着自己。

另一个是“讽”字。父亲认为，这是相声艺术的根本。因此，在他创作的形象中，大多都以自嘲的方式，来透视社会上各色不同人的活态，让观众听后感到似曾相识，都是身边的人和事，甚至还有自己的影子。创编人物，他非常注重把握尺度和分寸，生怕过犹不及。要善于劝导，更要维护正面风气。记得我在编演《纠纷》时，把民警的形象也略加讽喻，他说这不行。后来按他的意见改过，塑造了一个机趣幽默的

民警形象，演出效果很好。

再一个是“散”字。我父亲站在台上表演，近乎自言自语，唠唠叨叨，有时还显得语无伦次。其实，无论传统还是新编，也无论是长篇还是小段，他都精心、反复地推敲，直到情节安排、语言设计、包袱铺垫、剧场效果等都严整满意为止。他自己念，给人说，一遍一遍地演练。因此一经演出，观众就感到既出人意料又耐人寻味。

最后一个是“白”字。老爷子说的段子，特点就是浅显通俗。说大白话，讲家常事，都是老百姓想听的。想想，可能就是家里的、门口的、身边发生的人和事。一句“逗你玩儿”，家喻户晓，还成了广告语，甚至被作为商标注册。还有，《家传秘方》里说的“挠挠”，什么身份的人也离不开啊！

有人说，马三立的相声就像泥人，虽然土，但可以大大方方地登上大雅之堂。你说，老爷子的玩意儿是不是已经深入到人的心里头了！

2003年2月11日（农历正月十一）清晨6时45分，马三立溘然长逝。临终前他留下遗嘱：“人总是要死的。我有一个最后的请求，就是在我过世后，请将我丧事从简办理，我不愿让各级组织再为我费心费神；同时我的朋友、学生和再传弟子也比较多，所以不搞遗体告别，不接受花篮、花圈、挽联，不接受钱物。我毕生只想把笑留给人民，而不能给大家添麻烦，给国家浪费钱财。我衷心祝愿相声繁荣，人民幸福，国家富强。”马三立在相声界及广大观众中之所以德高望重，受到人们的尊敬，不仅仅是他的相声艺术，也是他品德高尚所致。

飘逝的白云

虎西山

生产队的羊圈都建在山上，这样做有两个好处，一是羊不用进村，长在村子里的树木和庄稼便不会受到伤害。那时候队里养羊，除了绵羊，还有山羊。相比而言，山羊啃食的能力非常强，因此只要是一群山羊走过的地方，地皮上基本寸草不长。把羊圈建在山上，羊群出出进进，就绕开了村子。二是羊圈建在山上，羊粪可以就近上在地里，免得再从山下送粪。我上到小学五年级的时候，寒假暑假就开始参加队里的劳动，夏天放牛放驴，冬天送粪。我的老家在山区，山区的人一般都住在山下背风向阳的地方，很少有住在山上的，因此送粪就是把村子里的粪从山下往山上送，凡是有过这种经历的人，知道是非常辛苦的。羊圈里的粪虽然不能解决全部问题，但能解决一点是一点。我刚开始送粪，不过十岁左右，体力单薄，无法驾驭扁担，苦不堪言，一直到那个寒假快结束的时候，才找到了一点感觉。等到第二年的寒假，情况便大为改观。关于这些，我在另一篇文章中写过，这里就不用多说了。

不知为什么，老家的这座羊圈在我的记忆里一直占有很重要的位置，风风雨雨几十年，每每忆及儿时的岁月，它就会浮现在我的眼前。2012年，我因故回了一趟老家，便刻意爬到山顶，看了一回羊圈。虽然呈现在眼前的已经是一片废墟，但我的心情仍然非常激动。那时正值冬天，北风吹来，我才感觉到眼角清冷的泪水。羊圈的轮廓还在，但棚舍早已无存，早先长在圈门旁边的

虎西山，1961年5月出生。上世纪80年代开始文学创作，在《诗刊》《十月》《星星》《朔方》《葡萄园》（台湾）、《苙》（台湾）等数十家刊物发表诗歌、散文等四百余首（篇）。出版诗集《远处的山》。

一棵柳树，还像以前一样。大概由于山顶上留不住水分，虽然过去了几十年，这棵柳树竟然没有长大多少。听说上世纪80年代初，农村实施土地承包的时候，一夜之间，羊圈里的羊和棚舍的门框之类，都被牵走拆光。这一幕，在中国农村上演过不止一次。

我刚刚省事的时候，非常羡慕牧羊人的生活，看着他们早出晚归，一群羊就像一片云彩围绕在前后左右，觉得那样的日子不仅自由自在，而且快活惬意。我是上了初中以后，才知道中国历史上最有名的牧羊人是苏武。公元前100年，苏武出使匈奴，因故滞留北海十九年，其间牧羊度日，宁死不变汉节，也使得我对乡下老家的牧羊人另眼相看。不过我放过牛放过驴，却始终没有放过羊，不免有些遗憾。我曾在《羊舍三老》一文中，写过三个牧羊人的故事。真正的牧羊人由于长年和羊打交道，性格都显得有些孤僻，因此为人行事也就给人以另类的感觉。一个村子里的人，大概一辈子也不会知道牧羊人除了放羊，还干过别的什么。由于牧羊人的生活当中除了羊几乎没有别的什么，所以他们很容易把羊当成生活的成员，甚至倾诉的对象。一群羊，在我们看来就是一群羊，每个个体之间不会有大的差别，但在牧羊人的眼里，一只羊和另一只羊之间一定有所不同，不仅形貌不同，就连性格也有很大的差异。我很小的时候，就知道牧羊人赶的一群羊，个个都有自己的名字，什么花花、跛子，什么黑货、老汉之类。漫山遍野，羊群找不到一块或者个别的窜进了农田，就听见牧羊人嘶哑着嗓子或者黑货或者老汉地乱喊一气。说来也怪，也许是天长日久羊和牧羊人之间达成了某种默契，被牧羊人喊到名字的羊，真能收敛自己的行为。然而，

除了牧羊人，别人再喊，羊们依旧无动于衷。那时候，我常看见天近黄昏之时，对面的山头上一群羊缓缓地通过，牧羊人一边支支吾吾哼着只有他自己才能听懂的小曲，一边不时停下小曲喊一声某个羊的名字，不久便暮色四合，满天星星像细碎的金子，不住地眨着眼睛。当然，我最希望的是月光如水的夜晚，一轮满月从山顶羊圈的背后升了起来。这时一道栅栏做成的圈门就会在月轮中变成剪影，而牧羊人如果恰好断断续续吹起笛子，那情景便真有些梦幻的感觉。说起来，牧羊人的日子是非常孤寂的，尤其是晚上，村子里几乎所有的人都睡了，牧羊人却不一定能睡得着。牧羊人睡不着的时候，就会拿起一支竹笛，在山顶上的羊圈里一遍一遍不停地吹。说实话，牧羊人的笛子吹得真不怎么样，有一下没一下的，然而在更深夜静的晚上，当生疏的笛声从山顶上飘下来，飘进迷迷糊糊的梦中，感觉真的很特别。和夏夜的蛙声一样，月色朦胧中牧羊人的笛声天籁般纯净，似乎只有在很多年前的乡下农村才能听得到。而离开老家到现在，我就再也没有找到过那样的感受。说起来，牧羊人吹的笛子都不怎么讲究，一般都是用女人们梳头时梳下来的头发从货郎那里换来的。对于牧羊人来说，收集女人的头发并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那些头发，要么来自自己的母亲或姐妹，要么来自自己的老婆，她们把自己头上梳下来的头发一点一点留下来，天长日久，积少成多，然后等着货郎一到，就能换来针头线脑和糖果之类。至于牧羊人，如果能换到一支竹笛，可能会更加心满意足。货郎走南闯北，一般都能说会道，牧羊人一年攒的一堆头发仅仅换一支竹笛，货郎还要叨叨咕咕半天，说自己吃了大亏。

自然，一座羊圈、一群羊并不永远都那样富有诗意。四十年前的乡下，狼闯进了羊圈大概是最大的新闻了。在一个饥饿的年代里，这样的事情往往会让人产生一种复杂的情绪。狼吃羊，通常并不是我们所理解的吃羊的肉。狼吃羊，其实是啞羊的血。所以一只狼钻进了一个羊圈，常常会咬死四五只羊，那样的情景看起来十分恐怖。如果一旦发生了这样的事情，牧羊人当然脱不了干系，生产队的做法通常是另换一个人。然而放羊的差事并不是人人都愿意干的，再说换一个人，难保不会再出问题，倒不如原来的牧羊人。亡羊补牢，反而更好一些。正因为这个原因，所以有的人自从有了生产队以后，几乎一直放羊。牧羊人对付狼，自有一套行之有效的办法，其实也是总结经验的结果。据说狼有三怕：一怕火光，二怕枪声，三怕火药的味道。我小的时候，农村有人用自制的土枪打猎，但也只是个别的人，牧羊人很少有枪。不过牧羊人有时会准备一串鞭炮放在身边，遇有紧急情况，不用一串鞭炮全部点完，只要点响一两炮，野物也会闻声而逃。相对而言，狼比其他动物更加多疑，当然走得更快。关于狼怕火药，我曾听过一个故事。有个人打了几十年猎，走站都背着自制的土枪，然而事有凑巧，偏偏有一年冬天，下了一场大雪，这个人因故外出，就忘了背枪。哪知到了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地方，冷不丁就看见两只狼一前一后形成夹攻之势。要在平时，两只狼敢这么猖狂，他决不会放过，但此时此刻不同，一是他没有拿枪，二是白茫茫一片雪野，没有有利的地形可以利用。于是这个人的心里就开始发虚，冷汗也不知不觉冒了出来。眼看着两只狼慢慢地向自己靠近，这个人不得不不做最后的打算，哪怕拼个鱼死网破，

也不能白白送命。于是他为了让自己先冷静下来，就做了一些看起来无关紧要，但可以使自己放松一下的一系列动作，包括拍了拍身上的土和雪，擦了擦脸上和头上的汗，最后，他用力把自己的帽子摔了摔。他摔帽子的时候，故意让帽子在空气当中发出清脆的响声。不过这也只是一种下意识的行为，他知道眼前的这两只狼早已经看透了自己，帽子摔出的那点声音不足以对狼形成震慑。事实也是如此，两只狼根本没有对他的所作所为做出哪怕一点点反应。然而过了不到半分钟，形势突然发生了变化，只见处在下风头的那只狼警觉地竖了竖耳朵，接着一个腾跃，跳出圈子，望风而逃。一只狼突然的变故，让另一只狼在稍做迟疑之后，也夺路而走。这一幕，连世故并且老练的猎人也没有看懂，直到事后才明白，平时自己偶尔会用帽子盛装火药，火药末子免不了会残留在帽窝里，那天使劲一摔，火药的味道便随风飘了出来，正好被狼闻见。生性多疑的狼以为又碰上了不测，不敢恋战，只能三十六计，走为上计。以狼的精明，这样的选择在情理之中。不过牧羊人如果对枪不感兴趣，就算经常戴着帽子，也不可能有什么火药的味道留在其中，所以除了用鞭炮，另外比较有效的办法是用手电筒对狼实施驱赶。虽然狼不大会把手电筒的光芒认作火光，但在一团漆黑的夜晚里，突然射来的一束光明也足以让它胆战心惊。三四十年前，西海固乡村几乎没有通电，手电筒因此成了奢侈品，但不管日子多么艰难，牧羊人总归要有一把手电筒。于是每当夜幕降临，时不时会有一束手电筒的光芒从山顶上射下来，在村子里乱晃，时间一长，连狗也见怪不怪了。然而狼仍然会把手电筒的光亮当一回事情。

我所知道的一些关于狼的感性知识，最早都是和羊圈联系在一起的。我小的时候，狼已不多见，有时山上远远地跑过一只狼，虽经大人指指点点，但看了半天，仍然和想象中的狼搭不上边界。据说狼落进了人的陷阱，比羊还温顺。显然狼是一种复杂而且智商不低的动物。我曾听说过一个狼的故事，就发生在一个生产队的羊圈里。事情还是牧羊人引起的。有一天，牧羊人放羊的时候，发现了一个狼窝，狼窝里有三个狼崽。于是牧羊人趁着老狼不知去向，把三个活泼好耍的狼崽抱回了羊圈。谁知半夜三更，一群狼突然围住了羊圈，嗷嗷乱叫。牧羊人惊出了一身冷汗，赶紧从水洞眼放走了狼崽，这才平息了事态。或许为了维持某种平衡，牧羊人做出这样的妥协，不失为明智之举，但前提是必须有悲悯之心。假如之前牧羊人对待狼崽有所不周，后果也可能不堪设想。我曾想，这样的事情幸亏发生在牧羊人的身上，也许成天面对一群羊，他对生命的感受和其他人会有所不同，因此才有可能对狼崽手下留情。要是换了别人，是什么想法就很难说了。

虽然放羊不是牧羊人的职业，也不见得是个人都愿意放羊。能成为一个牧羊人，也得有一定的条件。首先，生产队里放过羊或正在放羊的，至少从理论上讲都应该是可靠的。当然说归说，也有不尽如人意的牧羊人，免不了会干些小偷小摸的勾当，让人大跌眼镜。事实上，牧羊人从羊圈里能得到的好处十分有限，除了冬天背几背篋干羊粪煨炕以外，羊是不敢乱偷的。一圈羊，有多少只老羊，有多少只羊羔，春天产了几只，中途死了几只，不仅牧羊人一本账，生产队的队长也是一本账，少一个都不行。这一点，牧羊人比谁都清楚。

一般说来，牧羊人也很少把本队的财物当作猎取的目标，倒不是“兔子不吃窝边草”，而是牧羊人另有广阔的天地。牧羊人白天放羊，钻山过岭，不仅熟悉来来去去的地形，另外别的队有什么值得考虑的东西，他心里都一清二楚。因此牧羊人一旦顺手牵羊，谁也没有办法。有人曾明明看见牧羊人拿走了自己队里的半口袋粮食，但赶上以后，硬是一点踪迹也找不到。拿住了贼却拿不住脏，按理牧羊人就能绝地反击，让来人大失颜面。但此时此刻，牧羊人却能拿捏好分寸，不仅不温不火，且能莞尔一笑，使紧绷的局面涣然冰释。

这就是牧羊人。牧羊人就这样，曾经和我们擦肩而过。

现在，这些琐碎的事随着牧羊人的背影在岁月的长河之中越来越暗淡，且有些模糊不清了。不知为什么，没有牧羊人的时代，我总觉得少了些什么。我一直到今天，仍然觉得生产队里的羊圈是一个有些神秘的地方。北方的冬天，北风经常呼啸而至，山顶上的羊圈，无遮无挡，承受着严寒无休无止的侵袭。牧羊人居住的小屋的屋顶上，烟囱里冒出一缕青烟，会立即被一把无形的手撕成粉末。至于不期而至的白云，有时候会贴着羊圈匆匆而过，有时候则长久地停留在羊圈的上空，仿佛在占据了有利的位置的同时，要和羊圈里的羊群一比高下。天上的白云虽然不像我们想象的那样轻浮，但确乎更为耐不住寂寞，时不时会覆手为雨，临了却让一弯彩虹搭在羊圈和天界。这时候，如果牧羊人正好把羊从羊圈里赶出来，远远看去，竟给人梦幻一样的感觉。这一幕，牧羊人当然不会知道，羊也肯定不知就里。对他们而言，远处的一抹绿色，才更为现实，也更为浪漫。

有朋自湖边来

彦 妮

一

几场寒风后，槐树就赤条条立在路旁，再也听不到哗啦啦的树叶响。我瑟缩着挂上门帘，躲进报亭。忽听有人喊：“偷书了！”我急忙跑出去，却见一胖子骑在自行车上，对着我笑。环顾四周，我没发现可疑情况，就问：“贼跑了？”他笑出了声：“你还信了！哪有那么多贼？再说，现在的人都不看书了，谁还会去偷？”我说有呢，前段时间就逮过一个。他放好车子，一边嘻嘻笑，一边大大咧咧地说：“读书人的事，能算偷吗？孔乙己说过，窃书不算偷。窃东西的人叫偷儿，偷书的人只能叫窃儿，借东西不还的叫拐子，借书不还的叫骗子……”看着他三十多岁的样子，我心说这家伙真能贫，但嘴上还敷衍：“看来你懂得挺多。”他笑着伸出右手：“让你见笑了。我姓李，叫李大卫。”我只好握着他的手说：“叫我老张就行。”

“看得出来，张哥文质彬彬，肯定读了不少书。我是做网游一卡通的，你这儿能卖吗？”说着，他就要从背包里往外掏东西。我思忖他可能是搞推销的，就赶紧拦阻道：“不用不用！我有卡呢。昨日我才批发了一些回来。”他竟沉着地说：“没事，你拿的卡跟我的卡不一样。你拿的是999一卡通，我批发的是网游一卡通。”我说那就不需要了。他欲再解释，我就推脱说我要忙了。他看了

彦妮，在《青年文学》《雨花》《青年作家》《朔方》等刊发表散文、小说二百余篇，部分作品被《散文选刊》《意林》选载。出版长篇小说《出息》、散文集《那时花开》。获冰心儿童文学新作奖、首届《朔方》文学奖、孙犁散文奖等。中国作协会员。

看我，有些失望地骑上车子走了。

但没过几天他又来了。人骑在自行车上，歪着头问我：“卡卖完了吗？”我又以同样的理由给拒绝了。如是几次，一般人就会知难而退，可李大卫并没气馁，他似乎有些锲而不舍。正是寒冬腊月时，某次见其帽子边沿露着厚厚的一层霜，我就忍不住跟他多说了两句，结果他就乘势跟我说：“你要对我的卡不放心，可以先卖后付钱。我给你赊账。”我拗不过，就让他放了几张。谁知当天就卖掉了。于是，等李大卫再来推销卡时，我便多拿了一些。

慢慢地，他的卡有了销路。而且越卖越快，有时我还会打电话跟他要。那段时间，整个市场基本都销他的卡了。除了当地，外地县市也纷纷打电话让他送卡，他只能抽空去车站或快递公司给对方寄过去。于是，他就忙得脚不沾地，包里总是装得鼓鼓囊囊的。先前的旧自行车也换成了崭新的摩托车，经常还见他去附近的银行存款。一来二去，我们就成了熟人。熟络之后，李大卫的天性即暴露出来。他说起话来便有些口无遮拦滔滔不绝，天文地理三教九流上下五千年，似乎没有他不知道的。他看起来没什么心眼，思维也不敏捷，更没读过什么像样的书，但他好像有触类旁通的本事，能以己度人，由小见大，从虚到实，天马行空。跟他初交者，大半会被其口吐莲花的本事所迷惑。但一深谈，便能感觉到，他所了解和懂得的，多是皮毛而已。

二

从此他便以为我是知己。一有空就过来，一坐下就聊半天。有时说到兴头上，

还会和我相约去餐馆，要一瓶酒，炒几个小菜。虽是AA制，但吆五喝六的劲头还是蛮足的。

据他说，他在国营单位当过厨子，在繁华街头开过饭馆，在快递公司送过快递……他将这失败的一切理由都归咎于自己的命运不济和世事的无常：“我在国营单位时，女孩都争着抢着要跟我处对象。后来我下岗了，她们又像商量好似的，一个个都与我分道扬镳了。所以说地球是椭圆的，人心是势力的。不嫌贫爱富的女人只在《聊斋》里有，现实世界哪个不是肥的添、瘦的刮？受苦的不挣钱，挣钱的不受苦。我每天起得比鸡早，睡得比狗晚，干得比驴多，吃得比猪差，到头来我挣了多少钱？还不是给老板当炮灰？人家住别墅开宝马，每天却日进斗金财源滚滚……”当李大卫的唾沫星子溅到我脸上的时候，知道他又开始高谈阔论了。没办法，我既不能断然喝止他的“政治讲座”，又不能附和他的“歪理邪说”。每每见面，看到他那急不可耐的样子，我就觉得没有理由让他再憋下去。尽管等他说痛快了，我的几个小时也就灰飞烟灭。但是，我也不忍扫他的兴，让他无端觉得世态炎凉人情苍茫。

“胸有狂涛拍天浪，任凭大江去西东。”也许我的随和纵容了李大卫的偏激，他自恃聪明颇有怀才不遇之感，所以不管对谁，只要打开话匣子，他就控制不住喋喋不休的毛病，俨然车闸失灵的车子，非得从坡头飙到沟底不可。每到我报亭，他就会说又跟谁吵架了，谁又不让他送卡了云云。而且他不单单与客户争吵，去银行存钱他也不省油，动辄埋怨营业员，嫌人家规矩多，有时会闹到几个保安同时制止的地步。走路他也不安分，不是嫌人家开车太快、

就是嫌对方不守交通规则等。现在的人普遍压力大，个个箭在弦上，谁愿意听他多费口舌？因此，“剑战横空金气肃，旌旗映日彩云飞”的场面就时有发生——有一回他还为此进了局子。

看着他灰头土脸坐在我的报亭前，我有些替他难过，又不得不苦口婆心地劝他。我说：“你也三十好几的人了，咋不成熟呢？你就不能忍耐和克制一些？你要知道，废话太多会影响一个人做事的效率和交友的深浅。你说起话来总是不分主次，常常一边给我数卡一边就讲你遇到的事，好像送卡是次要的，而你要说的事情才是主要的。这样说着说着，你做事就难免会出差错。我当然不会害你，你要是把卡弄错了，我会一一给你讲明，多退少补。可别人就不准，若是你把卡多给他了，他可能就不愿痛快承认。所以，你就不得不与客户发生争吵。和气生财，做生意最忌推推搡搡。你不和气，谁还愿意跟你打交道？再说，这个城市又不是你一家送卡的。”

他听了，觉得很有道理，说：“对着呢。去年我就丢过一回卡，价值两万多块钱呢！后来我根据卡号，终于在一家报亭找到了失物，虽然当时报了警，但因为缺乏足够的证据，到现在他们都没有给我处理。”

我就乘势给他分析其中的利害得失：“看，你丢了卡却没长记性，还迷迷糊糊的。你往往不假思索就说出别人已经意识到，或是已经成为定论的事情，所以你说的尽管万分正确，但往往显得多余。虽然你可能毫无恶意，可没耐心的人就会听着烦，有时甚至会感觉是冒犯。另外，你除了语言不节制，还有点好为人师，这都是你容易得罪人的缘故。”

他说以后一定虚心接受经验教训，要

狠下决心痛改前非。但没过几天，他可能又会重蹈覆辙，像个一句顶一万句的教授，动辄就在马路边上给别人指指点地上课。

三

鬼使神差般，李大卫后来迷上了钓鱼。

钓鱼也有圈子。今天说这个湖里鱼多，明天说那个湖里鱼多，他就骑上摩托车到处赶场子。有时钓一整天，有时钓一整夜。时间一久，他便有些上瘾，总觉得光阴都是用来挥霍的。每每看着一条鱼儿晃晃悠悠在他的鱼钩上摇摆挣扎的时候，他就觉得有着无限的乐趣。当时当地，他看上去手舞足蹈豪气冲天，简直就像新兵蛋子俘获了将军一般。玩物便会丧志，何况李大卫还没什么志向。他开始关掉了手机。为发展自己的钓鱼事业，他情愿披肝沥胆义无反顾。客户打电话要卡时，他总是找借口撒谎，一推再推。置买的渔具也像芝麻开花一样，越买越高、越买越高，直至变得不顾一切，有些孤注一掷的架势。

可鱼儿上钩并不关乎渔具的优劣。几个月过去，他非但没有将花掉的本钱赚回来，而且像是陷入了难以自拔的泥潭。他现在已经没有心思再给客户送卡，觉得送一趟只赚几块钱，太不划算。他只想到有水的地方去，不管能钓多少，只要往湖边一坐，他就觉得自己成了不可一世的王，甚至比姜太公都优哉游哉。虽然他垂钓技术一般，但因为嘴上的功夫，他还是在垂钓圈子里赚了点小名气——这其实更助长了他钓鱼的雄心壮志。俨然上瘾的赌徒，他老想去翻本。老想去翻本，结果就栽进沟里去了。

他并非衣食无忧的闲人，他要养家糊

口，要还房贷。他原本就是靠起早贪黑地奔忙才打拼了一份送卡的工作，如今忽然三天打鱼两天晒网起来，生意自然每况愈下，一落千丈。商场如战场，机会不等人。在李大卫焦头烂额忙乎他的副业的同时，主业便不可避免地迅速滑向了低谷。有些客户本就嫌他婆婆妈妈不愿让他送卡了，有些也是等不及，就主动去批销部直接拿卡了。于是，李大卫的生意堡垒便一夜之间坍塌破碎，面目全非。

加之那段时间他见有个同行开着小车给网吧送卡，便既羡慕又嫉妒。他嘴上没说什么，心里却憋了一口气。想起自己在风雪中骑在摩托车上冻得发僵的双腿，以及隐隐发疼的膝关节，感慨和矛盾了一番后，他毅然也“壮士一去兮不复还”地去驾校报了名。到了驾校，他更是藏不住话，见面熟，没几天又拉拢了几个粉丝。不知情仰慕他的，或是爱开玩笑的，都私下里呼他为大师。李大卫原以为很快就能将驾照办下来，但是他的几拨徒弟都考过了，唯独他这大师，补考了好多次，两年以后才艰难过关。

四

“转眼西风，一襟幽恨向谁说？”李大卫似乎总有些运气不佳，点儿背。在房价最低的时候卖房，在房价最高的时候买房。好不容易打开了送卡的局面，可没过两年，这个行业萧条了。

他再也不跟我开玩笑：“别看我穿得脏兮兮的，我这背包里可都是钱。”也不再说自己就一女儿，没必要苦得跟龟孙子似的。“等把房贷还清，我就可以潇洒走四方。能玩就玩，能吃就吃，活一天享受一天。我

也要学着有钱人的样子，喝酒不看度数看牌子，吃肉不吃家禽吃野兽，穿衣不穿品牌穿品味……”

已经极少有人给他再打电话要卡了。

繁华可待成追忆。仿佛天上掉到了地下，他只能恢复刚送卡时到处推销的模式，再也不津津乐道他的钓鱼趣闻。因为交不起养老金，他又旁敲侧击地跟父母要钱。遭到拒绝后，他把矛头直接对准了父亲。他去超市买了一瓶白酒，拿到我报亭，没有划拳，随即仰脖干掉了半瓶。酒上头后，他跟激怒的金毛狮子一样，恨不能当时就想拿着酒瓶子出去闹事。被我呵斥了一顿，他总算老实下来。但还是满腹委屈地跟我讲：“他就是个傻X，啥本事没有，动不动就骂人，还打我们。小时候不知被他用绳子抽过多少回！我们哥俩都被他打得遍体鳞伤！他还不许别人拉架。邻居看不下去时过来劝他，他非但不听还骂人家。真的，要不是他的脾气臭，我们过得肯定比现在好。当初我不当厨子，是他硬逼着我去的。结果，我就混成了今天这个样子……”

从此之后，他怨气益盛，愤世嫉俗的成分也更加浓烈。今天他说这个不公平，明天他道那个太黑暗。他嘴馋，很少忌口。有人约吃饭从不打推辞，每次出去都喝得醉醺醺的。很快，他就被查出了糖尿病。于是，他几十年来积攒的所有怨气似都被连根搅起，只要一见到我，他就会像祥林嫂那样连声说：“我的心里沉重得很。沉重得很！”

五

光阴荏苒。长期的糟糕心情自然影响到了李大卫的家庭。他离过婚，现任妻子

却是原配。久而久之，不管对方相貌如何，他这般破罐子破摔的状态，谁还会跟他夫唱妇随？俨然旱塬上得不到雨水的庄稼，两人之间的感情迅速枯萎。刚刚出现一些苗头时，他还嘴硬：“还日能得很，由你还上了天了？让我给狠狠教训了一顿！你一月才拿几个工资？还三六九地在外边吃饭？你当你是明星或是大款呢？”

但没过几天，他便失去了自信，到我报亭就叹气：“我现在都不想回家了。到家也是各过各的，我看电脑，她看电视，在一起待着有啥意思？”紧接着，他就承认，他们的矛盾已经升级，妻子开始跟他分床睡。再后来，他便如同霜打的茄子，问一句答一句：“她已经提出离婚，昨天就搬出去了。”

那段时间，他就一直被灰色心情笼罩着。他觉得生活简直就像一个笑话。不明白妻子跟他这么多年，说不理他就不理他了。

我不知道该怎么劝他。也许大厦将倾，谁也莫可奈何。就鼓励他说：“你现在必须振作起来，好好挣钱，到时候她也许就回心转意了。”

他说：“你以为我不想挣钱？我想钱把病都想出来了。”我说：“光想不行，你得付诸实践。比如你可试着去跑快递，那行业现在挺火的，加上你以前干过，轻车熟路，说不定很快就出成绩了。”他听了我的话，去干了两天。后来他在我QQ上留言：太累，还不如出去找个门面开渔具店。

没过两天，他又激动地给我打电话：“我买了一辆车！这下神仙也挡不住我发财了！”我就祝福他，让他好好开车。然而没过两周，他又骑着摩托车到我报亭来了。

一问他就摇头：“网约车也不好跑。把人家的车给刚蹭了，赔了一笔钱。”我说新手上路都这样，慢慢就好了。他说：“不行。我现在一上车就害怕，全身发抖。生怕被逮住，听说逮住就得罚几万块钱！”

“那咋办？你不可能再把车卖了吧？”

他答非所问地说：“买车的钱都是跟我妈借的。一想起家里的事，我的头就要爆炸。”说到这里，他忽然难过起来，像是被谁翻了江倒了海似的，开始声泪俱下地给我控诉起来：“我去见丈母娘了。我说我就是这么个人，只是脾气不太好。有啥大不了呢？我承认我骂过脏话，我也诚心诚意给她道歉了，但她还是要跟我折腾。我都快五十岁的人了。哪条法律说因为几句脏话，就判我离婚？再说，这也不是我一个人的错。这些年来，她也经常不顾家，孩子都是我接送。我每天都把家里打扫得干干净净的，想着方儿给她们娘俩做饭。可她还不领情，要么说在外面吃了，要么就嫌我做得不合胃口。我是国营单位学出来的厨子，她还不满意。而且晚上也不跟我一起睡，嫌我老打呼噜。其实她的呼噜比我打得还响。我们没有夫妻生活。她说一见我就恶心，让我找小姐去。再说了，我也一直在努力呢，之所以混成这样，不是我怕吃苦，而是生意实在是不行了。丈母娘也说，都十几年的夫妻了，哪能说离就离呢？说起来都是鸡毛蒜皮的事么，有多大的事呢？”

就是，听着也的确没什么。可是，谁也说不清人与人之间的感情。没过多久，李大卫给我发短信：媳妇再也不回来了！她像一条长了翅膀的鱼，无论我使多贵的钓具，都赶不上人家逃离的速度！

我从天涯海角来

杨天林

1

记得很早以前就听到过一首歌，叫《请到天涯海角来》，歌曲里有一句词印象深刻：“请到天涯海角来，这里四季春常在。”现在突然明白，这里说的天涯海角其实就是海南省的三亚。海南省在中国最南面，而三亚又在海南的最南面，又靠大海，当然是天涯海角了。走到那里，不要说鹿回头，就是万物之灵的人类也要考虑回头了。不是有一句话叫作“苦海无边，回头是岸”吗？

现在想来，海南大概属于《西游记》里所说的四大部洲中的南赡部洲（其余三个是东胜神洲、西牛贺洲、北俱芦洲）。据说自从盘古开天地，三皇治世，五帝定伦，就把世界分为这四大部洲。这似乎是很早以前的事了，带有很大的想象色彩。《西游记》本身就是一部玄幻小说。

吴承恩是明朝后期人，虽然中国历史上在宋代和明代曾经有过远涉大洋的辉煌，但毕竟是很短暂的，留在人们记忆深处的东西不多。吴承恩的笔下更多的是一个虚构的世界。

我们只用了一天时间就到了三亚，而且中间还在陕西咸阳机场吃了一顿饭，打了一阵牌，观了一会儿景。这万水千山似乎就在一念之间被我们踏过。

古代人如果听到我们的故事，肯定会激动和惊讶得热泪盈眶，接着就会嫉妒得想再到阳世里走一遭。不过

杨天林，宁夏作协会员，中国科普作协会员。发表文学作品一百多万字，获宁夏文学艺术奖和其他文学作品奖若干次。出版学术、科普及文学著作十多部。获全国宝钢优秀教师奖。在宁夏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工作。化学博士、教授。

那要有个前提，就是时间必须倒流。

那唐僧玄奘和尚当初若有飞机乘坐，几个其貌不扬的徒弟都可以不要，最多只需配个秘书。我猜想，吴承恩恐怕一辈子都没有去过海南。终其一生，他走过的地方其实不多，所以他写起来才可以随心所欲、天上地下。

旅游太轻松，我们就意识不到自己身在一个人类的生存技术已经高度发达的社会。我们决不会想到，李白当初是怎么骑着毛驴渡过长江天堑到长安履新的？他的官职并不高，也就是个翰林待诏。后来被玄宗皇帝赶出长安时，又是怎么颠沛流离漂泊四方的？他的诗中也有“朝辞白帝彩云间，千里江陵一日还”之类的描写，那多半都是一种想象和一种心愿的展示。

李白是唐朝诗人，《西游记》描写的也是唐朝社会那个时间段内发生的事情。要我说，李白的想象远不及吴承恩，如果把浪漫主义的桂冠给这两个人中的一个戴上的话，我宁愿选择吴承恩。

因为在吴承恩的笔下，有很多人（其实是妖怪，或者是神仙）都可以在天上地下随意穿行，只要愿意，没有他去不了的地方。齐天大圣孙悟空是其中最典型、也是能耐最大的一个。

他老人家一个筋斗就是十万八千里，比美国的卫星和航天飞机不知快捷和运行自如了多少倍。但怎么折腾也逃不出如来佛的手心。这当然是神话了，不过其中也透露出一些辩证的意味，即人类是有限的，个体生命就更加渺小了。

于是，有限且如沧海一粟的我们聚在一起，借科学技术的翅膀延伸我们的梦想。像歌中唱的那样，到天涯海角体验不同的自然。

大家其乐融融，共度这短暂而有意义的时光。人生就是这样，是千年的缘分让我们走在了一起，有一句话不是叫作“千年修得同船渡”吗？能够在一起工作和生活，决不是这么短的时间就轻易修得来的。我们要珍惜这种缘分。

我们一行四十多人，不是单位的同志，就是同志们的家属或亲戚，最小的只有三五岁，不知道那么小年龄的孩子对这个世界的感受跟大人是不是有些不一样？

和唐玄奘师徒们当年路途的寂寞及艰难险阻相比，我们热闹了许多，也轻松了不少。双扣也打着，小酒也喝着，心事也吐着，笑话也说着，美景也赏着。而且，我们一路上不必饥餐渴饮，像天蓬元帅那样，见了美食眼睛都要僵直，也不需要靠化缘度日，更不用担心那些个妖魔鬼怪一路上的折磨。

于是，大家都兴高采烈，兴奋无比。我们从银川起飞，还没有怎么坐稳，就到了陕西咸阳，一下飞机，双脚就踩着悠久而厚重的历史。你只要用手摸一摸那散发着芳香气味、黏性太大的泥土，就知道农耕文化的基因有多么深厚了。

想当初，唐太宗李世民到高平（今天宁夏固原）视察唐朝军马场的时候，也从咸阳经过。他是从长安向西走，那几十里路却用了一天时间。据说在翻越六盘山时还一直在寻找秦直道。李世民也骑马，但更多的是坐马车，想来那旅途够颠簸的。即使秦直道还在，经过八九百年的自然侵蚀，也会面目全非的。

不知道坐在马车上的太宗皇帝会不会想到，一千多年后的人们竟可以舒舒服服

地坐在飞机上满世界乱跑，在无所事事中享受旅行的惬意。正如我们，也不敢贸然断定，再有一千多年，太阳还会如此的光辉灿烂吗？

我们一路走下去，历经咸阳、三亚、兴隆、海口、北海、桂林、阳朔……游览了有“东方夏威夷”和“天下第一湾”之称的亚龙湾旅游区。朝拜了佛教名山胜地南山文化苑，在一百零八米高的海上观音圣像前，再次认识到了人自身的渺小。在天涯海角，留下了我们最珍贵的集体照片。体验了椰田古寨的风情。在兴隆热带植物园，意识到了没有绿色的支撑，就没有人类和谐天堂存在的原始而简朴的道理。在桂林山水，看到了人类脚步太多的重叠，及重叠过后留下的残迹和污秽。不过，阳朔的山水形胜绝对是世间一美景，银子岩的喀斯特地貌绝对值得一看。那样的景致是你无论如何都不会梦见一回的。这梦幻的景致正是亿万年来地壳运动的结果，也是宇宙演化的结果。

所以，大自然才是最杰出的创造者和建筑工程师，在它面前，人类的那些个创造都有些脆弱。

这一路与海有关，与水有关，与绿水青山有关。因为银川的冬天有些暗淡，缺乏靓丽的色彩。只有在夏秋之际，“塞上江南”的美好景致才属于这里。

这一路，拍了不少照片，写了若干心得，留下徐徐回忆。回忆中的每个人都终将成为一个隐者，我们不想成为隐于野的小隐，至少要隐于市，最好属于隐于朝的那种。

每个人都是摄影师，每个人都是这段历史的亲历者和记录者。我们把自己心目中最美的风景定格在灯光闪烁的一瞬间。

特别是叫作南乡子的那厮，情随性移，文思泉涌，运筹帷幄，高屋建瓴。凝结大家情志，聚焦最美风景，定格每位驴友，塑造非常景致。归来之后，面对黄卷青灯，释放心中激情，书写共同观感，成就美好华章。废寝忘食，不辞辛苦。这才有了今天的《海之南·冬日纪行：梦里寻她“千百度”》。阅读之后，本人才知道，那最美的风景原来“众里寻她千百度，蓦然回首，却在灯火阑珊处。”

当下的人，工作生活节奏相对紧张，偷闲时刻，肯定有人羡慕过五柳先生的田园生活。“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对我们会有无比的吸引力。陶渊明仅仅是一间陋室，一袭布衣，一杯清茶。不闻丝竹，方可宁静致远。那遥远的夕阳红得诱人，总是充满了无限的诗意。

坐在自家门前，细细品味着自酿的玉液，管它云卷云舒、沧海桑田？对陶渊明来说，以穹庐为家，住在淳朴的自然里，与天为伴，诗酒相酬，那就是他的世外桃源。

那天在桂林桃花源坐着小船前行时，看到了一座形致特异的山，就想起陶渊明和他的诗，那座山似乎就是“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中的那座南山了。

不过，你千万不要太相信文字成就的历史。在我们国家，有好几个桃花源，桂林桃花源仅仅是其中之一。老陶当年或许根本就没有来过桂林。美好的景致和作古多年的名人联姻不仅中国有，国外也不鲜见。

3

有一位高人曾经说，所谓旅游就是从

自己住厌倦的地方，到别人住厌倦的地方去看看。不看不知道，看了才会吓你一大跳。陌生的地方真的有不同的风景啊。

从审美心理学的角度看，人都会有审美疲劳。所以，“喜新厌旧”也可以理解。客观地说，“喜新厌旧”是一个中性词，人们常常往偏地理解。有时候，“喜新厌旧”还有可能提供一种力量，那是一种开拓未来的内驱力，藉此就会创造出一个崭新的世界。有些开玩笑了。

天涯海角归来后，有此感受，就写了

《我从天涯海角来》，作为《海之南·冬日纪行：梦里寻她“千百度”》的后记，以与“梦里寻她‘千百度’”前后呼应。不一定切题，但可以表达一种心境。最后以南乡子一段充满诗意的描述作为后记的结尾：

天之涯，海之角，宛若天苑仙境，那明媚的阳光、迷人的海水、雪白的沙滩、旖旎的海底世界和传奇的民族特色，让塞上“千百度”旅友们流连忘返。

但我们终要归来，因为我们还有新的工作和使命。



月光下的家园

回族 / 马玉珍

马赛麦背着粉红色的、拉链上挂只小熊猫的书包等候在村口。

马赛麦是县一中的高二学生，十七岁。她在等乡村交通车赶回学校去。学校放了三天假，今天是最后一天。她齐耳的短发，到眉头的齐刘海，一张圆圆的小脸，两只大眼睛眨巴着。马赛麦是个很秀气的女孩子。

狭窄的乡村公路边，两排青杨遮住了阳光。马赛麦站在一侧的树阴里。这会儿是下午五点多，太阳的光芒比中午减弱了些。但高原的紫外线是有穿透力的，如果没有遮蔽，身上就会有一股子灼热感，片刻会泌出一层汗来。

她不时侧日向公路的东头睨一眼，那交通车一律是银灰色的大发车，一天上下也有十多趟。这会儿等了半天，倒不见踪影。

她的脚边放着一个碎花布的包裹，鼓鼓胀胀的，里面是母亲给带的干粮，还有一些她自个带的东西。在学校里，有时晚饭没吃好，下了晚自习肚子就会闹情绪。同学们有的泡方便面，有的吃自家带来的干粮。大多是农村来的孩子，都不大讲究。

马赛麦有一个哥哥，比她大三岁，初中毕业没能考上高中，马赛麦父亲就带他到外地打工去了。马赛麦一去学校，就她母亲一人在家，操持家务，地里的庄稼，还有两头牛要伺候。

马玉珍，回族，70后，青海门源县人。青海省作协会员、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学会会员。散文、小说发表于《民族文学》《回族文学》《青海湖》《朔方》等。出版散文集《悠悠墨香》，获青海第六届青年文学奖。作品收于多种文集。鲁迅文学院第七届少数民族文学创作班学员。

马赛麦村子的西边有条河，离村子不远。自古村子里的人们都把牛和马在一早赶在河滩里，晚上再牵回来。可近些年，因为退耕还林的缘故，那儿栽了树苗，拉起了铁丝网，不让放牧了。为了让牛马吃得好一点，村民每天三四点钟起来，拉着牛马去河滩，趟过扯开铁丝网的豁口，让它们吃会儿露水草，天亮前赶回家，为的是不让乡政府的人发觉，扯上什么麻烦事。

马赛麦的母亲也是，每天一早去河滩放牛，回来，身子冻得硬梆梆的。在炕上焐一小会儿，又得去地里拔草。这放假的几天，马赛麦和母亲早早起床，七点多就赶到地里拔草。十亩多的油菜地，三天的工夫也就进行了一半，还有一半，还得她母亲一人慢慢解决。

母亲多么需要一个帮手啊！每一回马赛麦回学校，从母亲的眼神里看到，母亲是多么舍不得她走。

要不是马赛麦学习好，还有她的执拗，家里人早不让她念书了。村子里和她一般大的女孩子大多都辍学了，而且都有了婆家，就等着出嫁。前三四年倒是有两三个女孩子考上了大学，可是毕业后，工作没着落，就在县城的宾馆或是公司里打工，这就打散了家长们的兴头。供大学念书的学费，一学年可是好几千块，每月还要几百块的生活费，这项开支对一般的农村家庭来说，是有困难的。虽然也可以申请贷款，可是，那将来是要还的。背着债的日子不好过，总让人心里恹恹。

要是马赛麦没能考上高中，就理所当然地回家来，因为国家规定的九年义务教育完成了。可是她考上了，就有希望考大学，这让马赛麦的父母高兴了一阵子后，又泼烦了。大学考上了，怎么供她出来？

出来了，还得找工作，都说没有门路不行，农村人哪来的门路？

今天，马赛麦和母亲特意早点从地里回来。母亲忙着在灶间烧青稞面汤饭，马赛麦也在收拾自个儿。母亲给做的布鞋都成泥疙瘩了，前几天的一场猛雨，地里还潮得很。马赛麦脸也晒黑了，起了一层皮，嘴上起了两个泡，原先鼻梁上的几粒小雀斑越发明显了。

马赛麦对着镜子端详了好一会儿，没好气地朝炕席上撂下小圆镜子。提起两只泥鞋子，到南墙边，使劲往墙壁上磕，嵌进鞋底里的泥浆不得不离开鞋底，不情愿地软塌塌掉到地上。

吃过饭，又穿上晾了没多大工夫的鞋，马赛麦提着准备好的包出门。她就两双鞋子，一双放在宿舍，是为上体育课准备的球鞋。照例，母亲送她出了院门。走了半截，马赛麦回望了一眼，母亲还在院门口向她这边张望。

母亲戴着黑盖头，眉眼看不清楚，但愁苦安然的一张脸，就在马赛麦的眼前。

母亲身后庄郭的院墙豁着口，北边那几间低矮的泥草房上，有蒿草起起伏伏。炕洞里冒出的烟有气无力地左拧一下，右摆一下，似对低伏了去的屋脊眷恋不舍似的。这些烟雾一年四季盘桓旋绕，屋子前帘因它们的眷顾而成了焦黄色。

马赛麦收回目光，一丝淡淡的忧伤罩上了她的脸。走了半截，她又回了下头，母亲并没有进屋去，还杵在那儿。她一走，母亲肯定不想回屋，偌大的院子就剩她一个人了，多冷清啊！

马赛麦扭回头，将额前的一缕头发往后顺了一下，疾步走，像挣脱某种纠缠似的。长久以来缠绕在心头的一团一团的恹

惶搅扰着她，就如那地头的藤蔓一不小心缠住脚的感觉。

一段时间以来，弄得心头没一下安宁，总感觉自己和谁拧着一股劲，背道而驰着什么。每年暑假，马赛麦都要和伙伴们去挖一种药材，叫左拧根的。那药的根须朝左边使着劲儿拧巴着，定力十足。自己要有它那样的定力多好。

马赛麦一下一下蹭起脚下的石子，踢到一边。她盯着一个石子被踢到树干上，又给弹了回来。忽地，她对自己的行为有了几分质疑，自己这样做难道错了吗？

一种莫名的伤感涌上心头，缠绕间，延宕出一片凄凉哀怨——那半拉没拔完草的青稞地，母亲无助的眼神，母亲的腰疼病，以及潮腾腾湿腻腻的地都似在巴望着她，都在指望着她祈求着她回转身来。

一个声音召唤着她、规劝着她、挽留着她。那声音很殷勤，带着蜜一样的甜腻。她的心间升起一股腥味，像田边水塘里散出来的，有青蛙腥臭的味道，有水草腐烂的味道，有泥淖发酵的味道。

烦恼一丝丝、一缕缕，纷纷攘攘，她不由得咬了咬嘴唇。泪水在眼角打转，前方的路变得模糊。她闭上了眼继续前行，她熟稔这条路。

这种烦恼纠缠着她已经不是一天两天了。自从父亲和哥哥出门后，这种感觉就强烈起来。她常常与来自自己身体里的另一个声音进行着争辩。每一次走出家门都带着决然的心情，悲壮得好像不是去上学，而是去上战场。

眼泪还是自告奋勇地出来了，前方的路越加的迷蒙。母亲瘦削的身子、不堪重负的背景在她眼前闪现。凄艾荒芜，那是

生她养她的家，那里有她的亲人。

她多想改变这一切啊！

可她无能为力，但也无法做到蔑视。如果能装得轻松一点也行啊，可是自己做不到。这一点真不好。班上有些同学，大大咧咧的，什么事也不管，提得起、放得下，多好！家里的事、学习上的事，让人困惑。

她顺手揪下路边一棵芦苇样的野草，拍打着路边的草丛，那蕤然的野草们顺势弯了腰身，随即又被弹回来。它们也是不慌不忙、从从容容，一点也没受到惊扰。真好！

她无由地想起她家院子里的一种花，叫金丝莲，那花的叶子上长着一种丝线一样的细茎，在半空中绕来缠去，似在努力地钩住些什么。她感觉那丝线一样的东西就在身边，正伸出一只只小手，似乎要缠住她，要绕到她身上去，要把她拉回去……

鞋子有点沉重，脚底潮得很，还不时掉下来打断一下她无边无际的思绪。马赛麦扑哧扑哧地走着，脚和鞋子的配合很勉强，一步步拖沓着。

如果不是走在自己村子的路上，她就会把鞋子脱下来拎在手里。可是，只能这样想想，真脱下来还是不会。马赛麦歪了一下身子，提了一下掉下来的鞋跟，又小心地没事似的赶路。

路边磨房前一些闲人在聊天，这地儿常聚着一帮人。看她走过来，目光齐刷刷像箭一样射过来。她极小心地走着，低着头，脸藏在溜到脸庞两边的头发里，慌慌地过去。

风捎来那些人的闲言，看到她想起了

她出了远门的父亲和哥哥，说他们出门有几个月了……又说她家今年要盖房子，还说她哥哥也该说门亲事了——这些是她家的事，可这些人就爱瞎操心。一个小村子里，什么事都成了大家的事，也好，也不好。马赛麦苦笑了一下，摇了摇头。

来到了公路边，灰蛇一样的公路上散发着虚幻的白烟，静悄悄的。

路边，小河水潺潺，很清澈，水草整齐柔顺地伏向下游，有条条小鱼儿明晃晃地窜过，不时钻到石头底下，半天不见出来，这些小家伙们真能耐得住。这让她忆起《小石潭记》中的一段：潭中鱼可百许头，皆若空游无所依。日光下澈，影布石上，佴尔远逝，往来翕忽。似与游者相乐……

默诵着课文，马赛麦入神地瞧着那些在水里乱窜的小身影。它们无忧无虑，自由自在，不禁生出几分羡慕来。

她在路边信步，不时瞄一眼路的另一头，一直没有车辆的身影。那些大发车恰似在测试她的耐心，都躲了起来似的悄无声息。她茫然地看着眼前一望无际的庄稼地。那绿油油的田野一直延伸到天际。

地里人影簇动，被女人红红绿绿的衣衫点缀着，便有了几分诗情画意的美。凉帽顶顶，捏着锄子弯着腰一下一下退着锄草。马赛麦放假差不多锄了三天的草，当抽出身来，轻松和愉快鼓胀着她，她舒了一口气。她太知道那辛苦了。

她盯着锄草的人，远的近的，她大致看清每一户人家都有两三个人在忙活。只有她家，她一走就剩母亲一个人了。没有一个星期怕完不了。想起母亲，刚刚涌上心头的那点愉悦顷刻就消散了。如果这几

天帮母亲把草锄完了，这会儿，她也许更轻松，学校再放两天假就好了。她惆怅地瞅了一眼没有一丝云彩的天空。

光线在树叶间移动，地面上闪烁着金色银色的斑点。这光点移到了马赛麦的脸上。高原上的太阳毒辣辣的，照在脸上，火烧火燎的。马赛麦提起包挪到树阴下。圆环塑料的提手都发烫。

在这大太阳下劳作，可真够苦的。要是父亲和哥哥在就好了。可是，家里要盖房子，这是近几年家里最迫切的大事。

近年来，村里一幢幢大瓦房拔地而起。那大瓦房气派堂皇，一幢比一幢漂亮。近一两年，外面还贴上了白瓷砖，镶了玻璃封闭，亮堂堂的，从前面走过去，都感觉神清气爽的。

里面走动的人，像换了一个人似的，比平日要见到的矜持高贵了，让人都不好意思搭讪。那原先几盆灰突突的花，搬到了里面，换了个地方，也似乎成了名贵的花，要是开了两朵花就看着娇贵得很。

父亲和哥哥要是能挣到钱，把房子盖起来，也镶上玻璃封闭就好了，心想事成了。如果能在玻璃房里洗衣服，或是放假了做作业该多好。尤其寒假里，有了玻璃封闭，屋里面也热一些，没有点炉子的房间也不会太冷。

马赛麦睡的那间房子，冬天从没点过炉子，母亲只是把炕煨得滚烫。一晚上，脸上头上冷得要命，被子里却热得宛如到了暑天。马赛麦回想着冬天的情形，身上汗涔涔的，冬天有那么冷吗？都有点怀疑了。不冷？屋内盆子里的水都结冰了。

但愿！但愿！马赛麦心里面默默祝愿着。她插在校服口袋里的手，不由得攥紧

了，好像给出了远门的父亲和哥哥打气、加油。

新房盖不起来，在村子里就没脸面。村里几家泥草屋的主人都日夜想着翻修房屋。人们聚在一起，住进新房子的会戏谑那些还住在泥草屋的人——人在新社会，却活在旧社会！听起来是几句玩笑话，其实是明目张胆地在弹嫌人笑话人呢！人活着就是挣一口气，这口气，能把人挣死。

哥哥要说门亲，没新房，谁家闺女愿意啊？房子、哥哥的媳妇都要使钱，没钱只能靠一边站。这两年父亲和哥哥都发了狠，每年开春种了地就走了，收庄稼时才回来。再过三四个月，父亲和哥哥就能回来了，不知这回情况怎样……

太阳灿灿的光再一次移到马赛麦脸上。一辆大发车从路尽头悠悠地上来了。马赛麦扬了扬手，大发车停在了路边。车厢里人不少，有几个跟她一样的学生娃，穿着校服，背着书包，脚边也是一两个包。

车缓缓地启动。马赛麦看着葱茏的田地，一直延伸到山脚。青山远黛，几朵白云飘逸在山头。

车加快了车速，村子渐渐远去。她家门前的那几棵大树寥落起来，影影绰绰的，那树杈上有两三个鸟窝，渐渐成了几个黑点。村子里那座完工不久的清真寺及顶上的那弯金月，在树丛间檐角飞挑。上了个坡，拐了个弯，清真寺的檐角及金月挣脱了马赛麦的视线。

村子远了，县城近了。

马赛麦在脑海里过滤了一下老师布置的作业。这次回家帮母亲干活，作业大多没动，回去得抓紧写作业。还有英语老师要求背诵的课题，翻也没翻一下。马赛麦

心里慌慌的，恨不得这会儿就在教室里，赶紧把作业做完。

上回期中考试，马赛麦的总成绩是全班第十二名，班主任在发卷子时表扬了她，说她的成绩提高得快。她这个班是学校的快班。学校每个年级设有两个快班。

上了高二，马赛麦选择了文科，她以勉强的成绩进了这个班。当时她的心情抑郁、自卑。为了把学习赶上去，她每天差不多第一个走进教室，晚上又是最后一个离开。看来，工夫不负有心人，她两个多月的刻苦没有白费。

马赛麦的理想，就是要是考上那种包分配的师范大学，据说那种学校不要学费，每月还发生活费。这样，家里的负担就少一点。她一个同学的姐姐去年考进了东北师范大学，四年出来就能当老师、领工资。马赛麦心里明白，凭自己现在的成绩，考上那样的学校还有差距。

还有一年多的时间，她要继续努力。这样想的时候，她总是习惯性地咬手背上的肉，默默地，咬得疼痛起来。好像这样自己才会使劲、加油。这样的时候，便想起古文里悬梁刺股挑灯夜读刻苦求学的典故来，不由得一股振奋的力量在体内膨胀，令她兴奋和愉悦。

总算到学校了。学生们大多回校了，三三两两，操场上，小卖部里，都是同学们的身影。宿舍里有两个同学买了几袋零食对坐在铺床上，边吃边聊天。马赛麦打过招呼，把东西在宿舍的柜子里安顿好，背上书包就去了教室。

零食的味道真冲，一股子香味直往鼻子里窜，可她愣是没瞄一眼。每次回学校，母亲给的那点钱只够来去的路费，没多余

的钱让她问津那些包装精美的小吃。家里的牛奶大多给了村子里的收奶站，价格压得低，一天也就几块钱。可是这钱，家里所有的花销，从茶叶青盐到她娘俩想添件换季的衣服，都是从这里凑出来的。

马赛麦背着她那挂着小熊猫的书包进了教室。有一大半同学在埋头奋战。这些同学跟马赛麦情况相差不多，都是回家没时间写，回学校了再突击的主。有的回去纯粹玩了，这会儿临时抱佛脚。马赛麦把书包搁在旁边的空座位上，取出书本，加入了奋战的大军。

手酸困了，歇缓的空间，马赛麦总想起一些事情来，这样，就不太觉得枯燥。脸上会爬上一丝笑颜，看上去坦然、宁静。

她想起她的同桌，那是一个叫王旭的男生。他家在县城，不住校。王旭的学习成绩很好。别看他平时焉不拉几的，可是考起试来，每回都在前三名。那小子，手指上夹的圆珠笔能绕每个手指头一圈，然后从手背上一绕，转起来可利索了。

她也跟着学过，自己一个指头都玩不转。在老师讲得口干舌燥时，学生们听得打起盹来时，他手上的笔刷刷就转开了，好像提神似的。她本来也想来个哈欠，一看他的笔悬在手指上，哈欠就没了。

王旭很有意思的，她这样认为。有一次，王旭给了她一把酒心巧克力糖，那甜味真是太甜了，她连吃了三颗一下子就吃腻了。第二天，她就跟王旭说那糖她再不想吃了。王旭听了眉头一皱，就哈哈笑了起来，说他母亲给他买的，他也吃腻了，就分给了同学们，大家一起吃、一起腻。她听了就笑开了，两人伏在桌子上笑成一团。同学们诧异他俩在笑什么，都转过身

看他俩，他俩越发笑得开心。

上回，他还给她带来过板栗，也分给了身边的同学。她第一次吃不知道叫啥，吃完了还想吃，就跟他要，说，你的大豆还有吗？王旭笑了，说，那是板栗不是大豆。她看着他的脸。他笑的时候总是皱着鼻子，眼睛亮亮的，脸上的汗毛毛茸茸的，额头上的皱纹挤在一起。还有，他身上有一股子青草般的味道，很清新的。他进教室来，在她旁边坐下来时，她就闻到过好几回。

他还要个特点，不爱写作业。老师们教训了他几回，他就是不写，用老师的话说就是个犟板筋。老师们奈何不了他，就狠狠地训他说，你不写作业可以，这回要是考砸了看怎么收拾你。可是每回都叫老师们失望。老师们又说，你们能像王旭那样考得好，作业就可以适当少写。像他那样，谁也办不到，真是奇了怪了。

还有，他穿的都是名牌，这是同学们私下聊天时她听到的。说他是官二代、独生子，吉他弹得可好了。她听了这些，王旭就不真实起来，有点遥远了似的，心里竟有点酸酸的滋味。想，人家的命怎么这么好，一生下来，就不用为什么发愁，吃得好，穿得好。但是，每天王旭来来去去，也好像没什么特别的，跟她一样，也会伤心，也会沮丧……

前几天，那个教语文的有点神经质的李老师，念课文时一时口误，把行动念成了行抖。说我们行动起来，竟成了我们行抖起来。王旭噗一声笑了，李老师就站在王旭的旁边。马赛麦听到了，吓了一跳。王旭为了掩饰，用书掩住脸，可肩膀抖得厉害。

这一切没逃过李老师的眼睛，她很生气，呵斥王旭到后边罚站。王旭就在教室后边站了一节课。同学们回头对他挤眉弄眼，他一声不吭，闷闷的。马赛麦也跟着郁闷起来。指不定这次王旭又没写作业，这回李老师肯定饶不了他。别看李老师个头不高，可不好惹。

作业做了一半时，窗子里照进来一层金色光芒，斜斜地铺在书桌上，也在同学们的脸上跳跃。马赛麦脸皮上火辣辣的疼。她打开铅笔盒，那盒盖的上方粘着一块明晃晃的小镜子，她看到脸蛋上有一块红红的光晕，就像一只草莓粘在了那儿。

窗前一棵大树在风中摆动着身姿。她忍耐着丝丝缕缕的疼，盯着那棵摇来晃去的树老半天。那蓬起的树枝在风中摇曳得极美，她想起了婆婆、婀娜这些形容词。她把圆珠笔的一头噙在嘴里，一手擎着脸，不知不觉想起她的同桌，那个有点怪异又有点骄傲的男孩——心里涌动着一股暖暖的甜甜的味道，心头一时满满的，又开始伏案疾笔。

将近九点钟，她整理好书包课桌。同学们打着招呼鱼贯而出，回宿舍。

一个宿舍有十个同学。这十个女同学就是十只小麻雀，放了三天假，三天没见，这会全齐了，叽叽喳喳好一阵子。又掏出了各自带来的好吃的，彼此分享。她也把一小塑料袋用白砂糖炒熟的蕨麻放在桌子上，让大家抓着吃。这蕨麻是她母亲开春挖的，有些干枯了，她特意泡软了用糖炒了，就想着带给同学们。嗯，她还留了点，塞进了书包的一个小口袋里，是给王旭的。

她钻进被窝里的时候，同学们还没有聊完，兴冲冲的。她一时也睡不着。她突

然记起在家时，母亲跟她说的一些话，这会儿想起来，揣测了一阵，好像里面有啥玄机似的。当时太累了，没在意，头一落到枕头上就迷糊了，这会儿倒是钻了出来。

那是回家的第二天，娘俩从地里拖沓着回到家里，暮色已笼罩了村子。她俩炒了一顿洋芋解决了晚饭。母亲将牛拉到牛棚里，添了两把草，上了炕。马赛麦不常干地里活，这会儿身子是又酸又痛，腿上的肌肉硬梆梆的，有点不听使唤。

马赛麦洗了一把脸。手指头给蒿草染成了深绿色，还有一股子难闻的味道。她一遍遍抹香皂，绿色淡了，把手举到鼻子前闻，那味也淡了不少。她两只手互相按摩，她心疼她这双手。

这双手是来拿钢笔的，这是她母亲很早以前跟她说的。她就记住了这句话。这双手，手指长长的，指甲圆筒形，书上是这样形容的，葱管似的。这会儿这双手硬梆梆的，还有些发肿。

马赛麦往手上脸上摸了些凡士林，上炕脱了衣裤钻进了被窝，母亲跟她很随意地扯起一些话来。

唉，今年庄子里财礼钱涨得可厉害了，去年三四万，今年有的人家要到了八万。啧啧，把房子卖了也凑不上。

你哥也该说媳妇了，财礼这么贵，他爷父俩也不知挣得怎样了，说个媳妇可费事了。

我那姑舅家的儿子还没说下媳妇，见了你后，人家谁家的丫头都不瞅了，就说要你，礼钱也涨了。说成的话，就送十万。

马赛麦昏昏沉沉的，母亲的话一句句像绵弱的蛇，不知钻哪儿去了。她想说说啥，应和一下母亲，但张不了口。脑子里

一片混沌，母亲的话语渐渐风一样飘远了，飘散了……

去年冬天，马赛麦跟着母亲去母亲娘家的村子吃宴席。在宴席上，母亲姑舅姐姐的二儿子，比马赛麦大三岁，正在到处访媳妇，要说门亲。那二儿子见了马赛麦，就一眼瞅上了，那双眼睛盯得马赛麦浑身不自在。马赛麦感觉到哪儿都有一双眼睛盯着她，就督促母亲早点回家。

听母亲说，那表姐怂恿她，把马赛麦许给他家老二，并说要找媒人来她家提亲。当时马赛麦和母亲都没当回事，因为她还在念书，不可能的事，说笑一番，就过去了。

马赛麦也听说了，那人家这几年把耕地让给了别人，一家子在山西太原开馆子。听说收入不错，家里盖了新房不说，还买了一辆小轿车。那二儿子长得也不赖。

谁想，吃过宴席，过了十多天，他们家还真的请媒人来上门说亲来了。说两个孩子都见了面就省事了，如果中意的话就订婚，并说要送八万元的大礼。

去年村子里送聘礼，最贵人的家也就五万，大家还传得神乎其神。说要送八万，她父母亲当时就动了心。母亲跟她试探着提过一回。她一听就气哭了，说要考大学，一口就给拒绝了。

那段日子，父母亲的脸凉了好一阵子。看来，母亲还想着那份礼钱，谁叫家里日子困难哪。马赛麦暗自叹了口气，又想起那男孩子一直盯着自己，还把宴席上的干果一把把抓给她。嗯，长得也不赖，个子高高的，就是瘦了些，眼睛也挺大，深幽幽的。鼻梁也高，头发有点卷，身上穿的西装有点显小了，再大一号就好了……

马赛麦的思想抛锚了，同学们的吵闹声也变得缥缈了。宿舍长发话了，到时间了，熄灯。宿舍里的灯灭了，大家都缄了口。她掉入了沉沉的夜里，刚才所思所想跑远了，远得无边无际，从来没思忖过似的。

一晃，放暑假了，这次马赛麦成绩还在十二名，没上也沒下。马赛麦想进入前十名，看来学生们都在暗自较劲，她想突破实在不易。

马赛麦想好了，在暑假里好好复习，下一学期一定进入前十名。当然前十名还不是她的最终目标，要是能排在王旭的后边就好了。她的小学初中都是在农村学校上的，基础打得不好，不像王旭从小在县城，在最好的学校，回了家又有当老师的母亲指导。这些对她马赛麦来说，就是天方夜谭，想都不敢想。

暑假里，马赛麦担起了放牛的任务。每天早上四点钟起床，穿上父亲的羊皮大衣，戴上棉帽子，脚上套了两层棉袜子再穿上泥靴子，从牛棚里把两头直不愣登的牛硬拽出来，然后穿破厚厚的夜幕走出家门。

第一天，母亲不放心，执意要跟着去。马赛麦没让，出了院门，就自个拉着牛走了。拐出了自家的小巷子，到了马路上，赶集似的。牛的哞哞声，人扯破嗓子的吆喝声，在青稞油菜地间狭仄的小道上熙熙攘攘。人们追赶着，鞭子挥舞着，风冷峻兴奋，在人群与牛马的空挡里穿梭。

马赛麦的脖子几乎缩进了军大衣里，牛缰绳伸到宽大的袖子里。马赛麦撑不起这件军大衣，身子骨显得比平日小了许多。马赛麦知道这时候得把牛看紧了，缰绳得

紧紧捏在手里，这也是母亲叮嘱又叮嘱的。不然，松了缰绳的牛一头拐进庄稼地里，会把快要收割的庄稼地踩坏一大片。一不小心，就会招来一顿风波，被人家告诫两句或是挨上几句骂，大清早的，会一天都不开心。

马赛麦跟着母亲放过两次牛，这些都看在眼里，格外小心，总是把牛缰绳捏得紧紧的。到了河滩边，身上热腾腾的，气都喘得吃力。过了一会儿，才感觉天亮时分的冷峻，像一把把小刀、一支支小箭，直往脸上扑、衣服里钻、耳朵里灌，腿也簌簌地抖起来。

秋后，早晚的气温跟冬天差不了多少。田野隔两天就雾蒙蒙的，寒霜一场场落，草棵脆生生的，草尖上泛着寒光。头顶上的月亮也冷，像发着寒气的冰块，令人颤抖。

马赛麦把两头牛隔开一段距离，将橛子钉结实，让它俩自由散漫地啃草，就实施她的计划。从大衣袋里掏出复习英语的小册子，就着手电筒的光诵读。树丛里转来转去，清冷的风，让头脑无比清醒。地上潮，都是寒露。找根背风的大树，寻块石头坐下来，这样一举两得，又能学习又让时间过得快些。刨去路上来去一个多小时的时间，每天早上差不多有两个钟头的学习时间。马赛麦坚持了一个月。

开学，马赛麦成了高三学生。时间过得很快，不久迎来了第一学期的期中考试。这次，马赛麦英语考了全年级第三，第一次上了学校的光荣榜。这在马赛麦预料之中，也在预料之外，不免激动了半天。气恼的是，总成绩还是没有进入前十名，只进了一名。前十名，总是那几个学生维持

着，真有点金若固汤的感觉。她的同桌王旭这次考得不理想，在班上名列第六，让班主任叫去狠狠剋了一顿。

虽然这次并没有太大的变化，但马赛麦感觉到了自己身体里有一股力量正在呼呼地腾飞，她相信自己会考得越来越好。

在期中考试后的第三个星期，马赛麦从家里回来的第三天，午饭后，在题海里奋力酣战。有一个亲戚来找她，母亲带话要她回去。来说家里出了事，那人没说什么事。她性急，跟班主任请过假，就跟来人回了家。

事不大不小，叫马赛麦回来，是父亲的主张。父亲因要急着回家盖房子，时间不能再拖了，为结工钱和工头发生了口嘴，不想撕扯上了。那工头的老母亲循声前来劝架，她护着工头，三人开战。

马赛麦父亲气急之中，一膀子把撕着自己不放的老婆子顶了一下。这一顶，老婆子摔地上了，一摔，摔出了一万多的医药费。随后，派出所也做出了处理，按有关规定拘留了马赛麦父亲半个月，又罚了两千块的款。

父子俩像战败的斗鸡，焉头搭脑地回了家。工钱结了没几个，刚够回家的路费。这几年准备盖房的木料、石块、砖头都堆在院子里叫雨淋着。今年准备着要盖的，可是一场架打得连精气神都减了一半。

这当口，那一家在太原开饭馆的，听说马赛麦父亲回了家，又让媒人提着冰糖茶叶来说亲。这是第五回了，人家一开口说聘礼要送十三万。十三万，这可是村子里冒了尖的。马赛麦父母商议了半晌，第二天，叫来马赛麦的阿舅、姑姑商量，意见很快达成一致，都说给了算了。丫头家

嘛，迟早是人家的人，十三万，能把房子盖起来不说，马赛麦哥哥的婚事也能提上日程。

有了梧桐树，还怕招不来金凤凰？马赛麦的阿舅在外边闯荡多年，说了这样一句让人似懂非懂的话。

媒人说自从那人家的二儿子瞅上马赛麦，谁家的丫头都不去瞧了，把老两口急得，又让他试着来问问。十三万，这价也不离谱，庄子上送十万的已经有了两三家，翻过年谁又知道会涨多少？都说，现在丫头少了，说门亲事难肠得很。如今的丫头们金贵着呢。

对马赛麦来说，无疑是当头一棒。但是，母亲的泪刷刷地，说家里遇上难处了，要不是父亲被人家欺负，也不会顶牛的，弄得人前短了气。

父亲的神情近乎巴结讨好，那喉咙抖动间被噎着了似的，酸楚、可怜，声音绵软得就像刚捞出锅的面条。一向刚强的父亲，这时低声下气地，揉烂了掰碎了地细说面临的窘迫。

一切希望都寄托在马赛麦身上。她现在在家里唯一的救命稻草。她想说些什么，想表明自己的立场，可是面对父母亲未老先衰的脸和眼里满满的殷切，她被噎着似的说不出话来。

胸口里满满的，但就是没有突破口，无法宣泄。她无奈地把蓄满泪的眼睛移向房顶。天花板上摇曳着一缕缕灰尘。

她又把目光移向窗外。春天砍伐下来准备盖房的木料堆在墙根，几根木头中间长出一簇簇绿叶子来，突然葱茏一片，让人不免惊愕。没了根的滋养，能坚持多久？她痛苦地咬了咬嘴唇，低下了头。

一行眼泪顺着脸颊滴下来，一排排海浪一样的东西挤压着胸腔，她想哭，想述说些什么。但她没有，她也不能，她努力地收敛……

她清楚，父母亲已经做出了决定，她改变不了什么。家里只要父亲做出了决定，那是很难改变的。

父母亲对望了一下，嘴边漾出两道皱纹，一丝笑似隐似显。母亲给她倒了碗奶茶，给牛添草去了。脸色萎黄的父亲拉起了女儿的手，鼻子翕动着，一串串眼泪滴在了女儿的手背上。父女俩都呜咽开了。

三天后，媒人坐在了马赛麦家的炕头，啜着八宝茶，粗声大噪地说，先送过来三万，把包包送了（定亲），等房子盖起来，然后送大礼吃宴席。人家那边也忙着，没时间拖拉。媒人的话，也是那边的意思。马赛麦的父母亲唯唯诺诺，满口答应。

翌日，马赛麦父亲吆五喝六，把亲戚家的男人们都喊了来，又找了两个大工，信心满满地盖起房子来。

马赛麦再也没能走进学校。她的书包及被褥，父亲上街置办材料时就顺便给取了回来。马赛麦寻思要回学校一趟，可是，父母亲没吭声，她也就没能去成。自从默认了这桩婚事，她就不是她自己了。

她也不再是那个学生娃了。一夜间，她长大了，那张娃娃脸骤然间少了憨态，猛然间长大了，像每一个回族家的女孩子一样，井然有序地操持着家务。

头发也被母亲用一块纱巾拢了起来，不再散漫地披着。母亲说，不念书了，头发这样散着，让亲戚邻舍笑话。马赛麦从镜子里看到自己戴着纱巾的模样，学生时代，就恍如隔世了，不免惆怅了许久。提

起书包想再背上去，又放了下来。背在身上，又觉得不像那么回事了。几天后，书包都找不到影了，不知叫母亲拾掇到什么地方去了。

二十多天后，房子基本上完工了。一些细活，马赛麦的父亲和哥哥再找时间忙活。一段时间的忙碌，她很想出去散散心。有些东西憋在心里，搁在心上，沉重得很。一个下午，有了点空闲，她拉着两头牛慢悠悠来到地埂边。庄稼收割完了，地头的青草倒是长得自在，只是经了霜，没了精气神。牛将头埋在草丛里，缓缓地兜着圈子。

马赛麦坐在田埂上，望着连绵起伏的山峦。

自从辍学后，一团团心绪宛如半山间的云岚，在心头旋来绕去，令她懊恼、烦躁。可是，她又排解不了。这种心情延续着，直到今天还在心里发酵。她一直以来努力说服自己，为了父母亲，为了家，是值得的。

马赛麦眼睛眨巴着，眼泪成串地掉下来……

无法接受，她无数次祈求的理想，若

洗衣盆里的肥皂泡，从最初的绚烂，到今天的虚无，一切都是注定的，十年寒窗快要熬过来了，却成了徒劳？既然命运是这样的，为何还要在她前面设置一个虚幻的梦境？

她流着泪，默默地，一直到太阳落了山。两只牛哞哞的叫声提醒着她该回家了。她和牛沉没在暮霭里。

听到母亲的声音，她站了起来。母亲看到了她，急急地向她这边走来。她揩去眼泪，凄然的脸上挤出一丝笑来。

和母亲一道牵着牛回家。月亮升起来了，村子被水一样的月华笼罩，安详静谧。远远地就能看到她家的新房子，红砖墙，大红瓦，落地的铝合金门窗，镶了玻璃封闭，院墙也用红砖砌了，亮堂气派。这是她以前梦想的家，但她眼里没有一星欣喜。

院墙外，父亲和哥哥就着月光在勾勒墙缝。母亲眼里盛满喜悦。两人快到家门口时，母亲耳语般地递过来几句话：媒人过来了，下星期的主麻日（星期五）送大礼，阴历十月吃宴席……

[责任编辑 曹海英]

你还好吗？

王倩茜

伸出手，枯燥的手指触摸到那张合影上。那是刚结婚时的合影，也是唯一的一张合影。

结婚五年了，这张合影被压在玻璃相框下，玻璃上已经被灰尘铺满了，细细碎碎的。手指滑过去的地方，灰尘淡出，滑出一道道长线。越滑越清晰，他在憨憨地笑着，眼睛弯弯的，手里握着的是她的手；她调皮地趴在他的肩膀上，大笑着，饱满的牙肉在太阳下发光。

好像真的又在握手了，手心捧着手心，软软的温香感。再伸手，是相框前的玻璃，沁骨的冰冷。竟然忘了那年是什么生肖年，她五十二岁。他大她四岁。

后来就没有合影了。日子推着她的日子，也推揉着他们的激情。她说：“别照了，老了，褶子一大把了，还照什么。”他哼哼地应答着，表情不明。

连遗照都挑不出一张满意的。她忽然大哭起来，站起身，拼命拽着头发，在空荡荡的大房子里干号，大把大把的眼泪落下，又粗鲁地用手背拭掉。一直到蹭在脸上酸辣辣的疼，才卧倒在沙发上，在一个人的长夜中沉沉睡去。

也不知到底睡了多久，好像天是蒙蒙亮的时候，她被手机的铃声吵醒了。是儿子的声音。儿子没说话，似乎听了听那边的动静，才问：“妈，上午在干什么，吃午饭了吗？”她张了张嘴，说不出话来，喉咙好像被粘黏起来了。她又清了清嗓子，才发出自己都觉得诡异的声音：

王倩茜，1985年生于湖北十堰，武汉大学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中短篇小说散见于《芳草》《小说界》《湖南文学》《红岩》等。武汉作协会员。

“都中午了。怎么天不是很亮？”说完她才发现，紫粉色的窗帘是闭合着的。只有一点点光亮在缝隙里钻来钻去。

儿子没说话，听着她走路的声音，咚咚咚，拖鞋走向床前，撕拉，窗帘拉开了。儿子才问：“方叔叔走了后，你还习惯吗？”

回应的是一阵沉默。

“妈……我也没时间回去陪你……回去一趟太远了……你知道的。”

那种尖锐刻骨的体验又来了。她清晰地听到有个声音在纠正这句话：“你来杭州吧，我和然然都在，然然每天都念叨着奶奶，我们全家人陪着你。”

不过这个声音只是错觉，她知道这是潜意识里的另一个她在宽慰自己。她嗯了一声，又听出了儿子一口轻微的松气。

“挂了，要去做饭了。”她放下了电话。

她垂着头，趿着拖鞋，从客厅的窗台走到洗漱台，一，二，三……十，总算是数清楚了，是十步的距离。上一次数脚步，是用双手拽着小孙女然然的胳膊走，一岁孩子的步子小很多，有二十多步。然然乐得嘎嘎大笑。那是两年前的事情了。那时的开心是一层层涌动着的，有她，有儿子，有儿媳妇，有孙女然然，还有——她的第二任丈夫，老方。退二线后，老方热衷慢走，每天早晨出门慢走，中午拎一小兜子菜回家，有时会加上一小包熟食，千张，海带，干鱿鱼，藕片，伴着青椒炒着吃。香极了，她生活考究，常年吃得清淡，这时总会尝几口，人间美味啊，连味觉都疏通了似的。

这是他走后的第十五天。

和老方的相识是无意的。那是她的几个朋友在一家咖啡厅聚会，也有朋友的朋友参加。一个党校的男同学又带来一个朋

友，是附近县里的公务员，大家称他老方。他坐在她的对面，他们有礼貌地点了一下头。她从光线的阴影里偷偷打量着他。身形结实，肌肉紧实，不像这个年纪的大部分人，皱皮松垮垮地垂着。眉眼轻松温和。他和其他人不熟，但一直耐心认真地听着他们的聊天，偶尔也会参与几句。直到说起了某一个县城，他俩才忽然找到了很熟悉的东西。原来两人都有在一个县城挂职的经历，很快他们谈到了二十年前那个县城发生的一件大事，双方竟然都还有印象。

点餐的时候，她叫了一盘芝士肉酱千层面，他点了红烧排骨煲仔饭。末了，他又告诉服务员，米饭单独来一碗。她大笑，跟他开玩笑：“你真接地气。”他无法反驳，呵呵傻乐着。

他们坐在咖啡厅二楼的一个僻静角落。随意低头下去，整个一楼大厅一览无遗。几个朋友的谈话有一搭没一搭，从群聊变成了三三两两的互动。

煲仔饭端上来的时候，老方再次红了脸，他听话地看着她笑，表情是土土的，但在她看来多么谦逊和朴实。为了不让他发窘，她就没有再聊那个话题，几次不让他继续说下去，她问了几个问题，又无话找话和他聊天。

几个朋友吃完了，便陆陆续续地散去了。

他要等班车回县城，搭乘时间还没到，也许他是在故意拖延时间。她无所事事，只想找个聊天的人。只剩下他们俩。

她说起了自己的婚姻，丈夫曾经出过轨，两人为了孩子，将就着过日子。后来丈夫得了脑癌，去世后没几年，儿子也考学去了外地，后来越走越远，远隔了好几个省定居了。再后来尖锐的婆媳矛盾把她

永远留守在了老家。她沉默了，她端着结实的铁饭碗，生活精致，衣食无忧，她被人羡慕着，却其实又是一个被生活抛弃的中老年人。好像自己又触及了痛处。

他说起话了，他的声音从之前的成熟周正变成了亲切温柔，又好像揉进了沧桑。他的妻子走了整整十五年，这十五年生活带给了他女儿什么，一言难尽。他一人终于把女儿抚养大，又亲手把女儿的手递给了她中意的对象。女儿这几年也在外地幸福地为人母。他说：“对于子女，我们把他们送到了生活的另一层台阶了。他们有他们的幸福。而我们，这十几年的坚持和付出，也对亡者有了最好的交代。现在，终于可以过自己的生活了。”

转眼间，他们便聊得很投机。说人生跌跌撞撞的蠢事，说经历过的喧嚷嚷嚷的曲折，说能推心置腹的人生感悟。她虎虎有生气，他温润如白玉，原来竟有这样完美无疵的情感。

临近咖啡厅打烊的时候，他们终于站起了身。老方把她送到住宅楼下时，他们才彼此说了一声再见，他改变了主意，直接去招待所住。临走前，他亲切地和她握了握手，他淡淡的几根白发在夜色中迷人地闪烁。她感受到他从内心升腾起的激动和友善。一直到回家睡到床上的时候，她还忘情于这天遭遇到的神奇经历：当她和老方并肩走在黑夜中时，一种压抑的感觉在她体内消失了。路间的树木张开双臂拥抱着她，星星跟着他们一起走在回家的路上。有叮叮咚咚的蹩脚钢琴声从某户人家传来，她宽容地大笑着。好像紧箍咒终于拿走了，她站在客厅的窗口，把四肢伸展着，眺望着远楼亮闪闪的调皮灯光，好似世间一切都在成全着她。被给予，被关怀，

被爱。这次见面让自己人生的缺憾填满了，生活从此粲然发光。

那个时候的她不可能预知未来，那个时候的她从没有想过，如果命运垂怜她，再给一个这样的夜晚，她会不会头也不回地走掉。

总共也就相处了五年的时间，却漫长得像一辈子。

他把小县城的房子租了出去，搬进了她在市区的大房子。

第一年温情总多于拌嘴。她对老方是满意的。总归是处在小城市，即使他从前居住在下面的县城，来来往往互相的人总会有交集。每晚，她和老方都会靠在床上，无秩序地聊着人际网中的是是非非。两边的家人隔阵子会走动一下，大家围在茶几边上喝红茶，吃开心果，他会安静地坐在沙发最外的位置上，温和而礼貌地倾听着。开水壶的鸣笛响了，他马上起身进厨房，她远远地看着他的轮廓，头发花白了，但肩膀还撑得起衣服，笔直笔直地站立着，像一棵稳重的松树。她心头暖暖的。

也有吵架的时候，神经震荡了，有句话她总要脆脆地蹦出来：“还不如我一个人清静。”

第二年，日子开始变得别别扭扭。他们所有的人关系的转折，就是发生在这一年。

这一年，于她而言，发生了一件大事。

所以，他在次卧室里置办了一张单人床，床上用品也不声不响地准备好了。单人被，单人床单，一个枕头。他的解释天衣无缝，他说他睡觉打呼噜会吵着她，他说他有时晚上在电脑上斗地主会很晚，他说他睡觉喜欢亮着一盏暖灯。她听着他滑稽而努力的解释，头胀得生疼。

她假装不生气，她把不安掩饰得很低很低，她故意把这件事当成天下所有的夫妻都要迎接的事。

结婚第三年。他退居二线了，他更闲了。他每天不需打招呼，直接出门买菜回家，他买什么菜都可以，她都吃。她则闷头做饭。他们的照面仅仅团聚在饭桌上。仅此。像两个房客，寄居在同一个屋檐下。

终于一天晚上，寒月把雪地照得惨白，她忽然在被窝里感到透冷。侧耳听见了隔壁的呼噜声，自由欢快。她坐了起来，从床边拢了件羽绒服裹住自己，呆呆地想着他和老方来来往往的每一个片段。孤独，非常孤独。卧室里的每一件家具都陪她默默坐着。他们之间，没有言语，没有接触，没有对视，没有共鸣。

好荒凉的一个家啊！毛草枯萎。她丧失了勇气，心灰意冷。

在老方离去的这些天，她把生活焖在这间安静的大房子里，电视看不进去，老姐妹的散心聚会也不想赴约。她害怕听到有人用眼神交换着信息：两任丈夫都是得癌症走的。白天，她整个人都是飘着的，做任何事都带着不愉快。不知道是楼上还是楼下，传来了锅铲碰撞铁锅的唧唧声音，厨房总是最热闹的，有人在响亮地接着自来水。大概是到了放学时间了，有跑来跑去的咚咚声，还有一个热闹的声音在训斥调皮的孩子。她甚至听到了切菜声，像是切萝卜块，节奏稳稳的，没一会儿又轻快起来，像是要炒一盘萝卜丝。她这才从沙发上站起来，慢慢准备晚餐。

时间好像多得用不完，每一个动作都可以像电影里的慢镜头一样演绎。先把菜泡到装满水的菜盆里，一抬眼，看见灶台边的铁架子落了一层灰，又擦干正在洗

菜的手，去把铁架子上的物件一样样拿下来。橘色的罐子里装的是一半量的盐。纯白色罐子里塞满了颗粒胡椒。青绿色的罐子里是空的，该放点什么？她又转身面对橱柜咣咣地开着柜门，心神不定地翻找着。橱柜里放了几瓶老方买回来囤着的调料，香菇老抽，老姜陈醋，料酒，豆瓣酱，还有没有开封的银耳、枸杞、黄豆、野蜂蜜，整整齐齐地码在柜子里。

她的情绪忽然寡淡起来，总该是有两年吧，她的生活重心发生了转移，居家的和气日子是一种对付，她把生活里的全部乐趣搬移到了户外，老姐妹的聚会、老年大学组织的舞蹈表演。哼着林忆莲的歌出门，又迈着点点踏踏的舞蹈步伐回家。不由得让自己像时代女性一样自由和高傲了起来。而此时此景，是她从来没有留意过的，这是老方生活的痕迹，认真的，用心的。

她索性不吃饭了，神经质地客厅里来回走着，一步两步……走到老方住着的次卧室门口，她再转身走回去。每一个举止都凌乱随性，总没人催着吧，一个人……

走到第十个回合的时候，她拿了一条抹布，推开了次卧室的门。打开灯，次卧室的一边摆放着一个书架。两扇玻璃对开门隔着，玻璃上印着藤蔓形的磨砂花体。看似一个书架郑重地站在这里，其实他也没带几本书过来。最庄重的就是搁在顶层的四大名著全集。这是他的。其他的都是儿子留下来的。各类“80后”年轻人钟爱的林林总总。

她慢慢地擦着书柜，从上往下擦，缓缓蹲下来，有一种四肢发麻的感觉，像被人往后脑勺重重击打了几下，头顶嗡嗡眩

晕。她只能坐在胡桃木色的木质地板上。灯光照在她的苍白的手上，照在她铺满了阴影的腿上，照在她直发抖的后背上。楼下操场有年轻人就着路灯在打篮球，咚咚咚的喧闹声在耳旁呼啸。

老方的离去，给她带来更大的打击并非独身，而是惘然于命运如此薄情，竟然对自己的人生做出这样草率的安排。方寸乱了，万事都是空洞。无论幸福还是不幸，怀念还是憎恨，过去还是未来，都化为乌有。后半生就这样了结了吗？她手脚冰凉。

直到晚凉的风从半开着的窗户袭来，她才察觉四周安静得让她失去了知觉。她随手打开书柜下面的收纳柜，没有逻辑地把柜子里堆放的东西一样样清理出来。

直到柜子清空了的时候，她才发现有什么东西夹在了柜子的隔板上。

这时，一个想法像一头豹子一样凶猛地蹿入了脑际。她迟疑地把手搭在了腿上，心里莫名地慌乱起来，忽然很畏惧。太阳穴有一根筋忽然想把一切都扯断似的。

那是一封薄薄的信。

是本该废弃的纸张，还是一个写着巨大秘密的魔咒？她不敢确认。她还是伸手把它拿了出来。

空白的信封，里面只有一页纸，写得密密麻麻。

她在想，她之前在次卧里所做的一切，都是在预示着接下来会发生的戏剧性一幕吗？

确切地说，这是一封没有写完的信，是老方写给一个女人的。

以前是一串串看不清的黑影，她恼怒至极，却只能在一团黑雾里拳打脚踢。现在，这团雾气终于码成了白纸黑字。像一

颗颗子弹，又一枚一枚地丢进了她的生活中，她觉得极度讽刺。

她又抵触又克制不住地读完了整封信。拢共也就两三百字。字迹是老方的：那个逗号没头没尾，总画成一个短斜线。语气也是老方的：又谨慎又温暖。关键的地方读了一遍又一遍，她找不到出轨的破绽。她疲惫地靠在沙发上，把藏在记忆里的往事又打捞了出来，细细组合。

这是明明想要淡忘的记忆。婚姻走过的第二年，有一日，她无意看到了一条短信，是一个通讯录上叫明的人发来的。明说：“在干什么？”

第六感戳着她的神经，她忽然有一种预感，觉得身体里的毛孔散发出烘热，她躁动不安。她问：“是前女友吗？”

她设想他会低着头微笑，然后坚定地告诉她，太滑稽了，什么都没有发生过，只是一个忘记存下全名的朋友。连他自己都不记得是谁了呢！

“是的。”他忽然平静地说，“和你结婚前，是和她处过好多年。可是她儿子反对，我们还是分手了。”

她继续等他笃定的表态。

“我们结婚后，我早就和她断了联系。”等他继续准备开口时，她想，那只是在掩饰什么，没有什么特别的意义。她说：“别说了。”

她气血上涌，可是腿脚瘫软，连咆哮的力量都没有了。她正好坐在餐椅上。她从餐桌上拿起喝了一半的红酒，倒进顺手抓住的空茶杯里，咕噜咕噜喝了下去。她斜眼看他，他点了一根烟夹在指间，把手手机捏在手上，用指尖滑来滑去。偏偏他的脸上显出心旌摇曳的模样，他在研究那条信息，或者他在怀念那个叫明的恋人。

信的字里行间，絮絮叨叨翻来覆去意思很明朗，在单位是个闲职，提早退居二线是好事，把机会留给年轻人。我在这里非常好，她对我很好。我已经适应了在这里的生活。

“我们之间相处了七年，也是很长的时间了，说忘记也不可能。希望……”内容就此断章。

只有这一页纸。

她又把柜子翻了几遍，把里面的物件一样样拿出来，心烦意乱地随意丢着，第二页纸怎么都没有了。希望的背后有无数个可能。她偏执地只想把最坏的可能挖掘出来，证明自己敏锐的预感。她一边翻，一边流泪，找不到，她急得直跺脚，躺在地板上打滚，懊恼至极。

他简直是在往自己的身上一道道留下丑陋的疤痕。她突如其来地、痉挛似的爆发出一声吼叫，像一只狂躁的母兽，好像是一辈子郁结于心的哀鸣全部迸发了出来。神经崩断了，她触电般仰躺在了地上。

她把信揉成一团，扔到垃圾篓里。

明出现了后，最难熬的那几天就这样过去了，他们依然一起出门散步。只是由从前的并肩，变为两人一前一后地走着。街上的路砖不太整齐，她顺着他的背影绕着走。来来回回穿梭的行人也都是饭后出门溜达的。遇到一个熟人，她往前走了几步，和老方并肩站着，她笑得幸福轻松，有默契地和熟人唠着家常。她再看着身边的老方，她露出怜悯而隐忍的笑意。路边的住宅楼冒着烟火的气味，灯光是暖黄，是鹅黄。她又看着前面走着的景致，这个人身材健硕，此时反而显得矮墩；头发总梳不利索，倔强地愣在头顶；他吃完饭后，嘴巴里转来转去的牙签让她反胃。她好像

听见他在前面唠叨什么，大抵是在评价晚饭的质量，或者是在抱怨这座城市没有太多的公共绿化带。他在前面站住了，回过头等她。他拧开手中的杯子盖，大口喝了几口水。咕噜咕噜。

她心中的某个地方忽然倒塌了。她感到心窝里剧烈的酸痛。她忽然觉得历史在重演。她嘲笑着自己，前夫临走前，最想见到的是她，还是那个小三？再也好不起来了。她想。

接下来的短短几个星期，她便迅速调整了自己，她把和他的生活划定了界限。她对他纯然如路人。她的前夫因为脑癌去世了，她的儿子让她留守在这座城市里；而老方，他的女儿一样远离了他，让他一个人听天由命地孤守在城市的灰霾里。尽管人人都有不幸的事情在发生，她还是断然拒绝了他，她要阻止自己的生活再一次有孤独和失落。

他们的隔阂越拽越深，感情也渐渐冷淡。她总在想什么时候他们会分开呢？她需要有人关怀，他也需要有人陪伴。为什么他们却偏偏不能凑成一个圈呢？她想，他好像确实是对从前的那段感情放不下，那自己又算什么呢？

她这时才发现，真正困扰她的问题，并不是表面上的“避风港”问题，而是自己前半生破碎的情感和亲情，却永远失去了一个缝补的人。

爱情是两个人之间情与爱的互动，——当然，对于四五十岁才组合在一起的半路夫妇来说，罍粟般热烈狂放的情感已然收敛，更多的是陪伴。而现在，她在内心深处察觉到他的陪伴谈不上锦上添花，甚至连雪中送炭都不是。她甚至怀疑他只是需要市里一个宽大的住处而已，于是他

老谋深算地牵上了她。

她意识到了，她全明白了，她已经走进了他设计的圈套中了。她在每一个细微处回忆，又发觉很多事情看似经不起推敲似的。她逐渐体会到一种幽长无底的孤独，这让她懊恼。也让她些许庆幸。她开始重新创造自己的生活空间。

她累到了，只想闭着眼睛没头没尾地睡一觉。又怎么可能睡着？

她从卧室床上爬起来，满屋子走，想找一个舒服的地方睡觉。后来她又睡到了沙发上。她睁着眼睛望着天花板上的吊灯，试图回想一下自己这些年的生活经历了什么。

好遥远啊。

她站起身，又走到次卧室，从儿子的书柜里翻出一本黑色封皮的书，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东方快车谋杀案》，走马观花地读了一遍。她根本没有看仔细，竟然记不清这起案子是怎么推理出来的。她调整了几下姿势，把腿盘进了沙发，再读，依然读得心浮气躁，每一个进出车厢的人名都混淆成一团。她意识到这不是在养心，是在虐心。于是，她把手指戳在字上，一个字一个字地往下看，这样似乎耐读了不少。每一章的内容细细地揣摩着，把人物带入实景中自我推敲着。很快她便倦了，生活本来就那么狼狈不堪，为什么还要去看一个陌生人捏造出来的故事？她把书甩在了一旁，靠在沙发上闭目。

冥想。

她一点也不愿承认，老方已经离开了的事实。她开始收集一些琐碎的小事。老方开始秃顶了，长期抽烟有口臭，不爱为自己辩解任何事，遇事不急不缓，听她所有的意见，居家男人，爱在网上斗斗地主，还有种种她没有总结过的细节。她犯了很

多错误，总是不走心地停留在事物的表面，浅尝辄止地对待和亲人的关系。

几十分钟后，她忽然睁开了眼睛。她无比清醒地意识到，她开始愿意耐下性子一点点把往事往前推着走，站在一个旁观者的角度去看待自己的两段婚姻。也就是说，老赵也好，老方也好，与她有关的这两个人，以及他们共同生活过的痕迹，都可以慢慢一环环串起来。

接下来几个忧伤的日子里，她总会端坐在老方的书桌前写写画画。有时是反反复复抄写着某个名字，有时是摘抄一段杂志上的段落，有时只是把圆珠笔放在指尖转上几个小时。当白昼的光芒再一次从朝南的窗户盖在她的背上时，她想，总得真正写点什么。

于是她开始写。从自己的忧郁开始，到曾经的和现在的孤独心事：“……老赵走后的十几年，我一直很悲伤。怎么会留下我一个在这里痛苦呢？后来的日子里，我一直在等待一个温和的爱人陪着我。你出现得刚刚好。可是，你这个温和的人，竟然被我的无情和敏感伤害了。直到有一天，我就把日子过成了我一个人的，我放弃了家庭生活，反而感觉到了快乐。那时，我觉得这也许是一个很好的信号，预示着这样的生活才可以让我快乐。我不可能离开你，因为我承受不住剧烈的伤害。我自私地觉得，仅仅是有一个人住在隔壁，把家里变得温暖才是更好的生活方式。

……

我在想，明明我们已经成为了朋友的关系了，为什么你的离去让我会这么难过？现在也许明白了，是不是因为我的自我，而让老赵，让你，让大家的的生活蒙上了阴影。从前快乐多么简单，可是我太敏感，

太容易厌倦，太保护自己，让你们为难了。我给你们带来了不快乐。想到这里，我想哭，如果能见上一面，我想向你忏悔……”

她停了下来，她居然用了忏悔这个词。她是多么要强的女人，却如今在阳光下一个人倾诉哀伤，一个人失声痛哭。如果神明存在，能察觉到她的心神不宁吗？

她把这些信纸全部拢在了怀里，跑到厨房，端起一个瓷盆。信纸点燃了，第一张，第二张，一张张烧进了黑暗的盆底。她看着摆动的火苗，动作异常缓慢，还有最后一张纸了，那是他写给明的信，她也把它，连同自己捎去的忏悔，庄重地投进了另一个世界的入口。

她望着火盆深呼吸，忽然有了一种解脱。

这天是星期五，天气潮得让人想痛哭，清风竟然变得凌厉凶猛，乌云被撕成碎片一片片在头顶疾奔。她坐在阳台的椅子上，大口大口喝着浆色的红酒，重复地用毛毯包裹着自己。什么都不要想，只是这样坐着，看着时间一点点地走着。闭上眼睛，她想象着这些年不在家中，他是怎么度过的。她想象着……他依然慢走，由曾经的上午，延长至上午和晚上。下午他会裹在自己的房间里睡得没心没肺。夜夜，他行走在冷月的青光下，从大门口的拐角，随机选择出行的线路图。向左拐，向右拐，直走。他大踏步走着，穿梭在热浪的人群里，像自己王国里的国王，指挥着灵魂随性旅行……

她睁开眼，看见一个影子在溟濛的天空中向自己招手。

这是老方离去的第二十三天。她起得很早，直接出门去了菜市场，回来后，她在厨房专心地忙碌着。这件事做起来一丝

不苟，那么的自然。快十二点时，她把碗和筷子摆在了餐桌上，她很庄重地坐在那里，穿着水墨色的桑蚕丝裙子，外面随意搭一件纯黑色的针织外套，花白色的柔软短发温柔地闪耀在窗边的阳光下。一碟腌萝卜，两颗水煮鸡蛋，一盘油绿的小白菜，两碗红豆粥，还有一小缸排骨萝卜汤。煲汤是不用加任何调料的，就着食材的原味慢慢炖，这是曾经老方最爱的。

这种简单的生活，不就是老方梦寐以求的幸福么？

倒上一杯浑黄的黄酒，对着空气举杯，她在心里说：“老方，干杯。永别了！”

她苦涩地微笑着，一饮而尽。

原来给予别人快乐，原来挥霍快乐，是这样容易。

她一点一点地喝着甜酸的黄酒汁，直到最后一滴酒倒入杯中。

这时候她有点醉了，她很难把注意力集中起来。阳光在窗口一点点流散，客厅清洁而空阔，她想，为什么不跳一支舞呢？

于是她踢掉拖鞋，赤脚站在客厅的中央，端起了双手，重叠放在胸前。没有音乐。她只是跟着惯性继续下面的动作。接着她想起这是老年大学新教的舞蹈《桃花谣》，她开始轻哼，踩着鼓点，生疏到流畅。

她跳了一遍又一遍，她的身体越来越柔软，她把手在半空中扇舞着，她久久地望着她的手。最后，她好像抓住了什么，粗糙又柔暖。那是他的手。她碰触着指尖，摩挲着光洁平整的指甲。她闭着眼，嘴角却渐渐弯成了弧线。她有了一种能腾飞的自由自在，一种心中有朵云飘荡的浪漫。

好像有一个声音拍打着她。

“你好吗？”

生命课

(组 诗)

耿 翔

野菜这么多

野菜这么多
一个春天，能迎风站出来
野菜，你让我看着难过

攒了一冬
你心里的颜色，还保持着
去年的格调。那些发生在大地上
让泪水，夺眶而出的事情
夺不走你用绿色，祭奠自己
去年，死在乡野上
今年，还得活过来

我是你的背叛者
我的锄头，曾经疯狂地
毁灭过你。那些年也不知道爱恨
而收藏在胃里，你为饥饿
献身的歌声，让多少
乡村女子，取了你的
名字，一生被人
在乡野上高叫着

耿翔，1958年出生，陕西永寿人，现在陕西日报社工作。出版《岩画：猎人与鹰》《母语》《西安的背影》《大地之灯》《秦岭书》等诗歌、散文集，作品获老舍散文奖、冰心散文奖、柳青文学奖及《诗刊》年度奖。

野菜这么多
多得乡野，也只剩下野菜的
忧郁之色

醒来，才知道他是谁

那个一身，破碎着
走过马坊的人，老在梦里找我

找我，索要那些年
土地欠他的粮食。透过一穗谷子的黄
他的脸色，是一把小米的黄
只是黄出，一脸的病色
他瘦弱的声音，砸在
我的心上，像一块很硬的生铁
而死心塌地，他索要
那些年的粮食

我知道饥饿，让他很多年
活在一种不幸里，身上有伤痕
心里有屈辱，对着能缓慢地压垮人的
高天后土，他这辈子
就是低着头，在地上劳动
他的身影，掉在土里
也是一片模糊的
血水，或汗水

我只有醒来，一身抱愧地
醒来，才知道他是谁

我的记忆

踩在地上，我的疼痛
让一座山也有了感觉

也分蘖出更多的草木

从心到背，抚摸着

也把我在这里的过去
交给溪水，从头流过

我的记忆，不能断流
不能还山河一身破碎

挂着云朵的，天空

天空在头顶，挂着些云朵
很像一堆，没用的东西

天空下，正常劳动的人
很多时候，不记得天空
还在头顶上挂着。只有一阵很急的雨
打在脸上的时候，才想起这些
有用的雨水，来自天空
才想起抬头，该和云朵
说一些什么

挂着云朵的，天空
还很蓝，是那种表面上
很安静的蓝，也像是被浪费掉了的蓝
在这样的天空下，生长出来的
庄稼，才是神的粮食
才让我们的胃里，任何时候
都有五谷的花朵
开放得干净

而抬头看天，对正常
劳动的人，并不是看云朵

跟着起身的，麦子

麦子起身，那些在

麦地的下面，躺得安静的人
也纷纷起身

或许是微寒的，春风
或许是冷冷的，脚步
一年一度，惊动了墓地周围的麦子
也惊动了在地下，用双手触摸着
麦子的根须，安静地编织
另一种日子的他们，抬头
跟着起身的，麦子
回到地上

有人乘着白马
有人背着斧锯，多数人手里牵着牛羊
都是活着的样子。而坐在马坊
最大的墓地上，谁也没有言语
只是用目光，死死盯着
走过的人群。纸扎的花
在我们中间，开出
另一种神秘

在他们中间，我走着
带着满心的难过，走着辨认
其中的一些人

生命课

病中的母亲，听不得风吹
也听不得雨声，敲打
屋后的玉米地

偏偏有风，整上午地吹
偏偏有雨，敲打得玉米的叶子
在母亲身上，喊着
风湿一样的痛

这个时候，我能做的
就是关紧门窗，把太多的风雨
挡在屋外，让母亲的病痛
在庄稼身上，慢慢减缓

病中的母亲，用一身疼痛
也用时间，给我上着
穷人的生命课

一朵万年

一朵百年，是我剪给
天上的花，爱你百年

一朵千年，是我剪给
人间的花，爱你千年

一朵万年，是我剪给
母亲的花，爱你万年

两块墓碑，就是见证

那些把我们，安放在
大地之上的人，却被我们安放在
大地之下

想起这些，我的身体
一阵阵发冷，就想把马坊的大地
死死地抱在怀里。那些年
我也爱着土地，因为土地
给了我们粮食

从今往后，我会放下
所有我爱过的山河，只疼爱马坊
这一块穷乡僻壤。我用身体
立下的，两块墓碑

就是见证

风吹过来，草木
在大地上晃动，而我贴着草木
细听大地，之下的风声

多从千里，之外赶来

山坡还在，只是沿着山坡
低头吃草的，羊不在了

白云还在，蓝天还在
活了上千年的村庄，一夜之间不在了
先人们，每年等来的清明
成了一座村庄，祭典
村庄的灵堂

一切正在，土地上消失
不只是些粮食，没有了孩子的读书声
像被一颗子弹，射在乡村的心脏上
走出村口，能想起回头
一定是上了，年龄的人

坟墓还在，只是扫墓的人
多从千里，之外赶来

春天没来，花朵不开

这个时候，走在高岭山上
能用脚步，丈量土地的人
已经消失了

春天没来，花朵不开
那些长眠在墓地里，只留下姓名的人

也不会回来，不会把脚步
放在不是自己的，土地上

拥有再多，古历上的时间
也不能唤醒逝去的他们，躺在土地里
一生对土地的，那些伤心
还没有想完

这个时候，谁在高岭山上
谁就是神，谁就看见马坊
春暖花开

死在马坊，让路过者说

爱着天空，也爱着墓碑
生在马坊，只能这样说

这个只有，一条大道的地方
山河万千，也只给我一座破败的屋子
我能活过来的，那些细节
现在，谁也说不出来
因此，谁也不会
知道我的过去

还有耕种了，很多年的土地
只留下刺痛手心的麦芒，就归了别人
一部翻烂的古历，把我扔在
马坊以外的时间里。我的心
至死凉在，一个互相
抛弃的地方

爱着天空，也爱着墓碑
死在马坊，让路过者说

浩 荡

(组 诗)

亚 楠

今 夜

我听见流水声
 鸟翅刮起的飞沫，它泛着
 白光。栀子花开在
 蓝色星空，它
 的沉思带着闪电

潮汐，和野骆驼的
 金字塔……这魔幻的高手倒伏
 在它的信仰中

进入深水区
 之后的海域，狂风
 把水妖高高擎起。如灯笼
 挂在相思树上——

花无眠。夜莺
 以此为背景找到了灵感
 所以，我看见时光
 用玫瑰馈赠……犹如幻境
 中乌鸦的预言

亚楠，本名王亚楠。中国作协会员，新疆伊犁州作协主席。出版诗歌、散文诗集九部。大量作品入选各种诗歌、散文诗年度选本，多次获全国各类诗歌、散文诗奖。

春 野

黄泥小屋旁，一棵
老榆树掩映在它的光晕里
和空阔的寂静

汇聚力量，仿佛
思想者的沉思。潮汐在涌动
啊，这亲人般的温暖

是晨曦，缓缓升起
的绿色翅膀。在辽阔中
飞翔……而春阳

照彻尘世和荒芜
相信吧！大地在静默中呼唤
它久违的乡情

和时光深处，春花的
妩媚。或者在星光下安抚
一颗荒芜的心

流 星

它带着什么秘密？
星河里，这金枪鱼跃出的
水面是迷魂阵
带着寒光。也能看见鬼魂
蜕变的过程。

神秘伴随着它，
发光体。隐于外太空
幽暗的深谷。
这被照耀的经幡，神话和
苦难足够坚硬。

事实上，金刚石
的述说也具有某些合理性。
但问题是，谁来
判断它？所以最终还是
由时间揭开谜底。

万物生长

蓬勃的激情孕育
草原和森林。一望无际的海
在回声里奔涌、晃动

放眼远眺，海鸥
在空中划出完美的弧线——
如彩虹对落日
的眷恋……循着风向
把思绪打开
捕捉瞬间，生命呈拔节之势
大雁的啼叫穿过云端
如一声声叹息

并以此告慰亡灵
大地温润，万物在静默中
开启绿色通道

云雀的叫声

如果在风暴中，它沉默
只用翅膀与我交谈。穿云破雾
似闪电冲破牢笼

它气贯长天。也以
爆破的方式把乌云击碎
而静默是它的法宝

通常，它把自己当成箭镞

射向雷霆。或者用巨大的冲力
书写它的预言

感知和欲望，广阔
中的神话被黑暗吞噬。这时我
听见云雀的叫声

尖利，迅疾如裂帛传递
的图腾。但时间并没有倒退
在五月的桑林

它凝望落日
以敏捷的喙沉思，如智者
呼唤黎明。也即是

沙枣花开了，芬芳
弥漫。大地上，这妩媚的眼
让人间充满温馨

浩 荡

不说海洋和天空
那里有雷霆。不说世界的小
狭路相逢，一笑
泯恩仇。不说惊悸与惶惑
在亲人的眷念中

但这并非沉默——
我以激情擦亮山谷，树冠上
的春秋，岩石
和古老的图腾。长生天
降福给众生

沉思的大地进入
辽阔。皆充满浩然之气
苍茫之上，春雷激荡

犹如澎湃的大海……风暴在
浪尖上轰鸣

秋风渐

蝉翼上的霜露——
这时候，想象比真实生动
落叶堆积的童话

在时间里沉浮
如海面上，随波荡漾的
帆影恍若隔世

但潮汐的律动拥有明净
被天风鼓荡
也汇聚了水的柔情

芬芳沁人心脾。果实以
内心为依托
把红晕当作晚霞

进入秋天的心脏
等待一只勤勉的手，像知了
把盛夏收藏

远 方

我相信远方。相信
神鸟驮着爱情，在不眠之夜
把内心展示给我

司春的女神挥一挥手
桃花开了，柳絮
枕相思而眠。布谷鸟的叫声

被绿叶托举

田畴上，人们忙碌皆为
仓廩殷实。寻梦者

在路上，日夜兼程
只为一次约定，爱缩短了
他们的距离

但春天，我相信风
可以传递，就像一粒种子
在远方开花结果

致黄昏

也没有太多的话
只是，落日在西边眺望
好年景。而其他
都是讲故事的人，各怀心事
在岁月里沉浮
若驳船在浪尖上
把往事藏起，只等待
落日把山河尽收眼底

所以，森林寂静
万物生长。蛙鸣的田畴葱郁
如一首小夜曲
旋律在流淌，这时光
用暗语揭示人生。而归鸟
在高空呼唤
幻影湮没了群山

蝶恋花

她宛若萤火虫的翅膀
在红柳旁。蟋蟀的叫声清亮

像卷曲的龙舌兰
看见一队蚂蚁驰过
天桥。欢乐朝向西边，干草垛
聚集的时光
也被她的眷恋驱赶

如不夜城。她开启
黄金通道的初衷，打捞爱情
和飘落的凌霄花
让心与心的距离不再
遥远。听松涛起伏
奔驰的马群在月光下寻找
她丢失的花魂

白乌鸦

他在月光里预言
洪水已经距我们不远。况且
在天亮之前，荆棘鸟
的叫声明显可疑

树在风中晃动
人间也是。但他的影子阴沉
并透出一股杀机

既然如此，也就
不必再顾念什么了
像一个游侠，在阴影里
默念他的名字

该走的就让他走吧
既然夜幕沉沉
灾难降临了，昏暗的心绪也
将燃起一簇簇火焰

白于山纪事

(四首)

霍竹山

村民的诉求

村长，我家的羊喝了河湾水落羔羔了
 村长，我家的果树今年没结住一个果子
 村长，我家的柿子指头蛋大就烂了
 村长，我家的玉米还没吐缨子就黄了
 村长，我家的井里漂着石油花花
 人吃了就拉肚子哩
 村长，我家榆树上的喜鹊不知哪儿去了
 村长，我家的燕子今年没飞回来
 村长，我家的母猪下了三个崽儿
 一个不长屁眼，一个三条腿，一个两嘴巴
 村长，那个工业的臭烟囱
 让我奶奶咳嗽得直不起腰来了

村长，咱村东头那棵开花的树枯了
 村长，咱芦河的鱼都漂在水上死了
 鱼肚白一溜一溜的
 村长，咱村子的空气中没有花香了
 村长，咱五谷丰登的红对联今年贴不成了
 村长，咱还是把狗日的工业赶走算了
 村长，报告你个好事儿
 叮咬得人睡不成的蚊子今夏没了

霍竹山，1965年8月生
 于陕西。在《诗刊》《人民文学》《中国作家》等刊发表作品二百万字，入选多种选集，获陕西省优秀文学奖等。著有诗集《金鸡沙》《走西口》《赶牲灵》等七部、散文集《聊瞭陕北》、长篇小说《野人河》《信天游》等。中国作协会员，陕西省作协理事。

村长，咱二愣子一家都搬进城了
村长，咱还给子孙后代留不留吃的饭了
村长，咱美丽的村子快变成
电影里鬼子扫荡过的村子了

为一个湖泊送行
不可能握手了
也不可以拥抱
让我向你轻轻地挥一挥手吧
作别的只有你曾映照的芦草
树枝几只麻雀的叽叽喳喳

那么，鱼儿呢
孩子们曾高兴了好一阵子
之前是下湖摸鱼
在只有他们膝盖的湖水里
要是空了手那是怎样的笨啊
后来是在泥潭上拣拾
就像在秋田野地拣拾一颗谷穗
鱼儿啊鱼儿
不做飞翔的梦多么可怕

那么，莲花呢
最后的开放是在五年前的夏日
假日城里人的汽车、摩托车围满湖泊
莲花作为背景
又是多么古典的一种意蕴
但谁能读懂莲花啊
它最后开放的是全部的热情

那么，鹭鸶呢
没有谁说它不是风度翩翩的绅士
它站在水边的那种优雅
让多少爱美的姑娘失眠
她们剪刀下鹭鸶探莲的窗花花
老酒一样让人看一眼就醉

可那优雅的绅士呢
哪里还有它梳洗羽毛的镜子

等女儿长大了
我会指着一个黑烟囱
告诉她
这里曾经有一个清清的湖泊
有鱼儿、莲花、鹭鸶

老 井

老井是没见过面的爷爷的井
老井是童年辘轳老掉牙的歌唱

春天燕子在老井的湿里衔泥
夏天蜜蜂在井口的水兜上偷懒
一群麻雀吵醒的秋天早晨
我与弟弟井绳没放完的半桶水
没让姐姐脏着脸去学校

村里钻了油井、气井
村里的井匠跟钻塔较劲往深掘井
水却怎么也流不出来了
辘轳从此沉默
老井成乡亲们深深的怀念了

小侄女问爷爷
天然气输给北京上海了
油让汽车拉走了
那老井谁也没动
水怎不见了

打工的侄子回家了

打工的侄子回家了
大嫂知道工钱没要上

但大嫂不知道
侄子的右手也让搅拌机咬了指头
侄子晒焦的脸
侄子浆满水泥的衣服
比大嫂的想象还要黑还要旧

大嫂流着泪
拉着侄子坚硬的残手
怨自己命苦
就像一条流进沙窝子的河
没享过一天清福
骂大哥是鸡转的
只知道在土疙瘩里刨食
硬让侄子打工挣婆姨

骂着骂着大嫂就骂起了城市
鲜菜上来你先吃
新米下来你先吃
侄子一年的血汗钱你也吃
没良心的城市还不靠咱农村人养活
不不比咱多两臭钱
下辈子让你妈生在农历里看看

跟大叔拉家常

高兴的事是农业税免了

失望的事是化肥涨价了
说起今年的收成
大叔的一声长叹
就像一穗没来得及灌浆的秕谷
还在西风里轻轻地摇晃
开春没雨立秋落霜
一年的汗水算是鸡飞蛋打了

要不是靠大棚种菜
米呀面呀用啥去买
好在油路修到了家门口
进城方便多了，要是
吃药打针能便宜一点
有个灾呀病呀就甚也不怕了

遇上好社会日子长膘啊
光景再不是老一辈人的不死不活了
说着说着大叔眉头舒展
在一口老旱烟里
就像一棵走出干旱的老柳
枝条分明又向高处长了许多

最盼出窝的猪娃儿不要跌价了
最愁二子的打工钱几时要回了

诸神复活

——忆屈原

庞贞强

1

公元前 340 年
马陵之战后魏国衰弱
秦孝公纳卫鞅之策伐魏
依据黄河崤山逐鹿中原
亚里士多德奠定了数学的逻辑基础
两点间直线最短
可最短却不等同最完美
这一年楚丹阳生的灵均
用一生证明
最完美的依旧是抛物线
公元前 278 年
在溱浦汨罗的那一跳
也是完美的抛物线
五月初五是个凶日
太阳冉冉升起时他纵身一跃
与天地兮同寿与日月兮齐光
楚怀王拒割溱浦
才被秦软禁客死
这一天是舜帝的忌日
选择此刻此地遁世
是他知道有一天自己会复活？

庞贞强，1970年生人，
作品发表于《鹿鸣》《草原》《朔方》等刊，出版诗集《蓝风铃》《蓝印花》《紫色风絮》等。
现居包头。内蒙古作协会员。

楚怀王会复活？
舜帝会复活？
诸神都会复活吗？
这一年秦占楚都郢……

2

战国

仕者卿相不仕者著书立说
儒家拥礼乐道家讲清静无为
墨家讲爱人名家精辩论
法家论法治阴阳家说阴阳
纵横家驰外交
此一时哲学发达偏于辩论
独有屈原长诗的创作
弥补了这个时代的缺憾
时代的心时代的情都在这了
从《诗经》时代入楚辞时代
古之有记事如甲骨文龟裂岁月里
古之有记言如《尚书》间杂记事
古之有记情怀自是《诗经》始楚辞盛
二十五篇楚大夫赋
天地间开顽劣点情怀化淤积度执迷
唯情怀是所有人的
是谓诵《惜诵》“惜诵以致愍兮，发愤以抒情”
是谓颂《抽思》“道思作颂，聊以自救兮”
亦如《橘颂》
是谓辞《离骚》“就重华而陈词”“跪敷衽以陈辞兮”
是谓赋诗《悲回风》“介眇之所惑兮，窃赋诗之所明”
是谓赋《招魂》“人有所极，同心赋些”
是谓歌《九歌》“疏缓节兮安歌”
是谓辨《九辨》“启九辨与九歌兮”
是谓骚《离骚》
是谓劳商《大招》“楚劳商只”

是谓招《招魂》
是谓章《九章》
是谓问《天问》
皆不同“三百篇”
开诗长篇先河问答，陈辞，铺叙，皆随心性
南方诗歌音节漫衍想象出化入神
描摹人神之际几超古希腊神话
直陈开倪满溢楚国方言
二十五篇中我深爱《九歌》
和楚大夫一起等待
一起等待《九歌》中的他们一个个……
一个个复活

3

《论语》里说“子不语怪，力，乱，神”
孔圣人谈灵怪，暴力，淆乱，神鬼
不谈者二
一不知二尽知
孔圣人尽知不语自是让世人自揣
那个时代每位君王都自诩神谕
他不能回答一个问题“人可以违神谕吗”
印度有《摩柯婆罗多》《罗摩衍那》两部长篇
神话史诗
中国有《九歌》啊
《九歌》可直答不能答
他在神域构造的生命力
让不羁之人扶摇九万里
我也曾在庄子梦中流连千年
在宇宙初元巨大和鸣时刻
看见天上流云之祈归
河流蜿蜒回转如男女的缠绵
看见一次次死亡对生的苦逼
还有茫然于荒野的切断头颅颈部喷血的
寻家战士
还有被肢解在旌旗下的断躯

还有觅不见魂灵的迷失肉体
还有还有啊……
还有关于一个民族的恶咒怎样被呈现得
尽致淋漓
我看见《九歌》这生命之歌这原荒之歌
这始于巫乐之歌这通灵之歌
它隐藏着整个民族救赎的密码
我曾不敢靠近
可今天我必须靠近我们必须靠近它
人类对灵性的追索才是
马斯洛需求理论没涉及的最顶层

4

沅水，湘水流域一个林中之国
统治阶级灌以“质胜文则野”原始性太盛
的文化
缺乏礼饰就会流于“野”
这不恰恰是生命的本质吗
强烈的爱恨欲望的直接情感狂喜大痛的震激
非理性的感觉背叛与颠覆……
不就是创造者必有的文化个性吗
《东皇太一》《云中君》《湘君》《湘夫人》
《大司命》
《少司命》《东君》《河伯》《山鬼》《国殇》
《礼魂》
尼采说“上帝已死”呼唤“诸神复活”
我也想呼唤诸神复活吧
那些“野”的充满原始生命力的神啊回归吧

“东皇太一”啊
是“太一”比“一”更早的始，是“混沌”
是创世纪的“无”
是血祭时披头散发手舞足蹈动作强烈激情
的女巫才能视见的
那些着白衣文绉绉之人是不会懂的

“云中君”啊
“浴兰汤兮沐芳”“焱远举兮云中”
他流浪的少年之神一片干净的云
一种近乎光的速度一种稍纵即逝的光一种
肆无忌惮的青春之美
他的肢需要极度自由他试图脱离地心引力

“湘君”啊“湘夫人”
你们是河流之神是爱之神
有说“湘君”是舜帝“湘夫人”是“娥皇”
“女英”
传舜帝死于广西苍梧时她痛悲不已投湘江
殉情
有说“湘君”是正妃“娥皇”，“湘夫人”
是从妃“女英”
人类源河定居一条不急不缓的大地之河啊
把剧烈残酷的狩猎生活演绎为安静有序的
农耕生活
静下来后渴望，思念，眷恋的美丽“湘夫
人”却永等不到
“湘夫人”凝着湖面人类旅途中不断出现的
偶遇和擦肩啊
这条湘江之河把谁变成“纳西索斯”呢
“大司命”啊“少司命”
你们是死亡之神吗或是配偶之神吗
沿云南贵州广西传播到泰国爪哇巴厘岛
那些勃起的巨石被崇拜着
抑或就是女巫男觐请神降临的仪式
高潮时神灵附体人神合一
神是一种精神宇宙状态人是一种肉体衣钵
肉体容纳了神一切都安静下来了
决不关儒家的所谓廉耻
“大司命”是对生死的决绝“少司命”是对
生死的悲悯宽容
悲莫悲兮生别离，乐莫乐兮新相知
找机会提前窥看一下自己的死亡吧

不要惧那“黑白无常”他们像居邻般
总会见面
“东君”啊
你从扶桑树梢冉冉起升你是太阳神吗
像西方的赫尔墨斯般
远古的我们在旷野里呼唤你的降临
你是太阳你是山川你是河流你是伏羲
可以走下来和我们人类交欢吗
是一种阳刚的征服的爱
是一种残酷的挑拣是一种压迫是一种全然的
征服
是雄性表现给雌性的绝对威严

“河伯”啊
你是黄河之神吗犹若一条长满赤须的龙
划龙舟的人们不知正是你负载了这厚土
黄天八方承传

“山鬼”啊
你孤身置于荒古曼渺的山间时可否听见
一声不知何来的喟叹
或月下隐藏羞涩胆怯阴森之心时充满孤独
彷徨的抖瑟态
至今我仍不知它是男是女或就是无性的
一种存在
亦或一声源自生命深处荒野深处宇宙深处的
哀号
一个人在空旷的世间没血色没伴侣青苔
一般蔓延失灵
蜷曲怕光纠缠隐藏逃避很冷很潮湿嘶哑寂寞

“国殇”啊
被别有用心的入误读的群体
其实不是忠烈的战魂
他们根本不知为谁战为何战不知敌人是谁
只是一步步逼近死亡

首身离兮心不怨啊
他们更不是痴迷杀戮的刑天
穿了铠甲拿起兵器然后莫名地身首异处
尸抛荒野
游魂啊不在
永远是父母妻子儿女恋人一片哭声后的
孤魂野鬼
想对抗什么无力想挽回什么无力想告慰什么
一个母亲抱着未满二十岁儿子尸体悲恸
景象被雕成作品取名“圣殇”
我不禁诘问是正义还是荒谬是国殇还是圣殇
无头游荡的魂魄他要找怀孕将分娩的妻子
能告诉我答案吗

“礼魂”啊
是神吗
还是送神的仪式如是送神的仪式
那么“东皇太一”就是从“太一”处迎神了
我们肉体一代代腐烂更替
只有神不朽
诸神鬼魅魂魄都不朽
都一定将复活
……

5

《九歌》必在无羁绊中读它
在迷狂中读它陶醉中读它似懂非懂时读
反理解得透彻
太清醒是读不懂《九歌》的
两千年来给《九歌》写释义的人都太清醒
屈原将复活诸神也将复活
他走的那年六十二岁
用十几年光阴构思了如何死
自“联齐抗秦”被否后他就开始思忖这个问题
《思美人》《悲回风》中均提及像彭咸谏不成投江

溱浦离楚怀王软禁之地好近啊
却不能见面叙怀楚都郢又被秦占
我要和舜帝楚怀王彭咸等先贤一聚
生不能实现了
那允许我择舜帝忌日太阳顺扶桑树
冉冉升起之时
完成我的求索
站在汨罗江畔微笑着跃入江心
我知道这江水是你的楚辞造就的
你终究成了“纳西索斯”
唱着《九歌》祭祀的人们

把一捆捆粽子投入江面鱼儿啊不要咬噬
他的躯吧
把雄黄酒洒入江澜巨龙啊多睡会不要窥饕
他的遗体
只有我知道他已变成了水仙花
我把他精心栽培在窗口
那是整个房间最靠近太阳也最靠近月亮的
地方
只要想看太阳或者想看月亮时
我都会首先看见他
看见诸神……



读书札记

侯凤章

由张灿的《手书单幅》所想到的

清朝诗人张灿写过一首有名的短诗，题目是《手书单幅》：“书画琴棋诗酒花，当年件件不离他；而今七事都更变，柴米油盐酱醋茶。”诗中的“七事”，前为“书画琴棋诗酒花”，后为“柴米油盐酱醋茶”。琴棋书画诗酒花为文人喜欢的七件事，柴米油盐酱醋茶是一般老百姓日常生活必须运作的七件事。张灿前喜琴棋书画诗酒花，后为柴米油盐酱醋茶奔波，是生活的变化，也是身份、地位的变化。

张灿是陕西绥德人，少孤，侍奉母亲朱氏孝顺有加。清康熙五十三年（1714年）中举人，五十七年（1718年）中进士，授翰林院检讨。后转任御史。京畿一带遇灾害，他奉命监修高阳县城，节省工料，加紧施工，按期完成，受到皇帝器重。人一能干，活就来了。皇帝又让他监理宛平、香河两县的赈济事务，巡察沧、青减水工程，他都完成得很好，被升为两淮盐运使。张灿升官完全是苦干实干的结果，期间未见他行贿，也未见他在工程中受贿。他励精图治，革除弊政，再升任直隶省按察使。在淮南平反冤狱，宽释商人千余名，以功晋升为布政使。但在乾隆九年（1744年）终因沉溺官场时间太久，受别的案件株连而被罢官。罢官后，没有判刑坐监，而是罚他修顺义县城。他虽为官多年，但并无积蓄，无

侯凤章，历任中学教师、校长，县人大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在《朔方》《黄河文学》《宁夏日报》等报刊发表散文多篇。现居宁夏盐池。

钱修城。淮南商人感其当年平反冤案的恩德，捐助资金帮他施工，才使他按期竣工结案。事后，他即返回家乡，清贫度日。

张灿前为朝廷命官，后却居家清贫度日，自然是由“书画琴棋诗酒花，当年件件不离他”，一转而为“柴米油盐酱醋茶”奔波了。

那么，张灿为什么不为官一任，大捞一把呢？他干了那么多工程，按说在招标、购料、施工、克扣民工工钱上，是完全可以大捞一笔钱财，或远走高飞，或周游列国，或居家享福的。但他却没有那样做，竟然在朝廷罚他修顺义城时，无钱施工，靠曾经公平公正处理过的淮南商人救助完成的。真是时移事易，差距大矣。

清朝廷并非不腐败，而是腐败得连江山都保不住。但如张灿这样的朝廷命官却没腐败，是人性使然，还是社会管理使然，值得深思！

洪仁玕的社会悲剧

晚清社会风雨飘摇，官僚们终于认识到变革的重要性。英国传教士李提摩太正是在这个时候来到了中国。中国的高级官员如李鸿章、张之洞、曾国荃、左宗棠、康有为、梁启超等积极与之联系，向他请教学习西方文化，探索中国改革之道。李提摩太传教的主要方法是，以介绍西方文化来影响中国知识分子。他主持翻译了一些著名书籍，这些著作对中国社会影响都很大。李鸿章的部分思想就源于李提摩太。他批评顽固派夜郎自大的心态，就是在与李提摩太的接触中认识到的。张之洞在与李提摩太会见时，也多次重复李提摩太提到过的一个论点：“生存就像博弈，不掌握

一定的技巧是无法同掌握了技巧的对手竞争的。”并承认中国“必须进行改革”。李提摩太还曾向李鸿章提出过很多政策性建议，其中派遣皇室亲贵到国外考察、兴办西学，后来被清政府采纳。李提摩太做曾纪泽家庭教师时，曾纪泽对李提摩太为中国做的现代教育改革方案也是倍加赞赏，并督促李提摩太在高级官员中散发，他认为“中国的唯一希望在于教育”。

在清廷这些高级官员向李提摩太请教之时，他们绝对忘记了一个悲剧，就是在之前不久，他们杀死了一个对西学有深刻了解的中国人——洪仁玕。

洪仁玕是太平天国起义军首领洪秀全的族弟，更是洪秀全的得力干将。他在1843年就开始接触西方宗教，曾在广州美国浸礼会教士罗孝全处学习基督教义。后因家庭阻挠逗留家乡，几次投奔革命队伍失败，辗转在香港、上海学习新知识，到1859年，他已经结识了不少西方传教士，如英国的理雅各布，美国的罗孝全、卑治文，瑞典的韩山文等。在与这些传教士的接触中，他利用一切机会学习各种知识，从神学到西方科学和政治经济学。他不仅熟悉世界历史和地理，而且涉猎到机械制造、天文历法，数学更是他的爱好。

1859年，洪仁玕到天京后，冲破基督教传统教义的藩篱，坚守拜上帝教教义和洪秀全是上帝次子的说法，走上革命的道路。

他的《资政新篇》充满西方化改革精神，一万一千字，完全出于他个人之手。全文提出了团结奋斗的行政纲领，提出了移风易俗，改变传统中国不思进取、庸庸碌碌生活方式的政治主张；并要求要按《圣经》的原则来设立刑法。针对太平天国的现状，

他把发展经济的立足点转移到支持和依靠私人资本主义上来。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资本主义经济思路，使他成为鸦片战争后第一位明确提出变法维新思想的改革家。

但是，他却死于非命。

1864年6月1日，洪秀全在金龙城(天王府内城)中死去。7月，曾国荃的湘军攻陷天京全城，天王洪秀全的遗体被挖出焚烧。洪仁玕迎突围的幼天王辗转于安徽、浙江一带，9月底入江西，10月兵败石城，与幼天王洪天贵福等相继被俘，11月23日就义于南昌。

清廷杀死了一个具有强烈变革意识又了解西方文化的中国人，却接受了一个西方传教士来传达西方文明，以指导中国社会变革，欣乎，悲乎？不可知矣。

洪仁玕必死，因为他要推翻清政府；李提摩太必用，因为他是洋人。洋人虽不像洪仁玕那样打打杀杀地来推翻清政府，但他必欲控制清政府于手中，其方式是通过文化渗透来进行慢性杀害。一个想快宰，一个想慢杀，快宰来得直接，慢杀来得隐蔽，手段不同，存亡的结果也不同。

清政府杀害洪仁玕是想保住大清江山，不想变革社会。但历史进程的滚滚洪流谁也不可阻挡。当社会变革的必然性促使他们不得不变革社会时，只好另请他人。关键是杀了一个明白的中国人，又请了一个明白的外国人，同是明白人，为什么就不用中国人？

可卑的女人观

汤晏著，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出版的《一代才子钱锺书》中记载，钱锺书先生1978年参加意大利召开的“欧洲汉学家会

议”，会上他讲了几则中国和西方流传的意义基本相同的故事。一是薄伽丘的《十日谈》里说一个名叫腓力普的人丧偶后，即携其幼子在山上隐居到儿子十八岁时，带他下山到佛罗伦萨见世面，一路看见牛、马，都是前所未见的，儿子就向父亲问长问短，后来见一漂亮姑娘过街，又问父亲这是什么东西，父亲对他说，快低下头别看，这是坏东西，名叫傻鹅。晚上回家，父亲问儿子进城印象，儿子说除了对傻鹅以外，均不感兴趣，要求父亲给他一只傻鹅。

接着他讲了18世纪中国诗人袁枚曾经讲的一个故事：有一小沙弥，三岁就跟一禅师在五台山上修行，从不下山。十余年后，禅师带着沙弥下山，由于长期远离尘世，沙弥见牛马鸡犬，皆不识，一路问个不停，禅师指而告之曰，此牛也，可以耕田；此马也，可以骑；此鸡犬也，可以报晓，可以守门。沙弥唯唯。少顷，一少女过，沙弥惊问，此又是何物，禅师怕他动心，乃正式告之曰：“此名老虎，人近之者必遭咬死，尸骨无存。”晚上回五台山，禅师问小沙弥：“汝今日在山下所见之物，可有心上思想他的否？”小沙弥说：“一切都不想，只想那吃人的老虎。”

钱锺书讲完老虎的故事，就讲孔融的故事。孔融十岁时请见河南尹李膺，对答如流，在座的人莫不惊叹。大中大夫陈炜后到，座中的人把这事告诉了陈炜，陈说“夫人小而聪了，大未必奇”。孔融应曰：“观君所言，将不早慧乎？”钱锺书先生说，在文艺复兴时代包其奥的《诙谐录》有一则类似这样的故事：教皇驾临佛罗伦萨，一个十岁小孩晋见，见其谈吐文雅，一位红衣主教在场，就说：“像这样聪明的小孩子，愈长大就愈不聪明，到了老年变成一个十

足的笨蛋。”那小孩子泰然自若地说：“你老人家当年准是个绝顶聪明的孩子。”此外，钱锺书还说了萨凯蒂的《三百新事》中一则故事：一个成人与小孩斗嘴，输了，为了争回自己的面子，就说：“没有一个聪明孩子长大了不是傻瓜的。”那小孩接口说：“天哪！你先生小时候不用说是聪明的了。”

钱锺书先生学贯中西，在此次欧洲汉学家会议上语惊四座，令中外学者无不称奇。他所讲的这几则故事，让我们感受到人类文明进程不尽相同，但人的思维却惊人的相似。《十日谈》的这则故事和袁枚讲的小沙弥的故事，告诉我们，妇女无论在中国还是在外国，自古就受人歧视，让人听之悚然。男人离不开女人，却又把女人比作“傻鹅”和“吃人的老虎”，尤其教孩子要远离女人，这是多么荒唐的事！德国哲学家尼采竟然狠毒地说“对待女人只能用你手中的鞭子”。他的老师，德国另一个哲学家叔本华说：“女人，不论寡妇或闺女，不能赋予她们土地或资本的继承权利，只能够继承相当于所有资产的利息。”秉持这样的观念，叔本华和母亲的关系一直就很恶劣。可尼采的一生中有很多位伟大的女性在关怀照顾他，包括他的母亲、钢琴老师、其他亲人。他在1879年由于健康问题而辞职，之后一直饱受精神疾病煎熬。1889年尼采精神崩溃，从此再也没有恢复，在母亲和妹妹的照料下一直活到1900年8月25日去世。看来他早期也曾糊涂地认为女人是“傻鹅”和“吃人的老虎”，在精神崩溃后，大概才认识到女人中有自己至亲的人。但这个认识是在他精神崩溃之后，可见哲学家只能在精神崩溃之后才能恢复为正常人。

毛主席说：“让哲学从哲学家的课堂上

和书本里解放出来，变为群众手里的尖锐武器。”这一著名论断，曾被许多学者耻笑。现在看来，哲学若不从哲学家的手中解放出来，还真不知道会让哲学家们说成什么。

不应该和萨特相比

让·保罗·萨特是本世纪法国最伟大的思想家、哲学家和作家。萨特的哲学著作是《存在与虚无》，同世界上所有的哲学家的著作一样，晦涩艰深，让人难以亲近。哲学思考都是对人的思考，人的本质是什么？人存在的意义是什么？这其实是哲学家之外的普通人也要思考的问题。在萨特看来，自由是人存在的基础，人之所以比物高贵，正是因为人可以自由地决定自己的存在，自由地选择自己的本质。因此，萨特提出来：存在先于本质。那么存在先于本质又是什么意思呢？在萨特看来，今天的我和昨天的未来的我不一样，我的意识总在不断地发生变化，人正因为有意识，所以人的本质就不固定。人一生下来，他没有本质，本质是后天的，是通过人的意识自由选择的，意识选择是纯粹个人化的事情，每个人的选择都不相同，因此，人的本质也不相同。这就是存在先于本质的意思。

那么我们看一下萨特是怎样选择自己的本质的。1929年，萨特是法国索邦神学院（巴黎大学前身）的学生。据说他曾经当过小偷，做过街头混混，直到后来发现自己的不凡才气时，才有所收敛。但他总是爱出怪相，甚至裸体出现在大庭广众之下。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萨特被征召入伍。1940年，当德国纳粹占领巴黎后，

萨特的第一反应就是反抗，但不久后还接受了一名被纳粹强迫驱逐的犹太教授的职业。为了出版自己的著作，萨特与德国检察员形成一种非常亲密的关系。1941年被俘虏的萨特得到释放。当他和情人波伏娃共度良宵时，甚至希望德国能够统治巴黎至少二十年。直到当盟军的胜利已经不可避免后，萨特才开始再一次将自己装扮成抵抗纳粹侵略的战士。三十三岁时，随着岁月的流逝，萨特产生了失意感，于是开始撰写对孤独思考的文章，小说《恶心》发表于1938年。1943年秋，其哲学巨著《存在与虚无》出版，奠定了萨特无神论存在主义哲学体系。1955年，萨特和其情人兼终身伴侣、作家波伏瓦访问中国。1964年，瑞典文学院决定授予萨特诺贝尔文学奖，被萨特谢绝，理由是他不接受一切官方给予的荣誉。1980年4月15日在巴黎逝世。

在萨特选择自己的本质过程中，人们特别爱提及的一件事，是他和情人波伏娃厮混一生，却终不结婚。他们至少有五个共同情人，包括男人和女孩，所有人可以相互发生性关系。其淫荡乱伦，不堪视听。1980年，萨特去世后，波伏娃作《永别的仪式》，并在萨特的墓志铭上写道：“他的死使我们分开了，而我的死将使我们团聚。”萨特离世六年，波伏娃去世，并与萨特合葬于巴黎。

玻璃杯的多面性

相传，有一天苏东坡与相国寺佛印和尚对饮。酒兴起，和尚即兴挥毫一首打油诗于墙上：“酒色财气四堵墙，人人都往墙里藏；若能跳出墙垛外，不活百岁寿

也长。”

苏东坡和道：“饮酒不醉最为高，见色不迷是英豪；世财不义切莫取，和气忍让气自消。”

后来，神宗皇帝和宰相王安石同游相国寺，见墙上题诗，颇感新鲜。王安石先和一绝：“世上无酒不成礼，人间无色路人稀；民为财富才发奋，国有朝气方生机。”

皇帝诗兴大发，当即吟道：“酒助礼乐社稷康，色育生灵重纲常；财足粮丰国家盛，气凝大宋如朝阳。”

佛印和尚是社会下层人物，他的这首诗是忠告；苏东坡遭过难，他的诗是经验之谈；王安石正得志，又知道皇帝的爱好，他的诗是逢迎；神宗皇帝当政，他的诗是“顶层设计”。

看得出来，不同的身份、不同的视角，解读出的“酒色财气诗”，各有千秋，见仁见智。

对同一个事物，生出不同的看法，不仅是体悟不同，更是同一个事物本来就存在着多个含义。

列宁曾以玻璃杯为例，说明事物具有多方面的质。他说：“玻璃杯既是一个玻璃圆筒，又是一个炊具，这是无可争辩的。可是，一个玻璃杯不仅具有这两种特性、特质或方面，而且具有许许多多其他的属性、特质或方面以及同整个世界的相互关系和‘中介’。玻璃杯是一个沉重的东西，它可以作为投掷的工具，还可以用来压纸，它可以用来装捉到的蝴蝶。玻璃杯还可以作为带有雕刻或图画的艺术品。玻璃杯的每一方面的质和另一方面的质是有区别的，然而又都是玻璃杯的质。”（《再论工会、目前形势及托洛茨基和布哈林的错误》）

列宁的这个比喻是针对布哈林说的，

惊人的书之罪

当时布哈林和季诺维也夫、托洛茨基辩论在苏维埃政权下工会的本质是什么这个问题。季诺维也夫和托洛茨基观点完全不同。布哈林针对季诺维也夫、托洛茨基的观点用玻璃杯作比喻提出了自己的观点，他说玻璃杯有人认为它是玻璃圆筒，有人认为它是饮具，我们只有看到它既是玻璃圆筒，又是饮具，才是全面的。列宁批评布哈林这种态度是要不得的折衷主义，于是他说出了上面那段话。意思是不能只看到事物的一面或两面，而是要看到事物的全面，才能把握事物的本质。

认识酒色才气，也要全面把握它们的特性。

中国也有一个“人为金死”的民间故事。说一个皇帝逼迫老百姓为他挖掘到了很多金子，家里已经金子化了，他仍贪得无厌，让点金术的人教他点物为金，结果他在学会点金术后，拥抱女儿，女儿成金而死。吃饭的时间到了，他端起碗要喝汤，汤也结成金汤了。他又想吃糖饼，糖饼变成了硬梆梆的金饼。不能吃，不能喝，他只好空着肚子睡觉。他推了一下枕头，枕头变成了坚硬的金块，险些把他的后脑壳磕碎。刚盖好被子，柔软温暖的被子，变成了冰冷的金板，把他压得喘不过气来。这个贪婪的皇帝，不吃，不喝，也不睡，最后只好守着数不尽的金子死去了。

这个有趣的故事，辛辣地讽刺了皇帝贪得无厌的丑恶灵魂，生动地体现了一个哲理：每一个事物都包含多个特性、特质或方面，比如金子，它既有让你富有的特性，也有让你付出生命代价的特性，还有许多其他特性；凡事均有度，失度必失误。因此做任何事情，都要正确地把握度，决不能置之度外。

德国学者恩斯特·卡西尔有一句关于书的感慨之语，他说：“一本书就是一桩罪，一本大书就是一桩大罪。”这让人听了有点不知所云。

我们历来相信开卷有益，读书可以净化心灵，但在这里书竟然与罪联系在一起。

对此，我们能找到答案吗？

且看日本侵略中国的九一八事变。

大家都知道“九一八事变”的发生不是偶然的，它是日本帝国主义为了吞并中国蓄谋已久的事。早在1927年夏，日本内阁在东京召开“东方会议”，制订了《对华政策纲领》，露骨地声称中国东北“在（日本）国防和国民的生存上有着重大的利害关系”。同年7月，在臭名昭著的《田中奏折》中，公然宣称：“欲征服中国，必先征服满蒙；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国。”从而确立了以“满蒙”为侵略基地的狂妄战略。1931年，日本军部秘密制订了有关侵略我国东北的方针、步骤和措施。在完成了发动侵略战争的周密准备之后，日本帝国主义悍然发动九一八事变。

但人们很少知道日本侵略中国东北，所谓的“征服满蒙”，却有一个极其荒蛮的理论依据，即“满蒙藏非支那本来之领土论”，这个理论依据来自于日本的一些历史学家如鸟居龙藏、白鸟库吉和矢野仁一等人的所谓的中国边疆研究成果。尤其是矢野仁一，曾在日本早稻田大学、东京大学执教。1906年应聘来华，任京师法政学堂（进士馆）历史地理教习。1912年归国，在京都大学与内藤湖南、桑原隲藏共同开设东洋史讲座，曾发表《满蒙藏非支那本土论》《历史上满洲的支那主权无根据论》《日

本在满蒙的正当地位》等文章。其主要著作《近代支那外交史》（1930年），为日本有影响之作。他们不无羞耻的理论被日本军方如获至宝，成为其谋取中国边疆的“理论基础”和“政治理由”。其著书之罪甚于弥天。

矢野仁一所著的《近代蒙古史研究》（1925年），至今在日本仍被视为有参考价值之作，所以日本亡我之心不死，由来已久。同样，古代罗马最伟大的历史学家塔西佗著述的《日耳曼尼亚志》成了希特勒维护其种族优越性，而举刀屠杀犹太人的理论依据。

二次世界大战后，这本书被意大利的古典学者莫米利亚诺列为所谓改变世界“最危险书”单的榜首。

塔西佗写《日耳曼尼亚志》背景是：奥古斯都大帝一手创建的罗马大帝国在达到辉煌的顶峰后，接替他的提贝里乌斯以阴谋统治将帝国笼罩在一片喑哑的氛围中，帝国奢靡之风大盛，举国上下充斥着娱乐至死的末日景象。针对这种情况，塔西佗想到了高卢行省往北的日耳曼山林，那里居住的部族和人——他们简朴、严谨、守纪律、有道德，最重要的，他们骁勇善战、战无不胜、攻无不克——他们的名字就做日耳曼。塔老的这本书只有三十多页，意在委婉地规劝他的那些罗马老乡，“创业艰辛守成难”，能不能至少有个底线？但因其“对日耳曼种族纯洁性和那种视死如归的忠诚品质的客观描写”，而成为希特勒的人类大屠杀的“激情”渊藪和“理论”来源。据说二战后期，纳粹党卫军头目希姆莱率领的一队党卫军冲进意大利南部某小镇的一个古堡，他们翻箱倒柜想要找到塔老于公元98年写就的这份秘籍。他们为什

么如此重视塔老的这本小册子，就是想利用书中所列举的那些日耳曼人的美德来为德意志人（尤其是纳粹德国的党卫军战士）定义他们的民族品性，为其大肆屠杀犹太人找到理论依据。

塔老的本意并不在此，但魔鬼却发现对他们有利，就要举起这面理论大旗为自己张目，所以后世学者只能把它列为“最危险书”的榜首。

更有甚者，就这个纳粹党卫军头目希姆莱在1938年和1943年，曾两次组建探险队进入中国西藏寻找日耳曼民族的祖先——亚特兰蒂斯神族存在的证据。

亚特兰蒂斯为日耳曼民族的祖先的传说，来自于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的《对话录》中。他写道：“一万两千年前，地中海西方遥远的大西洋上，有一个令人惊奇的大陆。它被无数黄金与白银装饰着，出产一种闪闪发光的金属——山铜。它有设备完好的港口及船只，还有能够载人飞翔的物体。”在一次大地震后，这块大陆沉入海底，一些亚特兰蒂斯人乘船逃离，最后在中国西藏和印度落脚。这些亚特兰蒂斯人的后代分别成为雅利安人和印度人的祖先。一些纳粹专家宣称亚特兰蒂斯文明确实存在，并认为雅利安人只是因为后来与凡人结合才失去了祖先的神力。希姆莱深信：一旦证明雅利安人的祖先是神，只要借助选择性繁殖等种族净化手段，便能创造出具有超常能力的雅利安神族部队。为了寻访先祖遗民，1938年，希姆莱奉命派遣探险队，以“德国党卫军塞弗尔考察队”为名，奔赴西藏考察。这次考察中，队员们还从当地人口中得知有一个名叫沙姆巴拉的洞穴，据说那里隐藏着蕴含无穷能量的地球轴心，谁能找到它，就可以得到一种

生物场的保护，做到刀枪不入，并能够任意控制时间和事件的变化。

1941年12月底，德国军队在莫斯科会战中遭到惨败，为了扭转这一局面，他们想到了那个在遥远东方的地球轴心。此后，他们派遣一支特别行动小分队，前往西藏沙姆巴拉洞穴，找到那个能够控制全世界的地球轴心。其带队人就是后来成为达赖恩师和政治顾问的海因里希·哈勒。他在西藏待了七年，并未找到所谓的地球轴心。

柏拉图的《对话录》中的一个传说，谁能想到也成了希特勒为其种族优越性张本的依据。

其实我们对书的感慨不必如恩斯特·卡西尔那样绝对，因为矢野仁一等人的著述是有意为恶魔提供犯罪依据，是直接有罪；塔西佗和柏拉图无意为恶魔犯罪制造口实，却被恶魔利用，是间接有罪。他们不能相提并论。但是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一本书所主张的思想和观点，善良者可利用，恶魔也会利用。应该如何规避，现在确实还没有好的办法。

帝王主持的会议

读史形成粗浅的和习惯性思维是，帝王决策事项是不开会的，都是一个人说了算。因为天下是帝王的天下，大臣都是帝王雇佣来为其服务的，因为他们没有财产权，所以也就没有决策权。但认真读史，发现也未必尽然。帝王每临大事也是要开会的。而且帝王主持召开的大会和今天领导人主持召开的大会有许多相似之处。其一是允许参会人员发言；其二是参会人员发言往往是分为两派，进行激烈辩论；其

三是决策由帝王做出。帝王清醒做出的是明智决断，帝王糊涂做出的是糊涂决断。帝王如果早就有了自己的主张，那么大臣们的所有争论都是枉费心机，说了也白说。于是大臣中就有了揣测帝王心思投其所好而发言的人了。这种人往往得到升迁，但帝王加速灭亡的历史却成必然。

我们且看隋炀帝主持召开的，关于准备迁都事项的一场大会。

话说隋炀帝见中原已乱，不想回北方，打算把国都迁到丹阳，保守江东，下令群臣在朝堂上讨论这件事。会上形成了以内史侍郎虞世基等人的认同派和右候卫大将军李才等人的反对派。虞世基等人认为不错，李才却极力说明不可取，请隋炀帝御驾回长安。两派在争论中，李才愤然下殿，拂袖而去。门下录事衡水人李桐客也不主张迁都，说：“江东地势低洼，气候潮湿，环境恶劣，地域狭小，对内要奉养朝廷，对外要供奉三军，百姓承受不起，恐怕最终要起来造反的。”立即遭到了御史的弹劾，说李桐客诽谤朝政。如此激烈的辩论中扣上如此大的帽子，公卿们害怕了，明智隋炀帝已有迁都之心，公卿们完全放弃了自己的责任担当，都曲意阿奉隋炀帝之意说：“江东百姓渴望陛下临幸已经很久了，陛下过江抚慰统治百姓，这是大禹那样的作为。”于是隋炀帝下令修建丹阳宫，准备迁都丹阳。

但隋炀帝万万没有想到，就是他的这一决定最终加速了他的灭亡。因为他带到江南的骁果（禁卫军）多是关中人，思乡心切，见隋炀帝没有心思回长安，大都策划要逃回家乡，这就被司马德戡、宇文智及等人利用了。他们共同谋划起事造反，杀隋炀帝，成就自己的帝王大业。据说隋

炀帝被抓起来后还问：“虞世基在哪儿？”乱党马文举说：“已经枭首了。”又问：“今天这事，谁是主谋？”司马德戡说：“整个天下的人都怨恨你，哪止一个人！”隋炀帝饮毒酒自尽。

隋炀帝召开的这个讨论会，他早已经把自己的观点亮明了，反对派仍然在强烈反对，这是一种责任担当。而认同派不过是溜须拍马罢了。一切错误皆在隋炀帝，自己太无主张了。据说当时有一位宫女告诉萧后：“外面人人想造反。”萧后说：“由你去报告吧。”宫女便对隋炀帝说了，隋炀帝很生气，认为这不是宫女该过问的事，杀了这个宫女。后来又有人对萧后说起，萧后说：“天下局面到了今天这个地步，没法挽救了，不用说了，免得白让皇上担心！”从此以后，再也没人说起外面的情况。

帝王糊涂，大臣们怎样呢？这样的会议，开了也白开。

我们再看，秦王李世民在攻打据守洛阳的王世充时，召开的一次关于是否攻打窦建德的讨论大会。

割据洛阳的王世充已经被秦王李世民的部队包围了，他本来和窦建德是对立的，但此时在没有办法的情况下，又联络上窦建德。窦建德前来援助，也被李世民围困着了。窦建德写信给秦王李世民，请唐军退到潼关，退还夺取的郑国土地，重修原来的睦邻关系。李世民召集将佐商议此事。将佐们围绕这个中心议题发表各自的意见。

郭孝恪说能打，理由是：“王世充已是穷途末路，马上就会成阶下囚，窦建德远道而来救助王世充，这是天意要郑、夏两国灭亡。”

薛道衡的儿子薛收也说能打，理由是：窦建德远道来援助王世充，“两寇合兵，再

将河北的粮食运来供给洛阳，那么大战才展开，不知什么时候结束，统一天下的日子更是遥遥无期了。”现在攻打，不出二十天，他们就会灭亡。

瑀萧、屈突通、封德彝是反对派，都认为不能打，理由是：“我军疲惫不堪士气低落，王世充凭借坚城固守，不容易很快攻克，窦建德挟胜利之势而来，士气高涨锐不可当，我军腹背受敌，不是好办法，不如撤退保守新安，以便等待时机。”

两派意见对立，争持不下。

李世民亮出了自己的观点，坚决要打。理由是：“王世充损兵折将，粮食吃尽，上下离心，我们不必花气力攻打，可以坐等他败亡。窦建德刚刚打败了孟海公，将领骄傲，士卒疲惫，我们占据武牢，等于扼住他的咽喉。如果不迅速进军，窦建德进入武牢，周围各城新归附，必然不能坚守；两敌合力，势力必然强大，怎么会有机可乘呢？我的计划决定了！”

屈突通等人仍坚持发对意见，李世民不听。

李世民的这一明智决断使王世充、窦建德最终全军覆没。

其实攻打窦建德，李世民早就有了自己的主张，但他还要召开这次会议，是要听听将佐们的意见，是要在将佐们齐聚的大会上陈述自己要攻打的理由，以鼓舞士气。我们可以看出李世民之所以决策明智，是因为他认识到位，思路清楚，成竹在胸，所以不为错误观点所蒙蔽。同时，将佐们的发言都是为了共同的目标，各抒己见，畅所欲言。召开这样的会议是必须的，形成的决策当然是正确的。

开会讨论决策事项，最怕的是参会人员胡说八道，而且强词夺理。更怕的是

明哲保身有口不说。参会人员的如此行为都是为了绑架主持人，逼其就范。尤其是当决策者头脑糊涂，缺乏主张，胸无成竹时，激烈的辩论，强词夺理的胡说八道，老奸巨猾的一言不发，都会使他拿不定主意，左右摇摆，无所适从，从而做出错误的决定。

我们再看明朝末代皇帝朱由检，在李自成大军即将攻破北京城时，他主持召开的关于迁都一事的讨论大会。

本来这已经是十万火急的事情了。李自成已经下了最后通牒，三月初七（即1644年的三月初七日）大兵抵达北京城下，展开决战。迁都应该是明智之举，而且必须立马实行。会前，崇祯皇帝已经悄悄地和李明睿、驸马都尉巩永固私下商量过，都同意南迁。但朱由检生怕大臣们的反对，于是召开会议进行讨论。

内阁首辅陈演坚决反对，他示意兵科给事中光时亨，严厉谴责李明睿的“邪说”，声色俱厉地扬言：不杀李明睿不足以安定民心。李明睿不服，极力为南迁声辩，援引宋室南迁后，国祚延续一百五十年的先例，反复论证，只有南迁才可以有中兴的希望。朱由检对光时亨的意见很是反感，当面训斥他是出于朋党的意气用事，下达圣旨：“光时亨阻朕南迁，本应处斩，姑饶这遭。”态度虽然十分坚决，但是大臣们都缄口不言。

都察院左都御史李邦华认为派遣太子南迁，把南京作为陪都，留下一条退路，维系民众的希望。朱由检对内阁首辅陈演说：“李邦华说得对！”陈演故意向外透露了

这个消息，并且鼓动言官猛烈抨击南迁的主张。

朱由检真正地感受到南迁的压力了，一时不知所从。

体会后，他再次召见内阁辅臣时，做出了和他的本意大相径庭的决定：死守北京。理由是：如果朕一人单独而去，宗庙社稷怎么办？陵寝怎么办？京师百万生灵怎么办？国君与社稷同生死，是道义的正统。

阁臣们建议，让太子南迁，延续国祚。

朱由检反驳道：朕经营天下十几年，尚且无济于事，太子这样的哥儿孩子家，做得了什么事？先生们趁早研究战守的对策，其他的话不必再讲了。

周皇后为此感叹不已。她是江南人，倾向于南迁，由于无法成行，遗憾地说：可惜政府没有有力的支持者。

奸猾的内阁首辅陈演一看大事不妙，请求辞职。崇祯皇帝气愤地说：“朕不要做，先生偏要做；朕要做，先生偏不要做。”继任的内阁首辅魏藻德，更加老奸巨猾，采取明哲保身的态度，用沉默来表示委婉的否定。使得朱由检感到孤立无援，在龙椅上仰天长叹。

具有决策权的帝王被参会人员中的反对派绑架了，究其责任还在崇祯皇帝，他举棋不定，左右摇摆，头脑糊涂，软弱无能，已经控制不了会议的局面。这是主持会议者的最大悲哀。

历史永远都是一面镜子。以史为鉴，我们就要不断地从历史的经验中总结教训，以利后行。

女性与大地的互喻

——对话长篇小说《苏北女人》

李洁冰 张光芒

张光芒：长篇小说《苏北女人》坊间有着不俗的评价，研究领域对这部作品的关注将会陆续展开，特别在当代小说人物长廊里，书中所塑造的苏北地域女性形象尤为引人注目。请问是什么样的心理动因，促使你创作这部作品的？

李洁冰：创作这部小说的念头由来已久。最直接的动因，是源于2007年母亲生病故世，让我知道生命链条原来是会断裂的。那种痛楚感几近身心撕裂。出于某种命中定数的召唤，我背起电脑包，重游母亲的生身之地北乡。苏北大平原的田畴、沟壑、河湖丛林间凛冽的风，都将我久居市井沉睡在体内的基因重新激活。此后数年，就这样一直奔走在那片场域，听家族邻舍的长辈们讲述田间农事。这些事情林林总总，近乎琐碎。它们跟春耕秋收、生老病死有关；跟日月星辰、山林沟壑有关。经由他们，尤其是那些乡村女性的讲述，我始知真正的农人是不自卑的。他们对土地有着深重的情感。当你从意识形态、体制囿限，从狭隘的地域分野里跳脱出来，再看这些人，你会突然发现，古老的传统道家文化中天人合一的宇宙观，并没有湮灭，它仍旧活在这些农人身上。确切地说，是活在我们这些衣食父母身上。它让我由最初对苏北平原抽象的感知，转向鲜活、具体的人物。这种积累的时间跨度，历时九年。我想，他们应该成为我小说中的人物。写这些人，就是写我的母亲。借助文学

李洁冰，女，主要从事小说创作，代表作有长篇小说《青花灿烂》《刑警马车》《魑魅之舞》《乡村戏子》等。获公安部第十一届金盾文学奖、江苏省“五个一”工程奖、第五届紫金山文学奖、首届《朔方》文学奖等。

张光芒，南京大学文学院中国现当代文学专业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新文学学会理事，江苏省当代文学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的魔力，我要让母亲重新复活。

张光芒：书中塑造了苏北平原端木村不同家族的几代女性形象。她们既有苏北女人的执拗、爽直、只认死理不认输、义薄云天、大气与隐忍互为表里等共性，又在性格上互不重复、各具特点。有读过此书的人认为，这些苏北女人，仿佛是特殊物种。请问她们为什么会有这样的共性？你是怎么理解她们的共性与个性之间的关系？

李洁冰：这是一个很有趣的话题。在《话说苏北女人》一文里，我有段话是这样说的：“苏北女人，上承天泽，下接地气。浑然一派大写的气象。它跟苏北平原的广袤和粗犷有关，跟那里四季风沙的粗砺有关。这种气场，从表面上看，个个性烈如火，实则内里柔软。或期盼遮雨的檐壁，或梦幻坚实的臂膀。只是苏北的天空、水土，已容不下小桥流水，而是以酷烈的现实将女人的柔弱悉数剥离。唯赠一副铠甲，伴其在人生的疆场上，左冲右突，加钢淬火，自成宇宙。”这是我在千百个苏北女人身上剥离出来的共性。她们的性格里都有着高山大河、金戈铁马式的恢弘。那份韵律，仿佛流布于苏北平原上的一曲拉魂腔，高亢、敞亮，弥散着北方民间独有的气韵。但在这些普遍性的背后，却又有着书中女主角柳采莲的韧、德辰媳妇的侠、灌河女子闽玉镯的妖、乡村花旦端木立秋的灵、春分的轴、采菊的迂、哑女冬至的真……所谓花开几枝，各有繁复。唯如此，才形成了小说人物形象的摇曳与多姿。

张光芒：你知道吗？柳采莲令很多人想起女娲补天的神话故事。在当代文学画廊里，柳采莲这样一批性格迥异的苏北女性形象的集中出现，对读者形成了很强的

视觉冲击力。她们在中国社会转型期，男人们在乡村舞台上退场或萎顿的情况下，撑起了农耕、家庭与族群的天空，做出了以前似乎只有男人才能做到的诸多大事，使艰困暂得纾解，使血脉能够代序。这样塑造柳采莲们，是出于怎样的创作意图或理念？

李洁冰：第一次引起我强烈好奇心的，是几个乡村女人牵牛耕地的故事。它颠覆了我对传统民间男耕女织的认知，而其背后所深蕴的信息含量也让我深思。今天的中国正处在几千年未有的变局里，从上世纪80年代伊始，成千上万的农民离开家园到城里谋生。乡村渐趋空壳，时至今日未曾缓解。在乡村这片场域上，男人即已离席，妇孺只好披挂上阵。在小说开篇第一章里，女主人公柳采莲就是这样出场的。男人端木福生南下广东打工，女人和牛同时有孕在身。但农时不等人，只能从锅灶间走出来，牵牛下湖耕地。由此演绎出一曲专为乡村女人叙写的四季农事诗。男人的少担当，则源于社会急剧变革这样一个大的宏观背景，任谁都无法逆转的。苏北乡村，自然成了女人的生死主场。从此，纷纭世相皆与女性有关。

张光芒：马尔克斯在《百年孤独》与《霍乱时期的爱情》中，多次传递过这样的理念：男人总在破坏世界，而女人一直在修补或挽救世界。这些苏北女人，柳采莲、柳采菊、端木立秋、闽玉镯、德辰媳妇、春分、哑女冬至等女性的生存状态，甚至命运，似乎都很令人揪心。特别是柳采莲，多处人生转折令人扼腕。泪奔之余，深感沉重！为什么要这样书写她们的遭遇？对社会转型期乡村女性命运的持续关注，是牵引你这样书写的主要原因吗？

李洁冰：我是在苏北小镇长大的。童年记忆里，围绕在我身边的，姑，婶，姨，表姑，表婶，表姨，堂姑，堂婶，表姊妹……各个年龄段的都有，对她们的故事，谈吐、举止，忧乐浸透其间，耳熟能详。印象里，北方乡村，但凡红白事，遍村皆动，吹拉弹奏，宛若过节。生亦然，死亦依然。生活在这样的氛围中，当你提笔开始写的时候，每个人物都信手拈来。至于情节设置、恩怨情仇，宛如大珠小珠落玉盘，只要找到那根穿缀珠子的线索而已。但热闹的世相背后，却自有人生的大沉重。诸如柳采莲的几生几死，风雨自承；柳采菊、端木立秋在传统戏曲走向衰微的大背景下，作为两代乡村花旦的红颜劫数；被包工头遗弃的风尘女子闵玉镯；女人男相的德辰媳妇；为了逃离土地，嫁到二奶村的哑女冬至……无不折射出乡村女性各种不同的命运走向。这部书原名《北乡》，后改为《苏北女人》。这实则是一部苏北乡村女人的世相寓言。

张光芒：女性与大地的互喻，是如此自然地契合起来，仿佛两者之间，是天然同质的。鲁迅先生曾认为，对于女性而言，母性和女儿性是先天的，而妻性则是后天的。前者有其天然性，后者则是被逼出来的。在这部作品中，苏北女人的妻性似乎没被侧重书写，而是更多地从血缘代序、人间伦常的角度来展示女人的悲情命运。你如何理解地域、历史和文化对作品中女性命运的影响？

李洁冰：谈论这个话题，并不让人感到轻松。在我们这样的国家，特别是在经济落后、民风相对闭塞的苏北乡村，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乡村女人，有多少人的婚姻是水至渠成、花好月圆的？她们像庄稼

一样在那片土地上生根、开花，很快便嫁做人妇；此后便是生儿育女、传宗接代，生命之花迅速凋零。但一代代苏北女人就这样熬过来的。我们可以把无数词藻，诸如大地之母，诸如窝、巢、温馨、贤良等天底下美好的词汇，都送给她们。与此同时，她们作为人的诉求，却从未被正视过。苏北乡村女子对自身命运的把控，多是被动的。无论表面上如何风火，背后都有着世相的大残酷。由此，孩子便成了唯一的支撑。将孩子生下来，并抚养成人，成为那些匍匐在土地上的女人的终生寄托。所谓妻性，作为后天的角色规制，囿于伦理纲常、体制、鄙俗，许多乡村婚姻荒诞剧因此衍生。不管为人妻，为人母，苏北的乡村女人，她们共有的生活底色是沉重的。但在这份沉重之上，又托起了整个苏北大平原的苍茫与寥阔。一切的背后，则是太多的女性倒伏在平畴之上，零落成泥碾作尘。循环往复，以至无穷……

张光芒：近几年，许多作家自觉追求新乡土写作，比如与你同为苏北作家的叶炜在谈到自己关于新乡土写作的追求理念时，就特别强调新世纪的作家更应该努力体现家、国、宇宙的息息相通，重构家族史与乡土史乃至人类史血肉相连的审美关系。显然，你的乡土写作也灌注了浓厚的主体意识，显示出鲜明的独创性之新。你笔下的乡土史、家族史更多地体现为女性史。你的小说在以苏北僻壤端木村为画卷轴心，描绘中国北方乡村上世纪中叶以来六十余年的沧桑图景时，独到地营构了一个男人几近缺席的乡村生存场域。在这里，支撑起生存世界的是母女几代人以及一批极富地域性格的人物形象，她们犹如特殊物种，在农耕文明向现代化转型的复杂进

程中，与一切有形无形的生存障碍纠缠搏斗。前些年你的创作就一直关注乡土女性的命运，主人公也以女性居多。是不是可以说，你一直有一个宏愿，最终实现一种属于你自己的女性乡土写作的审美境界？

李洁冰：在中国这样的男权社会，无论话语权、资源，还是生存场域，作为男人都占有绝对的优势。回到上述，正由于社会大势的变革，男人的人生折子戏转场了。在乡村场域这方舞台上，妇孺老幼才成为主角。这是时代的潮流所驱使。往深处讲，男人的萎顿，源于社会底层的定位所致。正如女主人公采莲所言：“谁不想在外顶天立地，不想在妻儿跟前抬头做人呢……”但作为社会夹缝角色的无奈、无助和被动，使这些外出打工的男人总是陷入环环相套的怪圈。跌宕升沉，难以自持。同时，这可能与我所选择的叙事场域有关。男人被放置到乡村这样一个时空转换的平台上考量，面目自难清晰。当女人的包容、良善、勤劳与坚韧等美德被集中展示的时候，男人的逃避就被放大了。仅就此书而言，说我属于女性作家的立场和女性视角，或女性乡土写作，似不为过。写完这部书，我脑子里曾经涌起一句话：这是一部女性主义的颂歌。但我并不主张以作家的性别身份来界定，我觉得这种分野，会局限一个作家看世界的目光。

张光芒：在人类的生存中，经济因素似乎永远处于枢纽地位。对于端木村人来说，贫困如影随形、挥之不去，生死歌哭中几乎都能找到它的影子。端木福生家的拮据，使得柳采莲的外出讨债、除夕借钱等情节设计，令人倍感辛酸。你怎么认识现代化进程与市场经济这两重因素，在农村变迁史中产生的交互作用？从文学的角

度来看待，它们对端木村这样的苏北僻壤，对于生存技能受限的底层草根，还将产生怎样的深远影响？

李洁冰：谈到中国的乡土文学，绕不开的一个关键词，就是饥贫。女主人公柳采莲下嫁苏北僻壤端木村，是缘于贫穷；婚后举债盖屋、为续香火连环生女，更是将其推进一生偿债的泥淖。这样的家庭，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触目皆是。尽管八十年代以后稍有缓解，但现代化高楼的崛起，注定要以乡村的巨大牺牲作为奠基石。由此，农人四季悲欢，一颦一笑皆为时势所系。仅从苏北僻壤端木村观照，除去暴发户胡发垠，其他大部分农人尽皆在生存线上劳碌。而端木福生一家，作为文本叙述的焦点，几乎集中了饥贫的所有元素，盖屋举债、超生罚款、望天收承包遭逢连阴雨；男人外出打工被拖欠……这是端木家的悲哀，苏北大平原农人的悲哀，也是从那个年代走过来的所有中国农人的缩影。但并不因为这样，农民便觉日月无光，他们照例婚丧嫁娶、夏耘冬藏。一切活得有滋有味。这种安贫乐道，实则是这个古老民族生命坚韧度的象征。

张光芒：我们注意到江苏文艺出版社对这部作品推介的时候，使用了“长篇农事诗”这样的概念。这个词汇的内涵令人迷醉。但是农事不同时也意味着艰苦与负荷吗？你在作品中通过冬至的视角看母亲做凉粉豆腐、看母亲春播与秋收，令人感到人与自然之间，通过劳动的媒介，真的有一种诗性存在着。为什么要用如此多的篇幅抒写劳动之美呢？

李洁冰：我的童年，是在苏北一个从水库底下迁出来的移民村度过的。至今那里的农人，仍称到地里耕作为下湖。大自

然在我眼中的光怪陆离，田畴、落日、丛生的白杨树林、农人牵牛暮归的适意、农舍屋顶上袅袅的炊烟……曾在我的记忆里留下难以磨灭的印记。这使我一直葆有对自然界与生俱来、童真未泯的感知能力。即自然万物是美的，劳动本身是美的，生存在那片土地上的人，是健康、阳光和善良的。这种对生命原生态的讴歌，可以说通贯了小说的全篇。这种笔触，无需刻意设计，一切都在字里行间流淌。比如通过哑女冬至的视角，再现女主人公柳采莲的割麦、簸麦、磨麦、做凉粉豆腐，还有对秋季大丰收的渲染，皆呈现了一种美学上的蕴意。它和生活表象背后的沉重，共同构成了一枚硬币的正反两面。实则是写人与自然，人与万物，人作为万物灵首与土地的存依关系。柳采莲的人物原型曾经说过：“上天派给每个人的差事都是定好的，做好份内之事，一样活得好的。”所谓劳作之苦，是有概念预设的。当城里人将脚不沾地、锦衣皮裘视为荣华；农人则将四季风雨披在身上，视日月星辰为栖息的灯盏。现代工业文明的发展，将诸多土地和劳作低贱的概念植入人类大脑，适才出现越来越多审美上的移位。尽管如此，我并不是说，农人是安适的。恰恰相反，田园牧歌与残酷相伴共生，这是作品旨在反映的又一重命题。

张光芒：这部小说在叙事结构上，分春、夏、秋、冬四卷，每卷以三个节气为题分为三个部分，共十二个节气构成十二章。而且你特意在每一章标题下加上了民谚标注。这种谋篇布局的方式，显然深受《天工开物》的启发。时令节气在年度之内都各各不同，但跨年则循环往复，这就如同乡村女人对土地和家园的生死依恋，以

及她们的命运多舛一般小有喜悦，悲剧命运却年复一年地上演着。小说在审美结构上的这种独特设计，是不是流露出你在潜意识里对于神鬼与生灵的敬畏感？这是不是也说明你创作意识里有某种敬畏大自然的宇宙观？

李洁冰：是啊，这是一部以农耕文明为叙事底色的长篇小说。最初结构和谋篇布局的时候，曾受过《天工开物》的启发，但它对于我的创作，更多还是气场和意念上的引领。横跨六十余年的世相风云，如何将人物命运置于其中，找到那根连缀的绳子？我想，农人春种秋收，四季农事，肯定都与农时二十四节气经纬勾连，息息相关；这样，全书的大致脉络和走向，才逐步清晰起来。封笔后，纵览作品的气质，通篇的确弥漫着某种对大自然的敬意，对神鬼和生灵的敬畏。这并非刻意而为，而是深入骨髓的作家价值观的潜意识流露。天人合一的宇宙观，深入我生命的肌理。这与家族父兄的影响不无关系。父亲身上传统文人的气息很重。主张道家清静无为，与大自然和谐相处的理念，深谙我心。在这部书里，无论是孕妇与牛的同生共死，端木村请龙王降霖，还是巫神对母女几代人的点化，都不无某种神秘力量的牵引。这种牵引，源于自然万物，同体共振，须臾不可分离。

张光芒：《苏北女人》成功构建了独特的小说叙述语体。几乎让读者眼前一亮，因为当今作家叙述语言中很少见到这样的语体：苏北方言、古代白话、上古俚语、柳琴戏文、短句式和口语化融通起来，再加你所擅长的密实的细节展示与细腻描摹，它们共同形成了一种文白交融的语感，构建出你的别致、锦绣、隽美的叙述语言风格，

使作品弥散着你作为女作家特有的叙事魅力。这既与你以前的作品不同，也堪称独创。这是你刻意追求的小说叙述语言吗？

李洁冰：北乡，是一个庞大的叙事场域。当你走进那里，你就自然而然地被某种神奇的氛围攫住了。各式语言纷至沓来。杂糅、融通、目不暇接。你只需要信手接住，植入每个人物命运的叙事脉络。这就是我一直苦苦寻觅的语境。语境一旦被找到，情节便会随着敲击键盘的动作而自然流淌。有时候，我也会想，如果我写都市题材，还会和这样的句式遭遇吗？当你盯着屏幕，看到一个个故人走出来，跟你身心对话，那种创造性的快乐无法形容。语言真是一个非常奇妙的东西。它可以塑人，可以造场，可以让灵魂飞升或沉坠……我对它们始终情有独钟。说到语言风格，这里既有父辈古典文化的家学渊源，又有苏北场域的方言、民间戏曲的浸淫。我童年生活过的地方，古时曾属莒子国。娘呼哉，不消说，步辇，这样的句式，至今在老辈人交谈里仍时有耳闻。至于短句式和口语化，依然源自民间叙事语体，还有可能是我属于“野狐禅”，尚未被体系严谨的学院派教化，呵呵！更多的时候，侍弄语言就像切菜，长短皆可，横竖俱佳；倘完全整齐划一，做出来的菜品自然乏味。提笔的时候，我总是希望自己的语言能有足够的辨识度，眼下仍在不断摸索中。

张光芒：在这部书里，你将苏北民间文化元素之一的柳琴戏，附载于人物命运的演绎，甚至在叙事节奏中都能清晰地倾听到它们的韵律。这样的构思与设置有何考虑？这和你一直以来所衷情的传统与现代对接的探索，有什么内在的关联吗？

李洁冰：《苏北女人》以四季农事为叙事

主线，它绵密、厚重、沉实地贴在地面上。读这样的作品，有时难免会让人透不过气来。所以，从开始构思的时候，我就一直在寻找全书的附线。这种基调，应该为苏北平原所独有。慢慢地，传统戏曲柳琴戏，作为表征苏北民间传统文化的符号元素，最终进入了我的创作视野。它是北方广为流传的民间曲种，大气，嘹亢，内含金石之声。它的泥土气，让你感到它跟苏北农人如此接近。我曾经说过，在写这部书的时候，如果耳边萦绕的不是昆曲，不是京剧，而是热辣辣火爆爆的拉魂腔，这部书就算成了。现在看来，传统柳琴戏的植入，让作品的叙事节奏不仅时有飞扬，而且融进了民族传统语言的韵律美。这的确让人感到惊喜。至于这种尝试成功与否，还有待于专家见仁见智的解析了。

张光芒：我注意到，你的小说以绵密柔韧的女性叙事立场，将她们在茫然中承受，在绝望中隐忍，在毁灭中挣脱的生死歌哭展现在读者面前，读来确实颇有荡气回肠之感。莫言在《丰乳肥臀》中塑造了一个胶东女人的母亲形象，《苏北女人》则成功地塑造了一位苏北大地上的母亲形象。小说结局阶段，历尽苦难的柳采莲在大拆迁中失去最后的家园，继而被小辈逐出家门。然而母亲的本能却让她为筹措儿子的出国劳务费，再次奔向风雪之途。最后我想问，你自己认为你笔下的女性与莫言笔下的女性，最大的不同是什么呢？

李洁冰：全书结尾处，苏北大平原一片银白，外出借债的柳采莲伏在车窗边上睡着了……世纪之变，所谓现代工业文明高调登场，将一曲千年农耕挽歌推向尾声。掩卷至此，锥心疼痛！世纪之问，无从得解。这样的结局固然悲怆，但它在逻辑上

是成立的。因为柳采莲不仅是女人，她还是一位母亲。母亲的代名词就是牺牲。为了儿子，即便身无立锥之地，也要踏上无归路。这使我想到舍伍德·安德森《森林之死》里的母亲，一生为家劳碌，最后却被饥饿的狼狗团团围住，倒毙在雪野里。从这个角度，将母爱的无私、人性的贪婪与大时代的风云交织推到极致，从而达到强烈的艺术感染力。谈到莫言笔下的女性，我觉得他下笔甚狠，力道劲透，仿佛将其置于手术台上，刀刀剔肤见骨。他打破一切幻象，写出中国现实境遇里最真实的，也最苦难的母亲。这样的力度，鲜有能及。与大师对照，我对女性的塑造，则充满了

悲悯和敬意。女主人公柳采莲，几乎集女性美德之大成，大气，包容，坚韧，寄托了我对普天下所有母亲的讴歌。她们是特殊物种，是这个民族的生命之源。书中的每位女性，都寄予了我对她们的同情，乃至诗意化的描述。这也许会影响一位作家的思考向更深层次开掘，但同时又与作家自身的气质不无关联。子贡湖边上的端木村，自古就处在马陵山余脉上，这里的风俗习惯、语系与齐鲁文化多有融通。不管是莫言笔下的母亲，还是苏北女人柳采莲，在血脉同属于北方女子。即人们口中所言的大女人。

[责任编辑 张学东]



关于爱情的成功叙事

[俄罗斯]弗拉基米尔·谢苗诺维奇·马卡宁

汪剑钊 译

狭窄的地方！狭窄的地方！……他简直是疯了！……他其实到底想说什么呀？

——摘自读者关于中篇小说《出入孔》的对话

在人生的末途……历经沧桑，头发斑白……作为一个女人，一辈子只爱过唯一的一个男人，会有什么感觉呢？……哦，什么都没有。绝对是什么都没有。在任何情况下，她，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什么特别的感觉都没有（抱怨命运？不，一点都不）。毕竟有过多年的婚姻生活。嫁过别的男人。眼下，单身一人生活（已经离婚）。这种单身生活已经过了很久。

婚姻让她生了一个女儿。这一点很幸运。一个优秀、出色的女儿！她当然已经成人了，并且离开了。做了一名医生，在梁赞生活和工作。

塔尔塔索夫，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曾经对他有所暗示（交谈过）——据说，她爱了他一辈子……含笑作出反应，活跃而粗俗：

“关于重大爱情的成功叙事，——非常罕见！……但也可能会发生。完全可能！”

也就是说，在他这个写作者身上是可能发生的。塔尔塔索夫还在补充，寻找托词来辩护（像往常一样）：“据说，是可能的。但文学正在死亡……唉！”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享受着孤独，品尝着它，从柏油

弗拉基米尔·谢苗诺维奇·马卡宁（1937年-），俄罗斯当代著名作家。代表作有中篇小说《铺着呢子中间放着长颈瓶的桌子》《关于爱情的成功叙事》，长篇小说《直线》《地下人，或时代英雄》等。

汪剑钊，1963年10月出生，出生于浙江省湖州市，现为北京外国语大学外国文学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中国现代诗研究、俄语诗歌研究和比较文学研究。出版专著《中俄文字之交》《20世纪中国的现代主义诗歌》等，在多家刊物发表作品和译著。

路走到了泥地上。多么惬意啊！从小路往左拐，现在往前走，（经过菩提树）听着树叶的簌簌声。

噢？什么意思？……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发现地上有一道裂缝。正对着她的眼睛。裂缝仅仅是一道裂缝，不太深，在黑色土壤上不易察觉。黑土。但一个突如其来的比较让她感到了不安，她想：这是什么呀……这是她母亲的怀抱。我的上帝呀！什么念头呀！……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不由自主地缩紧了身子。迷信正在寻找惊恐？……为什么会这样呢？为什么突然在今天？

形而上学的深度，我们大家都从那里来，似乎是塔尔塔索夫微笑着说过……当然，深度。谁还能有异议！她，拉丽莎，为这位写作同行操够了心。他们（他也同样如此）化了太多时间用隐喻来训练她的灵魂。运用形象思维！一切都很平常，哪怕母亲的怀抱。畜生！

她也责骂自己。为了过去的事情……所谓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但是，她的眼睛还继续在扫描草丛、土地。现在，眼睛在自行搜索这些标志性的可怕裂缝。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努力把眼神从土地上移开，目不转睛地看着前方……看着附近建筑的窗子。五层楼的窗子没有一点个性。

塔尔塔索夫在屏幕上显得很亲切，尽管已不太年轻……打着领带，穿着得体，主持着颇有名望的谈话节目《茶座》（电视作家），稳重，有文化。举例来说，和著名的作曲家谈话……哪怕是和时髦的写生画家——抽象派画家谈话。

塔尔塔索夫总操有提出稳妥问题的胜券。在电视谈话节目的高峰时期，一个接一个……这一刻，上百万观众看着蒸汽在

茶杯上缭绕，在他们的两只茶杯上缭绕。而应邀的嘉宾，音乐家或画家，没精打采的，本来在想，电视台并不全然是那么政治化和粗鄙化。原来可以大胆地披露一下。说得充分一些，机智一些……贵宾已经完全放开了，随意地伸出手来抓糖果，去拿高脚盘里的巧克力……就在此刻，塔尔塔索夫问道：

“可最后您难道不想回答一下，您（您个人）觉得是以往生活得糟糕呢——还是现在生活得糟糕？”

这可来了个出其不意。

二者必居其一的选择总是轻率的。而越是轻率，来宾就越是温和。那么，怎样回答才是恰到好处呢？……如果说在共产主义制度下生活得很好，那肯定就是在说谎（而且也显得很愚蠢）。但要称赞如今的生活也有点儿不太合适。真有点不知所措。面对上百万同胞，面对半饥半饱的医生们、教师们……

谈话者露出了一脸的惊慌失措，声音也起了细微的变化……激动地要说出无法述说的内容。手也不知道怎么处理刚才拿过来的糖果。而塔尔塔索夫则微笑着，眼神很温和，默不作声——强化了这种停顿。

观众当然很熟悉这种含刺的问题。清楚地知道这不好回答。（一切很合我们观众的心意。卑劣、可鄙和空虚都成……但要有趣。我们本来就是卑劣的，有什么办法呢！）上百万人，也许更多，预先在荧屏前激动起来了，预感到某种快感……但要知道，让观众萌生热狂并不是件好事！应邀而来的名人把手伸向巧克力，勉强（一个特写）够着浅褐色的小方块，问道：

“唔？……过去——或者现在？”

名人陷入了困境，有点儿含糊其辞。

而我们还记得，上个星期二，那个钢琴家是怎样地结结巴巴的。身材瘦削，棕红色头发……棕红色头发的男人脸色通红！他感到窘迫不堪！……我们是孩子，我们是小伙伴，而电视是我们的骰子（可惜太大了，无法在手心里滚动）。

当然，被邀请来《茶座》的都是一些著名的和傲慢的人（同样是孩子，只不过经过了打扮而已）。过分忙活自己的事情，他们不太关注别人在电视上的失误。他们并不知道，问题还会重复再提。就像打扮得很漂亮的孩子，总是在同一块石头上碰疼。塔尔塔索夫也是个淘气的顽童，微笑着。过去？或者现在？……请回答。回答。别支支吾吾的！

这一次，雕塑家波-夫在把手（一只大手）伸向糖果时，又遇到了那个永恒的问题。要知道，惊慌失措了！像所有人一样，僵坐在这里。像他们所有人一样……可怜的人……甚至开始发出牛叫似的哞哞声。

在给了观众一个窘迫的停顿（照例是半分钟的游戏节目）以后，塔尔塔索夫赶紧拯救自己的对坐者，自己的“茶座”客人！亲爱的朋友！……现在，塔尔塔索夫竭力鼓励他……帮助他浮出水面：据说，我知道，我知道，在以往是如何的！……受到监视的痛苦，受到书刊审查的痛苦，怎么会不知道呢！你们雕塑家受了多少的责罚啊（就像我们这些写短篇小说和中篇小说的人所受到的责罚，就像所有，所有，所有……）。

“……我们，写作的人，”塔尔塔索夫提醒（观众）道，“书刊审查官从中篇小说里勾掉句子，整页整页，甚至独立的章节！你们是怎么挨整的？他们是否放大了裸体

人像的那片无花果树叶？或者加圆了希腊式的小乳房？……或者这些老爷们（停顿……）折断了你们的维纳斯的手臂？”

唉，雕塑家没能理解这提醒中的调侃口吻。

“唔——唔唔。”发出了哞哞叫的声音，好像在逗乐似的。

而要知道，浮起了垂直的空气，无法修改，也无法切割。

让一个人窘迫——乐趣并不大。刚摆脱了雕塑家，一个人待在那里，塔尔塔索夫便有点垂头丧气：每档节目都要重复关于过去的相同问题，他脑子里那个萦绕不去的想法更强烈了，人类的努力完全是徒然。而今，另一种沉默报复性地挤压着他本人……

恰恰是这样！谈话者的惊慌失措就像一下击打在某种超硬的物体（过去的时间？）上的反击一样，过于迅速地返回了，把慌乱带进了自己的灵魂。那么，他塔尔塔索夫在过去又过得怎样呢？……他现在过得怎样呢？（他已江郎才尽，不再写一行字。“糖果茶座”的荒诞绰号粘在了他身上）。为了给自己的生活辩护，塔尔塔索夫斥骂过去的岁月，刽子手编辑，批评家——这些被皮带绑在一起的母狗，总是步调一致地（与年龄并进）慢慢改造（戕害）他的天才，而如今呢？……恰恰是这样！还是那个问题，还是那个找不到答案的问题。好像自己在电视茶座的挖苦中措手不及的（中了埋伏的）是他本人，塔尔塔索夫痛苦地发出了哞哞叫的声音：

“唔——唔，唔——唔。”

离开工作室以后，他顺便拐到了一家小咖啡馆。在大街的尽头……对，对，抓一下糖果，在屏幕上挑逗观众。（支支吾吾

的雕塑家才吃了一颗糖，就被呛住了，可怜的人)。那样，按照预先设计好的，在下一位先生的谈话节目上，电视工作人员还会在热水瓶中灌满茶水，在桌上摆好糖果。开了封的巧克力很快就会老化，会起一层薄膜，就像裹上了青铜的铜锈似的。别让它桌上摆得太久，有人提醒过塔尔塔索夫。

让他知道，——很快拿起糖果，并且和随便什么人去分享（这点小便宜微不足道，但也让人心烦）。就在咖啡馆里，塔尔塔索夫先喝了点伏特加，冷静了一下思绪，重新开始喝茶，一杯接一杯。直到只剩一个人。想呀，想呀……但什么也没想出来。越来越进入想象中的离群索居，向嘴里抛进一块又一块巧克力。

当然啦，他很高兴于时代的变化。生活变得更加匆忙，更加富裕，也更加明朗。我们要说，女人们再也不做审查员（在所有的思想中）。是呀，变得更好了，但……但怎么了呢，就个人而言？……这个贪得无厌的“个人”！一个活人是否适合将过去的个人的东西和现在的个人的东西拿来比较呢？运用什么标准呢？

审查制度是没有了，但青春呢——同样没有了。请原谅，他怎么选择？……是的，是的，来自上头的号令越来越少了，排长队的情况越来越少了。对生活的兴趣越来越少了（脑袋上的头发也越来越少了）。开始老了，已经老了。比较也罢，不比较也罢！已成了阳痿症患者，也还在途中……时间已到，时间已到！（进垃圾场吧）

又扔了一颗糖进嘴里。怎么也没法让情绪好转过来。可巧克力的颜色突然让他想到了嘴唇（通常如此）。浓妆艳抹，可以。或者，可以……在嘴唇上不露痕迹？

拉丽莎？……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我们到那边休息一下？

看来，他今天很疲倦了。度过一个完成了工作的夜晚……

他冷笑一声：“她也会了解糖果的。”

又一次拿起了那个轻巧的小盒子，里面还有两三块巧克力。味道还不错……她夸赞道。

塔尔塔索夫是个老鳏夫，给儿子挂了个电话——趁他还没下班，告诉他，自己今晚会迟点儿回家。

挤出（或者说挣脱出）纵横交错的地铁，塔尔塔索夫最终走到了一条人烟稀少的街道，不理睬四周的情况，忧伤地想……文学正在死亡！再过一二十年，艺术作品就完全消亡了，这很清楚。漂来……可是，如果在他的灵魂深处还有不由自主的改头换面呢？离开和终结的虚假心理学？（从人性角度而言是可原谅的东西）难道不是她而是他正在死亡？唔，是的……她同样不会彻底结束。他，塔尔塔索夫的生命正在结束？！……奇怪的想法。这想法更明了和简单，但要知道，也更悲惨！也更痛苦！……塔尔塔索夫走着，走着，也不选择道路，两只脚自己在引路，它们就像忠诚而不倦的马儿似的在引路。

眼前竖立了一栋板式——赫鲁晓夫时代的老房子（我们的时间飞逝得多快啊！）。灰暗……显然，没有一点吸引人的地方。但就是它：建筑的第一层新上过漆！而通向台阶的入口也显然刚打扫和清洗过。入口的大门惹人注目地写着装饰性的题词：宾至如归……。五颜六色的招徕小标语零散地布满了大横幅，写着重要的（对每个男人而言）建议：洗，熨，缝拉链……钮扣……家庭式咖啡……——而沿着斜线出

现的是完全快乐的新题词：我下国际象棋。

在最近的一个窗口应该能够看见拉丽莎洋溢着笑意的脸庞。有点显老，但依然可亲……可那里并没有一个人。她走了，怎么回事，去哪儿了？

但是，与之平行的第二个窗口的小窗帘已经拉开了。塔尔塔索夫走向前去，他移近了些——个子高——踮起脚尖，可以向窗子里窥探：拉雅……衣服没完全穿好……坐在那里，似乎正在做值班的表格，还不时思索地用铅笔搔搔耳朵。

在第三个窗口，塔尔塔索夫被发现了——加丽雅看到他的脸，一下子跳到窗前……是的，穿着长工作衫的加丽雅。而光看那梁赞式宽大的后背，有点儿像梁丽雅。这两人都摇着头说：

“不，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这会儿没在……”

他自己也看清楚了。

在这栋板式——赫鲁晓夫时代的房子后面，是一排白杨树，他也同样很熟悉它们。那里还有一张长椅（在哪儿等待都没什么区别）。可是，今天选择长椅并不是最好的方式，坐在那里，突然从脚下钻出一个毛茸茸的东西，是一只受惊的野狗，正在长椅下打盹。

塔尔塔索夫看到吓跑了野狗，有点儿歉意……微风在人行道上驱赶着枯黄的树叶，树叶轻轻地发出簌簌声。这会儿发出簌簌声是为什么呀！塔尔塔索夫望着它们，被驱赶的树叶中的每一片都有忧郁的秋意。

在人行道旁——有一片低矮的小草地，草儿长得参差不齐。地上的坑洼，有点儿像小洞。多么希望钻进这个小洞躲起来（孩子气的愿望），唉！……倘若此时（目前）此地并没有拉丽莎的话，塔尔塔索夫

上一次就可能成功地发现它了。完全可能。

他的眼睛紧盯着小洞，开始有意识地向它旋进，动作不快，慢——慢——慢地……越来越深地挤进去了，塔尔塔索夫弯曲着肩膀，蹭破了一点皮。在那个狭窄的地方，响起了嗡嗡声和吱吱声，它们急切地拽住了塔尔塔索夫。他加快速度，向后飞去，进入了以往的生活。

他仿佛又回到了家里——还是那五层楼的，但根本不再是肮脏不堪的房子。不是模板的，不是灰色的，而是漂亮的、气派的，良好的古老结构（虽说是五层，但量起来有九层高）。也不是在偏远地带，不是远离地铁站，而是在市中心。可时间的翻转是怎样可恶啊——塔尔塔索夫依然在等她！

狭窄的地方根本不能保证和允诺丝毫不差的命中率。过去的地方，但不是专业定制的地方。不论出现在哪里，——一切都很好。（就像射击一样，射击手迷失在雾中）

塔尔塔索夫在屋里乱转，感到寂寞，但要知道，很年轻！三十岁左右！……不时在入口的大门旁抽烟。那时，塔尔塔索夫抽烟很凶。（当然身体也特别棒）

但就是她，快步走来，飞一般！拉丽莎戴着蓬松的带耳罩的皮帽子，冬天！帽子下面的头发也是蓬松的。脚步很快……拉丽莎把存放着手稿的公文夹紧紧地抱在胸前。不是太厚（中篇小说），用（白色的）带子把公文夹捆上，迎着冬天的风儿。

她跑着，没看见他。他喊道：“拉丽莎！”

尽管那时有审查官，严格，最严格的审查官，但依然能得到女性的青睐！她神采奕奕！……她怎么能不神采奕奕呢，从黑洞中（带着中篇小说），从审查的大楼

里跳出来。走出五层楼的旧楼的大门，大楼装有威严的铁栅栏（入口处还有两只狮子）。

“行了！行了！行了！”她叫喊着扑进他的怀抱。

年轻的她，说话也显得很年轻，气喘吁吁的。中篇小说，他那部出色的中篇小说已经整个儿被审查通过了。乌拉！他那部精美的中篇小说，口袋里装有无花果（带着自由主义的毛病）的中篇小说已经……那样一部中篇小说……是那样为它担心、不安，但被通过了，被允许了，乌拉！它的细节（所有的暗示——毛病）已处理了。个人对它的关注，而这意味着，拉丽莎的胜利。仿佛从肩膀上卸下一座大山……

他们步行着，沉醉在欢乐中。年轻的塔尔塔索夫轻轻地拥抱她，粗鲁地拥抱她，听她的心跳，很快。等得太久了！我们坐车回家，回家……噢，来了——拉丽莎，你的无轨电车（某种程度上也是我们的无轨电车）。尽快回你的家。

但是，在无轨电车的停靠站，她的同事不合时宜地出现了，她似乎也是审查员，也要回家。和拉丽莎一样，刚结束了服务工作。拉丽莎的微笑马上消失，嘴唇紧闭，像缝上了线似的。推开……塔尔塔索夫闪在了一旁。（男子汉？男子汉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审查员。高大的男人，夹着公文包，里面装满了短篇小说和中篇小说）可以认出塔尔塔索夫的脸。当然，明天就会说，就会宣布，就会敲打一下（可能是无意），关于她和作者的直接接触，关于个人的、密切的关系，抨击中篇小说，在整个五层大楼会像雷鸣般响起……关于拉丽莎。（辞退……那么，接下来呢？那么，爱情怎

么办呢？）如果她丢失了最珍贵的位置，塔尔塔索夫怎么还能长期和继续与她友好地交往呢？问题似乎是存在主义式的，没有答案。

曾经，塔尔塔索夫第一次吻她时，开玩笑式地问过，拉丽莎诚实地回答，她是干什么的，在哪里工作。那样的职业——他甚至不相信。不可能有这样的职业。就是这样的——如同4月1日诚实的铃声，就像天赐的甘露。某个令人迷醉的场景使他们更亲近了！……

如今也是这样，拉丽莎珍藏起他的中篇小说（和自己奇妙的工作地方），隐身在无轨电车中，坐着车，和这个愁眉苦脸的原型——同事闲扯。她们同路。她给了塔尔塔索夫一个暗示，希望他别走，等下一班无轨电车……希望很快就能赶上她，他知道停靠站（对她的家更熟悉了）。他一切都看得非常清楚，像以往一样在她身上最主要的东西：通过审查的中篇小说正贴紧在胸口上，还有手提包。就这样坐车：一起！

幸福的塔尔塔索夫跟着无轨电车向前步行着。那时，没有运输工具也能步行向前走，那时，成功……轻松和那么敏捷！他走呀走，踩到了积雪。突然，嘎吱嘎吱响。正是冬天。

而如今是秋天……五层大楼爬满了青苔，第一层醒目而俗气地上过漆（还有标语“宾至如归”），周围依然是忧郁的秋天气氛。拉丽莎办公室的窗帘放下来了。塔尔塔索夫不止一次地在那里坐过。是呀，办公室不大。通风的小窗敞开着……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仍然不在。

但是，在与之平行的第二个窗口，加丽雅正向外张望，眼睛盯着秋天褐色的树

木，发现了在树木的上空（在它们的树冠上空）是一片阴郁的天空。她也发现了塔尔塔索夫。

“萨恩·萨内奇，”她舔着厚嘴唇（刚喝完一杯咖啡）招呼道，“萨恩·萨内奇！你怎么不到这儿来？”

她又提高了声音喊道：

“到这儿来吧，干吗还坐在长椅上！”

塔尔塔索夫（甚至连买咖啡的钱都不够了）停顿了一小会儿才回答，有点儿懊恼：她最终想起来，他叫谢尔盖·伊里奇！而通常！……通常是，亲爱的，他希望和拉丽莎聊天。这就对了。那么，然后呢？……然后，我们走着瞧。

加丽雅来自梁赞省；那里的人都是乐天派，舌头很灵。

“看吧，可别看漏了！”

就在窗口消失了。

但又探出头来，喊道：

“我们这儿有个醉鬼。脾，脾气不太好！捉弄傻瓜，他像个艺术家似的……两只手都握着画笔。就这样！左手一支，右手一支——用两支笔很快就画出来了。”

然后，她就笑了起来。梁丽雅似乎也在她背后笑了起来；找乐子！……帘子拉上了。

塔尔塔索夫开始感到寂寞了。

他似乎有点生气了。试想，我等啊等。那里呢，过去……（如今，原来的生活让他感到神往了！好记性！）我个性急的人，为什么不愿意在那里生活？我肯定已经赶上了拉丽莎，如果乘下一班无轨电车的话，……就可以来到她面前，已经可以拥抱她了。

他又开始寻找缝隙，草丛中的小缝，窟窿，漏洞——任何一个狭小的凹洼都成。

他从长椅上站起来，随着神经质的、敏锐的眼睛的引导，向前走。

在脚下树叶的簌簌声（秋天的音乐）中，一个小洞显露了出来，老鼠洞。小动物正在从里面往外搬家，预先做过冬的准备：搬进最近的地下室，准备过冬。这就有了我们见到的小洞！……塔尔塔索夫稍稍扒开小洞，用树叶围成一艘小船的形状。噢，就是这样。一边想一边旋转着进入……嘿！……在小洞深处出现了一个狭小的空间，塔尔塔索夫又被它拽住了，衣服也被突出的硬物挂破了。

由于越来越快的速度，全身心地向前（有时往后，向着过去），耳朵像是被堵住了，吱吱响。突然，袖子被拽住了，塔尔塔索夫身上的短大衣被扯落了，口袋也被撕开了……成了那边的一块抹布，飘在风中！在呼啸着的反常天气里。

通常说来，过去了的事物不会等我们，但这一次，塔尔塔索夫非常幸运，他的遭遇还不错。那里是什么扣子和扯落的口袋呀！破大衣，无轨电车车票，钱，一切都微不足道！塔尔塔索夫躺在床上，拉丽莎在旁边。年轻的……

当然，他已丧失了最初的感情冲动。稍稍迟到……但前方是整个的夜。

塔尔塔索夫的耳朵不再堵塞，鸣响也消失了。拉丽莎的闹钟还在抽屉柜里，在屋子的深处熟悉地滴答响着。衰迈的丑八怪吃力地追赶着时间的脚步。

“你怎么会那么冷？感到凉？……去厨房了？”拉丽莎问躺在她旁边的塔尔塔索夫，感到很奇怪。

温存地移动着的双手——覆盖了她全身的那种温暖便来自它们，那种抚触的温柔也来自它们，由于它们，又重新萌生了

疾速的肉欲。唉，就是这种肉欲！……她用手指抚摸他的脊背，胸口。她愈往下伸，变得愈加温柔、愈加柔软。时而在右边，时而在左边温存地刺激着（而不是暴风骤雨式地）他结实的肚子和腹股沟。塔尔塔索夫感到呼吸紧张。手指在他绷紧了的皮肤上划出了很难觉察的细线……在寂静中，只能听到闹钟在叩击着心脏。

陶醉的感觉越来越强，但什么事都有极限。塔尔塔索夫忍受不住了，他抓起了她的手，她的手指。一个男人长期的忍受转变成了期待已久的爆发。或许，其中存在着那些时刻和她那两只手的真理？……然后，是一阵粗鲁的、难以言状的激情，持久、强壮，于是，两人都沉入到迷狂中，沉入到梦中。

但是，早晨，她敏感的、忘却一切的手指——记起了一切。那样清晰！（多亏这特殊的记忆力和清晰性，拉丽莎才可能自个儿稍早一些起来，坐在桌前看稿子，穿着单薄的长衫）显然，塔尔塔索夫还在床上，做着知识分子的梦，辗转反侧，却没有力气睁开眼睛……拉丽莎一小口一小口地喝着清咖啡，读他的中篇小说。一只严酷的手（就是那只手，那些手指）从稿子中勾掉了鲜活的生命，同时自然也勾掉了这个或另一个碰上的句子的美。她于是判决道：

“对不起，亲爱的。这是——不行的。”

一个段落吸进了一小口咖啡。她重新抿抿嘴唇，重复道：

“这也是不行的！”

昨天很温柔的那只手，用粗大的审查用红铅笔勾掉了一个又一个句子。

“但你得听我解释一下。”塔尔塔索夫在床上跳起来。

他被激怒了，突然发作，冲着她大声喊出一些放肆的侮辱性粗话。她呢，不听他的（也没听清），顾自坐在桌边，穿着单薄的长衫……眼睛继续快速地浏览稿子。

她的头甚至都没抬起来。半梦半醒的塔尔塔索夫很快就一声不吭了。他那容易受伤的灵魂突然变得清醒，安静了下来。好也罢，坏也罢，被勾掉的总共也就四行，还有五六个单词。幸运儿！并没被毒眼给看坏！是怎样的幸运儿啊，和自己的女审查员睡在一起，还有……愤怒！似乎，已经忘了别人是怎样全神贯注地勾掉他（和其他所有人一样）那些页码的。

他坐在床上，而她在勾划。

“醒了？……亲爱的，马上！咖啡马上就端来。”

她年轻，每天清晨都发出银铃般的笑声，响亮而清脆……她坐到了床上，靠近他，递过来一杯黑色的甜饮料。嘴唇给烫着了。与此同时，她的脸色每秒都在变化——从早晨的快乐转向更大的早晨的幸福。女人啊！半醒状态的塔尔塔索夫看起来就像被施了催眠术，不明白……

他有些迟钝，目不转睛，但并不是盯着芬芳的咖啡液，而是她递杯子的手，这只手已不再是冷酷的手，也不是央求的手，而是突然重新变得虚弱的手，虚弱的女性的手。是的，是的，它甚至在一只小咖啡杯的重量下也会微微颤抖……

塔尔塔索夫陷入了沉思……可接下来怎样呢？……他需要重新回到自我！（回到现在）

“所以，我后来和她在一起。终于等到了！可以设想，我在那里（秋天的长椅上）等到了她。”塔尔塔索夫想道。

他喝完了咖啡，拉丽莎从他手中拿走

杯子。她出现了一瞬间的不安，难道知识分子就不滴东西了（黑色咖啡汁滴在了床上）？现在，她平静下来，完全并排地坐在那里，非常温柔。

“你怎么就能集中注意力呢？”她问道，唧唧喳喳，就像一个女大学生。

“马马虎虎而已。”

“你盯着某一个烟囱？某一个小洞？”

“不一定。”

塔尔塔索夫解释道，一切都出自习惯，并且通常各不相同。从这个时间进入另一个时间的难度是技术性的——你可以给自己选择任何一个圆点。哪怕是画布上的作品。试想，在这个圆点的背后存在着某一个过程……狭窄的地方，逐渐逐渐地（有意识地）在它里面巩固起来。你就像钻头似的往里旋进去，深入。然后，突然转瞬就跳进了另一个时间……

“在画布上？小圆点？”拉丽莎兴奋起来，她马上就想试一试。

但她仍然用发针在画布上扎了一个小洞。她做得轻而易举。那个小洞——就像一个狭小的针孔，牵引着目光，以及投向黑暗某处的思想。

“嘿”，她问道，“你想和我在一起吗？”

两个同时在衰老的人，进入熟悉的五层板式大楼。

“宾至如归”服务中心还在营业……姑娘们对业务很熟悉。加丽雅正在建议一位中年男子理发——又精神又时髦，而且自然，递给他一杯咖啡。机灵的拉雅在给自己的顾客洗衬衣。吹了一小时热风后，衬衣奇迹般地平整和变干了。顾客（在这一个半小时中）躺在拉雅宽大的沙发床上，让自己的灵魂和肉体得到休息。

在前厅，还没进到拉丽莎的领导办公

室，塔尔塔索夫说出了自己期待已久的愿望。（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用钥匙打开门）塔尔塔索夫咳嗽一下，清清嗓子说道，今天他想梁丽雅了。

在办公室里，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坐在自己的桌前，拿出两只精致的杯子。塔尔塔索夫坐在对面。她给他倒了一杯波尔若米矿泉水。但是，……仍然没有回答。

“我明白……钱。”塔尔塔索夫的高额头起了皱纹。

鼻梁的垂直线赋予他的脸一种紧张的神情，思想的期待。（电视观众们非常熟悉这种寻思的皱纹）

他重复道：

“该死的钱。文学正在死亡……”

他越是让额头紧张，那著名的皱纹便越明显。正在死亡的文学是否在那里，还是一个谜。但如果塔尔塔索夫一涉及到钱，他的思维总是变得相当困难。

“是呀，亲爱的。我明白。”最后，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轻轻叹息着说。

又轻轻叹息一下，以他目前的缺钱状态，和梁丽雅未必会有结果，而且，和其他人也同样如此——难道能劝说他找一个新的……

塔尔塔索夫感到很愤怒：他毕竟是有品位的！……并不是什么人都成。市场系统的变化不能使作家滑落到去追求低能儿和瘦干的女人！

他想要梁丽雅。

“请你提醒她，我是个著名人物。可以说，名气很大。”

“她们没听说过你，也不读书。对姑娘们来说，作家什么都不是。根本不值一提。你自己还在屏幕上说：文学正在死亡。”

“是的。文学正在死亡，但我——活着。”

塔尔塔索夫重新把话题转到高贵的梁丽雅身上。姑娘啊！……某个时候，梁丽雅，还有她，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他依然记得这一切。在某个时候，他会有钱的！

“这某个时候已经到了。唉，谢廖莎。不可能……我担心，甚至一个新的都未必愿意。”

“简直是疯了。”

“难道……”，拉丽莎垂低一下肩膀。不，不，她不会建议他找自己。尽管有些人对她还有兴趣……一个半老徐娘是不可能吸引一个疲倦的（对生活感到厌倦的）男人的。尤其是在那样不安的背景下，有梁丽雅或加丽雅。不是半老的自己，而是那个三十岁左右的自己。在过去……

“什么？”

“难道……”，拉丽莎打住了话头：不……塔尔塔索夫往鼻子里吸口气，变得沮丧不堪。他又开始沉浸到过去的年代？又在随着时间胡思乱想。

突然，传来一声尖叫，就在附近的地方……在邻近的某一间房子里。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马上从桌子前站起来。

“对不起，亲爱的。工作，这是她的工作……这是阿拉的工作。”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后面跟着还在抱怨的塔尔塔索夫——走出办公室，向那个房间走去，很快就走进了那房间，而棕红头发的阿拉还不曾停止抗议的尖叫声。

她那里还有一位顾客，看起来像一名现代艺术家。一般说来，是个讨人喜欢的年轻人。确实，肥头大耳的，有点醉醺醺。穿着三件套的西装（上半身），百慕大的裤衩（下面）……他正在画阿拉，两只手拿着画笔，在笔尖上湿漉漉地玩弄着颜

料——蓝色的和黄色的。阿拉赤裸着身子，身上涂满了颜料，抗议着，不——不，她叫道，她感到冷！冷！

“创新……”年轻的创作者劝说道。他用很柔软的线条在阿拉的臀部上画小鸟，似乎，还想加深底色。摹仿生活——是创新的灵魂。当艺术家开始说服塔尔塔索夫时，理念就在于，在隐秘的和依然增长的运动中，画在臀部上的小鸟会复活——时而离别，时而靠近，尖喙吻着尖喙。

“摹仿——生——活……”

“不行，这是错误的举动。”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严厉地打断他的话。

阿拉得到了支持，又一次号叫起来，颜料让她的屁股感到冰凉。

“不行，不行！……我冻坏了！快成冰了！”

“丑陋不堪！”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用画笔指点着阿拉的臀部，从大腿到脚后跟都是颜料的痕迹。

醉醺醺的年轻人完全不理睬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的话，但认为他们对他有利，向阿拉走得更近，对着她的左腿弯下身子，很快地舞动两只手（两支画笔），他画了鸟形的生殖器。

不论怎样，年轻的艺术家非常大胆，他在叩问永恒的秘密（他在大腿上用很淡的线条画了两只鸽子）。那是什么意思？他想到，——他一直在艺术上勉励年轻人——用尖喙相互亲吻。亲吻最温柔的、小鸽子的尖喙！只要大腿一挪动……

“丑陋不堪！我禁止——够了！够了！”半老的女审查员在年轻人和阿拉中间嚷道。

可那个人并不明白。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寒着脸，走到了前厅。不一会儿，提了一只新桶回来，里面

装了半桶水。

“知道这水用来干什么？”拉丽莎说不上是对谁大声问道（似乎这很重要）。

于是（大家都默不作声）——她就把桶里的水冲着醉醺醺的顾客泼过去，将他淋了个透。她做得平静而专业。瞧我，多棒啊！

那个被淋湿的人马上就垂头丧气了（还不是真正的艺术家）。从其他房间里跑出来的姑娘们把那个他掐着脖子推了出去。宾至如归。驱除出国，——塔尔塔索夫想道。创作者很快被穿好了衣服（下半身），挨了几个耳光，这会儿被送到了台阶上，滚！滚！……快滚，公山羊！

到了大街上，肥头大耳的年轻人像根柱子似的在大楼附近站了两分钟左右。他困惑莫解地望着双手（我的画笔哪去了？）。不过，醉醺醺的他，在大街上摇摇晃晃地走起来，迟疑地停住湿漉漉的双脚。

邻近大楼的小孩子跟着他奔跑，喊道：

“嗨！嗨！洗澡了！海象，海象！”

“掉进厕所里了。臭死了！”

“臭鼬！”

或许，孩子的辱骂（和身上刺骨的寒冷）让年轻人慢慢地清醒了过来……他，不被理解的创作者，四下打量。全身湿透了，水还在滴。在大街的车行道上，他精神抖擞地挥舞双手，展示着脏乎乎的手掌（黄的和蓝的），呼吁出租车司机们怜悯他，搭救他……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回到办公室。在愚蠢的冲突之后，她突然感到有点儿虚乏。坐在桌子前，久久地望着波尔若米矿泉水疾速翻腾的气泡，然后，望着塔尔塔索夫带来的糖果盒。难道茶已喝光？她抬眼望着塔尔塔索夫。

但他正好站起来说：

“我就去。我要试一试……找梁丽雅。”

吹着口哨走了出去，鼓足勇气……可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知道，这肯定会碰壁。梁丽雅是颗硬核桃。

伤心吗？……是，也不是……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决定把波尔若米矿泉水喝光，望着画布出神。（画布已经褪颜色，应该换一下）。顺便说一声，屋子里的被褥也应该换了。同时，……需要买……唉，操心！——现在她很怀念过去的时光。现在她需要等待塔尔塔索夫。

或许，她将捕捉到远古时代的他。我们试一试吧……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盯着画布上的斑点。正好在那个点上，有意识地旋进去，伴随着吱吱声走进了往事。

唉，她碰上了不快的日子。在格拉夫利特（审查机关的官方招牌）的大楼里，有一个大机关下面都会有的小卖部。那里也是一样，与小卖部平行，有一个台球室，供午餐后的休闲之用。在台球室里发生过这么一件事：在比赛中，格拉夫利特的局长在打出一个又一个台球时，突然倒在台球桌的绒布上，脑袋和整个上半身扑通一声栽倒，在那儿中风了（左眼还紧张地盯着前面）。

但还在喘气；还能稍稍听得到腮帮子擦着台球桌布的声音。医生被叫来了，白大褂刚出诊回来。在他的示意下，人们把局长轻轻地、轻轻地移开，先是离开台球桌。小心，应该用手抓住他，移出台球室——有五个在那会儿出现的同事按照示意在这么办；拉丽莎也在其中。

她抓住一只脚，一只大皮靴。

“小心，小心！”瘦小而机敏的维尤仁指挥着挪移的行动。他本人抬着局长的脑

袋，一颗巨大的、可以说狮子似的脑袋。这颗脑袋躺在一双稳定而瘦小的手中，躺在掌心。

从台球室狭窄的出口往外走，有三级陡峭的台阶——往上走要格外小心。那时，他们都觉得，这是最麻烦的事，都是屏住呼吸往上走。一步一步，大家用低声而关切的对白使步调取得一致。还有两小步，还有一小步。

三级往上的台阶似乎非同小可。其中，所有抬移的人都跟局长的死（很快）联系到了一起，都被附加了责任（而且还不止是他们。）台阶决定了他们的命运。

副局长升任局长。按照惯例，局长助理坐了副局长的位置。其余人等就各显神通了。变动甚至波及（蔓延）到了清洁工。出现了很多出人意料的新可能性。我们得说，就迈了一二级台阶，他们那瘦小而机敏的维尤仁总共也才迈了三级台阶。就是他，成了第一副局长。

据说，维尤仁还可以当局长，他没当是因为他不想（他不想太惹人注目），不想负太多的责任。局长当然很显眼，而维尤仁恰好又是那批人中间的一个，他们已经预见到了不可逆转的巨大改革。所有人很快将面临、面临生活和拥挤。地方越来越狭窄，现在，只有纯粹的傻瓜才会谋求局长的位置。

拉丽莎也得到了提升。从见习人员转为正式的工作人员；升了一个台阶。二月份，她受命审查手稿。那时，拉丽莎拿到的第一部稿子就是塔尔塔索夫的中篇小说。她就这么给撞上了。她就是拿着它，拿着中篇小说（怀抱着公文夹）蹦跳着，冲进二月的那场小风雪——冲向那个可爱的人，他正在围着高高的院墙栅栏原地踏步，在

那里时而躲避着飞雪，时而躲避着人们的眼睛。（行还是不行？……塔尔塔索夫抽着烟，跺着脚，等待它的结果）

“行了！行了！”她一看见他，就嚷道。

她坐在办公桌前哭了开来，哭得声音很低，略带愧疚感，揉搓着手帕。

特罗巴金走了，斯特洛科夫和济明娜走了。最后，在这个狭长的肠形房间里所有人都走了，所有人，除了那个不断咳嗽的阿尔申伊奇，他正瞧着哭泣的拉丽莎，认为在那样的错误中，他正好可以教她点什么（他眼看着也快要领退休金了）。她在哭，他在咳嗽。

老阿尔申伊奇压根儿就没想到，拉丽莎在稿子中发现错误的的能力一点都不比他差，甚至还强一些，敏锐一些。她能够在一分钟从稿子中发现错误，倘若……

“工作并不复杂，这是一个只需要敏锐的工作。可是，您需要证明自己——您的青春，我亲爱的。有什么可哭呢！”年迈的看家狗劝说道。

“我……我……”

“安静，安静。失误没什么大不了的，失误只是上了一课而已。”

“他是个作家，而我……”

拉丽莎把手帕揉成一团，时不时地擦着抽泣的鼻子。

“塔尔塔索夫很狡猾，和所有的作家一样……他们的命运就是这样，那是他们的十字架，拉丽莎，可以这么说。他们在每一页上都塞进了自由主义的棍棒。您瞧，瞧这儿……”

老工作人员丝毫不偷懒，重新翻开文学杂志，那上面有她太过熟悉的塔尔塔索夫的中篇小说，上面的每一页都打着标记，有时是问号（不好），有时是惊叹号（完全

不好)。

官方警告……警告……当拉丽莎尝试着向塔尔塔索夫叙述发生的丑闻时，她又一次被眼泪蒙住了眼睛，萌生了某种新的情感（它来自何方？）——女性温柔的情感。甜蜜的情感！……没有感伤，没有冲动。不过是像所有时代发生的无可避免的生活事件……“女人的牺牲”这几个单词本身听起来有点儿矫揉造作，拉丽莎从来不用这几个单词。可是，塔尔塔索夫非常理解，却不能说他赞赏它。要知道，他自己秘密地掌握着自己的王牌。好样的。不是摆骠骑兵的派头。据说，当有人问他，怎样才能迅速通过审查，怎样才能成功？……他就会捻着胡子讥笑。但这跟牺牲有什么关系……他只是稍稍（半秒钟）思索一下，难道在审查恐慌中就不能创作小说了？关于爱情的……请求她描述一下阿尔申伊奇（这是背景，背景），他的爱情话语，他是个什么人，智慧老人以什么为生——突然来了灵感！

她什么都无法记起来给他当背景，难道阿尔申伊奇常挂在嘴上的“第二条假肢总是更漂亮一些”的话——可那是什么意思？

那时，老审查员的教训本身就不过是令人乏味的东西。她的手帕湿漉漉的，很小，像一块小抹布，鼻子肿起，但阿尔申伊奇还在唠叨：

“……作者都很狡猾，突然皱起眉头，对您说，——哎，我很严肃地写这部稿子。哎，我会去除多余的东西！那些修饰语啊什么的，让我叫苦连天！……您感觉到了？”

“感觉到了。”拉丽莎哽咽着说。

“那样的唯美主义者，那样的为简练而

奋斗的斗士！结果怎样呢？拉丽莎，结果是，语言自己在筛选，语言自己挤到一起，语言自己闭合起来。主人公突然获得了完全不同的、致命的性格……”

有许多、无限多的东西会掉落在两个单词之间的缝隙里（老阿尔申伊奇向她解释）。有经验的、狡猾的作者会把多余的东西扔在那里。某部著作的本质——就是在语言中间这种无底的缝隙。世界、整个世界会掉进那里，还有时代、文明！……什么都没有了。一点痕迹都不留。这是一个狭窄的地方，这是在两个邻近的单词之间的天才而诡谲的接口！……在这些接口中，在这些缝隙中，诞生了写作的动力学，诞生了文学，而与文学相连（或在文学之中）诞生了精神的高度和思想的标准。

……塔尔塔索夫毫无收获地从梁丽雅那里回来了，努力掩饰着沮丧的心情。可怜的男人！现在，他正和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聊天。无所事事……

拉丽莎可怜他，不难了解到他在那里说的废话。他和梁丽雅的谈话（后来和加丽雅）多么无聊。没有钱……死乞白赖，喋喋不休，嘴角流着口水。

“女儿怎么样，拉丽莎？”他又问一遍。还能够像平常一样交谈。

“跟所有人一样……她在梁赞。做医生。报酬很少，也不按时支付。但她也不抱怨……”

“你贴补她吗？”

“贴补。”拉丽莎停顿一下，也感兴趣地问道，“那你的儿子怎么样？他可是个电脑专家呀。”

塔尔塔索夫摆了摆手：

“只是说说而已，电脑专家是个时髦、挣钱的事儿。他却什么都不是，给熟人打

打工罢了……哈——哈！他的朋友在克格勃工作。现在是老板！就这么回事儿！……儿子在他们那该死的地下室里已经工作了一星期，修理了一台又一台计算机——至于有没有报酬，还不知道。”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只要有人一诉苦）就成了一个乐观主义者：

“他们这一代不会再灰心丧气。他们从年轻时起就挤过了狭窄的地方——一三三！习惯了！”

“狭窄的地方？”

“对呀，我这么称呼我们这个全球性的变化。”

从其他房间传来叫声、喧哗。透过墙壁，传来一个醉醺醺的男声在唱：

“我的快乐住——住——住在……”

欢呼的声音更加有力。然后，是乌拉——拉——拉！高脚杯碎裂的声音（怎么回事？），快乐、年轻的本能的笑声。挤过去！整个儿！……那里就是真实的生活，在墙壁背后。

“我的快乐住——住——住——住在高高的阁楼——楼——楼上……”

“楼——楼上。”塔尔塔索夫摹仿道。

“在第五层楼上，又是在阿拉那里。”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仔细听了一下，说道。

她渴望温存，她渴望年老的塔尔塔索夫伸出手来，爱抚她的脸颊，哪怕一会儿也成，就像曾经有过的那样！……他在看……他猜出她的感受了？可能有一点。男人一点记性都没有。（为什么他有那往事？梁丽雅，加丽雅，阿拉——她们有多少啊！）

塔尔塔索夫还是感到了点什么：

“而你爱过我。疯狂地爱过，是吗？”问过以后，便笑了起来。

她点点头，轻声说道：

“你也爱过我呀。”

于是，他（她提醒了他）变得忧郁起来，开始谈论自己：

“脑袋空空如也，口袋空空如也。我一行字都写不出来。还是个勤劳的人！……要不是在电视上转播，我或许也会唱歌，在地下通道里，面前放个帽子。”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激动起来：

“喂，喂，谢廖莎。打住！……那你为什么不再写作？”

“没有了思想，没有了场景。能写的，已经写了。我还可以写什么？”

“人们逐渐在衰老，就会写点什么。”

“人们正在唱歌呢！”

塔尔塔索夫把脑袋歪向墙的一侧，在那堵墙的背后清楚地传来快乐的歌声。

“我们——我们——在自己的时代快——乐——乐……墙背后的声音非常大。”

煮茶的时间很长，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又给谢尔盖·伊里奇倒了一杯波尔若米矿泉水。喝吧，亲爱的。怎么了？啊？两个人突然向墙壁转过身，眼睛盯着画布……寻觅明显的圆点（和过去的岁月）。

当他们被往事拉拽进去的一刹那，她紧紧地抓住塔尔塔索夫的手。至于他（男性的渴求，抓住一切的欲望）并没有放下手中盛着矿泉水的杯子。他想把它喝完。（还有这个！）迎着呼啸的风儿，从这个狭窄的地方出去（飞出去）时，塔尔塔索夫还在匆匆地将杯子举到嘴边……痉挛着，她没有制止。他们的手变得很烫……叫着他，努力让他别停下。手已经伸出去了，但那里究竟是什么地方！……过去（不论他们被抛到哪里），唉，他们似乎总是不能在一起。在最后一刻！……他们被拉拽着，他们被拆散了整整四天。

塔尔塔索夫（刚受到惩处）撞上这四天，他完蛋了：他已经不再能写中篇小说了，也找不到任何可替代的事情干。他的书已经不会再版。他的身上一个戈比都没有了……一则广告……塔尔塔索夫在地铁的电话间里不断倒换着左右脚，大声喊叫：

“我快完蛋了！快完蛋了！”

家里的电话因为欠费而被停机了。塔尔塔索夫跳着，击打着残破的电话间，弄出一个又一个声响。恍然大悟！眼前的生活变了……他打电话，大声嚷嚷，恳求朋友们给他找一个哪怕是夜班的工作：

“我准备去当排字工人……读者来信工作处职工！我准备在编辑部里拖地擦桌子。我和儿子，我们俩，我们什么都不是。我可以给孩子们念广播……我，说实话……我曾经写过很好的童话。关于老鼠和尺子的故事……我……”突然，塔尔塔索夫失去了自制，鼻子对着话筒不雅观地抽泣起来，一个男人粗鲁的抽泣。

外面有人在不断地催促他，用硬币敲击电话间的玻璃。

拉丽莎（在那些日子）自然也无处可去。她准备校对所有的稿子。作为新手，守在电话旁边，校对……誊写……突然，有人要她帮忙办理一下图书馆的图书租借手续，可是，……可是，领导看见了她俩。从上往下，很清楚。很快就知道了，过去的女审查员非常适合挣图书管理的口粮。啊哈！拉丽莎马上和要求她过来的另一个人对换了位置，一个带着两个孩子的妇女，命运更为普通的妇女。

拉丽莎的同事当然既不沾报纸，也不跟大量的出版社联系，甚至连图书馆都不来（对过去的审查员而言，这是真正的位置。天职。注意散落的书页！）。人人无处

可走，而瘦小的维尤仁和他的自由主义的机敏被完整地保存了下来。还有呢！他突然挤进了领导层，在电视台的其中一个频道高踞要职。她来找他，一见面很快就发现了那对自信而好嘲弄人的眼睛，那种笑容！……当然，开始秃顶了。

她本人什么都不是，到这儿来只是为了帮塔尔塔索夫在电视台谋一个职位。他一贫如洗，不再写作，正在挨饿！……

维尤仁目光锐利地看了一眼，问道：

“你讲到他的呼吸还是不太稳定？”

不，维尤仁对他们的过去并不知道。他只是从反馈回来的情形猜了出来，快速地推断出了他们当时的秘密生活（如果早知道的话，她恐怕早就被赶出了审查机关）。

“那有什么关系。有那么一个位置。你猜得到是什么吗？”

“我听说过。”

他沉默了一下——说道：

“你可能还记得，拉拉，我一直很喜欢你。这个星期我们再见一次面，成吗？”

一个很沉重的停顿，她点了点头。

她红着脸，点了点头。维尤仁轻巧地在一张正方形的纸条上写了一个地址和电话——他一个出国在外的朋友的房间。

这就成了。我忍受（而灵魂在躲避，仿佛它并不属于我）……在赴这个约会的房子的路上，她还在想。每个女人都会有这样的时刻。或迟或早……她和他在一起会更冷一些！更孤单一些，更平静一些。站起来的时候——抖一抖，就像古典小说告诉我们的（像预先允诺的那样）：不留一点痕迹。

走进地铁以后，她还在为此眨巴着眼睛！闭上眼睛，像所有的女人一样体会这一时刻。每个女人都有自己的时刻……她

躺在他的怀抱中，想起了塔尔塔索夫，思考着女性的温柔。她笑了起来（有意地），当那个男人气喘吁吁，汗流浹背，越来越猛烈地抽动的時候，……拉丽莎微笑地面对那种尝试（消解这笑容）。但并没奏效，这个男人显得更有经验。

他外表看来很温存和虚弱，其实很世故。他长久地、困难地和明显地引导的不是自己，而是引导那个狂热地叫喊的她。不论愿意不愿意，从那个时候起，女人失去了知觉，放弃了自我。只要她一走开，尝试着呼吸一下凉爽的空气，他又会起来，更自信地、更强硬地引导她到达甜蜜——痛苦的圆点上，喊叫起来。他就像耕地似的工作。慢慢地、慢慢地……牵引她的灵魂。既然获胜了，她也痉挛起来。但他，就像钳子似的，压住她的肩膀：躺着，不能动弹——他继续做自己的事情。她的喊叫透过齿缝传出来，嗯，呻吟，嗯，央求。突然，变得气喘吁吁（那样，她也不成功。闭着眼睛，就像在浴场。躺在那儿，考虑着牺牲）。颤抖着，她又一次出卖了塔尔塔索夫，丧失了思想，飘浮着。男人做他想做的事，将她引向自己的“我”完全丧失的境地。但是，在这以后，现在，像个主人似的收获自己的东西。他突然很快坐起来，喝了一杯水，懒洋洋地起身，走进厨房，——嗓子似乎在冒烟！她被留在了床上，他什么都不是。

独自一人走了出来，带着那种感觉，似乎在这两个或者三个小时中她艰辛地坐了一趟火车。全身疼痛，腰酸背疼，感觉不像是自己的身体！不是自己的灵魂。有一个小时，整整一个小时都没精打采的，当她脑子里浮现当时的情景……她几乎是暗自好笑地走进这屋子——按动电梯。

拉丽莎像踩着棉花似的向地铁走去，蹲在护栏上，坐在一个弧形的管子上，管子周围稀疏地爬了一些小草。像小鸟似的飞落下来……像小鸟似的蹲在细小的护栏上，没有力气等待。没有力气等到回（飞回）家。

在这里点了根烟抽起来（那时，她抽烟）。在地铁的入口处，像大家一样。她从不允许自己这样，但不得不这样做了。痛苦如烟雾。她难以克制自己，就坐在那里抽烟，任凭别人看她，任凭别人走过去，爱谁谁。一种痉挛的声音从肺里往外窜，她还是把这个声音给吞了下去，自己给控制住了。她也很想买一瓶啤酒，喝上几口，对着酒瓶喝，像现在那些流落街头的年轻人一样，但没有这么做，还是没这么做，只是抽烟……

那么，塔尔塔索夫呢？他反正是不再写作了；也没法写作了。灵感枯萎，也不再恢复。他已没法再粘连和修补新的东西了，但是……但是，得到了新的位置。说是，转眼就是了。

那些天，为了这个位置，他还特地买了一件很好的灯芯绒上衣（顺便说一句，或许，这可能是最后一批货了）。拥有了电视台热门的谈话栏目的位置，作家塔尔塔索夫派头十足。哎呀——呀！公正占据了上风。现在，他对此深信不疑。非常自信！他认为，是他的短篇小说和中篇小说，过去创作上的功绩为他赢得了这个灵活的位置。这些写作的下流坏是多么快地放下了自己的笔啊！他的微笑、他的表情、他的步伐、他的手势与得到的这个位置多么匹配啊，而位置——与庄重的话语相匹配，而话语——与上衣相匹配。仪表堂堂的男人……

她还依然爱着他。她已厌倦了自己的生活，但还是爱着他（他的生活）。那种情感还没过去。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与塔尔塔索夫的关系公私分明，不失分寸——仅仅在生活上友好相处，不逾越界限！和他这个讨厌鬼相反的是，克制得很好，喜怒不形于色。傻头傻脑的老东西！……那又怎样呢？感到郁闷？（轻轻地挖苦一下，嘲笑一下他，是可以的，但作为叔叔——被梁丽雅和加丽雅拒绝呢？）

他那抱怨的（不满的）声音盖过了她。

“拉丽莎，你到哪里待了那么久？……一会儿在这里！一会儿在那里！……”

“我就在这里。”

塔尔塔索夫一口又一口地喝着矿泉水，问道：

“工作进展如何？累吗？”

“不。”

噢！难道她真的不累？在动荡的时期，待在讨厌的机关里难道会很轻松？

“我们为什么要郁闷呢？”他问。

不为什么。当她感到心口愁闷的时候，她就多看看窗外。那里有一片灌木丛，风儿拍打着树梢。

“不为什么。”

他开玩笑似的说道：

“我倒是希望能回到过去。”

但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不喜欢那种过去：

“可我——不。”

“真的吗？”

“真的，我当然不像小姑娘那般单纯，”她沉思了一下，“那碗饭不好吃！你知道吗？谢尔盖·伊里奇，我现在觉得自己活得更更有尊严，比那些日子要有尊严得多，那时，

我在勾划段落和句子，包括勾划你的稿子。在每一页中，寻找细微的自由主义暗示——你那些特殊的无花果！”

“无花果？”

“对呀，口袋里的无花果。人们这么说过，你忘了？而有时，我会指出并彻底勾掉那个出色的、激奋的句子。我的心都麻木了。”

“我不知道。”

“我也不知道。只是随着时间的流逝才明白的。”

小小的办公室变得很安静。

塔尔塔索夫发出了“嗯”的声音，让他的男中音发出了随后的附和声：

“是呀，那是可厌的时期。”

“我们毕竟挤过来了，”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继续说道，声音疲惫但蕴含了对正义的坚信，“我们挤过了这个出入孔：挤过了狭窄的地方。不论愿意还是不愿意，我们都变了。你以往是个什么人，干什么工作，最终留在了过去。已经没那么重要了……狭窄的地方。你应该同意的是，它改变了我们大家。”

“在好的一面呢——或是在坏的一面？”

“每个人改变的方面不一样。”

“我没改变。”塔尔塔索夫高傲地仰起头。（有点儿迟钝）

她继续说道：

“……我还记得，我的朋友中有人是怎样在寻找工作，或者完全是从头学习。所有人都过得很艰难，所有人都在拥挤。你作为作家，说说看，为什么有时还需要成年的叔叔和阿姨们再重新出生，啊？”

可是，作家讨厌哲学化的说法：“狭窄的地方……”、“过去和现在……”有多少可能呢？！我们不是在电视上！塔尔塔索夫

(思考着) 已经被激怒了。她身上的女审查员并没彻底死去，她身上的过去还在发出汨汨声。

审查员永远是道德家。他怎么会不记得！就是这个深夜抚爱着他的女人，白天用毫不颤抖的铁手……但是，塔尔塔索夫不想公开发怒，他顾虑重重。

他咳嗽了一下，问道：“好吧！我们再往下考虑……梁丽雅怎么样？”

她默不作声。

“好吧，好吧，不说梁丽雅，说说加丽雅。请告诉加丽雅，我现在在电视台。”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耸了耸肩膀：“你为什么呀？亲爱的，这么少出现在自己的节目上，它是叫《糖果茶座》吧？……哪怕你念念新闻也好，或者做个游戏！猜一猜旋律什么的。哪怕是在早晨也行，总应该在屏幕上经常地露面。现在，人们也看早晨的节目……”。

“我——是作家。”

“亲爱的，她可不理解这一点。眼下，没有人理解这一点。”

“我可以给她带一盘今天的电视录像带。”

“竟然还要这样！那种东西遍地都是。你别惊讶！……甚至这里就有录像带。顺便说一句，还是非常出色的带子！录像带是为预先浏览做准备的(为吹毛求疵的顾客准备的)。你是否知道你的梁丽雅有什么样的录像带？……啊哈！不能给你看……”

“当然是裸体的带子了。”

“只戴了副眼镜。在飞机的机翼上跳舞。”

“那么，飞机在飞。”

“是，飞机在飞。可怕的雪花在降落。暴风雪。可她在跳舞……”

“还戴着眼镜？”

“是。”

“听着，……让我看看这副眼镜。”

“不，亲爱的。你没有钱。你会吐口唾沫，粘她粘得更紧……业余爱好者的录像带，自拍的录像带……”

塔尔塔索夫感到受侮辱了，但……但重新消解了一下。(不论怎样，生活还在继续) 他只是皱了皱眉头。

“谢廖莎。你生气了？”

塔尔塔索夫不作声。

“谢廖莎！”

塔尔塔索夫不作声。在这个可恶的缺钱时刻，和过去的审查员没什么可谈的。眼下，他没词儿了。审查的……否则，就是沉默和塔尔塔索夫式著名的停顿，能够抓住任何一个面对面的机会(有利于自己交出主动权——扔掉主动权)。能够沉默一分钟，能够沉默五分钟……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叹了口气，从桌旁站了起来：“行了，谢廖莎，行了。别发愣了。”

她走了出去，想帮助他，去尝试着说服那个新人。

唉。

“……不！不！我见过他！”姑娘大发脾气，“我认出来了：他年纪又大，又阴沉沉的。一头公山羊。我不干。”

塔尔塔索夫透过墙壁听得很清楚。

“没钱我可不行。我不愿意……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亲爱的，您也曾经年轻过。应该记得，曾经多么希望，男人是有点意思的，希望笑起来很年轻，发自内心，如果他没有钱，希望他也快乐！哪怕爱他一点点——对吧？……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您应该还记得……我请求您。”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不再坚持，突然同意了她的观点：

“我明白。”

她回到办公室来，寻找说辞。但塔尔塔索夫马上平静地告诉她：“不用复述了，我全听见了。”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坐在对面，不知道往下干什么。

两人都默不作声……

“你怎么寻找狭窄的地方？”

她已经问过这个问题。（忘了）

他笑了起来：

“用眼睛呗。”

她想给他点怜悯，但又怕自己的怜悯，怕伸出手去触摸他的肩膀。触摸吧，你整个儿会融化。最初的眼睛流出泪水……

她建议道：

“一起吗？”

但是，当他们飞行着（手拉手）通过狭窄的地方时，塔尔塔索夫又开始使性子了——男子汉又怎么了！反正他既不是这也不是那的。

风儿拂过嘴唇，在耳边呼啸，他开始对着她喊。口不择言！片断式的！——更深一些……沉入到过去……为什么？……希望按照时间由此往下走。他俩越年轻就越好！“更深一些！拉丽莎！听我的。”他大叫道，据说，那里他们感觉会更甜蜜，树木会更葱绿！太阳会更灿烂！……男人永恒的贪婪，与他们永恒的信心不足是同源的。

塔尔塔索夫往前……抓住了气流，还在抽搐。她把双手伸直了——而他也赶了上来，还是没抓住。迟了！……又要分开，人啊！

“谢廖莎！”她在狭窄地方的出口处喊了一声，已经迟了。

独自一人飞行，她突然感到伤心（没

有他的过去跟她有什么关系？），她尝试着转弯和迫降。似乎——不远……。几乎……几乎很快就在狭窄的地方背后了。

就在那一天，拉丽莎从早上起走（跑）了两个编辑部和三个图书馆：都是白费劲……一天又一天地寻找。甚至连一个苦行者（晚间诵读者）的差事，一个僧侣的差事都找不到。双腿疲乏极了……没有位置，尊敬的女士！到别地儿找找看。

突然找到了一个位置。对，就在地铁旁。就是那个护栏——用弯曲的管子做成的矮栅栏。坐在那里痛苦地思索！（抽烟）大概有十到十五个人就这样坐在护栏上。他们都没猜明白（没找到）生活中的某些东西，不知道下一步往哪里走。同样，有人……衣着邈邈，眼睛发直（茫然却坚定）——在草丛里，在柏油马路上，穿着尖便鞋……

现在，她也抽起烟来，深深地吸一口苦涩——甜蜜的烟。可是，……拉丽莎把烟扔了，站起来，又坐下去……就这样突然给我们来了一个毅然的决定。对，对，她已不再抽烟。圆点。不抽烟！……把整包烟从包里拿出来，扔了。

坚定地控制（自己）。似乎拉丽莎在自己帮助自己——自己命令自己。喜悦的波涛……也出现（同时）了奇怪的痛苦：压迫着肩膀、胸口、大腿——她被挤压得喘不过气来。似乎她，拉丽莎被套上了一件窄小的东西。似乎是衣服，坚硬的，似乎是塑料的——不是衣服，而是管子。并且不是别人给她套上的，而是相反（相对我们的感觉）——是她自己，自觉不自觉地，挤进了相当狭窄的过程中。

非常清楚：她正好落在狭窄地方的背后。一步之遥。眼下，按照时间的运转，

她又得体验它（狭窄的地方）。按照生活的运转……脉搏加快，拉丽莎微微张开嘴唇，张开嘴呼吸，挤进了新的时间。

这以后，狭窄的地方呼啸着加速前进。这以后——如同穿行在隧道里。这以后可以伴随着微风飞驰向后或向前十年……但目前很沉重，目前在吱吱响……疼痛……腿刮破了，恶心。

她想（还来得及思考）——不是我一人，所有人，我们大家，整个城市。我们挤压灵魂，同时（必然地）也挤压肉体。呼吸困难……难以控制恶心的感觉……当你和时间一致的时候，时间的进程多么缓慢啊！

她松开了合拢的大腿。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呼吸更均匀一些了。她已经从护栏上起来了，向前走……第一步就跨进了新的时间，跨进了地铁的入口。

她——也不是她。

如果仅凭外表，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看起来是另外的模样；更严肃，更干巴巴（也不抽烟）。已经是另外一个女人了。但目光更精神、更平和、更慈爱……可是，我们的感情，爱情呢？……是的，她还爱着。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继续爱着。狭窄的隧道把她拽进了新时间，同时也拽着延伸了的情感。让她挤进去。但感情同样被刷洗过，某些东西被剥掉了。（镀金）感情变得很敏锐，感情学会了观察：是的，她爱过……那个怪诞而没钱的谢尔盖·伊里奇·塔尔塔索夫，爱过那个喜欢吹牛的、喜欢夸口的，几乎不再写作的男人，他有一颗不太漂亮的脑袋和一个瓮声瓮气的男中音。

但是，现在她对塔尔塔索夫的爱已经有点儿距离了。感情仿佛被压在柜子式的

记忆里。

就在这里，在地铁的出入口，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听到了一个怯生生的、清脆的女孩声音：

“大男人！不想认识一下吗？——我是梁丽雅。我叫梁丽雅……”

回过头去，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第一次（在自己簸箕形的生活中第一次）看见了那样的姑娘。非常年轻，翘鼻子，一张明朗的脸庞，站在地铁旁的柏油路上，向走过身边的那些个伊万·伊万诺维奇和彼得·彼得罗维奇们介绍自己。她忍着饥饿，瑟缩着，袜子上有几个洞……

塔尔塔索夫（不走运），更深地进入自己的过去，碰上了牙科医生。坐在那里，从一把椅子到另一把椅子往前挪。受尽了痛苦的折磨，这个大男人在那些时刻就是这副模样，坐着排队……

灰心丧气，他已经意识不到这些时日自己的遭遇（要知道，是偶然的！要知道，可以再玩一次！）。他像被施了催眠术似的靠近那扇门。一把椅子，又一把椅子——越来越远。终于进了诊室。两个健壮的男人是那么重地敲击他的牙齿。就是那第六颗（至今还记得）咬合的牙齿。两个人一起，敲裂，弄碎，欢呼着把它们拽出来，噢，好样的！……胜利者！……塔尔塔索夫走出诊室，坐下，还在哆嗦。

他弯腰对着垃圾桶一点一点地吐着唾沫，垃圾桶里，血迹斑斑的棉絮几乎堆到了桶口。垃圾桶的边上铺着一块开裂的亚麻油地毯。就在脚下。窟窿让他觉得寒冷与黑暗。只有到那时，他才猜出来。就是它！（为什么不在半小时前，他坐着排队的时候？）塔尔塔索夫集中了精力……从不愉快的往事中挣脱出来，向着窄小的缝隙的

黑暗旋进。

在一个偏远的房间里，非常安静。（姑娘们可以在这里松弛一下，抽抽烟）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的声音……是的，在请求。是的，在向她们请求，听上一分钟。

“姑娘们……谁愿意为作家尽义务？你们要知道，他有时上电视。一个好人。”

短暂的停顿，一个姑娘的声音问道：

“有钱吗？”

“没钱，没有钱。”

于是，传出了嘻嘻的笑声。然后，她们中的某一个（加丽雅？梁丽雅？出乎意料！）第二次挖苦地问道：“喂，作家算什么？！为什么要给作家尽——义务？在我们这个时代，贫穷难道不算恶习吗？”

塔尔塔索夫推开门走了进去。他非常愤怒。他期待诚实的宽容。可她们！……难道她，一个年轻的废物，就一点都感觉不到？哪怕人性的，哪怕最普通的友好的东西？

“梁丽雅……”

他美妙的男中音颤抖着。

“梁丽雅。”嗓音更浑厚、更深沉了。（多么痛苦的嗓子的颤抖）

可姑娘却默不作声。

塔尔塔索夫气恼地吼道：“我就走，再不来！”

他转过身子，缓慢——缓慢地走出去。这几位今天的受难者好笑地望着他的背影。吸血鬼。他等待着梁丽雅的反应——但一点都没有！她，加丽雅都没动。和她们站在一起的拉雅，一声不吭。这些金钱的狂热爱好者……这些躁狂症者望着他的背影。甚至还有点儿高兴。抽起了烟卷！……

塔尔塔索夫砰一声关上门，走了。

但没走多远，他在街上感到了一阵疑

惑，几乎很快就感到了。而且，正好在电话间的旁边……从口袋里找了一枚硬币，塔尔塔索夫不再着忙，给自己的老朋友打了个电话，也是个文学家。

萨莎·萨文，青年时代的朋友，终于拿起了响个不停的话筒。年迈的长篇小说作家（属于自负的一代），萨莎有点疲惫地对塔尔塔索夫说：

“是我。”

塔尔塔索夫向他借钱。

是的，是的，他非常需要钱！借钱！眼下他很需要钱！……知道是萨莎以后，他不能不讨好地给他脸上抹粉，不停地许诺。几天以后，对对，过两天，他，塔尔塔索夫安排萨莎上电视，邀请做《茶座》的嘉宾。做什么？……他们在一起坐坐，谈谈艺术，没别的什么……一点儿乡愁……只是，老朋友现在需要在钱方面帮助一下塔尔塔索夫。

萨莎请他原谅。

“请原谅，”他说，“谢廖莎，我完全不理解你。我是个现代人。我也毫无办法。所以，先拿走你的糖果，钱——以后再说。”

塔尔塔索夫有点着急了：“萨莎，眼下我真的很需要钱。别忙挂。”

萨莎沉默一会儿，想了想：

“请原谅，老伙计。我是个现代人。钱——以后再说。”

塔尔塔索夫骂了一声，扔下话筒，有点心疼那枚硬币。

说实话，两边都有点模棱两可。塔尔塔索夫自然不可能绕过上层人物，让顺便什么人上《茶座》节目，上层人物也喜欢津津有味地看那些响亮的名字，他们中间谁上了糖果茶座的节目，谁没有上。他们自己也作决定。

可是，对塔尔塔索夫而言，萨莎根本不能为之增色。曾经受够了贫穷，萨莎干脆神气活现起来了：他没有钱，根本没有钱。

“……你在哪里？你到底在哪里？！你怎么了——不相信自己的姑娘们？……你疯了！或者你现在正在窥探她们？你要磨练她们的才能？”

“我在工作，亲爱的。”

塔尔塔索夫依然怒气冲冲——难以想象！在三个房间里待那么长久！喔，对对，她有一套三居室房子，但隔成了六个小房间和两个厨房——简直跟迷宫似的！

嘟哝（为了排遣）了一小会儿，塔尔塔索夫开始央求哪怕是拉雅奇卡来尽义务。

“我的上帝。这花朵多么难看！她的膝盖多么寒碜……”

“她很优雅。”

“她的膝盖最好遮一下。为什么你允许她穿迷你裙？”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叹了口气：

“你自己和她说吧，亲爱的。”

“我去说？……你跟她说吧，感化感化她。你跟她说，我是电视台的。你能够影响她们。对她们而言，你是一切——荣誉和良心！自己的母亲！……”

“你别夸大了。”

“钱，钱！只要有钱就行！……”塔尔塔索夫激动地说。

人们心理状态的变化本身让他感到愤怒：他一生都在发问，但现在却被迫在讨价还价。怎样的堕落啊！……可要知道，这一切都很微不足道，这一切——对富人来说，对这些脑满肠肥的人来说。俄罗斯文学对他们的激烈抨击难道都是枉然。果戈理、陀思妥耶夫斯基为此曾揭露和针砭

过他们，神圣的时代！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有点犯愁：

“我还记得你最后一部中篇小说。你出色地描写一个女人……在火车上……在火车的车厢里……她……其中你还描写了她微微战栗的笑容。出色的、令人悲伤的句子。”

“我记得，你好像不太欣赏这些句子。”

“我喜欢它们。”

“喜欢？”

“是的……但我那时是工作人员——亲爱的，我真蠢。我蠢透了。”

拉开桌子上的抽屉，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拿出一本塔尔塔索夫的老书——又旧又破。从那本书里露出三张白色的书签。塔尔塔索夫问……这些夹着书签的页码……想必是了解得烂熟的页码？不，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否认道，在他的中篇小说中恰恰是这些地方给忘了，其他所有的东西，还能背诵……

塔尔塔索夫发出“嗯——嗯”的声音。

他发现，陷入到回忆中，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开始闪烁着小小的泪花。他又一次望着墙壁——望着带有圆点的画布，似乎在瞄准。女人……难以满足……难道又想回到过去？嗯——嗯。

在她的房间里和办公室里挂上画，都很正常。画布一点都没有压迫感。愉快的，但不能说是轻快的（审查机关么），它们让眼神感到愉快。

“啊——啊！哦——哦！”突然听到……激昂的声音……又是在房间里。已经在吼了！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全身紧张，马上朝着喊声赶过去。

塔尔塔索夫甚至没去看一眼。他感到

郁闷、无聊。同样的事情！……他喝着波尔若米矿泉水，浏览着自己的老书。（稿子真好，真的很好！）而在墙壁背后又响起了有点像加丽雅的声音：“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帮帮忙！”……一阵喧哗……吵吵嚷嚷。醉醺醺的男人的叫声。不满的叫声！（他们被赶到了门外）

仅仅过了十至十五分钟，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回到了塔尔塔索夫身边，气喘吁吁，脸色煞白……却是获胜的神情：是呀，是呀，正常了。太吵了？——请原谅，请原谅，亲爱的！在我们的瑞典房间里发生了冲突。那里总是喧声不断。

“在瑞典房间里？”

“现在，我们就是这么叫的。我们的这个房间（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解释）——有一堵瑞典墙。哦，想起来了，还有一个运动楼梯……”

姑娘们跟着教练学习。挺直脊背，锻炼腹肌……很重要！对年轻女人来说，柔韧性十分必要。拉丽莎本人也一样，为了控制衰老，每天早晨做操来锻炼身体，做一个多小时……

明亮而整洁的房间！试想，两个顾客，莫斯科郊外讨厌的倒霉蛋，要了两个并排相连的房间。马上谈妥（或者是事先谈妥了）。联合起来。是的，是的，在这个神奇的，但有点儿吵闹的房间里相遇。尝试着（你想想！）安排一次性交，一次群交，无聊而无情。在瑞典墙上。四个人一起。他们让姑娘们光着身子爬到天花板上，把手松开，倒挂在那里。

“技巧运动员？”塔尔塔索夫感兴趣地问道。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勃然大怒，技巧运

动员，登山运动员！你在开玩笑，但拉雅受不了这高度……嗨，怎样？怎么能够四个人一起呢？这些蠢货想出一个什么名字，“香蕉协会”——当然，在这个天花板下，拉雅受不了，头晕。她希望低一点，他们不答应……和她并排挂在一起的加丽雅告诉道，拉雅满含泪水，手脚发抖，那样一种香蕉！她连屁都被吓出来了。加丽雅（你也听到了）开始喊叫！我赶紧过去，勉强解开了拉雅。我的手都在抖。嗨，就像从十字架上解救人似的！我使劲掰开她的手指，可怜的姑娘，紧紧抓住横杠，跟个木头人似的。这些个坏种，醉鬼，先一个劲地夸她——回来让她爬那么高！

好在其他房间的姑娘们不忙，过来帮忙，赶走了他们……醉鬼们在街上大声唱歌，而一名警察微笑着站在街角，他觉得很好玩。

故事很紧张；她也讲累了。塔尔塔索夫同情地觉得，拉丽莎的钱挣得不容易。

他给她倒了点波尔若米矿泉水。

“我想歇一歇。”她说。

而塔尔塔索夫把巧克力的糖盒向她推近一些：“吃一点！味道很好！医生说，甜味可以卸除心头的负担。”

加丽雅！……敲敲门，走了进来。就一分钟……她用近乎耳语的声音说道，想跟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讨教一个建议，私事……瞟了一眼塔尔塔索夫。

“好吧，”他站起来说，“我去看看梁丽雅。”

边走边跟拉丽莎说：

“泡点茶，浓一些。”

原来，加丽雅并没有什么私事：不过是今天来了一个不寻常的电话。一个小时前。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刚好不在……一个

加丽雅不太熟悉的男声……但从发音来判断，是个有教养的人。对，他也这么介绍自己。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问：“谁？”当她在电话里听到说出来的姓时，差点儿没喊出来：维尤仁。他要干吗？……没事，只不过关心一下。问一问，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过得怎么样？……问一问，她的生活是否很顺利？工作怎么样——是固定的吗？……很想和您聊聊。可是，您拉丽莎，刚好不在……

“已经打过两次电话了。”加丽雅边走边说。

剩下独自一人，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感到脸红了起来：我的上帝！这个维尤仁还以为她还没有固定的位置……想起她来了！可能，她需要一份编辑部的工作，在电视上露一个自己的镜头，或者在报纸上……大人物维尤仁。知识分子！不会忘记！

但是，内心的激动（脸上的红晕）没停留多久：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再也不想回到那个世界去了。她已离开那里。她甚至不希望别人记得她。

她站在窗前，伸直脊背，自己工作着的肩膀。她的工作不甜蜜，也不高雅，但很诚实。对，诚实。如果需要给维尤仁先生答复，她不准备告诉生活的困难，不想支支吾吾……她不希望那样。过于狭窄的地方。她不想回到他们那个下流的世界，下流的，下流的！（她痛苦地重复道，为过去感到痛苦和羞耻）——在那个空格和句子的下流世界里，在那个地方，爱情……尊严……良知……仁心……——一切，一切，一切都落进了狭窄的空隙，掉进了两个单词之间的缝隙。

塔尔塔索夫回来了。可以大口大口地

吞下多少矿泉水呀！肠子都冒烟了……她没在……她又去了哪里？这就是她们，今天的职业妇女！塔尔塔索夫气恼地寻找着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在前厅跺着脚。

房间……房门严实地关闭着。

“这是错的！错的！”从左边房门传出了一个姑娘不满的声音。

一个男人低沉的声音：

“那怎么办？”

“我说，是错的。”

“那为了过错——专门付出代价？”

她哭诉起来：

“我马上去叫人！叫拉丽莎·伊戈列夫娜！”

男人的声音（不满，却尽量压低了）：

“好吧，好吧！你被吓坏了，可怜的人！”

“梁丽雅。”塔尔塔索夫叫道。

但对姑娘来说，尽义务是很可笑的事。“塔尔塔索夫叔叔”很讨厌。而如果让他四肢着地，叫两次：“哞哞……”——就是一头公山羊！……听到他的叫声，她们稍稍转过优雅的脑袋。

她们生气地说：

“您看见了，我们正在休息！我们只不过松弛一下……您有没有良心啊？”

梁丽雅、加丽雅和棕头发的阿拉在这个僻静的房间里喝咖啡，抽烟。她们在休息。那么，休息的主要内容是什么？抽一根万宝路香烟，笑一笑！交换一下新闻，心满意足，唧唧喳喳。

“……去第四个房间。今天，我想在那里听听录音机。希娜喜欢音乐。希娜会来找我。”

“你好，加里克也来找我！他也爱好音乐。”

“加尔卡，停住，停住——别忙走！”

……没人可以和希娜相比。希娜——就是希娜。对我来说，希娜——简直是海滨疗养院。”

“我们都能听到海浪的喧嚣了！”梁丽雅俏皮地说，三个人都笑了起来。

塔尔塔索夫已经忘掉了她们的讥笑。一个叉给勾掉了！坏事他都不记得……站在窗口，他招呼加丽雅（正面对着他）。过来，近一点。哪怕是加丽雅，到这里来……半分钟也成！

加丽雅手里夹着一根正在冒烟的香烟，走了过来。

塔尔塔索夫低声说：

“我在电视台主持一个节目。我可以给你看看。不定期地……”

“那您在那里做什么？”

塔尔塔索夫试图向她解释什么是《糖果茶座》。

“我甚至无法想象！”加丽雅哼了一声，“为什么会在屏幕上展示像您这样的人？”

塔尔塔索夫生气了：

“什么叫——展示！笨女人！……是我展示这个或那个人。”

“往下呢？”

“什么——往下？”

“您展示我——是吗？”

“在电视上展示一个人——这要给人一大笔钱。我也只是尽义务……”

姑娘把烟头掐灭，叫道：

“蒙孩子啊！在电视上展示我们——为什么？”

“去你的！”

棕红头发的阿拉调皮地问：

“光着身子展示？或者是穿着泳装呢？”

三个人都嘻嘻笑起来，但塔尔塔索夫用手指指着她们，气愤地说：“既不光身子，

也不穿泳装！这是个严肃的节目！”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向房内望一眼，叫道：

“谢尔盖·伊里奇。喝茶了……”

姑娘们马上停止了嬉笑。

她把塔尔塔索夫领到自己的办公室，让他坐到桌前。茶确实已经煮好。泡得很好！拉丽莎·伊戈列夫娜递给他一杯。

把盒子往前推了推：

“您的巧克力，谢尔盖·伊里奇。就着茶吃……确实——它的味道很好！”

塔尔塔索夫不作声，脸上表情很痛苦……对生活的怨恨，对耗尽的才能的懊恼，同时压倒了一个男人。额头，下眼窝……脸颊交叉布满了一些小小的皱纹。

他不时地喝上一口茶，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走到窗前，但又转回身来……站在背后，爱抚男人的后脑勺，脖子，抖落肩膀上的头皮屑。

“生活流逝了，谢廖莎。”她同情地说。

“流逝了——好吧！”塔尔塔索夫先生粗鲁地说。

突然，他不再阴沉着脸色。他寻索着坑洼的地方（在哪里都行）。啊哈，在门上！不久前换了锁……一个刺激想象力的黑色小洞让他感到惊奇。作为一个狭窄的通道，它引向门背后广大的空间。

“我找到了。你怎么样？”

“我也找到了。”

空气在颤抖……

通过飞行，塔尔塔索夫显得更年轻，驱除了心头的忧伤，飞进了狭窄的地方——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跟在后面。过去可能使他们再度分手，但这一次，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还来得及，她抓得很紧。

“一起?! 一起! ……”她大喊道，大

口大口地吃着身边的狂风。

手——抓住他的手，（紧紧地）手指勾着手指，他们在呼啸声中穿行在喉咙似的收缩着的隧道里。拉丽莎前面是一个未完成的建筑。她飞呀飞……有时会碰到拱顶，有时会在收缩了的空间里碰破自己的腰肋。但她一刻都没有放开男人的手，明显能感觉到它正在减肥（手越来越年轻）。

“放开我的手……”

他们躺在一起（就这样）……在她的房间里，在她的床上，互相爱着对方（这就是一切——对，对，对！），拉丽莎一分钟都没清醒过。并不像曾经期望的那样。这种亲热稍早些时候有过（有过。已经……）休息。

可是，一起……闹钟在抽屉柜里熟悉地滴答响。留有已经变凉的咖啡渣的杯子在桌子上寂寞地放着。

“睡了吗？”

他没回答。

在他们的爱情活动以后，疲乏的他喜欢沉默一会儿，安静下来……每一次，拉丽莎都会抚摸脸颊，检验自己的青春，有没有皱纹。微笑。是的，年轻……

“睡了吗？”她揪了揪他的耳朵，希望年轻的塔尔塔索夫不要在这一刻把思绪飘到过远的地方，像很多男人在亲热之后做的那样，希望他别忘记这一时刻的义务。别睡，别睡。

他没睡着。（没睡着也没忘记）但他已将脑袋转向了另一边，那里可以听得到她的闹钟。我们这是多长时间一次？

拉丽莎想说点温存的话，想絮叨一番，但做不到。怎么回事？……唉，就这样！原来，在那个晚上他们小小地发生了可爱的争吵。拉丽莎想跟塔尔塔索夫解释……

承认错误……但没能……

她什么都改变不了，张开嘴巴，磕巴嘴唇——没有声音。（注定要在这种极其微小的争吵中生活）

她背对着他躺着，塔尔塔索夫（无意地？）用嘴唇碰了碰她的背、肩胛骨。碰触在她不能算完全的和解，但还是温柔的，激动的！……拉丽莎啜泣起来。她试图回忆他们那种可爱的争吵是多长时间一次（它们有多少次）。一周？甚至是两周？……我的天哪！

塔尔塔索夫同样明白，过去——并不按照别人的意思。那里同样是多元论。而返回——是风险，也同样是寻找……是的，是的，一个人应该在往事中寻找自己的东西——用双手在松脆的沙子里翻寻！……并排躺着，听得到双方的气息。身体的气息在逐渐地耗尽（活过）。

拉丽莎翻了个身，很近，眼前——是她的背脊，她雪白的肩胛骨，胎记……身体白得让人吃惊。塔尔塔索夫打断了思路，用嘴唇去轻触她凸起的肩胛骨。

嘴唇在轻触，它们自己温柔地合拢。还是需要——拉丽莎没有睡着，起了反应，微微颤抖，啜泣起来。但或许是感觉如此。

他的动作很慢。她的脸上保持着幸福的意味——含着一点笑容，每次他躺在她的床上都这样。

但是，幸福逐渐在融化。可在墙上……那里是什么？……塔尔塔索夫不安的思想又开始沉入到更深、更深的地方。（更深的过去。他希望那样）

拉丽莎同样用嘴唇轻触他的脊背。（他听到，她犹豫了两三秒）现在，是他背对她躺着。应该想到，他的肩胛骨是粗糙的（或者显得高一些）……所以，她的嘴

唇先是伸长了，然后，嘴唇轻触肩胛骨下面悄悄战栗的凹陷处；男人最危险的地方。

塔尔塔索夫瞟了一眼胖乎乎的闹钟。

拉丽莎也看了一下。现在，她想问——他怎样在寻找狭窄的地方？

没等拉丽莎发现，他就不见了。很快！……

她迅速找到了某个通道——紧随其后，目不斜视地快速通过狭窄的地方。耳朵被堵塞！……

已经到了狭窄的地方，很快，塔尔塔索夫抽搐着，为了拐个弯，为了重新回到过去。需要多少时间才能回到过去的日子……更深！……不走运……

但是，他似乎还不太远（勉强强在糟糕的日子后面）。似乎又在那个破旧的电话间里……他往某处打电话，不间断地——询问某次火车——他为什么要这样呢？——再度激动地向某人大声谈论可诅咒的金钱。

稍晚，他给出版社打了电话，试图说服他们，他的中篇小说很好，很适合当今时代。他的中篇小说《在所有时代》，难道不是吗？……可是，这些笨蛋只是客气地嗯哼几声。显然，他们非常怀疑……“我已经被遗忘了！被遗忘了！”塔尔塔索夫嚷道，在电话间里犹豫不决。解释，无耻地恳求……心情沮丧和唇干舌燥地叫嚷。

在电话间里玻璃和金属的衔接点，塔尔塔索夫偶然发现了一道缝（它后面强邀的黑暗）。一看见它，他很快就冲出了时间！去他的，什么火车，金钱，狂饮无度的老乡！什么书的再版，散文编辑部变样了的聪明人！你看！他呼啸着向后疾驰，向后！朝着相反的方向！稍稍减速……原

来，还是不远，还是那些日子，那些个日子。他娘的！

不知是灵魂的离散，还是狭窄的地方不让塔尔塔索夫更深地进入他的过去。不让……没有给他一个幸福的时刻，当他的脚步还很矫健和轻松的时候……当他不断推出短篇小说和中篇小说的时候。当年轻的妻子……当他和可爱的女审查员偷情而血液沸腾的时候……

一点一滴。

“天气真糟糕。”塔尔塔索夫嘟哝着走出电话间，踏上黑黢黢、湿漉漉的街道。

时间糟糕——天气也糟糕……顺便暖暖身子，顺便喝一杯，（压缩预算）塔尔塔索夫掏出钱包，又把它藏起来。难道啤酒……

“值得转向！”他想到。不论你寻找怎样的洞……不论旋进得怎样深（有意地），你都不可能在青春的遥远岁月里浮出来。一切不过在近旁，一切都围绕着风儿呼啸着的窄小的洞口。时间不允许。对塔尔塔索夫先生而言，不再有朝向那些日子的通道，当……家庭，妻子，小儿子，和……文稿。唉，文稿。（早晨快点来吧——成了一张白纸！）一切哪去了？……哦，时间，停留一下！——先知请求道。那么，等什么？有什么可等？……

怎么了？——还想试一试？……我们再尝试一次回到过去？……她的母亲在哪里，裂缝在哪里？

哎哟，哎哟。塔尔塔索夫在自己的过去中又出现在某个电话间里，在那里冻得要命，拨电话，借钱……骂人！

下流。

“你在哪里待那么久？”

“嗯，嗯。”塔尔塔索夫答道，由于走

得太快，呼吸还没调匀。

“多冷啊，潮湿……”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坐在桌前，冷得抖动着肩膀。

塔尔塔索夫没精打采地叉开手：

“秋天了。”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职业妇女，家庭主妇！）埋头在稿纸上，勾掉数字，添上数字。

她抬起眼睛。

“我从来没有给你读过……你最后一部中篇小说。你想吗？我喜欢的页码。”

“不想。”

不就不。她又一次凑近稿纸。

“你在研究预算？支出——收入。都是你自己干？”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留心听了一下：屋子里很安静，她的姑娘们非常可爱，打扮得很好，一切都好，一切都正常……还是她自己！计算——核计！（检查一年的预算）在她简单的工作中，经济应该是节俭的。

“茶怎么样？”她问。

“茶，哦，茶，多少都行！”他嘟哝道。

预算归预算，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想道，塔尔塔索夫不会消失，没地方可躲（他就坐在那里），突然觉得那颗富有生命力的心脏一阵抽紧。抽紧……现在又甜蜜地松弛了。要知道，这是爱的器官！（它工作和忠实地服务了多长时间了！）塔尔塔索夫不能谈论第三者：譬如某个其他的女人……女性心脏的不变特性——他突然被触发灵感？谈论那时到维尤仁那里去的牺牲。哪怕是一种暗示。

不安，带点惊恐，（不，不！男人是不会理解的！）她给自己倒了一杯波尔若米矿泉水。有人敲门。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用嘴唇去贴气泡，

不安尚未消失。预感？（门又被敲了一下，又一下）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喊道：“请进！”门又被敲了一两下。进来的是……加丽雅。

加丽雅穿着一件白背心，乳房和肚子绷得紧紧的，看上去非常有朝气。她长得很匀称。（喝完了咖啡，抽过了香烟，眼下显然有点儿郁闷）

于是，郁闷的她来到这儿：

“这位大叔在哪儿？……有什么义务？”

站立在门口，加丽雅没敢走进办公室（出于对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的尊敬）。她只是远远地冲他挥挥自己的纤手：“来吧，演员！”

“作家，我是作家。”塔尔塔索夫纠正她。

“没有钱什么都不是。”

她用鞋后跟咯噔咯噔踩着前厅的地板，瞧都不瞧一眼，回到了自己的房间——塔尔塔索夫咽下了一口憋了很久的唾沫，跟在她身后走了。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一听到他快速的、担心被加丽雅落下的脚步声，马上就感到不安。（但要知道，不是像当初没有这个人就难以生活的年月里的不安）“需要！我仍然爱……”她想道，摸了摸胸口，心儿感到了刺痛。

主要的是——别马上抱怨。接下来我们就有能力。我们超过……

她竭力露出笑容，又喝了点波尔若米矿泉水，饮料真棒！（应该订一箱）

又有人敲门了。

“您好！”

一个男人。衣着考究。秃顶。眼神非常、非常熟悉……我的天哪！他怎么在这儿？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对他在这里出现，与其说是窘迫，不如说是惊奇：他属于那

类人，属于有权有势的那类人！通常在昂贵的浴池里寻欢作乐，在内部富裕的膳宿旅馆里……因为那里有一些赤身裸体的姑娘来安抚他们——两三个一起。……粘贴受损的东西。他在这里干什么？在她安静的、普通的小店里？

维尤仁，养尊处优，衣着高档，（他，他！脑袋谢得光光的！）微笑着，压低了嗓音，重复道：

“你好，你好，拉丽莎！”

他开始讲述，怎样费尽周折地找她，怎样打电话，她的姑娘们（隐藏得很深！）对一切保密。怎样的隐秘啊！怎样的训练有素啊！……但他依然从她们那里获悉了地址，眼下，很高兴、很高兴、很高兴地看见了她——你好啊！你好！

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扫了一眼窗外，发现那里停着他的小车。气派的小车，但并不豪华（作了伪装）……没有司机——自己一个人来的。

“一个人，一个人！”维尤仁察觉了她眼神，笑着说。

在那样一种新的情势下，拉丽莎·伊戈列夫娜不知道怎样面对旧相识和老同事，表情很严肃，很生硬。这种举止总是帮她摆脱困境。她很高兴，她很高兴见到他。可她这里很平常，姑娘们很普通、很朴素。没有任何新花样和过失。这里宾至如归。很高兴接待他……很高兴看见您……

“用你，就用你来称呼……拉丽莎！别不好意思！”

“很高兴看见你。”

她继续说——她已听说他令人晕眩的提升，知道他在当今上层的位置，但是……但是，她的姑娘普通、平常。他要她们干什么？（如此青云直上的领导想到某

个地方消遣）

“什么姑娘们！我找你。你，拉丽莎……”

她根本没法相信这一点。愚蠢。

“你别不相信！我记得。是的，忘了……是的，时间……但不论怎样我还记得我们的约会。你想……我突然知道了你在哪儿，仿佛突然冒出了火焰。敏感的冲动，转瞬间的冲动。但是，是那样一种力量！”

她不知道想什么。（他要她）

维尤仁感到自如了一些，脱下自己漂亮的浅色大衣。从纸包里拿出一瓶重重的香槟酒……上面有红色的广告条和斜贴的标签。

“按照惯例，拉丽莎。我们将在一起……你允许吗，啊？”

她要做选择：愤怒地大吼？或者是轻轻地挖苦？制止这个男人（她能）——最普遍的做法是嘲笑。

但维尤仁似乎早有准备，说道：

“顺便说一声，电视台现在正是干部换班。精简。要赶走老人们——其中包括赶走塔尔塔索夫。”

这句话让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脸红了，触动了她的记忆……马上感到不好意思。但她明确而严肃地说：

“我对塔尔塔索夫早已心凉了。”

“我明白。但毕竟……按照惯例的话，你大概不希望他被赶走吧？”

她耸了耸肩膀，想道：“我，不知道。谁知道呢！……”沉默着，有意拖延着回答。

但她还是说道：

“我不希望。”

“这就是了。要知道，这很重要……你知道，这对我们大家都很重要。就是正在

逐渐衰老的我们大家，相互支持是很重要的。尽管有距离……”

维尤仁又问道：

“根据惯例，啊？”

她点了点头，先走一步，抓起电视台男爵的手，带出办公室……她尽自己的努力，臆想了一个男爵……甜蜜一些！微笑着控制住自己，但是，有点儿恐慌地陷入到意外的情景中（塔尔塔索夫和维尤仁可别撞上了）。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牵着维尤仁的手，带着他。

“到这儿来。”她心情沉重地把这个男人带到了备用房间。但这里更简朴一些。没有她的招呼，姑娘们和其他人不会进到这里来。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在这里休息。

他没忘了抓起香槟，带有广告条的……小心地把酒瓶放到桌子上。

“美妙的房间。这里很温馨，这里很安静。”维尤仁低声说，已经开始想温存了。

是的，安静。

她推开他的手。

“我去给你带一个出色的姑娘，梁丽雅。”

“不。”

“你会喜欢的。”

“不，不！”维尤仁坚决地（但声音很低）对她解释，他是一个老男人，不是那么简单。他有一些问题——什么问题？——那样的问题，例如，他没法和陌生的女人。已经不行了。不行，也不想。任何姑娘。只有和以前的熟人。他嘿嘿笑道：只是按照惯例……

维尤仁，仪表堂堂，魁梧，秃顶，（曾经瘦小、敏捷！曾经多么机灵啊！）用颤抖的双手去脱拉丽莎·伊戈列夫娜驼色的短上衣。他说，我着急，急不可耐了。那时，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坐在床上。她通常

在这里休息。床很干净、整洁。你别着急，我自己脱……

但他依然急慌慌的，说道：年老的维尤仁的问题不仅是对过去那牢固（放不下）的记忆，不仅是必须和过去熟悉的女人发生重复的爱情，而且还在于，一年一年（随着年龄增长）他和熟悉的女人做成功的事也愈来愈少了。最近一次成功的只是著名的“总统式”性交，经常性的变态……带给女人……口交的幸福……——是的，胡搞，你说得对！胡搞，怪癖，倒错，否则就没意思，无法满足。一切都是徒劳……

“怎么会这样呢！要知道这不好……”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望着他。

她既生气，又伤心（为他）。饱经沧桑的女人很不乐意地理解这些变态的床上新花样。胡来。愚蠢的怪念头！（从来不怪罪男人的愚蠢的怪念头）但是，她忍住了。关于牺牲的想法让她感到窒息。而维尤仁急忙向她解释：“你要理解，整个世界都这样，拉丽莎，这是灾难。我请求你，你要理解！所有高官，部长们，所有显要人物都染上了这种病，我们的灾难……办公室的灾难……我们需要同情！”香槟酒滋滋地响，维尤仁一口喝掉了半杯。“你要同情我。同情……我很可怜！……找了你好久。我补偿……”他嘟嘟啾啾，很快从身上脱下三件套的西装，突然解不开领带了。

当她更明白一些的时候，她也变得更简单一些。他的生活应有尽有。“可怜？”她疑惑地想道，用双手捂住感到凉意的乳房。

在墙壁那边，塔尔塔索夫也在试图向加丽雅表白自己复杂的感情：

“……如果是尽义务的话，你能以特别的感受来体会一个女人。嗨，我……我已

经全新地感觉到你的乳房……你的腰肢，屁股……完全是另一种感觉。来，再来一次……嗯！……嗯……舒服吗？”

“哦，哦。”

“嗯——嗯。”

“哦。”

“嗯——嗯。”

“哦。”

“嗯——嗯……我想弄明白：为什么……嗯——嗯……义务做这事那么快乐？尤其是第二次……嗯——嗯……为什么？有点儿像贷方的生活，啊？……嗯——嗯……你怎么想？”

“我想，你不过是个吝啬鬼，叔叔。”加丽雅说道。

但差别在于：这一次，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在和维尤仁的过程中没感到自己的屈辱。（而没有屈辱——也没有牺牲？）相反，不是她，而是男人似乎事先有罪。温存着……他的手指是那样柔软、细心，触摸着她的大腿和肚子。她甚至明确地认为，对，对，有罪，受屈辱，——他是因为自己赤裸的缺点（看不到领导的痛苦）而有罪，而受屈辱。他自己也知道，很屈辱，——否则他为什么发抖，像灯旁的螟蛾，在她的膝盖中间拍打。

他还在嘟哝，絮叨——不连贯地喊叫：

“这是奇迹。奇迹！我又……我……重新感到了生活。太棒了……我……”

他的词语冲了一个出来，又被另一个截断，可面孔依然埋在她的怀抱里，沉浸在她并不完全明白的接触中，这接触意味着某种缓慢的爱抚的开始。

如果低下眼睛，拉丽莎·伊戈列夫娜的目光马上就会撞上他那颗巨大的秃脑袋。看起来似乎是她的肚子鼓了起来，就好像

那个时候的肚子，伊戈列夫娜怀着自己的女儿……跟那时的肚子丝毫不差。雪白！耀眼！……就像这样轻微地蠕动，感觉。哦，不不，它敏感地抖动，就像这颗有罪的秃脑袋一样抖动。

“别，别！”她低声叫道，那里出现了轻微的（明显是偶然的）刺激性的触摸。所以，那个男人更为自己有罪而不安：

“请原谅……请原谅……拉拉。”

为了说出这几个听得清的字眼，他应该移开一会儿。慢一些……喂，你看，你看，我多温顺，多听话。她看了一眼，眼神马上碰到那颗秃脑门，看见那个男人胆怯地抬起来的幸福的眼睛，战栗着的玫瑰色的舌尖闪了一下，嘴巴张开了……那个男人大口大口地喘气……

她能够允许——也能够不允许。看需要而定！这让她心驰神往……一生之中，她，卑微的女审查员，原来也可以成为伟大的审查官，自由地决定给还是不给，给或者不给生命……

女始祖的怀抱？……数百万人（未来的）直接依靠着她以往卑微的生命。通过她的女儿，她的外孙，往下，往下！简直会疯了！……伟大的母亲的想法，最不可能是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本人的想法。因她而陶醉的维尤仁，为这个想法而生活（不由自主地心灵感应着她）。他感到幸福，在这一刻喘不过气来……着急地……他的秃脑袋耳根的头发看起来好像抖动着的蜜蜂的翅膀（像采集花蜜的蜜蜂）。挪开……但只是一小会儿……眼睛紧盯着拉丽莎的眼睛，也可能更高些，盯着庄严的白色天花板，也可能是盯着窗外的天空——欣喜地喊道：

“你们，女人——真幸福！拉丽莎！每

个女人都有这个奇迹……这个狭小的……奇迹，奇迹！”

他埋头沉浸在自己的享受中，而拉丽莎·伊戈列夫娜把手放下去，宽容地爱抚着巨大的光脑袋（它已经平静了，变普通了）。她轻轻地在耳根抚摩着它（脑袋），温柔地奖励……好好活，喝吧，畅饮吧，愿你幸福。

感觉到温柔的传送，维尤仁又马上挪开，抬起了圆脑袋，又用断断续续的声音说：

“你可知道……人，垂死的时候……钻进一个隧道。狭窄的大门，狭窄的门！那里——是第二个奇迹。我们的生命的第二个主要的秘密……”

他调了调呼吸：

“我们走了（离开生命）和我们进来（进入生命）都通过一个狭窄的地方……这就是最深邃的哲学深度，其余的一切都是虚无，尘埃，鳞片……生命中只有两个奇迹——而其中之一，那第一个奇迹——就在我面前！……拉丽莎！我……”

厌倦了听那些杂乱无章的话语，她用双手温柔地抱住秃脑袋，贴近自己，堵住絮絮叨叨的嘴唇：“别说了，好朋友！够了！”

“哲学的意义……”他大声叫道。

但她轻轻地拍了拍突然抬起来的秃脑袋。别动，喝吧，畅饮吧……

躺在床上，眼睛看腻了白色的天花板，她回忆起年轻的自己，动人的自己！（在男人空虚的、忙碌的眼睛中寻找爱情的回应，多么长久了啊！……）可现在，他们全在这里。年轻的……强壮的……老人和青年。著名的和无名的。棕红头发的和黑头发的。成百上千的男人，（又是这个想法……或者

其他的？）数百万，聚集在她怀里，就像在入口处。请求着进去……现在，她爱他们所有人，因为她爱塔尔塔索夫，这就是关于她的爱的叙事。

维尤仁抬起头，可那是怎样的心灵感应！激动……潮湿的嘴唇，吧嗒着——他要干什么？

“你知道……告诉你。确实，有人希望塔尔塔索夫丢掉他的位置，赶走他（如果没有人帮助他的话），他们已经瞄好了替代他的人。”

她不作声，严厉地（从上往下）看着：那你就帮助他吧。

他明白了：

“我会帮忙，拉丽莎。我发誓……要知道，他们很快就会找到代替者。让维加·叶罗菲耶夫上。这人不笨，也同样会重复，文学正在死亡……”

“为什么要重复这个？”

“什么为什么？……影响的范围。适合电视的是，人们不是阅读。人们阅读得越少，——意味着，观看得越多。我们正在让文学凝固起来。”

男人的双手不由自主地（一想到工作上的事情）马上变得更担心和更粗糙，搂紧了她的大腿。但很快又松弛了——重新变成了温柔的、爱抚的双手。

“奇迹……这是怎样的奇迹！不，你是女人，不可能明白！”维尤仁大声嚷道，重新低下头，“嘚——嘚！嘚——嘚！”他在那里，在深处嘚嘚叫着。

“好像从来没有到过那里，可怜的人，大人物！”拉丽莎·伊戈列夫娜（微笑着）提心吊胆地想道。

她在喉咙里吞下了一团不重的、幸福的东西。那时，那个男人也进展顺利……

努力。她体验到了一阵微妙的、不雅的高潮。那里干燥，进去时嘎吱响；平淡，但仍然成功了。他行了。

他似乎有点累了，大口喘气。“可以谈一谈吗？”他马上抬起了光脑袋：

“这么说，塔尔塔索夫——你有时和他睡在一起？”

“不，很早就没有了。（唉，确实……）但这并不重要。你不论怎样都掌握着他的位置。别让他给赶出来，别让他丢了那份工资。为什么他还得过忍饥挨饿的日子呢？”

维尤仁点点头：当然，当然！……可他的眼睛还想要，还想要。喂，直接说么！……当他面对怀抱的秘密，面对最普通的圣经中树叶伪装下的这个秘密——在女人

大腿柔软的曲线中的秘密，她间接地感到了这个男人奇怪的紧张与恐惧。

维尤仁，像所有身居高位者一样，最主要的是，他过去不知道，现在也不知道旋进、钻入狭窄的地方的可能性（将我们混沌的时间转变成某种东西）。他现在也不知道，很好，拉丽莎·伊戈列夫娜这样想道。

怀着如此高亢、激动的喜悦（亦即在哲学的迷狂中），他似乎做出了马上离开的轻率决定，去沉浸在他找到了的奇迹中……把时间改变成——没有时间。走，到一切尚未出生的地方去，那里有也不会这样出现在世界上的东西……那里有非生命的无限性本身。并且，那里有一切最遥远的——沉默。



诗词十七首

诗一首

◎项宗西

习总书记沙场大点兵

阴山锐旅势巍峨，亮剑沙场朱日和。
铁甲涌流撼天地，银鹰呼啸震山河。
党旗永在心头立，锋刃更须戈壁磨。
强虏烟消如卷席，三军唱彻凯旋歌。

诗词四首

◎鹏 君

过凉州葡萄园

远丘蓬草尽吹沙，坐看葡萄架上花。
日落赤霞人共影，暗思沽酒醉谁家。

夕阳晚照

意久归无计，心期万里还。

春江人水月，冬雪雁关山。
日暖浮云淡，风轻野鸭闲。
青丝霜染鬓，哪敢问尘寰。

喝火令

笑问谁君子？无人且答言。赏花春尽
荷锄园。挥汗湿衣迟误，天气可怜寒。

旧路归云照，红霞落月残。不知阑散
独心闲。恰似虚空，恰似夜难眠。恰似暗
尘应扫，也喜梦如兰。

最高楼

谁人醉，知友一壶茶，做伴一园花。
暖风吹面天如碧，冷香迷眼柳成芽。鸟儿
鸣，蜂蝶舞，满枝丫。最喜看、鸭鹅
鸡狗逐，更乐见、豆蔬桃杏沐。今又是、
月无瑕。丝丝缕缕都春景，层层叠叠尽烟
纱。不由人，吟一曲，竹篱笆。

诗词五首

◎ 窦新伟

村居感怀

人到中年百事萦，常怀梓里老椿情。
每临子夜犹开眼，隔牖凝听鼾息声。

冰 雹

质本高洁性本空，修身缥缈有无中。
原来天上银镶玉，何必人间惹恨声。

墙角见野花

野卉栖墙角，悠然不惹尘。
黄花殊艳艳，绿叶自新新。
笑着纷纭事，忧怜寂寞人。
何曾思阆苑，独占一枝春。

贺兰山

闻道贺兰多险峰，艳阳白雪两相逢。
谁偷架上吴王笔，我帐台前公主容。
古庙阴阴禅寂寂，清泉缕缕水淙淙。
飞龙识得名川宿，呵护凤城千百重。

满庭芳·又见雪飘

漠漠春阴，迟迟柳色，颠颠倒倒东风。
夜来衾冷，梦醒已寒冬。密密斜斜玉缕，
细织就、塞上丝绒。回眸处，香梅寂寂，
待嗅又无踪。恼人当此际，风轮忽忽，
飞絮濛濛。更谁家、转成玉女金童。纵使
多情留得，当晴日、泪别匆匆。何曾怨，
纤身田陌，归去约年丰。

诗四首

◎ 祁飞龙

春 分

细雨微风遍地春，催青万木燕相邻。

烟村十里鸡鸣早，喜看田间撒种人。

春 雨

鲜花绽放笑迎风，万木葱茏傲宇穹。
春雨如烟添秀色，诗魂更待笔磨功。

雨后晚景

畅达南北彩桥横，半面乌云半面红。
紫燕披霞斜剪雨，东西晚景不相同。

学 诗

寒来暑往把词填，岁月无痕梦枕边。
历次裁诗多病句，半生运笔少佳联。
情随墨砚幽洁境，心系宋唐格律篇。
一盏孤灯相伴处，斜风细雨笑流年。

古风三首

◎ 贾志中

无 题

独饮剑南春，落腹酿幽愤。
春花香未绽，已近碾秋尘。
开匣抽宝剑，恍惚忆长城。
昼短苦夜长，秉烛未足珍。

山雨停工

山行尽日雨，黄汤染天地。
目极皆昏色，唯睹草树绿。
工人多苦楚，老板亦唏嘘。
骚客诗情盛，布衣日踟蹰。
肯为妻儿计，心盼走金乌。

松师为吾题《纵横四海》扇面，吾吟之

君抱琴心倾四海，我负剑胆任纵横。
秋月春花燃又灭，山川丘壑枯复青。
人间何处长年少，天涯此角有灯明。
便使波涛高千尺，一剑一曲浪花平。

[特邀编辑 寒 远]

礼赞辉煌成就，书写人民情怀

迎接十九大散文、诗歌主题征文获奖作品揭晓

散文奖：

- 一等奖：《长城嵌城，或者城中长城》
(李兴民，宁夏)
- 二等奖：《灿烂年夜》(吴全礼，宁夏)
《马梅的饭馆》(马凤鸣，宁夏)
- 三等奖：《我家“三大件”变迁的梦想》
(蔡永庆，山西)
《春天，我在塞上江南》(闻 桑，湖北)
《有个村子叫兴隆堡》
(马占祥，宁夏)
- 优秀奖：《在故乡的土地上》(李 方，宁夏)
《古丝绸之路的诉说》(心 丹，宁夏)
《两个老人的对话》(魏 鹏，江苏)
《凝视宁夏》(上官醉，北京)
《触摸水韵之城》(周占忠，宁夏)
《支教大窑滩》(闫若桢，福建)

诗歌奖：

- 一等奖：《在黄河流经的地方》(潘春生，宁夏)
- 二等奖：《这片热土，将使你声名远扬》
(杨春礼，宁夏)
《那面旗帜》(于晓明，江苏)
- 三等奖：《宁夏物语》(赵会喜，河北)
《精神之光，歌唱中华》
(杨贵峰，宁夏)

《一条巨大的缎带上筑造的城堡、童话和花瓣》(陆 承，甘肃)

- 优秀奖：《走在路上的幸福》(陈兴宇，云南)
《中国，你有一个名字叫美丽》
(阿 康，宁夏)
《十月礼歌》(吴开展，四川)
《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
(王跃英，宁夏)
《六盘山巅》(马晓忠，宁夏)
《绽放在老百姓心中的甜美与绚烂》
(潘万虎，宁夏)

终评委：

- 沈 苇 (新疆作协常务副主席，鲁迅文学奖获得者，诗人)
- 习 习 (甘肃省兰州市作协副主席，冰心散文奖获得者，作家)
- 郎 伟 (宁夏师范学院副院长，宁夏作协副主席，骏马奖获得者，评论家)
- 牛学智 (宁夏社科院文化研究所副所长、副研究员，评论家)
- 季栋梁 (宁夏作协副主席，全国“五个一”工程奖获得者，作家)
- 张 嵩 (宁夏毛泽东诗词研究会常务副会长，宁夏诗词学会常务副会长，诗人)
- 杨森君 (宁夏作协理事，诗人)

凸显中华传统诗词魅力，催生当代诗家和精品佳作

“西夏杯”《朔方》诗词奖揭晓

《朔方》开设“古体诗词”专栏至今已逾六年，刊发区内外各行各业四百余名作者的诗词作品千余首，产生了良好社会影响，不仅凸显了中华传统诗词的魅力，也在积极构建宁夏文学事业传统和现代发展的双翼。为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弘扬和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催生当代诗家和精品佳作，鼓励更多诗家为人民书写，为时代放歌，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更好地服务宁夏社会发展和文化建设，宁夏作协、宁夏诗词学会、《朔方》编辑部与银川市西夏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银川分公司等部门通力合作，举办“西夏杯”《朔方》诗词奖活动。9月23日，该奖在西夏区政府礼堂揭晓，并举办诗词朗诵晚会。区内外二十五名作者分获各个奖项，获奖作品思想性和艺术性相统一，着力表现真善美，品位高雅，思考深入，意境深远。同时启动了宁夏首个“诗词之乡”创建工程活动。中华诗词学会常务副会长李文朝、副秘书长沈华维出席。

[朔 文]